

著編準標程課頒部照遵

範師稚幼 範師村鄉 範師

史 歷

冊 上

茲 訓 陳 者 著 編
華 嵩 沈



行 印 局 書 中 正

編輯大意

(一) 本書遵照教育部頒佈之師範學校歷史課程標準及鄉村師範學校課程標準編輯而成，供師範學校與鄉村師範學校歷史教學之用。

本書共分上下兩冊，上冊爲本國史，下冊爲外國史大綱，中外名人傳記及軼事，與史料之搜集及編纂法。關於章節之區分，分量之分配，材料之取擇，皆以部頒課程標準爲依據，並力求與初中歷史程度相銜接。

本書上冊爲中國史部分，敘述本國過去政治、經濟、文化之演變，及與民族之關係，而注意於說明我國民族立國之精神，則其發展之經過，並藉以闡發三民主義之歷史根據。對於我國近世以來內政外交與社會之變遷，尤所注意，使讀者藉以明瞭我國現狀之由來，國民革命之背景，而知今後整個民族建國復興應有之努力。下冊關於外國史大綱，則敘述世界各古國文化之由來，各重要民族國家之成立與其政治經濟之演變，近世國際關

係與民族運動之大勢，便讀者藉以明瞭國際形勢之由來及現狀，以及我國所處之地位。關於中外名人傳記及軼事，則用舉例方式，選出中國與世界各國在學術事功有特殊貢獻之人物若干人，舉要敘述其生活經歷、事業或著作，與其偉大之精神，使讀者補充其以前中外歷史講習之不足，而更有具體親切之了解，藉為一己立身與教學兒童時提示之典範。關於史料之搜集及編纂法，以篇幅所限，僅能略說一般史料之搜集鑑別與編纂大意，並注重於地方史之作法，俾師範學生略知搜集地方史教材之途徑，以為實施小學教學時之準備。

(四) 本書對於歷史各時代間之聯繫關係，史實之因果關係，特予注意。至於敘述則力求簡要，遇繁瑣處，則列圖表以為說明之輔助，使讀者易於領會；遇正文須加說明涵義或來源或需補充者，則附以註釋，以便參考。

(五) 本書紀年以耶穌紀元為公元，於中國史亦多附註此公元年期，以便推算。

(六) 本書於每章後，列有提問要點，供教學時發問或討論之示例，並使讀者之溫習與研究。

(七) 本書所附歷史地圖多屬重要時代之疆域形勢，或重要事變之形勢，務求簡明顯豁，俾與

本文相印證而助讀者對史實真切之了解。

(八)本書插圖，除地圖外，並附有重要人物及事變之圖片多幅，以增進學習之興味。

(九)本書取材所用書籍，擇要列一書目於後，以供讀者修習時之採擇，與將來進修之問津。

(十)本書包括甚廣，而師範歷史課程規定，歷史僅一學年六學分，故在編製方面，勢不能不於簡要原則之下，於每一潮流僅述要領，次要之事，或存而不述。其間詳略去取之處，因而易盡臻妥適。作者學刀所限，又以成稿時間匆促，舛漏失當，懼所不免，尙望教育界同好加以指正。

方鎮跋扈與唐之滅亡 五代諸國之興亡

第十一章 宋之統一與變法：：：：：：：：：：：：：：：：一三九

宋初政治及其弱點 王安石之變法 新舊黨之爭

第十二章 遼夏金之興起及其與宋之關係：：：：：：：：：：：：：：：：一四四

遼之興起及其與宋之關係 西夏之興起及其與宋之關係 金之興起及其與宋之關係

宋金之對峙與南宋之衰微

第十三章 兩宋之學術文藝及社會：：：：：：：：：：：：：：：：一五三

理學之勃興及派別 詩文書畫之盛行 學校與書院 印刷術之進步 社會概況

第十四章 蒙古之勃興及蒙古帝國之建立：：：：：：：：：：：：：：：：一六〇

蒙古勃興前之亞洲情勢 蒙古之勃興 蒙古之南侵與南宋之亡 蒙古之武功與帝國之

建立 蒙古之優容外族異教 東西文化之交流

第十五章 明代之內治與外征附明之學術：：：：：：：：：：：：：：：：一六九

元之衰亡與明太祖之建國 明與北方蒙古之爭衡 明之南方經略 倭寇之亂與日本朝

鴉片戰爭之背景 鴉片戰爭之經過 鴉片戰爭之結果

第六章 清中葉以後之內亂………二三八

嘉道間之內亂 太平天國之興亡 捻亂之始末 雲南與陝甘回亂 新疆之回亂

第七章 英法聯軍之役與中俄交涉………二五四

英法聯軍之役 俄國之侵略東北邊疆 中俄伊犁交涉

第八章 西南藩屬之喪失………二六四

中法戰爭與越南之淪亡 緬甸之亡與滇緬境界問題 暹羅之獨立

第九章 中日戰役與列強均勢局面之形成………二七一

中日戰爭之背景——朝鮮問題 中日戰爭之經過 中日馬關條約及其影響 中俄密約

與俄國勢力之擴張 沿海港灣之租借 美國之對華門戶開放政策

第十章 改革運動之萌芽與阻挫………二八一

同光間之維新運動 中日戰後之維新運動 戊戌政變

第十一章 八國聯軍之役與革新運動………二八七

義和團之由來 八國聯軍之役 和議與辛丑和約 辛丑和約之影響 日俄戰爭及其對
於中國之影響 清季之革新運動

第十二章 清代之學術宗教政制經濟………二九九

清初之學風 乾嘉間之考證學派與其影響 史學之特盛 文學藝術之繁盛 宗教概

況 政治制度之沿變 經濟社會概況

第四編 現代史………三一九

第一章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之成立………三一九

清季革命運動與孫中山先生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之誕生 中華民國之正式成立與二

次革命

第二章 蒙藏事變與日本對華之侵略………三三二

中俄蒙古交涉 中英西藏交涉 日本之對華侵略

第三章 帝制運動與護法運動………三四一

袁世凱帝制運動之始末 張勳之復辟運動 護法運動之經過

第四章 巴黎和會華盛頓會議與中國………三四七

巴黎和會與山東問題 華盛頓會議與中國

第五章 軍閥混戰與南北政局之動向………三五二

直皖之戰與孫中山先生返粵 陳炯明之叛變與第一次奉直戰役 江浙戰爭與第二次奉

直之戰 奉直混戰及奉直對國民軍之壓迫

第六章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與國民政府之成立………三五八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 國民革命軍之興起與國民政府之成立

第七章 國民政府之內政與外交………三六四

國民政府之內政設施 國民政府外交之新猷

第八章 九一八及一二八事變………三七二

九一八事變 一二八事變 榆熱失陷與華北戰役 國聯對於東省事變之態度

第九章 現代之教育學術經濟及社會………二八〇

學校教育之演變 學術思想之演進 經濟社會概況

結論

………

中華民族發展之回顧

中國之前途及其對世界之責任

緒論

歷史學
之意義

歷史學之意義與功用，中外學者解釋紛繁，非茲編所能詳論。惟吾人研究歷史，對於「史事」「史料」與「史學」之分，要不能不辨其差異，而後方可推究史學之義旨。蓋通常所謂歷史，往往僅指史事或史料，而非即為史學。「史事」者何？人類之一切行動思想與夫其所構成之社會現象是。「史料」則為表達史事之文字或物品，而足以留存流傳前人之思想行動與其事業者。至於「史學」，則必網羅繁富之史料，探索史事之真相，作為有系統之研究者。此種系統之研究，因範圍、觀念、方法之不同，自可成為各種專門著作。至於師範學校之歷史學科，雖不能作詳析精細之研究，而惟作概括普通之敘述，然其必當紬繹史事之線索，組織繁多之史料，俾成為有系統有意義之學科，以便將來教學時得一適宜之方法，則固亦史學之所有事，而不能與史料同日語也。

史學之有異於史料已明，然史學之意義如何，則以時代之變遷，與學者持論之不同，而有各種繁賾之解釋。例如偏重政治者，謂「史爲過去之政治」；（英人弗里曼 Freeman言）標哲理者，則以「史爲純理性之發展」；（德人黑格爾 Hegel言）或重少數偉人之影響，則以「史爲偉人之傳記」；（英人卡萊爾 Carlyle言）或重社會之勢力，則以「史爲社會之寫真」；而自十九世紀後葉以來，德人馬克思 (K. Marx) 以次之學者，以經濟變遷解釋一切人事活動之「經濟史觀」對現代史學亦發生一種有力之影響。然彙而觀之，人類之活動與其文化既如此繁廣，則史事推演之動因，亦自非執一端所可解釋。少數之領袖苟無羣衆，不足以成其偉業；廣大社會無偉人之領導，亦不易發生力量。經濟固足以影響人類之活動；但人類之精神力量，有時亦往往能克服物質勢力，且有藉此種心智的活動以爲成德立業之基者。故任何史觀，皆不足以解釋歷史之全，而必當彙觀其通，以爲吾人論世知人彰往察來之助。至於通常所謂「過去人類行事之記載」，則語太寬泛，至多足以代表「史料」，要不能以此說明「史學」之要旨。今試折衷諸說，而爲「歷史學」下一簡短之意義曰：「歷史學者，人類社會之各方面綿續的活動，加以系統的紀載與闡釋，冀以彰明往事，瞭解現勢，供後人之資鑑，以促人類文化進展之學也。」此所謂綿續的活動，乃表明史事之連續性。

上推遠古文化之曙光，下逮今事之聯絡；至「各方面」一詞，即指政治、經濟、學術、宗教……等多方並顧，而不限於一端；紀載而必以「系統」，且更予以「闡釋」，而其闡釋亦必兼綜衆長，爲之說明；至於彰往事，明現勢，供資鑑云者，則固史學在人類文化上最大之作用，與前人所謂博古通今彰往察來之義相合。十九世紀以來新史學之要義，大端多寓於是。此義既明，然後吾人之研究歷史，不致如前人之偏頗不全，枯燥無用，不致知其然而不問其所以然；而可使歷史學之內容豐富生動而有實用，不僅卓然成爲社會科學之樞軸，亦且足爲吾人異日實施兒童精神訓練之一中心焉。

歷史之類
別與中國
史之範圍

上述歷史學研究之範圍，猶以人類爲限。自近世地質學與古生物學發達，於是地球發生成長之年代，與生物進化之經過，多爲學者所能言，故廣義之歷史亦可謂包括地球與一切無生物、生物之歷史。然通常所云之歷史，要爲指人類之歷史而言。人類之進化，歷世已遠，而其分布於大地又至廣，故歷史之範圍亦甚繁複。要而別之，若以內容之事實爲標準，可分爲普通史與專門史；概述社會之各方面者，爲普通史；專述社會之某一方面形態者爲專門史，例如外交史、經濟史、宗教史、學術史等（或更析之爲哲學史、文學史、科學史等）。若以所包括時間爲標準，則可分爲通史與斷代史；互古今之事實而有以貫通之者爲通史；限於一朝代或一時期者爲斷代史。

如宋史、元明史、清史、十九世紀史、近三十年史等。若以地域或空間爲標準，則可分爲國別史及世界史；分國敘次者爲國別史，若包含多國而分敘者爲分國史，而包納全世界之世界史，則每以著者之所在地而異其中心，例如西洋各國近年出版世界史甚多，而於中國或東方各國每不能予以相當之地位。至如國別分代而又分門之歷史，例如明代理學史，或更標一事變爲範圍，例如中日戰爭史，則其分析固無窮盡者。凡此又皆就現代之眼光爲之區別。若以吾國古代史學內容與四部目錄學之區分法別之，則有正史（紀傳）、編年、紀事本末、別史、雜史、傳記、政書、史評等類，因稍涉專門，不復備論云。

「中國史」之性質爲國別史，而其研究概及歷代各方面之事蹟，則又屬於通史。本編內容，卽概述中國民族歷代演變發展之主要事蹟。就民族言，則溯述中國域內各族之起源與分布，漢族之發榮滋長，及域內各族之分合融化之經過，與夫對外族交涉戰和之事蹟；就政治言，則簡敘歷代治亂興衰之迹，與政制利弊得失之故；就文化言，則自石器時代以降，歷代學術、思想、教育、宗教、社會、經濟、風俗各方面情形，並挈要敘次其略。所概既廣，自不能詳而不漏；權衡輕重與實際需要，要當多明政治變遷之迹象，於文化、社會各方面形態，不能不酌從簡略云。

吾人苟認識歷史學之意義，自能明瞭此學確然已成現代人一種重要而有用之基本智識。若吾國民對於本國史之研究，則更有其特殊之意義：第一，中國自有史以來，已有四千餘年，對於世界之文化，有甚多之貢獻。而人口之多，又爲現今世界各國之冠。是以中國民族，無論在過去、現在或未來，在世界上所處地位皆極重要。吾人既爲此一國家之國民，卽應明瞭我先民辛勤之經營，與其光榮之建樹；因而圖如何繼承其事業，發揚其精神，使吾民族不僅保持其歷來之光榮，且能對未來人羣之福利，有更多之貢獻。第二，我國自清季政治失綱，復值世界風雲之推移，於是列強乘間侵略，國權淪喪不堪，迄今外侮未已，危機日深。於是舉國上下，莫不欲發憤自強。然前事爲後事之師，救國非空言可幾；吾人於此，不但應就史事之探索，自知吾族優劣之所在；而尤當詳察近世政治之利病得失，外交失敗之前因後果，而後方可懲往愆來，力謀外交內政因應之道。而對於吾政府與國民如何致力於自強復興之途徑，並可有有效之啓示。卽平日應付及解決問題，亦必因歷史之訓練而增進其效能。第三，中華民族乃由漢、滿、蒙、回、藏諸族所合成（見後節），在歷史上雖曾有互戰或歧視之事蹟，但不久則融化提攜，至今日乃更成相依並存之勢。惜以已往經營之不善，邊疆各地猶多貨棄於地，民智未能普及，而漢族與各族間之隔膜未能盡捐。此於吾國統一合

作之前途，殊爲不利。吾人既可就往史之所昭示，明瞭域內各族關係之密結而不可分；他方面即可因史事之教訓，而更策今後調整各族感情開發邊地文化之道；庶幾中華民族實際上能集中域內各族之合作，發生更偉大之力量，造成更光明之前途。第四，吾人認定中國復興之前途，後一代國民所負之責任爲尤重；而訓練兒童與青年以民族意識與救國之能力，實爲吾人之職責。此種教育，殆以中國史之訓練爲其最重要而有效之工具。故吾人於學習之間，即不能不聯想及於兒童訓練之需要，應多多注意於有功於民族之偉人，以激勵兒童愛國之精神；於學問道德卓有成就之人物，以爲兒童求學立身之典範；於科學發明之故事，以培養兒童努力科學研究之興趣。庶幾兒童受歷史之訓練，能更有以自效於立身成業報國之大道。此則師範學校學習本國史時之特殊意義，亦學者所不能不時顧及者也。

中華民國
之形成

今日中華民國境內之若干大族，實爲構成中國歷史之主要民族，即通稱爲漢族、蒙族、滿族、回族、藏族五大族是。至於散居西南之苗族，在上古亦頗占重要，今則以地理的關係，與漢族同化較深，其人口亦非多。茲略述五大族在歷代建國遷移或其異名於次，以見吾民族分合遞嬗之大勢，且說明其統一連結而不可分之故焉。

一、漢族 漢族之開化最早，約在四千年前已定居於黃河流域，其後四向發展，分布最廣，實爲中國歷史之主幹。自黃帝、堯、舜以後，凡夏、商、周、秦、漢、魏、晉、宋、齊、梁、陳、隋、唐、宋、明諸朝，均爲漢族所建，而漢、唐二朝之疆域最大，聲威尤盛。漢族有仁愛博大之特性，對於邊裔文化較遜之各民族，雖亦時有用兵，但和好之後，稀加壓迫，且每以人力、資力與以提攜扶助，使其進於文明之域。故在政治上觀之，雖曾數次被域內他族所征服，但就文化言，則征服者每被其同化。故今之漢族，實已消納歷來無數被同化之民族；今日中國民族內容雖覺複雜，而其生活形態與理想要多共通之點，亦漢族推播陶鎔之效也。

二、蒙族 蒙族卽蒙古族，（與西人稱黃種爲蒙古利亞人者不同）其起源殆與土耳其族有血屬之關係。其初居西伯利亞貝加爾湖一帶，逐漸南下。與中國發生關係亦早，在唐時有室韋。至十三世紀初，蒙古族驟強，成吉斯汗崛起，統一蒙古，後又南滅金、宋，西略歐洲，建立元朝之大帝國。明興，蒙族退處蒙古，然以曾主中原，頗沐漢族文化。至今漠北地方雖受蘇聯之誘惑，與中國暫成隔閡之勢，而漠南熱、察、綏、寧等省多已同化，其王公平民莫不深明統一禦侮之大義焉。

三、滿族 史亦稱東胡族，西人音譯爲通古斯族（Tungus），舊居烏蘇里河、松花江流域，逐漸

向西向南，分布東北三省與朝鮮北部。周之肅慎，秦漢謂之東胡，漢之烏桓、鮮卑。及後世唐之渤海、靺鞨，皆滿族之異名。而在漢、唐之間，已曾在中原建國，五胡時代之燕、秦、涼，及南北朝時代之北魏、北周，皆是。降逮於宋，則爲契丹、女真，曾先後建立遼、金兩朝，與宋對峙，且曾深入內地。滿洲卽女真之裔，乘明衰入主中國，建號曰清。二百餘年間，其人與漢族多相融合同化，而其發源地之東北，則冀、魯人民移殖尤多。故就歷史觀之，東北固久已與中國相聯結，而滿族已不易與漢族相明分。日本挑煽之妄論，固有意曲解歷史而又違反地理現勢者也。

四、回族 「回」爲宗教之稱，中國西北民族多奉回教，相沿用爲族名，實際上應稱突厥族。原居於土耳其斯坦，東下而分布於天山南北，漸侵入蒙古，且南被於黃河流域。與漢族發生關係甚早。黃帝時之獯鬻，周之獯狁，秦、漢之匈奴，及五胡時所建之前趙、北涼等國，皆可謂回族之祖。隋、唐之世，有突厥、回紇、沙陀等族，皆與中國發生交涉。五代之後，唐、後晉、後漢三朝，皆出回族，亦以此沐漢族之文化。今之土耳其國，當爲回族西遷之一支。回族以其特殊之宗教勢力，在西北各省傳播回教，故有漢回之稱。清代屢生事變，至新疆建省後而感情漸洽，最近國人尤多倡導回漢合作與復興回教文化者，而回族鑒於國防之危機，亦多能自覺統一合作以圖共存之義焉。

五、藏族 亦稱圖伯特族，（西人對吐蕃音譯爲 Tibet 之轉音）舊居西藏，漸分布青海及新疆南部。上古之氏羌，秦漢時之月氏，已與漢族發生關係；晉代之苻秦，亦藏族所建。至唐而吐蕃之勢最盛，且以和親之故，沐漢族之文化。其後宋之西夏，亦藏族所建之國；迄元、明以後，藏族漸衰。西藏地與印度接近，傳入其佛教，蛻化而爲喇嘛教；崇奉甚篤。自清季英窺藏邊，至今邊防堪虞；然近年班禪傾心中央，中央亦盡力於聯絡綏輯之道，西陲之安全正有待於藏族之自覺與共力也。

如右所述，對於中國境內諸民族之源流，與其遷移同化之關係，略可見其一斑。要而言之，中國疆域廣漠，民族複雜，經數千年之變遷，各族間自曾經戰爭分立之階段。然以住居之遷動，血統之混合，文化之結合與融化，與夫各族間相互之容讓，至今此五大民族已成糅合固結而不可分之勢。蓋中國之歷史，既足以說明此諸族混合統一之由來，同時亦即可爲其合作共存之最大保證。中華民國之民族，爲包納此五大民族與其他少數民族（如苗、黎）之中華民族，此中華民族在歷史上雖出多源，在今日則無論在血屬上政治上文化上，皆已爲整個的而不容分離之大民族。今後自強之道，必當打破畛域，共同奮鬪，齊一各族之心志，搏合各族之努力，以共謀全民族之解放，而完成中國復興之大業。漢族文化早開，在中國歷史上最占重要，其所負責任亦尤重。而如邊疆內地之開發，教

育文化之平均普及，以及各族間感情之調整，尤爲造成吾國民統一戰線必要之工作。凡此固由於歷史所給予之教訓，讀史者所宜自覺以覺人者也。

本國史
之分期

人類社會演進之現象，常爲漸進而非突變，故歷史事實亦有「絲續性」之一特點。以連續之史實，殊不易加以劃分。惟通常爲便於敘述起見，往往不能不劃分時期，以資說明。中國史之分期，以觀點與詳略之不同，學者陳說甚多。茲編循較爲通行之區分法，將本國史分爲四時期如下：

- 一、上古期 自太古石器時代文化迄戰國（即約公元前四千年至公元前二二二二年。）
- 二、中古期 自秦之統一迄明季（即約公元前二二一年至十六世紀。）
- 三、近世期 自明、清之際迄清末（即約十六世紀中葉至一九一一年。）
- 四、現代期 自中華民國成立至最近（一九一二年以後。）

【提問要點】

(一) 何謂歷史學？

(二) 中國史之範圍若何？

(三) 吾人爲何須研究中國史？試扼要述之。

(四) 中華民族之形成，主要者名雖分爲五大族，然在實際上確爲整個而不可分離，其故安在？

(五) 中國史可分爲幾時期？其起訖又若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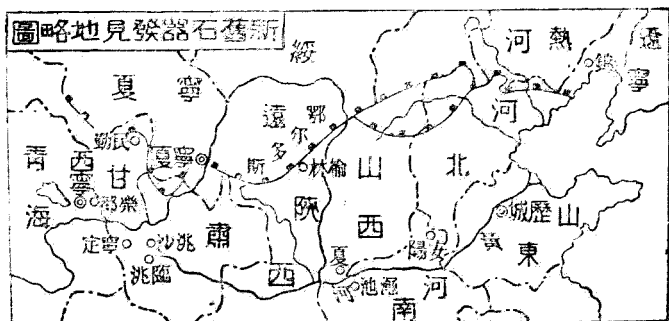
第一編 上古史

第一章 傳疑時代

中國先史之遺
存與石器時代
文化之推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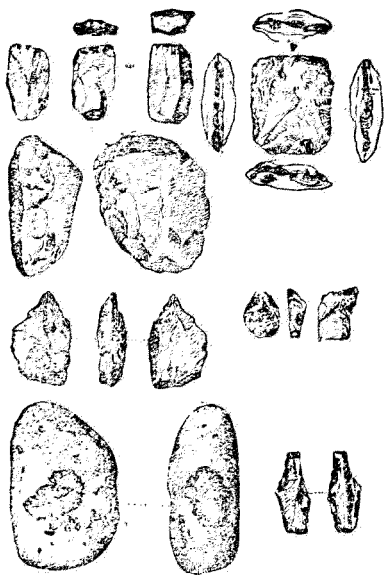
人類文化演進之程序，就其所用主要器物觀之，要可分爲石器、銅器、鐵器數時代。就石器時

代而論，學者又以石器製作之精粗，大別爲舊石器時代與新石器時代二階段。中國石器時代遺物之發見，遠在唐宋之際，但當時稀有注意之以印證古史者。●及民國十二年（公元一九二三年），法國傳教師桑志華（Emile Licot）博物學家德日進（P. Teilhard de Chardin）二氏，在寧夏城南之水東溝，綏遠鄂爾多斯東南之薩拉烏蘇溝，陝西榆林縣南之油房頭，發見石鑽、



新舊石器發見地略圖 一圖

石刮、拳擊等舊石器時代遺物，始證實中國亦曾經過石器時代^②之過程。民國十年至十三年間（公元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四年）瑞典安特生氏（J. G. Andersson），在遼寧錦縣之沙鍋屯，河南澠池縣之仰韶村，甘肅民勤縣之沙井，寧定縣之齊家坪，洮沙縣之新店，臨洮縣之寺窪山，青海西寧縣之朱家寨，樂都縣之馬廠沿，山西夏縣之西陰村，山東歷城縣之龍山鎮城子崖，河南安陽縣之后岡，又先後發見新石器時代之遺物。遺物中除石斧、石鏢、石錐、石鏟、石鐮、石杵等石器外，尚有獸骨、陶器、骨器、蚌器等寶物，且有幾處有人骨之發見。經安特生氏研究之結果，證實此石器時代文化，不特所占之地域甚廣，其發展時期亦甚長；僅就甘肅、青海兩省中所發見之石器而言，即可分為齊家、仰韶、馬廠、新店、寺窪、沙井六期，其年代安氏定為約在公元前三千四百年至一千七百年頃。自新店期以後，且已兼有銅器。



圖二 中國舊石器時代石器圖

獸骨、陶器、骨器、蚌器等寶物，且有幾處有人骨之發見。經安特生氏研究之結果，證實此石器時代文化，不特所占之地域甚廣，其發展時期亦甚長；僅就甘肅、青海兩省中所發見之石器而言，即可分為齊家、仰韶、馬廠、新店、寺窪、沙井六期，其年代安氏定為約在公元前三千四百年至一千七百年頃。自新店期以後，且已兼有銅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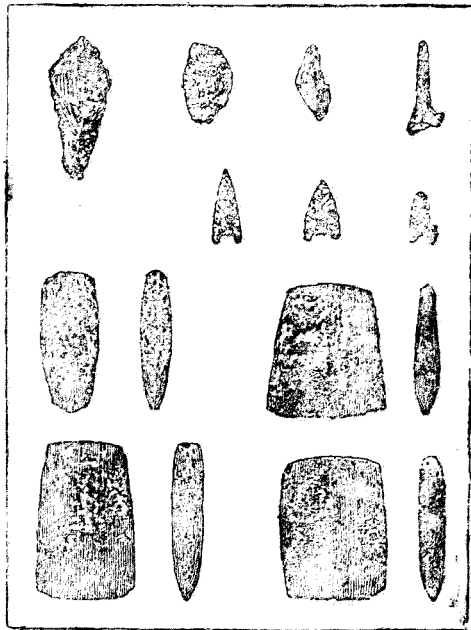
吾人根據新石器時代遺物而加以推究，在仰韶期則已進入農業文化之階段，已營村落生活，紡織縫紉已發生。在甘、青兩省之後三期，則已進入較高之農業文化階段，陶器技術已甚高，雕刻繪畫之技術亦達相當程度，豕之畜養極盛，或且已知養蠶之法。中國石器時代之文化，於此可見一斑矣。

註①唐、宋間發見石斧，皆誤以爲雷聲。遠西十九世紀以前，亦或以爲鬼物，或以爲雷石。至于八百六十年，始認定爲先民用物。丹麥皇家博物院長湯姆生 (C. G. Thomson) 本之以定石、銅、鐵三時代。②近世東西學者，若洛烏弗爾 (Berthold Laufer) 烏居龍藏皆言中國民族無石器時代。

中華民族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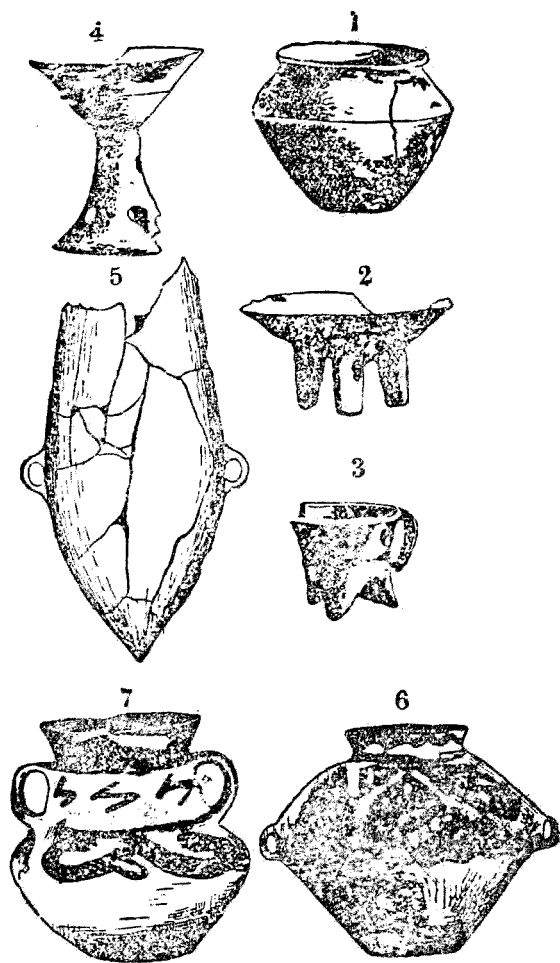
夷之研究

今日之中華民族，以漢族人數爲最多，且亦爲中國歷史與文化之主幹。故欲明瞭中華民族之起源，自當以研究漢族之由來爲先決問題。關於漢族之由來，衆說紛



圖器石舊新國中三圖

歧，而以西來說主之者為最多，^①惟諸說多有附會之成分，而缺乏科學根據，早為學術界人士所摒棄。^②最近因安特生氏(J. G. Andersson)及其友人阿恩氏(Arne)，研究河南池池縣仰韶村及遼



四圖 各種土器圖(1)壺形土器 (2)鼎形土器 (3)鬲形土器 (4)立形土器 (5)壺形土器 (6)彩土器 (7)色土器

寧、甘肅各處新石器時代遺物中彩色陶器花紋之結果，以爲與西亞細亞之蘇薩（Susa，在波斯灣西岸，爲古波斯都城），蘇聯土耳其斯坦之安諾（Ani，在裏海西岸）兩地陶器之花紋頗相類似，於是沉寂已久之西來說，復爲世人所注意。然此僅足供中國文化與西亞有關之討論資料，至於此種文化之主人究係何種人，中華民族是否即由西亞而來，則仍有待於研究。且據研究此等發掘所得人骨之步達生氏（Dudison Black）之報告，而斷定其與現代華北人無大差別，則中國北部石器時代——尤其是新石器時代——之主人翁，已可確定與現代北部中國人同屬一種。同時，澳洲古生物學家師丹斯基（Zdamsky）在北平西南百十里房山縣之周口店地方發見北京人，^③斷定其年代距今約五六十萬年或百萬年。其故在未有充分之地下史料發見以前，雖未能斷定中華民族即爲原有之土著，但可斷定漢族在石器時代，已確爲黃河流域之主人翁矣。

註①有西來說、東來說、南來說、北來說四種。西來說以漢族或來自埃及。主張此說者有德人 A. Harnack, K. F. Kirchhoff, 波蘭人 Michel Boyrn, 法人 Iluec, 英人 J. Gardner Wilkinson 等。或來自巴比倫。主張此說者有英人 J. Chalmers, 法人 Terrien de Lacouperie 等。或來自印度。主張此說者有法人 A. de Gobineau 等。或來自中央亞細亞。主張此說者有英人 Dr. Ball, 美人 R. Pampelly, 與 E. R. Willian 等。或來自于闐。主張此說者有德人

F. V. Riechhofen等)或來自土耳其斯坦(主張此說者,有瑞典人 Karlarn等)或來自甘肅(主張此說者爲日人鳥居龍藏)說凡有六,東來說以漢族來自東方,日人倡之。南來說以漢族或來自印度支那半島(主張此說者,爲德人 Dr. Wieger等)或來自南方海島北來說以漢族或來自美洲(主張此說者,爲美人 B. Lanfer等)或自蒙古而南下。又有言漢族爲土著者,有法人 Leon de Bopigny, 英人 J. Ross等。其中以東來說最爲無稽,西來說最佔勢力。而西來說中,又以西亞一說爲最佔勢力。國人之附和西來說者,有蔣御雲、劉師培等人。

② 參看何炳松先生中國民族起源之新神話(見東方雜誌第二十六卷第二號) 繆鳳林先生中國民族由來論(史學雜誌第二卷第三四合期)。

③ 民國十年至十一年間,師丹斯基氏,在周口店附近灰窰中,掘得化石甚多,因國內無術測驗,暨至瑞典 Uppsala 大學 Winan 教授之古生物實驗室。十五年夏,師氏整理所得化石時,發見前白齒及白齒各一,與今日人齒相近。研究結果,斷爲人齒,年代則或言去今五六十萬年,或言且百萬年。十五年冬,安特生氏公佈此齒,定名曰北京齒(Pekingtooth),而稱生是齒者曰北京人(Peking man)。十六年冬,步林博士(Dr. B. Bohlin)續在原穴得下白齒一枚,經步達生測量研究,亦斷爲原人遺骸,並定名生是齒者爲北京種中之中國猿人(Sinanthropus Pekingensis)。十七年,北平地質調查所楊鍾健、斐文中二君,在周口店掘發三月餘,得猿人化石牙齒數粒,不完整之牙床二個,破碎頭骨數塊。十八年十二月,斐君又在一洞內發見一未經破碎之成年人猿頭骨及牙齒十餘。於是「北京人」遂爲科學界所公認。

太古之世，未有文字之記載，故研究古代先民文化之演進，自不能不探現代之方法，以地下史料爲佐證，故處今日以研究古史，自不宜仍固守相沿之舊說。惟在中

國先史時代研究未有具體結果之前，吾人亦不能過於疑古，而不妨由先秦以前所傳之古史，以考證古代中國文化演進之程序。相傳燧人氏鑽木取火，教民熟食；伏羲氏畫八卦，結網罟，教民佃漁畜牧；神農氏作耒耜，教民耕稼。此皆後人之傳說，不盡可稽；然其由漁獵而進爲畜牧，由畜牧而進爲農耕之情形，則與社會演進之原則相吻合。此後有黃帝出，有英資大略，奮干戈以征不順，北逐獯鬻，南伐苗族，而擒其酋長蚩尤於涿鹿（在今察哈爾涿鹿縣東南）之野。於是天下大服，聲威所及，東至海，西至崆峒（當今甘肅高臺縣），南達於江，而邑於涿鹿之阿。司馬遷作史記，託始黃帝，良以黃帝之事業，確有可考，其制作亦燦然足稱（見後）實爲吾中華民族建國之祖。吾族之立國規模，至此始略備。其時蓋距今約四千六百餘年也。

註①八卦爲乾三，坤三，巽三，震三，坎三，離三，艮三，兌三。②燧人，伏羲，神農後世稱爲三皇（據尚書大傳說）。③黃帝姓

公孫，號有熊氏（有熊今河南新鄭縣），生於軒轅之丘（今河南新鄭縣境內），故又名軒轅氏。黃帝與其後之顓頊、帝嚳、帝堯、帝舜，後世稱爲五帝（據大戴記史記五帝本紀說）。④獯鬻一作薰鬻，又作獯育。王國維氏以爲合獯豷二字，乃得獯

齊，而謂獯鬻即猃狁。按卽後世之匈奴。

⑤ 帝族之根據地，在江淮一帶，自黃帝至夏禹，世爲中國患。爲黃帝戰敗，其勢雖

殺，然其餘衆仍佔有江漢之地，至夏禹始全定。

⑥ 黃帝紀元，據諸家之說，約在公元前二六九七年，卽民國紀元前四六

〇八年，合之西史，約在埃及之金字塔時代，巴比倫之薩爾第一時代。

古代文化之

創作及進步

欲知黃帝以前之文化情形，自以從地下史料中尋求爲最佳。然在地下史料未

有充分發見與研究結果之先，自惟有依據古籍記載之傳說，以略窺上古文化孕育

滋長之大概情形。古籍所載，黃帝以前之文化各方面，多有可述，而以黃帝之發明制作爲尤多。試分

言其略：（一）文字之創製，相傳初民無文字，結繩以記事。伏羲氏興，觀察自然現象，創畫八卦，是爲

中國有文字之萌芽。黃帝時，史官倉頡，觀鳥獸蹄迹之跡，依類象形，作爲文字，是爲中國有文字之始。

（二）曆法算術，相傳黃帝命羲和占日，常儀占月，史區占星象，大撻作甲子，隸首作算數，容成綜合

六術，而作曆法。於是以干支紀日，① 積餘分置閏，② 是爲中國有曆法之始。（三）衣冠器用，相傳黃帝

作冕旒，其臣伯余作衣裳，於則作履，雍父作杵臼，揮作弓，夷牟作矢，其妃西陵氏（嫫祖）教民育蠶。

（四）宮室舟車，相傳黃帝始伐木構材，築作宮室，上棟下宇，以蔽風雨，爲中國有居室之始。又傳其鼓

化孤作舟楫，以濟不通；邕夷作車，以引重致遠；而舟車始興。更傳黃帝伐蚩尤時，蚩尤作大霧，黃帝作

指南車以辨四方，賴此使蚩尤被擒云。(五)樂律醫藥，相傳伏羲時，已有琴瑟之作。黃帝又命伶倫定律呂，而五音六呂^④之樂律乃定。神農之嘗百草，相傳爲中國有藥物之始。醫學，則世所傳之內經，相傳亦爲黃帝咨於岐伯而作云。

觀上所述，可見古籍之所示，則中國古代文化，至黃帝時似已燦然大備。且此等文化之創作，相傳又多由黃帝所創製。然吾人衡之社會進化之常例，則知一切文化之創製，多係逐漸演進而成，決無一人之力，或一人在位之時，忽有許多人才並興，以完成此衆多之創作者。故此等文化之創製，大抵或爲黃帝以前所已露其端者，或在黃帝以後所逐漸完成者。因周秦以後，黃帝漸成爲中華民族公認之始祖，遂皆託之於黃帝之一身。然要而言之，在洪水傳說以前，中華民族實已宅居而爲黃河流域之主人翁，並奠定其初步文化之基礎矣。

註①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爲天干；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爲地支；合天干地支而稱爲「干支」。

②太陰曆以月

球 盈虛爲一月，一年十二月，大月三十日，小月二十九日，合共三百五十四日。但真正的一年，應以地球繞日一週而計算，凡三百六十五日五時四十八分四十六秒。以太陰曆合之，每年餘十一日強，此之謂「餘分」。因於每三十三年中置閏月十年，此之謂「積餘分以置閏」。

③宮、商、角、徵、羽謂之五音。大呂、應鐘、南呂、林鐘、中呂、夾鐘謂之六呂。五音六呂與黃鐘、

太簇、姑洗、蕤賓、夷則、亡射六律而定成樂律。

禪讓與洪

水之傳說

古史相傳，黃帝之後歷少昊、顓頊、帝嚳而至帝堯。①堯賢明而有仁德，都於平陽。

（今山西臨汾縣。）其時洪水爲患，②用鯀治之，專事堙塞，經營九載而無功。以子丹

朱囂訟不可授，乃用舜③以攝政。舜舉禹、益、垂、契、稷、皋陶等輔政，流四凶，④定巡狩朝覲⑤之制。堯死，

舜受禪而卽位都蒲阪（今山西永濟縣。）命鯀之子禹繼其父業，平治洪水。其時已設司徒、司空等

九官於中央，地方則有四岳、十二牧、敷五教⑥，布五刑⑦。於是天下大治。禹鑑於其父治水不得其道，

乃用疏導之方，導四瀆以入於海，經十三年之辛勤，洪水之患盡除。舜死，子商均不肖，禹受禪卽位，⑧

都安邑（今山西屬縣。）會諸侯於塗山（或謂在今安徽懷遠縣，或謂在今浙江紹興縣。）改帝稱

王，國號曰夏，是爲中國有朝代之名之始。堯之禪位於舜，舜之禪位於禹，史稱爲禪讓之局。後世對此

多有致疑者，至最近而立論否認堯、舜時代之史事者乃尤盛。⑨由今觀之，周、秦諸子所共言之古史

傳說，當非全無所據而云然。惟古代學者比傅增益，以崇飾太古之昇平邇治者，要亦未可盡信。大抵

當時統一集權之政制未固，部落割據之組織猶存。其有德足服人，力能勝人者，往往漸爲衆所歸附，

遂有領導衆諸侯而爲之長之勢。堯、舜禪讓之事蹟，殆多由諸侯歸附所造成，證之史記之言而可信。

⑩而洪水之事，則各國古史亦多有相似之傳說，中國先秦諸子尤言之鑿鑿，則夏代以前之必有一

大洪水，殆無可疑。惟夏禹治水與分州定貢之真相，則要有待於史家之詳為研究，方可漸明耳。

註①相傳黃帝生少昊，少昊生帝嚳，嚳為帝嚳之子，名放勳，姬姓，受封唐侯。號陶唐氏。堯元年約當公元前二

三五六六年，相傳在位百年。

②洪水傳說不獨中國有之，其他國家亦有之（如舊約創世記亦有洪水之記載）。中國洪水

為患，為時甚古，相傳起於女媧之世，至堯時仍未平定。孟子滕文公上：「當堯之世，天下猶未平，洪水橫流，氾濫於天下，草

木暢茂，禽獸繁殖，五穀不登，禽獸逼人，獸蹄鳥跡之道交於中國。」洪水為患之甚，可以概見。③舜名重華，姚姓，相傳為

顓頊之子，封於虞，號有虞氏。舜元年約在公元前二二五六年，在位四十八年。④四凶：鯀、共工、驩兜、三苗。⑤孟子告子下：

「巡狩者，巡所守也；述職者，述所職也。」天子至諸侯國內視察政治成績，曰巡狩。諸侯每歲朝天子，報告政務，曰述職，亦曰

朝覲。⑥五教，即三倫之教。孟子：「使契為司徒，教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敘，朋友有信。」⑦五刑：

墨、劓、剕、宮、大辟。⑧禹姒姓，以功封夏伯，卽位在公元前二二〇五年。⑨如史通疑古篇已以禪讓為虛語。後世崔述亦

有此說。近人疑古之作，參考古史辨第一冊。⑩史記五帝本紀：「堯崩，三年之喪畢，舜讓辟丹朱於南河之南，諸侯朝覲

者，不之丹朱而之舜，訟獄者不之丹朱而之舜，謳歌者不謳歌丹朱而謳歌舜，舜曰：『天也，夫而後之中國，踐天子位焉。』

「舜子商均亦不肖，舜乃預薦禹於天，十七年而崩，三年之喪畢，禹亦讓舜子，如舜讓堯子，諸侯歸之，然後禹踐天子位。」

【提問要點】

(一)人類文化演進之程序，就用器觀之，大約可分為若干時代？中國之有石器時代，至何時始

證實發見中國舊石器時代遺物者何人？發見新石器時代遺物最有功者何人？中國石器時代之文化情形大致若何？

(二) 關於漢族之由來說各紛歧，主要者有幾？其中以何者為最估勢力足徵信否？何以吾人可
以斷定漢族在石器時代已為黃河流域之主人翁？

(三) 根據古史之傳說，初民社會生活演進之程序若何？中華民族立國規模至何時略備？

(四) 中國古代文化之制作，在黃帝時為最多，此種事物之發明，何以多集中於黃帝？

(五) 何謂禪讓之局？由今日之研究，證以史記之說，禪讓實際上如何造成？

第二章 商周之興替

夏之衰亡與
商之代興

禹死，子啓繼立，開君主世襲之局。及太康立，荒於游畋，有窮^①之后羿乃立其弟仲康專政。後又立仲康子相，旋又逐之而自立，未幾為其臣下寒浞^②所殺，浞篡位自立。相子少康，用夏衆誅浞，中興禹業。十一傳而至桀，暴虐無道，為商王湯所滅。

湯為契之後，初居南亳（在今河南商丘縣境內），後遷西亳（在今河南偃師縣境內），乘桀

無道，興師伐之，大戰於鳴條（在今山西安邑縣境內），放桀於南巢（在今安徽巢湖中），諸侯咸服，來會者三千，於是即天子位，國號商，是爲中國歷史上貴族革命之始。

註①有窮，國名，在今山東德縣北。

②寒，國名，在今山東濰縣東北。

③如龍妹喜，造酒池，戩台，殺關龍逢，囚商湯。

④夏傳

十七王，凡四三九年，商湯紀元在公元前一七六六年。

周之開國

湯後十傳至盤庚，以河患，遷都殷（今在河南偃師縣境內），改國號曰殷。傳至姪武丁，用傅說爲相，國內大治，於是服荆楚，伐鬼方，殷道復興。六傳至紂，暴虐如桀。

爲周武王所滅。

周之始祖爲棄，武王父文王，爲商西伯，廣行仁德，民多歸服，三分天下有其二。及武王即位，以紂無道，會諸侯於孟津（在今河南孟縣西南），敗紂於牧野（在今河南淇縣境內），伐殷而有天下，都於鎬（在今陝西鄠縣東）。商湯之伐桀，周武之伐紂，史稱爲湯武革命，謂爲易禪讓爲征誅。成、康繼立，周召二公輔政，制禮作樂，文物大備，爲周之極盛時代，而中國後世之文物制度，尤多奠基於斯時云。

註①鬼方在汧、隴之間。

②龍妹喜，造酒池，肉林，殺比干，囚西伯侯昌。

③商改殷，凡二十八王（常傳弟，故僅十餘傳），六四

四年，周武王姬姓，名發，即位於公元前一一二二年。

封建與

井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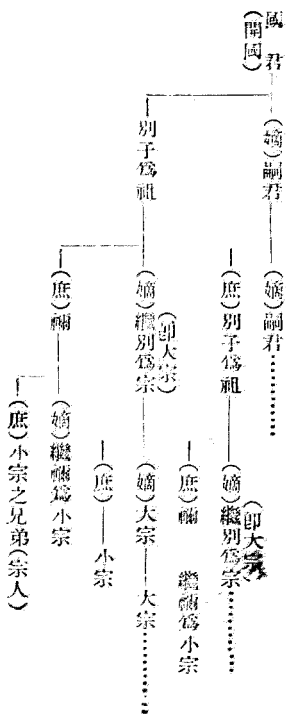
武王既有天下，一改以前部落林立，各自爲政之局，而確立封建制度，此爲政治
上之極大變動。武王克殷，廣封先王之後，其後周公輔政，弔二叔之不咸，衆建親賢，以
屏藩周室。①計武王、成王兩朝所封之國，凡兄弟之國十五，同姓之國四十，其餘之國尤多，相傳合計
千餘國，於是封建制度確立。爲維繫封建制度之完密起見，又依封地之大小，定封爵之高低，②軍隊
之多寡，③以及命卿巡狩朝覲之制。④又以側重廣封宗親，家族主義更摺合於政治，一切維持名
分之階級，辨別親疏之禮制，遂應運而生。故當時之宗法，有「百世不遷」之「大宗」，與「五世則
遷」之「小宗」，親疏之等差，不容稍混。因維持此種家族關係，名分自十分重視，而層層階級，由是產
生。據左傳所載：「王臣公，公臣大夫，大夫臣士，士臣阜，阜臣輿，輿臣隸，隸臣僚，僚臣僕，僕臣台。」⑤觀
之，可以得其大概。餘如吉凶、軍賓、嘉五禮，亦爲當時用以辨別等威，使上下尊卑，釐然不混者。在此種
社會情形之下，而發生待遇不平，等與世族專橫二種不良結果。然周室雖微，而仍有雄長之諸侯國
（如五霸）能以尊王攘夷之義維持周室者，則又不可不謂封建制度之效也。

封建制度，既規定封地之大小，與爵祿之等級，而王室諸侯之收入，及卿大夫之俸祿，皆賴農民
之貢稅與勞役，卽所謂「分田制祿」。井田制度，因而發生。孟子謂：「夏氏五十而貢，殷人七十而助，

周人百畝而徵。一可見井田制度，夏、商二代已萌芽，至周代而更備。相傳夏、商、周之授田法不同，而田制亦各異。夏代每夫授田五十畝，每年納收入十分之一於公家，名曰「貢法」；殷代每夫授田七十畝，以八家爲井，共爲耕種公田，名曰「助法」；周代每夫授田百畝，兼用貢助兩法。（據周官，鄉遂用貢，都鄙用助）名曰「徹法」。農民自二十受田，六十歸田，五十以上之家未成年者曰餘夫，受田二十畝。農民除耕公田納貢稅外，尚須歲納絹布，並服公役數日，所謂布縷之征與力役之征是也。

封建、宗法、井田，名雖爲三，而實爲一體，即在政治方面爲封建，社會方面爲宗法，經濟方面爲井田，相維相成，殆爲周代以後社會組織之特色；至春秋戰國時代，雖漸見演變，而大體猶多存云。

周代宗法簡表



註①見史記。二叔爲叔鮮、叔度。當武王代商時，封紂子武庚於殷，以存其先祀。另封叔鮮於晉，叔度於蔡，叔處於霍，以監視之。

謂之三監。武王死，周公當國，叔鮮、叔度奉武庚叛，周公親討平之。②列爵五等：公、侯、伯、子、男，分土三級：公侯方百里，伯七

十里，子男五十里，不及五十里者爲附庸。③大國（公侯）三軍，次國（伯）二軍，小國（子男）一軍，天子則置六軍。④大

國三卿相，皆由天子任命，次國三卿，二卿由天子任命，小國卿相二，由諸侯自己任命。諸侯不朝，則討；一年不朝，貶官；二

年不朝，削封地；三年不朝，則以六軍討伐。⑤見左傳昭公七年。

【提問要點】

(一) 君主世襲之局，始於何時？何謂湯武革命？夏商兩朝之亡，有無相同之點？

(二) 周初封建制度之情形若何？爲維持封建制之固密起見，又有何種方法規定封建與宗法。

井田之關係若何？試略述之。

(三) 試述夏商周三代田制之梗概。

第二章 春秋戰國之變遷

周室式微

及東遷

周室至夷王而漸衰。厲王無道，國人逐之，出奔於彘（今山西震縣）。周召二公共和行政，凡十四年。宣王立，勵精圖治，驅逐戎狄，復文武之境土，號稱中興。幽

王立，寵褒姒，愛其子伯服，廢申后及太子宜臼。申侯^①以申后故，召犬戎攻王，弑王於驪山（在今陝西臨潼縣東南）之下。諸侯迎立太子宜臼，是爲平王。平王以西都（鎬京）逼近犬戎，東遷洛邑（今河南洛陽縣）是爲東周。^②以河內之地賜晉，岐西之地賜秦，開秦強大之端。周室既東遷，王威不振，諸侯力征，遂造成春秋戰國紛爭之局。

註① 鄭特牲：「觀禮，天子不下堂，而見諸侯，下堂而見諸侯，天子失禮也。自夷王以下。」論者謂夷王之下堂見諸侯，爲周室衰

微之漸。② 共和有二說：一謂周召二公共和行政；一謂諸侯秦共伯和行天下事，當以前說爲是。③ 如宣王親征徐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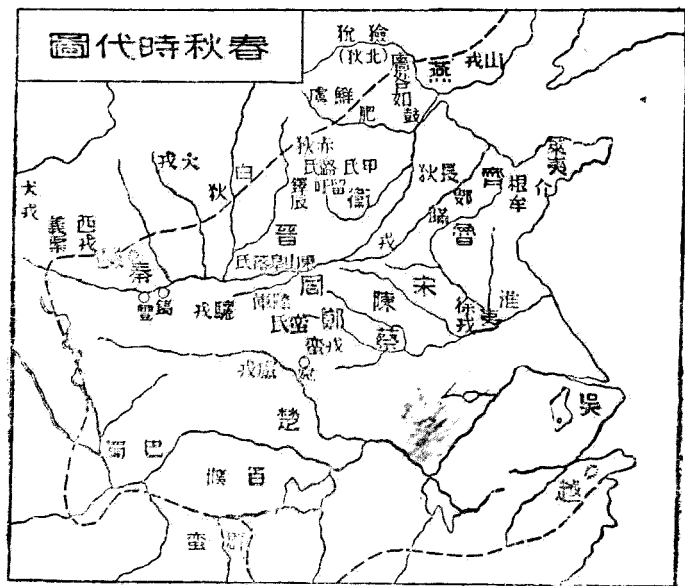
命尹吉甫伐玁狁，方叔討斬蠻，召公虎平淮夷是。④ 申在今河南南陽縣北。⑤ 因東遷後爲東周，故以幽王以前爲西

周，凡十二王，三三二年。周平王元年在公元前七七〇年，爲東周之始。至公元前二四九年，東周君爲秦滅，東周凡歷二十六王，五二二年。此後中原無共主者二十八年，至公元前二二一年，秦政統一，爲秦始皇元年。

春秋各國之

先後稱霸

周室東遷，王綱愈墮，號令不行於諸侯，外族侵入於內地，中原諸國爲自保計，皆紛紛吞併鄰近小國，以擴張其國力。周天子亦莫可如何。於是諸侯之強有力者，遂以「尊王攘夷」爲名，領導中原諸侯，以防外族之侵擾，號稱霸主，造成爭霸之勢。齊桓公用管仲爲政，講求富國強兵之道，開魚鹽之利，以足國用，權穀幣以重農事，寓兵於農，以重軍制，由是國勢大振。數



圖代時秋春 五圖

會諸侯於魯、豫之間，救燕、邢而抗戎、狄，合諸侯以尊王室，而造成齊之霸業。桓公、管仲死後，國內紛亂，霸業遂衰。宋襄公繼起，盟會諸侯，圖成霸業。然未幾為楚所敗，襄公戰死。故宋霸業未成，而楚勢因之日盛。時晉文公崛起，出兵攻狄以保周室，助宋而大敗楚軍於城濮（今山東濮縣），遂成霸業。文公死後，秦穆公出而與晉爭霸，兩國之間，戰爭屢起，秦雖曾敗晉，但其勢力僅能振於西北，而不能及於中原，故中原仍為晉、楚二國爭衡之勢。楚莊王即位後，大敗晉軍於邲（今河南鄭縣），復併鄭、宋諸國，遂創霸業。繼楚而起者，又有吳、

越二國之爭霸南方。楚莊王死後七十餘年，吳王闔閭用楚亡臣伍員，國勢大盛，大敗楚師於柏舉（在今湖北麻城縣東北），楚幾滅亡。當吳師攻楚之際，越王勾踐又乘虛襲吳，戰於携李（今浙江嘉興縣），闔閭敗死。初勾踐之父允常與闔閭戰而死，此次越之戰勝，蓋爲復仇，而闔閭子夫差又謀雪父仇，卒大敗勾踐於夫椒（山名，在太湖中），勾踐僅以甲兵五千，退保會稽（今浙江紹興縣），屈身求和。吳乘戰勝之餘，北上大會諸侯，稱霸中原。勾踐敗後，臥薪嘗膽，用范蠡、文種等，十年生聚，十年教訓，卒乘吳與晉相爭，一舉而滅強吳。更北上與晉、齊二大國會盟而稱霸。在春秋各國紛爭之中，越王勾踐之導民圖強，卒以自力雪恥而復興，實足爲吾民族興國之典範。綜觀春秋霸業之迭更，以齊、晉、楚、宋、秦、吳、越七國最強，而其中尤以齊、桓、晉、文爲著。①凡此諸侯稱霸之事實，載在孔子所修春秋一書中，故史家稱此時代爲「春秋時代。」②

春秋戰國重要諸侯分合表（……表示傳統）——表示被併滅）

秦.....秦.....秦.....

鄭

韓

晉

趙

魏

燕

燕

曹

齊

宋

齊

陳

吳

越

楚

蔡

魯

衛

秦

註①孟子「五霸桓文最盛」普通以齊桓、晉文、宋襄、秦穆、楚莊為五霸。②春秋起自魯隱公元年，即周平王四十九年（公元前七二二年）止於魯哀公十四年，即周敬王三十九年（公元前四八一年）共二百四十二年。

元前七二二年）止於魯哀公十四年，即周敬王三十九年（公元前四八一年）共二百四十二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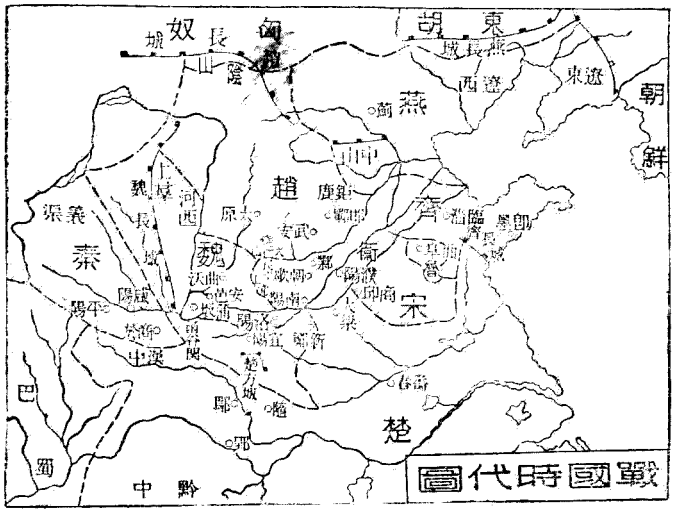
戰國七雄
之爭衡與
秦之吞併

田氏篡齊，王室地位愈下，兼併

經春秋爭衡兼併之結果，諸侯之勢衰，而卿大夫陪臣之權漸重。自三家分晉，

之風益烈，終成秦、齊、楚、燕、韓、趙、魏七雄並峙之局。此種爭雄事實，多載於戰國策一書中，故史家稱此時代爲「戰國時代」。

戰國初期，楚、齊最大，魏最強，秦則尙未參與中原諸侯盟會。然秦自孝公用商鞅變法，而國勢驟強。及敗魏時得河西之地，秦遂爲六國之患。周人蘇秦倡合縱之策，連合六國以抗秦，不期年而約解。秦則張儀倡連橫之策，說六國分別與秦連和；又用范雎遠交近攻之策，侵韓、魏、楚，盡據有江、漢上流，得高屋建瓴之勢，六國遂不能與之抗。其時周室已分東西，朝不保夕。及秦王政立，先後滅六國及周，統一天下，紛



圖代時國戰 六圖

爭之局始告結束。於是八百餘年封建之局破，全國大一統之局開。

註①三家：韓、趙、魏。

②田氏：田和。

③戰國策所記載，以周貞定王十六年（公元前四五三年）趙策韓魏趙三氏滅智氏爲

最早，以秦王政二十年（公元前二二七年）荊軻刺秦王爲最晚。春秋絕筆於周敬王三十九年（公元前四八一年），是周

敬王四十年以後，至周貞定王十五年（公元前四五四年）其間二十餘年，春秋與戰國策皆無記載，可知戰國策既不直

接春秋，亦不終於秦之統一六國，故應將周貞定王十六年起，至秦王政二十六年（公元前二二一年）止，共二百三十二

年，爲戰國時代。④秦自侵取韓、魏，突圍周赧王，滅東周君，（周自考王後曾分東西周）秦政先滅韓、趙，進取魏、楚、燕，最

後滅齊，遂統一全國。

上古史
之結局

經春秋戰國長時期之紛爭，周代封建制度，完全崩潰。於是一切政治社會制度，多生變革。其主要者：爲氏族制度之沒落，井田制度之廢絕，郡縣制度之萌芽，而各國

官制、兵制、刑制亦皆有所變革。此外工商業之發達，使社會經濟組織亦發生變遷。凡此變革，不惟可視爲上古政治之結局，而中古政治雛型之成立，亦多發端於此時，對於後世之影響甚巨。①

註①如戰國時所設之丞相、太尉、縣令、守、御史爲秦代訂官制之所本，爲中古官制之起源。春秋時諸國兼併弱小，多以其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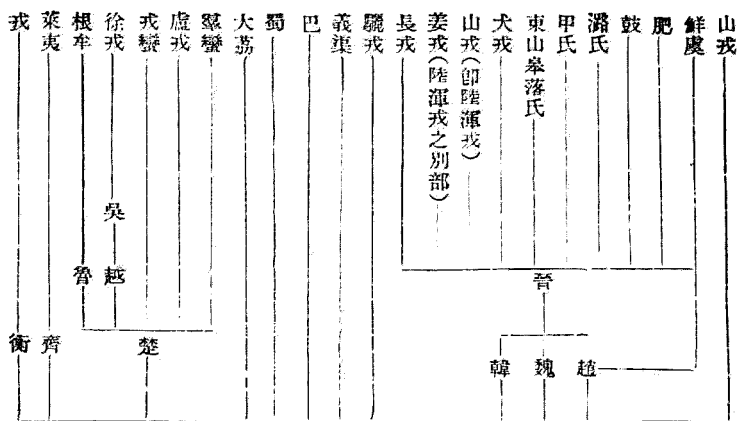
爲縣，戰國時各國以所屬之地置郡，爲秦代郡縣制度之所本。

中原文化

之傳播

自周以降，中原文化漸漸傳播，達於四方，至春秋戰國而益甚。齊、晉拒楚，爲充實國力，一意兼併附近戎狄，^①且實行夷夏通婚。^②於是黃河下流一帶盡受漢化。楚因侵略中原，一方面併吞南蠻，擴張領土；一而任用中原人才，吸受北方文化。^③長江中流，因此大啓文明。吳季札聘魯，參觀周樂，深明風雅頌之精義，評論齊、晉、鄭、衛政制，頗多卓識。^④越之文化，傳自吳、楚，所用輔助復國之范蠡、文種，皆爲楚人。從此中原文化，遂被於長江下流。秦併巴蜀，中原文化，又傳入長江上流。楚將莊躄，略取巴蜀，黔中以西，後留滇稱王，於是今雲南之地，因以開闢。他如趙武靈王略取今山西北部及河套附近，燕則擊破東胡，拓遼東西一帶之地，中原文化，又傳播於今之西北與東北地方。中原文化之廣播，使文化較低之民族，漸漸同化於漢族；蓋吾中華民族之能搏合融化，發揚光大而成爲一大民族，固已着基於春秋、戰國之世也。

春秋戰國時代蠻夷戎狄各族同化表



秦

註①如東夷之萊（今山東黃縣）介（今山東膠縣）滅於齊，西戎之陸渾（今山西屯留縣）北狄之路氏（今山西潞城縣）

甲氏（今河南鶴澤縣）滅於晉。②如晉獻公娶驪姬爲妃，獻公之妹爲驪子嬰兒之夫人。③如楚共王時用晉大夫伯

宗之子伯州犂爲太宰，康王時用鄧之然丹爲右尹。④見左傳襄公二十九年。

周季之學

術思想

周季之學術思想，可謂中國思想界之黃金時代。推其致此之原因，蓋由於長時期之戰爭，人心苦悶，一般優秀份子，不滿現狀，乃深思救時之方，推及於立身明道之大本，於是遂有諸說並興，爲中國思想史放一異彩。此爲學術思想發達之主要原因。而禮教之漸弛，思想之解放，王官之失守，私學之代興，各國之延攬人材爲己助，與夫書籍之傳寫，交通之進步，亦皆有促成之關係也。

當時學說，趨向紛繁，據史記自序，司馬談分之爲六家。①漢書藝文志則又分之爲十家九流。②

但其持論壁壘森嚴，且最有勢力於當時，影響於後世者，當推儒、道、墨、法四家，茲略述之如下：

（一）儒家 儒家之宗師，世推孔子。孔子名丘，字仲

尼，魯之陬邑（今山東曲阜縣）人。仕於魯，期年大治，後



圖七 孔子像

又周游列國，所至不遇，退而講學著書，弟子甚盛。孔子上承古聖賢之教，深思立德治國之道，其學說博大而中正，大要以仁爲宗，以忠恕爲爲人之道。論治國平天下以修身爲先，禮教爲本。故注重教育，「有教無類」，「誨人不倦」^④爲其教育精神；「愛衆親仁」^⑤進而至於仁民愛物，爲其教育之方法；禮、樂、射、御、書、數六藝，爲其教育之範圍。其理想之政治，雖爲天下爲公之大同政治，而着手則必先安民強國，故推其「尊王攘夷」之義，必先建立統一有力之中國，然後可綏化外族。孔子之學說，支配中國人心，最深且廣，蔚成數千年來中華民族之立國精神，實爲中國政教之大本。其刪詩書，訂禮樂，又爲我國學術文化奠定基礎。弟子著者顏回（子淵）、仲由（子路）、端木賜（子貢）、卜商（子夏）、言偃（子游）等七十二人。後之傳其說者以孟子、荀子爲最著。孟子名軻，鄒（今山東鄒縣）人，主性善，法先王，倡民貴君輕之說^⑥。荀子名況，趙人，倡性惡，法後王，主張以禮制之下，與孟子相反^⑦。而推原其本，則同出於儒家之旨也。

（二）道家 道家以老子爲始祖。老子姓李，名耳，字聃，楚苦縣（今河南鹿邑縣）人。口擊當時繁文縟節之弊，主無爲，尙自然，以空虛自守，以卑弱自持，期以回復太古之純樸社會。惟其說固非厭世或超俗者，乃不取法令禮義，而欲以自然無爲以治國耳。其後有莊子（名周，宋人）爲學甚博，而

要本於老子之說，且更推衍盡致。其他如列子（名禦寇，鄭人）之貴虛信命，揚子（名朱，衛人）之爲我，蓋亦源於老子，後人皆稱爲道家云。

（三）墨家 墨子，名翟，宋人（或云爲魯人），其說重實踐力行，原本於儒家，倡兼愛非攻，則又源於道家，蓋出於儒、道而兼採兩家之長者。而莊子、列子並稱墨家出於禹，蓋墨子磨頂放踵以利天下，及其兼愛尚儉之主張，固近乎大禹治水之精神也。墨子之說盛於一時，與儒家相抗衡，然以其過自苦而反人情，故不久式微。傳其說者，以宋、尹文爲著。

（四）法家 法治思想，萌芽於齊管仲，而學派之成立，實自商鞅、申不害、韓非始，法家可謂由儒、道、墨三家取其一端，嬗變匯合而成。儒家之正名主義，道家之無爲主義，墨家之平等主義，皆爲其思想之所源。其大要則明法令而尚事功，以正刑名爲本，尊主而卑臣，崇上而抑下，成爲極端之干涉主義。此種法治主義，不惟在戰國時代爲一時對症之藥石，亦足爲後世專制政治立下基礎。

此外陰陽家有鄒衍，倡五行始終之說；名家有公孫龍，倡墜白異同之辨；農家有許行，主張並耕，反對階級制度；縱橫家有蘇秦、張儀，尚游說利害而棄信；至於如尸俊之兼儒、墨，合名、法，則史以雜家稱之。此皆當時學說之最有聲者。其他學者之姓名，及諸說之精蘊，茲不復詳。要而言之，當時各派學

說之繁興，不僅結三代文明之局，亦且多開後世學術思想之先河也。

註

① 史記太史公自序中司馬談論六家要指，分爲陰陽家、儒家、墨家、名家、法家、道德家。

② 漢書藝文志分爲儒家者流、道

家者流、陰陽家者流、法家者流、名家者流、墨家者流、縱橫家者流、雜家者流、農家者流，稱爲十家。

③ 「有教無類」見論語衛靈公章，「誨人不倦」見論語述而章。

④ 見論語學而章。

⑤ 見孟子告子章上與盡心章下。

⑥ 見荀子性惡篇。

【提問要點】

(一) 周室自何時而漸衰？何謂共和行政？何人爲周室中興之主？周室因何東遷？東遷以後之政局若何？

(二) 何謂春秋時代？何謂戰國時代？春秋戰國時代紛爭所發生之影響若何？

(三) 春秋戰國時代中原文化遠播之情形若何？試略述之。

(四) 周季學術思想發達之原因何在？當時學說之最有勢力者爲何？四派？

(五) 儒家之說何以蔚成我國立國之精髓？墨學何以盛於一時而遽衰？

(六) 法家之主要精神爲何？與儒、道、墨三家之關係若何？與後世政治有何關係？

第四章 三代之文化宗教與社會

三代文化

演進概觀

夏、商、周三代歷時甚久，然去今寫遠，文獻不足徵，其文化之實際情形，殊不易得而詳言。今惟就其用器以窺其演變之迹，而略述其崖略。安特生氏斷定中國新石器

時代之沙井期，距今約四千年左右，適當夏代開國之初。在此期中所發見之遺存，有許多銅器與著

色陶器，可以推知夏代初年已入於石銅器並用時代。自安陽殷墟甲骨文出土，及近年殷墟進行發掘以來，關於殷代文化方面之實物史料漸多。在已發現之遺存中，除石器、陶器、骨器之外，銅器中有箭鏃、彝鼎及製器之銅模，而甲骨文之刻劃非常工巧，想當時必已有鋒利之鋸刀。銅器之用，已較夏代

爲廣，大致已入於青銅器時代。周代在其先公劉時，殆已用鐵，^①惟用途不廣，或僅用於裝飾。^②至於春秋戰國之際，鐵之用途漸廣，耕器兵器，多用鐵製。^③周之已入於鐵器時代，蓋確然無可疑也。



圖八 甲骨文字

註①詩經公劉：「取厲取斲。」

②鐵之使用過程有二階段：一爲裝飾鐵器時代，一爲實用鐵器時代。

③國語齊語：「美金

以鑄劍戟，試諸狗馬，惡金以鑄鉏夷斤副，試諸土壤。」美金爲銅，惡金則爲鐵。孟子滕文公篇：「許子以鐵耕乎？」韓非子內儲說上：「矢來無鄉，則爲鐵室以盡備之，備之則不傷身。」註謂鐵室卽甲之全者。由此可知春秋戰國時代鐵之用於耕器兵器之情形。

三代之宗

教觀念

三代皆敬事鬼神。夏禹非飲食而致孝乎鬼神，^①啓代有扈氏以其威侮五行，^②怠棄三正，^③爲興師問罪之由，此皆可推見夏代宗教觀念之重。商湯征葛，以葛伯之不祀，商書之文，多言祭祀鬼神之事。而殷墟出土之甲骨文，尤多爲卜筮之辭。而所向以問卜者，又多爲祖先，可見其對於祖先之崇拜尤深。從甲骨卜辭觀之，殷人對於生活上及行爲上，^④均不敢自專，而必取決於鬼神，故當時除去謀生活之活動外，殆以祭祀爲最重要之事。是商代宗教觀念之深，實過於夏代。周之敬事鬼神，古書中尤多從可概見。而其常以祖先配祭地示，^⑤復可徵其對於祖先崇拜之程。至於三代宗教所崇拜之對象，除祖先外，多取諸自然界，如天、地、日、月、星、辰、風、雨、山、川等。至春秋戰國時代，復有神仙陰陽之說流行，則可見宗教信仰之觀念，已漸趨複雜也。

註①見論語泰伯篇。

②五行：金、木、水、火、土是也。

③曆曆建寅，曆曆建丑，曆曆建子，是爲三正。然曆、周均泰，夏則此處之所

謂三正，非指夏、商、周三正，而係指夏、商、周建子、建丑之三正也。

④如捕魚、畜牧、農事、出入、歸嫁等。

⑤如闢以其先

三代之社

會概況

孔子之稱譽夏禹，謂其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①觀此所言，則夏代社會生活，固已以農業爲主。其後太康好事畋獵，峻宇雕牆，卒至失位，復可推見夏代原爲一種極儉樸之農業社會。此乃據典籍之記載而推之，無其他地下史料以作佐證。商代社會亦以農業爲基礎，故甲骨文中多有卜年歲豐凶及卜風雨之記載；而關於農事之文字，如圃、畷、米、黍、麥等，在甲骨文中散見甚多。同時甲骨文中亦多關於畋獵之記載。則商代社會又重視狩獵。周代自后稷教民稼穡，卽以農業爲重要之生產事業。「周」字在甲骨文中爲象田中有禾之形，^②而周人用以爲氏族之號，尤足徵周人與農業關係之深密。周官有草人、稻人、司稼等職，雖未可盡信，然春秋各國聘問常問農事，政府之重視可知。而周代之封建制度，又爲根據農業社會而產生，益可知周代社會以農業爲本。至春秋以後，工商業發達，向來之農業社會，遂發生變動。至於當時之社會組織，因在甲骨文中有「奴」字之散見，故學者有謂商代社會已有貴族與奴隸二階級之對峙者。至周代封建與宗法盛行，社會上之階級益繁殊，而上下等差之觀念乃漸重。及春秋以後而始形衰滅。

註①見論語泰伯篇。

②在鐵雲藏龜及殷墟書契前編中周字皆爲田中有禾之象形。

【提問要點】

- (一) 三代文化在演進情形上有何不同之點？
- (二) 三代宗教觀念有何相同之處？
- (三) 夏代爲何種社會？商代爲何種社會？周代爲何種社會？試略述以對。

第二編 中古史

第一章 秦之統一及漢之代興

秦代之政
治設施及
其反響

秦王政承父祖之餘烈，歷二十六年而統一中國，自謂德兼三皇，功高五帝，廢除諡法，自稱始皇帝，以期二世三世傳至無窮。又爲謀固萬世之業，乃增高帝權，故所施政策，皆以集權中央爲歸依。其政策之主要者如下：

(一) 易封建爲郡縣。始皇懲於周末諸侯之弊亂，納李斯之言，廢封建而行郡縣，分天下爲三十六郡。其後平南越，又增設閩中、南海、桂林、象郡。郡置太守以掌民政，郡尉以掌軍事，監御史以掌監察。郡下更析爲縣，設縣令或縣長以掌民政，縣尉以掌軍事，均受監御史之監察。郡、縣長官，皆由皇帝任命，而直隸於皇帝。於是官不得私土，而大權集於君一人之身。至於中央則設丞相以理政事，太尉以掌軍事，御史大夫以司監察，以分臣下之勢而收集權於皇帝一身之效。此種組織，實開後世

君主專制政體之先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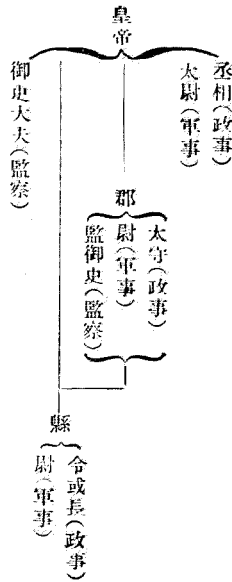
(二)統一法度文字 自周室衰微，諸侯各自爲政，因之，「田疇異畝，車涂異軌，律令異法，衣冠異制，言語異聲，文字異形。」^④始皇既統一中國，乃下令整齊全國法度衡石，齊一各地車輛輪軌，以便利人民。又因丞相李斯之奏同文字，遂勒定八體，分頒應用。^⑤而當時程邈所作隸書，字體簡便，通行全國，不惟有功於中國文字之統一，且亦爲完成國家統一之一要素焉。

此外如築長城以禦匈奴，^⑥戍嶺嶠以制百越，^⑦開馳道以利交通，^⑧收民間兵器鑄爲金人，徙天下豪富於咸陽等等設施，亦皆爲當時綜攬全局之大規劃。

惟當此之時，戰國餘習猶未全泯，一般學者對於新政，多好爲是非議論。始皇乃下挾書禁令，蒐集民間詩書而燔之；又坑殺儒生四百六十餘人，欲以鎮服人心。^⑨然土木繁興，徭役不絕，既召民怨，^⑩而六國遺臣，又待機而動。^⑪及始皇死於沙丘（今河北平鄉縣東北），宦者趙高矯詔殺扶蘇，立胡亥爲二世皇帝，^⑫秦政益亂，革命軍遂風起雲湧，而不可遏抑。戊卒陳勝、吳廣起於蕪（今安徽宿縣）；楚之舊臣項梁、項羽起於吳（今江蘇吳縣）；沛人劉邦起於沛（今江蘇沛縣）；六國遺民亦紛紛起而響應。^⑬項羽、劉邦且合兵奉楚懷王孫心爲懷王，勢力尤大。二世雖遣章邯等破陳勝、吳

廣之兵，進而斬項梁，然終爲項羽大破於鉅鹿（今河北平鄉縣治）自關以東，無復有秦兵。其間劉邦則受懷王之命西進，破峽關（在今陝西藍田縣）至壩上（今陝西長安縣）秦勢益不支。先是趙高因蒙蔽二世畏罪，殺二世立公子嬰，嬰又誅高，將欲振綱紀，而劉邦之兵已至，子嬰遂素車白馬，面縛請降。秦自統一六國至此凡十六年而亡。時二世三年（公元前二〇七年）也。

秦政制系統表



註①三十六郡，卽內史、上郡、北地、隴西（以上在今陝西甘肅一帶）、三川、潯川、南陽、陽郡、鄆郡（以上在今河南一帶）、河

南、上黨、代郡、太原、雁門（以上在今山西一帶）、雲中、九原（以上在今察哈爾綏遠一帶）、東郡、齊郡、薛郡、瑯琊（以上在今山東一帶）、上谷、鉅鹿、漁陽（以上在今河北一帶）、右北平、遼西、遼東（以上在今遼寧、熱河一帶）、涇水、九江、鄆郡、會稽（以上在今江蘇、安徽、浙江、江西一帶）、漢中、南郡、長沙、黔中（以上在今湖北、湖南一帶）、巴郡、蜀郡（以上在

今四川一帶) ②閩中當今福建一帶；南海當今廣東、廣西一帶；桂林當今廣西一帶；象郡當今廣西、安南一帶。③見

許慎說文解字敘。④秦統一中國，李斯奏同文字，將不與秦文合之異體，悉罷不用。另定八體，分別應用：如大篆、小篆用

於簡冊，刻符用於符傳，篆印用於印璽，蟲書用於旂信，署書用於封檢題字，及書用於銘刻兵器，隸書用於徒隸。⑤既使

蒙恬北伐匈奴，收復河南地（今河套鄂爾多斯境），復築長城以固邊防，自臨洮至遼東，延長萬里。⑥百越亦稱百粵，

係指當時居於今浙、閩、兩粵與安南一帶之土民。就地為別，大槪在浙江省曰於越，在福建省曰閩越，在兩粵者曰南越，在

安南者曰貉越。始皇三十三年（公元前二一四年），定百越，增置桂林、象郡、南海等郡。又發兵五十萬人戍守五嶺以禦

之。⑦始皇二十七年（公元前二二〇年），開馳道於天下，東窮燕、齊，南極吳、楚，江澗之上，濱海之觀畢至。道廣五十步，

三丈而樹，厚築其外，隱以金椎，樹以青松（見賈山至言）。⑧秦廢封建為郡縣，在當時政治上自為一大改革，且一切

崇尚法治，與向來禮治尤不相容，故一般儒生每多是非古今，謗議朝政。李斯遂請始皇收民間詩書百家語，悉詣守尉雜

燒云（秦紀：燬卜、種樹之書除外），有偶語詩書者，處死刑；人民但可學習法令，以吏為師。又謂諸生或為妖言，亂黔首，以

四百六十餘人坑之咸陽。秦代屯戍力役三十倍於古，田租口賦之類二十倍於古，故漢人常以「頭會箕歛」為誦。而

始皇之預築生壙於驪山（今陝西咸陽縣東北），用六國之民至七十餘萬人，尤召怨恨。⑩如張良先世曾五世為韓

相，韓亡，良傾財結客，密圖報仇。項氏世為楚相，項梁、項羽皆有仇秦之決心，南公所謂：「楚雖三戶，亡秦必楚」之教訓，當

然對其深有影響。故始皇二十九年（公元前二一八年），東出巡遊，張良募力士伏博浪沙中，待始皇駕過，揮鐵椎擊之，不

幸未中。項羽在會稽見始皇巡遊盛儀，而有「彼可取而代之」之語。劉邦解囚咸陽，縱觀宮闈之美，而發「大丈夫不當如是耶」之嘆息。①始皇死時長子扶蘇在北邊，與蒙恬共備匈奴，丞相李斯與宦者趙高謀立少子胡亥，祕發矯詔殺扶蘇、蒙恬，乃還咸陽發喪，胡亥篡位，是爲二世皇帝，尤信任趙高，高勸之重刑，諸公子大臣多戮死，於是天下政權盡歸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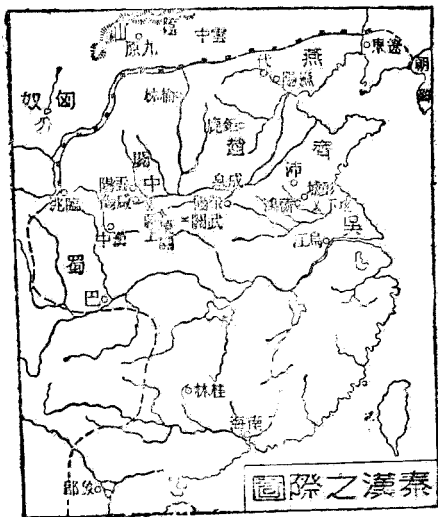
②張良立韓公子成爲韓王，楚將周市立魏公子咎爲魏王，齊王族田儼據齊地，稱齊王，陳勝遣將韓廣爲燕王，武臣爲趙王。其後趙人殺武臣，立趙王族歇。

楚漢之爭及

漢之代興

項羽怨秦之殺項梁，而必欲滅秦。既定河北，乃西行入關，

則秦王子嬰已降劉邦，因燒秦宮室，殺子嬰。昔懷王先入關之約，封劉邦以巴、蜀、漢中之地，使爲漢王，以關中與秦三降將，使斷劉邦出中原之道。陽尊懷王爲義帝，而移之江南，旋即遣人殺之。自據彭城（今江蘇銅山縣）號稱西楚霸王，而封其他諸將於各地。



秦漢之際 九圖

其時，劉邦用蕭何、張良、韓信三傑爲輔，待機以動。會田榮、陳餘怒項羽不封己起兵，項羽親師討之。邦遂乘機襲關中，復進而平定黃河南北，入洛爲義帝發喪，檄天下數項羽罪，引兵五十六萬入彭城。項羽聞訊，率精兵三萬急還，擊破劉邦軍。邦扼兵於滎陽（今河南滎陽縣），成皋（今河南汜水縣）之間，別遣韓信徇河北，拊楚之背，以絕其糧道。羽不得已，乃與邦和，二分天下，約鴻溝（卽汴渠，今已與賈魯河混）以東歸楚，西歸漢。楚兵方罷，邦卽用張良、陳平之謀，背約追躡楚軍，圍羽於垓下（在今安徽靈璧縣東南）。致羽潰圍走烏江（在今安徽和縣東北），自刎死。劉邦乃得以公元前二〇二年卽帝位，定都長安，是爲漢高祖。

註 ① 章邯爲雍王，董翳爲翟王，司馬欣爲塞王，合稱爲三秦。

【提問要點】

(一) 秦始皇於何時統一天下？其主要之政治設施爲何？其結果若何？秦始皇之統一文字，對於後世之影響若何？

(二) 秦末革命軍何以蜂起？其時最有勢力者爲何人？

(三) 楚漢相爭之局如何形成？其結果若何？

第二章 兩漢之內治外征與疆域之遠拓

前漢之
內政

漢高祖卽位後。除秦苛暴，定朝儀，取秦舊制，訂定官制及法制。又鑑於秦之廢封建而速亡，且其得位，得力於當時強有力者之背楚歸漢，故大封功臣爲王侯，而仍兼用秦之郡縣制，使王侯諸國，與直隸中央之郡縣相錯綜，以收互相牽制之功。但又恐異姓王



漢高祖像 一圖

侯強大，於己不利，故不久卽將諸異姓王侯或殺或廢，而代以同姓子弟，定「非劉氏不王」之法。至呂后專政，廣封諸呂，爲陳平、周勃所討平，於是異姓王侯剷除殆盡，然不久又有骨肉相殘之慘劇。

文帝當諸呂之亂之後卽位，倡安集百姓政策，在政治方面，不願多事更張，在費用方面，力崇節儉。行之十年，家給人足，刑罰用稀。史家以其治尙無爲，故稱爲黃老之治。景帝繼之，謹守先業，海內富庶，世稱文、景之治。惟其時同姓諸侯王漸驕恣，文帝時曾用賈誼之策，衆建諸侯而小其勢，於是齊分爲六，淮南分爲三，然吳、楚之勢尙強。景帝用鼂錯之言，削減諸侯王土地，遂激成七國之亂，賴周亞夫討平之。及武帝用主父偃之策，下推恩之令，宗藩固以削弱，而權

移於外戚，闔宦元成以後，斯有外戚宦官之禍矣。

武帝承文、景之後，國家富庶，又嘗摧抑諸侯大權一統之時，故御世五十四年之間，文教盛於四海，國威振於遐方。蓋自秦始皇燔書坑儒以後，學術久已不振，至高祖用叔孫通，惠帝解除挾書之禁，又經文、景二帝之世，而後學術始漸興，然猶以黃、老、申、韓之雜學異說爲主。迨武帝卽位，詔求賢良方正，罷斥諸子而尚儒學，設大學，置五經^①博士，又多招集文人詞客。自此以後，儒術爲學者進身之途徑，經義爲帝王馭民之工具，而儒家獨尊之局面以定。其影響所及：一方使經籍得以結集，形成漢代經學之偉觀，而他方則使思想定於一尊，亦有礙於學術之進步。

武帝又信方士之說，好求神仙，屢行封禪巡幸，大起宮觀苑囿；復好大喜功，以故國用浩繁，前代蓄積，消耗淨盡。結果黎民困逼，盜賊大起，漢業幾於中衰。幸知人善任，臨終霍光受命，輔昭帝，輕徭薄賦，與民休息，得使天下重臻安定。宣帝繼立，以早歲生長民間，洞悉民隱，治術雜用，王霸信賞必罰，綜核名實；於是良吏輩出，天下大治。宣帝以後，元帝優柔寡斷，信任宦官，成帝溺於酒色，依托外戚，致釀成戚宦專政之禍，而漢業就衰。中經哀、平而至孺子嬰，卒因外戚之專政，而有王莽篡奪之事之發生。

王莽利用外戚之權勢，謙恭下士，復築學舍，增博士弟子員，以籠絡士子。當時上書頌莽功德者，

達四十八萬餘人。莽遂乘勢毒殺平帝，而立孺子嬰，自稱假皇帝。旋乃假托「符命」，「代漢而有天下，改國號曰新」。漢自高祖至孺子嬰，凡二百九年而亡。莽思在新朝之下，援引經義，力求改革，一新天下耳目。在政治方面，恢復封建制度，分天下爲九州，置六服，^①每服定千八百諸侯。官制多取法尚書，官秩多取法周官。^②在經濟方面，貫徹「齊衆庶，抑兼併」之主張，將重要之工商業收歸國有，或官辦設五均、司市、泉府等官及六筦新制。^③又改天下田爲王田，奴婢曰私屬，皆不得買賣。凡此新政，雖含重大之社會改革意味，然政令過於繁瑣，法禁過於周密，州縣不堪其煩，人民苦於重斂，加以幣制紛更，^④開釁異族，^⑤卒之豪傑紛起，^⑥天下大亂。時景帝六世孫劉縝、劉秀（卽後之光武帝）兄弟，舉兵舂陵（今湖北棗陽縣）合下江、平林之兵，與諸豪傑共擁立同族劉玄爲帝，大破莽兵於昆陽（今河南葉縣沿）。由是劉縝兄弟威名大振，劉玄忌之，乃殺劉縝，別遣將陷長安，斬王莽。王莽自稱帝凡十五年而亡。

註①高祖初入關，與父老約法三章，「殺人者死，傷人及盜抵罪」，將秦之苛政，悉數除去。②高祖見諸將爭功，竟拔劍擊

柱，乃令叔孫通定朝儀。此後羣臣依次參列，無敢凌亂喧嘩者。③齊王韓信、梁王彭越、韓王公孫信、淮南王英布、趙王張

耳、燕王盧縮、長沙王吳芮均爲功臣，惟代王善爲高祖之弟。④殺韓信、彭越，逼反英布，驅逐公孫信，廢張耳之子張敖，盧

竊亡入匈奴；僅有吳芮因封地偏小，得以幸存。⑤ 荊王賈、楚王元交、吳王濞、齊悼惠王旺、代王恆、趙隱王如意、淮南厲王

長、梁王恢、淮陽王友、燕靈王建，後七王均係高祖之子。⑥ 高祖死，子惠帝立，柔弱多病。其母呂后，饒有才略，當高祖創業

之初，曾與高祖共艱苦，故常參與政治，爲諸王臣所憚。至是以帝多病，不能親政，乃乘機攬大權。及帝死，遂自臨朝稱制，用

諸呂以壓劉氏，呂氏族人，幾奪天下。⑦ 齊分爲六：齊、濟北、濟南、菑川、膠東、膠西是也。淮南分爲三：淮南、衡山、廬江是也。

⑧ 七國爲吳、楚、趙、膠東、膠西、菑川、濟南，皆驕恣跋扈。⑨ 五經：詩、書、易、禮、春秋。⑩ 六服：卽維城、維寧、維翰、維屏、維垣、維藩，

皆取名於詩大雅生民之什板篇。以三公作甸侯，爲維城；諸在侯服，爲維寧；在乘服任服，爲維翰；在賓服，爲維屏；在揆文教，

奮武衛，爲維垣；在九州之外，爲維藩。⑪ 如改大司農爲義和，後更名爲納言，大理曰作士，太常曰秩宗，大鴻臚曰典樂，少

府曰共工，名皆出於尙書。又名官秩百石曰庶士，三百石曰下士，四百石曰中士，五百石曰命士，六百石曰元士，千石曰下

大夫，比二千石曰中大夫，二千石曰上大夫，中二千石曰卿，名皆源於周官。⑫ 五均以平物價，費時以平價售於民，賤時

聽民買賣。司市以四季之仲月定物價，爲其市平。泉府以管人民除貸，每月百錢，收息三錢，又令各自占其所爲，秩宗除其

本，計其利，十分之而取一以爲貢，有敢不自占或占不以實者，沒其資。六莞：卽鹽、酒、鐵、名山大川、五均除貸、鐵布銅冶，皆歸

國家管理。⑬ 當時幣有六種：錢貨六品，金貨一品，銀貨二品，龜寶四品，貝貨五品，布貨十品，共二十八品。錢貨、布貨，皆用

銅鑄。⑭ 如將匈奴單于改爲「降奴服于」，「恭奴善于」，於是匈奴叛。莽又強高句麗擊匈奴，高句麗不願，亦叛。又無端

改西南夷句町王爲侯，不服，則殺其王，故句町又叛。西域諸國，亦乘機殺漢都護，紛紛自立。⑮ 當時勢最盛者有赤眉、綠

林二派。赤眉首領爲樊崇，起兵江淮，恐與莽兵混，因用朱色染眉，故名。綠林首領爲王匡、王鳳，初爲饑民平理爭訟，亡命者歸之，有七八千人，遂起兵綠林山（在今湖北當陽縣境）。綠林分新市、平林、下江三股。此外尚有銅馬賊，勢亦大。

東漢中興

與其風氣

王莽既亡，劉玄入都洛陽，旋遷長安。是時，劉秀正徇河北一帶，平王郎^①及銅馬諸賊^②，所至除莽苛政，大得人心。已而，赤眉攻陷長安，殺劉玄；劉秀遂卽位於鄴（今河北高邑縣），號都洛陽，是爲東漢（亦稱後漢）。光武帝又次第平定赤眉及割據四方之羣雄，^③於是中國復歸統一。

光武生長民間，起自儒生，深明人民疾苦，故統一天下之後，卽注意假武修文，與民休息。明章繼之，亦能崇尚儒術，修明吏治，爲東漢治世，足與文、景並稱。自此以後，遂寢衰以至於亡。

東漢之政治，大體沿襲西漢。所不同者，惟士風之養成，爲西漢所未有，而光武帝實躬倡之。光武欲矯西漢末年諂諛之風，^④竭力獎勵名節；卽位之初，一方封卓茂，禮讓玄，旌表李業，以其不事二姓；一方優禮處士嚴光及周黨，以其不事王侯。^⑤光武之後，東漢諸帝皆沿襲其意，對於有志行有節氣之士人，甚加重視，且常不次召用。初，西漢雖有賢良方正、茂材直言等科目，但被舉者，往往以現任官爲多。^⑥此種被舉者，有官者升官，無官者僅被舉爲博士。東漢則不然，若其人德隆望重，皇帝自依光

武故事，專備厚禮以邀請，^⑦往往由布衣一躍而爲公卿。^⑧故在東漢時，公府召辟，幾成常例，而士亦以此爲榮。此在東漢前後，除易代之際外，殊不常見，故不可不謂爲東漢政治上之一大特點。其後漢末黨錮之禍，常有堅強不屈之士，殆卽由早年培養成風者。推至後世，氣節高尚之士，代有其人；士之自勵名節者，幾成爲社會一種重心，統治者雖欲以功名利祿收拾人心，而不能屈其節操。光武之表章氣節，殆以鑒於王莽時士習之敝，而思獎才智之士，使其效忠一姓，然影響所及，竟能使吾國社會常有志行高節不屈權勢之人，蔚爲國民之風習，則亦始料所不及，而吾人不能不追懷其倡導之功也。

註①王郎爲卜者，詐稱成帝子子嬰，據邯鄲，利用農民暴動，自立爲帝，勢甚盛。②後漢書光武帝本紀：「又別號諸賊，銅馬、

大彤、高湖、重連、靈輿、大搶尤來、上江、青犢、五校、檀鄉、五幡、五樓、富平、獲索等，各領部曲，合衆數百人，所在寇掠。光武擊銅馬，大破之，交降未盡，而高湖、重連從東南來，與銅馬餘衆合，光武復與大戰，悉破降之。將降人分配諸將，衆遂數十萬，故關西號光武爲銅馬帝。光武北擊天來，大搶、五幡，大破滅之。於是諸議上尊號行至邯鄲，卽皇帝位。」③如公孫述據成都（今

四川成都），隗囂據成紀（今甘肅天水縣），竇融據河西（今甘肅酒泉等縣），盧芳據河南（今甘肅固原縣）。④

西漢末年，賢如揚雄，宗室如劉歆，皆附王莽。⑤卓茂係西漢衰，平問循吏，後王莽居攝，茂乃託病告歸。謙玄、李業均蜀人，

以不事公孫述而死。嚴光不受諫議大夫，獨釣富春江上。周黨三聘始至，伏而不謁。⑥被舉賢良者，如韋錯已爲太子家

令董仲舒已爲博士被舉方正者，如杜欽已爲武庫令，朱雲已爲槐里令，被舉茂材者，如薛宣已爲不其丞，尹賞已爲樓煩長。

⑦ 魯陽樊英隱居葭山（在今河南魯山縣），州縣禮請，公卿荐舉，皆不肯出，順帝以策書支纒備禮徵之，不得已到京，仍稱病，帝待以師傅之禮，拜爲五官中郎將，秩比二千石，英仍稱病，乃辭告歸。其他如名臣李固、黃瓊、杜喬等，亦係徵召而來。

⑧ 鄭康成以積學著名，公車徵爲大司農，大司農爲漢時九卿之一，苟爽有盛名，公車徵之，初拜平原相，未到於途中拜光祿勳，光祿勳亦九卿之一，視事三日，董拜司空，司空爲漢時三公之一。

兩漢疆域之開拓與對外交通



圖一 漢武帝像

秦始皇北逐匈奴，南略南越，開中國統一後開疆拓土之先河。漢承秦後，成秦代未竟之功，繼續經營，拓地益廣。中國今日內地疆域之輪廓，大致定於漢代，而中國之

對外交通，亦在此時大見進展，開後世歐亞交通之先河，茲分述如下：

(一) 朝鮮之歸附 周武王封箕子於朝鮮，朝鮮已被中國之文

化。戰國時其地屬燕，秦屬遼東邊徼。漢初，燕人衛滿逐箕子後，箕準而自立（時在惠帝元年，公元前一九四年），傳至其孫右渠，恃強不服

漢，又阻諸旁國與漢通。武帝元封三年（公元前一〇八年），舉兵往征，朝鮮人殺右渠來降，因其地爲樂浪、臨屯、真番、玄菟四郡。① 朝鮮之南有三韓，② 亦懾威內附。朝鮮之北有高句麗，勢甚強，新莽

時曾爲邊患，東漢桓帝時，始爲玄菟太守耿臨所平。

(二)南越閩越東甌之平定 南越地當今兩廣及法屬安南之東部。秦併六國，踰南嶺，略定南越地，置桂林、南海、閩中、象郡四郡。秦末，中國內亂，龍川（今廣東封川）令趙佗自立爲南越王，兼併南海、桂林、象郡。高祖文帝累遣使諭降之。④武帝時，其相呂嘉殺佗曾孫興反，帝遣路博德、楊僕分兵出桂林、豫章討平之，以其地置南海、合浦、珠崖、儋耳（均在廣東）蒼梧、鬱林（均在廣西）交趾、九真、日南（均在安南）九郡。東漢光武時，交趾女子徵側、徵武反，馬援討平之。

閩越及東甌均係勾踐之後，於高祖及惠帝之世受封。⑤武帝時（建元三年公元前一二八年）東甌爲閩越所攻，請內徙，乃處其衆於江、淮間。閩越王餘善從討南越，而陰與南越通，武帝（元鼎五年公元前一一二年）遣將往討，以其地險阻，衆多反覆，盡徙其民於江淮間，不復置郡。

(三)西南夷之開闢 西南夷地在今雲、貴及四川之南部。戰國時，楚將莊蹻遊於秦，留滇不得歸，遂建滇國。武帝時，唐蒙使南越，訪知通蜀之道在夜郎，歸朝後，力請通夜郎以制南越，乃遣唐蒙通夜郎，置犍爲郡。⑥又遣司馬相如通巴蜀，於是西南夷、邛都、笮、冉駹⑦皆內附。及平南越，遂改西南夷爲牂牁郡，邛都爲越巂郡，笮爲沈黎郡，冉駹爲汶山郡。又取西羌、白馬（甘肅、四川間）爲武都郡。至

東漢明帝時，西南夷之哀牢夷，始來內附，開爲永昌郡。⑦徼外禪國（今安南老撾部）亦遣使來貢。

（四）匈奴之斥逐 秦始皇命蒙恬北逐匈奴，匈奴之勢稍殺。及秦末，中國大亂，匈奴冒頓單于

東滅東胡，西逐月氏，勢復強盛。高祖被圍于白登，乃與和親。⑧文景之世，亦爲禍不已。武帝時（元朔

二年，公元前一二七年），命衛青北伐，收河南（河套）地，置朔方郡。後（元狩二年，公元前一二一

年）又命霍去病自隴西出兵，收復河西地（今寧夏轄區阿拉善旗），分置武威、張掖、酒泉、敦煌四

郡（均今甘肅屬縣），並設屯田兵。於是金城（今甘肅皋蘭以西至青海一帶地）以西無匈奴。後

（元狩五年，公元前一一八年）衛霍又大舉伐匈奴，其衆遠遁，自是漠南無匈奴王庭。宣帝時（神

爵四年，公元前五八年）匈奴因內亂裂爲南北，⑨南匈奴呼韓邪降漢（甘露三年，公元前五一年）；

北匈奴郅支單于，至元帝時（建昭三年，公元前三六年）爲陳湯所斬，於是漠北亦無匈奴王庭。新

莽時，匈奴復叛。東漢光武興，南匈奴請降（建武二四年，公元四八年），徙其衆於西河、美稷（今山

西汾縣離石一帶），其子孫日繁，爲後來五胡亂華伏因之一。其後（明帝永平八年，公元六五年），

北匈奴亦遣使和親，惟仍常來侵擾。和帝永元元年（公元八九年），命竇憲伐北匈奴，勒石燕然山

（約在今杭愛山一帶）而還。三年，又舉兵往征，大破北匈奴，追逐至塞外五千里。其餘衆遂分爲二

支其東支服屬於鮮卑；西支又爲班勇所破，西入歐洲，促成歐洲人種之大遷移。

(五)烏桓鮮卑之平定 烏桓鮮卑同屬東胡族，當秦末爲匈奴冒頓單于所破，餘衆散保烏桓鮮卑二山，^①因以爲種號。武帝破匈奴，因徙烏桓於上谷、漁陽、右北平、遼東、遼西塞外五郡，^②使偵察匈奴動靜，置烏桓校尉領之，是爲烏桓南遷之始。當時鮮卑則居遼東塞外，仍未通中國。昭帝時（元鳳三年公元前七八年）烏桓復叛，遣范明友討平之。新莽及東漢初，中原大亂，烏桓鮮卑乃與匈奴共寇北邊。及南匈奴附漢，北匈奴孤弱，烏桓鮮卑又歸服。和帝時，竇憲破北匈奴，鮮卑徙居其地，勢頓盛。安帝後，烏桓聯結鮮卑，侵略邊境甚劇；桓帝時始爲張奐所破。漢末黃巾之亂，烏桓乘機時與合股，寇掠腹地。獻帝建安十二年（公元二〇七年）曹操親將擊破之，徙其衆入中國，烏桓平。鮮卑則自東漢桓帝時，檀石槐立爲大人（鮮卑王號），分爲東、西、中三部，自是漸南下，闖入中國北徼境內，其著者有慕容氏、拓跋氏、秃髮氏、乞伏氏，及晉室不競，遂開五胡亂華之局。

(六)西域之經營 西域爲玉門關以西諸國之總稱，其大者凡三十六國。武帝征匈奴不利，知

大月氏^③與匈奴有隙，乃命張騫出使大月氏，冀與通好，以牽制匈奴。騫出使，中道爲匈奴所得，留居十餘歲，乘間亡去，由大宛康居至^④大月氏，不得要領，然藉此得悉諸國情勢。既還，建議結烏孫^⑤以

斷匈奴右臂。帝又使騫往（元朔三年公元前一二六年）分遣其副使使葱嶺東西諸國，約其與漢通聘，於是西域大通。宣帝時（神爵三年公元前五九年）以鄭吉爲都護，治烏壘城（新疆焉耆）督察天山南北，西域有都護自此始。新莽篡位，西域諸國解體，一時往來斷絕。明帝時（永平十六年公元七三年）命班超以三十六人使西域，降服鄯善、于闐、龜茲諸國。

西域與漢絕六十五年，至是復通。和帝時（永元三年公元九一年）以超爲西域都護，留十餘年而卒（永元十四年公元一〇二年）任尙代之，褊急失和，西域復叛，與北匈奴共爲患。班勇破走之（順帝永建二年公元一二六年）西域諸國復歸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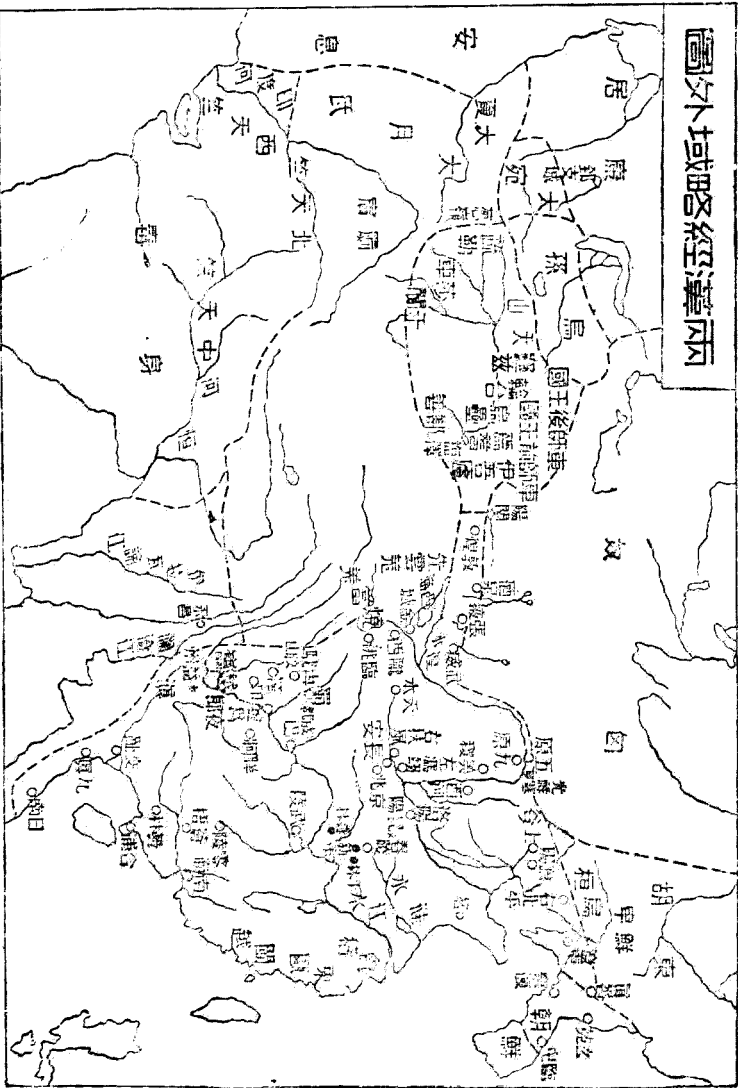
（七）西羌之征服 西羌散在隴、蜀、西康、青海一帶，東北連匈奴，西北通西域。武帝開河西郡，以斷羌、胡交通之路。宣帝時，先零羌時爲邊患，趙充國討平之。東漢初，燒當羌復強，據西海（青海）地爲患，出兵破之，徙之內地。其後叛服不常，前後凡百八十戰。至桓帝時，始爲段熲所平。

西漢之開拓疆土，不惟使漢族聲威遠震域外，而中外交通亦隨之而發達，武帝平南越，置九郡，



像超班 二一圖

兩漢經濟略域外圖



於是聲威及於西南兩洋，與南方之交通漸盛。班超平西域，使甘英通大秦（即東羅馬），經條支（今敘利亞）抵大海（今波斯灣）。不能達而返。至桓帝時（延熹九年公元一六六年）大秦王安敦遣使自日南徼外獻象牙、犀角、玳瑁，是爲歐亞交通之始。張騫使西域，曾至安息（在今伊朗地）。班超定西域，安息遣使入貢，甘英行至大秦，亦曾至安息。和帝永元九年（公元九七年）安息王滿屈曾來獻物。於是與波斯之交通大盛。張騫、班超之屢使西域，於是與西域之交通遂大盛。自朝鮮三韓內附，於是與東方之交通漸繁。日本遣使東來。且對外交通之發達，影響於商業文化者極大。中國之絲織物品輾轉而入大秦，大秦之珍品如玻璃等亦傳入中國。張騫西使，西域之植物、樂器傳入中國。希臘之美術，印度之佛教，亦因之輸入中國，尤有關於中國文化之發展。

註① 梁浪，今平安南道及黃海道地；臨屯，今江源道地；玄菟，今咸鏡道地；真番，今遼寧東南地。② 三韓爲古之辰國，分馬韓、辰韓、弁韓。

③ 趙佗自立爲南越武王，高祖十一年（公元前一九六年）遣陸賈立佗爲南越王。呂后時，有司請禁南越市鐵器，佗怨甚，因發兵攻長沙。呂后遣兵往討，無功，佗遂稱帝。文帝卽位，召陸賈爲大中大夫，遣南越，賜佗書，佗奉詔爲藩臣，除帝號。④ 高祖立無諸爲閩越王。惠帝立搖爲東海王，都東甌，號東甌王。⑤ 犍爲治犍道，在今四川宜賓縣東南。

⑥ 邛都，今四川西昌縣；笮，今四川漢源縣；冉駹，今四川茂縣。⑦ 永昌，今雲南保山縣。⑧ 高祖七年（公元前二〇〇年），

自將擊匈奴，被圍於白登（在今山西大同縣）。用陳平計，始得解圍。高祖因遣劉敬使匈奴，以宗室公主妻單于，約爲兄弟。自此以後，惠帝、呂后、文帝、景帝皆持和親政策，但匈奴爲患邊徼如故。

① 呼韓邪、屠耆、呼揭、車犁、烏籍五單于爭立。

② 烏桓山在今熱河阿魯科爾沁旗地；鮮卑山在今熱河科爾沁右翼旗地。

③ 上谷今河北西部及中部；漁陽今北平一帶；右北平今河北山海關遼熱河一帶；遼東今遼寧東南地；遼西今河北東北及遼寧遼河以西地。

④ 大月氏兼有今布哈爾及阿富汗北境。

⑤ 大宛在今俄屬中亞細亞東部費爾干省。康居在今俄屬中亞北部。

⑥ 烏孫在今新疆伊犁河南特克斯河濱。

⑦ 鄯善在今新疆羅布泊東南；于闐在今新疆和闐縣；龜茲在今新疆庫車縣。

⑧ 甘英使大秦，臨大海欲涉，舟人給之，謂須三月糧，且渡海善令人懷土，遂止。此海前人或疑爲地中海，據英人 *Carter* 考定，當爲波斯灣。

⑨ 事見後漢書，學者考定安敦王當卽羅馬皇帝 *Marcus Aurelius Antoninus*，生於公元一二一年卒於一八〇年。

⑩ 滿屋據云卽安息王 *Pukor* 二世，卒於公元九七年。至一〇一年滿屋猶能命使者至中國貢獻，或因使者路途迂延所致。

⑪ 植物如葡萄、苜蓿、胡麻、胡豆、胡桃、胡荽等。樂器如胡琴、琵琶、羯鼓、羌笛等。

⑫ 據近人研究山東嘉祥縣紫雲山發現之漢武梁祠石刻畫像，其有飛舞形者，略帶希臘美術色彩，與中國古代樸實莊嚴古雅之風格不同，或卽因受希臘美術輸入之影響。因當時之安息、大夏本由馬其頓、亞力山大王部將所建富有希臘文化，安息、大夏既與漢通，此種文化自亦易輸入。

匈奴西遷
及其對歐
洲之影響

北匈奴自被竇憲擊敗後，西走康居，建立悅般國。①至公元四世紀時，其一支從窩瓦河（Volga R.）流域西侵而渡頓河（Don R.）。其地之日耳曼民族被驅逼而遷奔，治史者以爲此即歐洲中世民族大遷移之由來。首先徙居者爲居於尼伯（Diringer R.）、尼斯特（Niester R.）兩河流域之東哥德人與居於普魯河（Pruth R.）西之西哥德人。其後汪達爾人、法蘭克人、勃根庭人、撒克遜人亦皆起而遷動，由是遂造成歐洲中古史初期民族大遷移之局。

日耳曼各族先後定居以後，西羅馬之領域先後消失。而匈奴酋長亞鐵拉（Attila）又在多瑙河畔建立匈奴帝國，大侵東羅馬，公元四三四年（南朝宋文帝元嘉十一年），東羅馬重賂求和。亞鐵拉又乘西羅馬內訌向其求援之機會，於公元四五一年（南朝宋文帝元嘉二十八年）西侵高盧，折入意大利，以教皇立俄（Lion）代爲求和而罷兵。公元四七六年（南朝宋廢帝元徽四年）羅馬之日耳曼軍官俄多亞撒（Odoacer）又廢西帝，自稱國王，西羅馬帝國於此遂絕。

觀上所述，歐洲方面羅馬帝國之解紐，與北方新民族之南遷建國，可謂爲間接受亞洲黃種人（匈奴人）西遷之影響。且匈奴人之游牧生活，大體與日耳曼人相仿，自西遷以後，因與日耳曼及羅馬兵士接觸較多，故能操哥德語，及拉丁語；且漸漸尊重基督教，今之匈牙利人、芬蘭人，皆爲黃種，

其起源未能詳考，學者或謂即出匈奴之後云。

註①見魏書西域傳悅般條。

漢代與日

本之關係

相傳秦始皇信神仙之說，遣方士徐市（亦作徐福）率童男童女數千人入海求長生不死之藥，抵日本遂不復歸，此爲日本與中國發生關係之始。武帝既滅朝鮮，使譯通於漢者三十餘國，日本即其一。光武中元二年（公元五七年），日本有委奴國王奉貢朝賀，

光武賜以印綬，稱「漢委奴國王」。此印綬於公元一七八四年

（清乾隆四十九年）在日本筑前國糟屋部志賀島葉崎掘獲，

現存東京上野博物館。安帝永初元年（公元一〇七年）倭國

王師升遣使朝貢獻生口百六十人。獻帝建安六年（公元二〇一年）日本神功皇后即位，即魏志

倭人傳中所稱之倭女王卑彌呼，時來通好。至三國魏時，往來益繁。於是我國文化亦隨之輸入日本。

今日本博多灣沿岸地所發見之中國製銅劍、銅鉞，筑前國筑柴郡春日村及系島郡怡土村所發見

之中國古鏡璧玉之類，以及系島郡小富士村海岸地所發見之新莽時代之貨泉，即其明證。

【提問要點】



圖一 委奴國王印

(一) 漢高祖在內政上之設施若何？西漢以何時爲最安治？何謂七國之亂？緣何而起？武帝崇儒術之結果若何？宣帝以後之政局如何？

(二) 王莽如何得國？得國後對於政治有何改革？對於經濟有何改革？其結果若何？

(三) 光武帝如何中興漢室？得國後有何重要政治設施？此種政治設施與中華民族精神有何關係？

(四) 朝鮮在西漢何時收爲郡縣？漢對南越、閩越、東甌如何經營？西南夷當今何地？漢派何人與之溝通？如何處置其地？

(五) 漢初如何對付匈奴？漢南北何時始收服東漢後匈奴與中國之關係如何？至何時在東方之勢力始消滅？

(六) 烏桓、鮮卑屬何民族？在何時平定？鮮卑之南遷，對於中國之影響若何？

(七) 西域包括何地？兩漢對於西域之經營情形若何？羌在何時平服？

(八) 兩漢對外交通之情形若何？其影響又若何？

(九) 匈奴西遷與日耳曼人之大遷移有何關係？

(十)在漢代日本與中國之關係若何？試略述之。

第三章 兩漢之學術與宗教

儒家之復興與經學之分野

秦始皇焚書，禁止民間私藏。項羽將咸陽付之一炬，而官家之藏書亦盡。漢興，惠帝除挾書之律，造經漸出。文、景徵聘老儒博士，而儒學日興。武帝用董仲舒之言，特崇儒學，興太學，置五經博士。又廣開獻書之路，設寫書之官，以徵求散失之書籍。成帝遣陳農求遺書於天下，命劉向、任宏等校讎祕閣藏書，而先秦遺書，始漸復行世。光武、明帝尤崇儒術，制禮作樂，明堂、靈臺、辟雍，亦皆設立。於是儒家學術由此復興，經學由此大盛。

自武帝尊崇儒術，置五經博士，弟子傳授，各自成家。漢初傳經者，皆由老師宿儒口授，用當時之文字寫成。武帝時，魯恭王壞孔子宅，得經籍甚多，均前代蝌蚪文字，論者紛紛，於是經學有今古文之別。經書既出，傳者日衆，學說日歧，即同出一師，亦發生派別。據史記儒林傳所載，西漢最早經師，已立於學官者，共有八家。其後易分爲四家，詩、書各分爲三家，禮分爲二家，春秋則漢初皆攻習公羊學，亦分爲二家。哀帝時，劉歆（向子）主校祕閣藏書，見左氏傳記載春秋事甚豐，堪作春秋經之

輔助；又見殘缺不全之逸書與逸禮，中有不少珍貴之資料，堪作書經與禮記之補遺；於是主張將是等古文經傳立於學官，爲當時太常博士所反對，彼此互相攻訐，經學自此乃有今古文之爭。東漢鄭玄糅雜今古，集經學之大成，今古文之界稍泯。至三國時有王肅出，喜造僞書，而今古文之別，因以混淆。

今古文經學，雖互不相容，然有一共同之點，卽皆信五行讖緯之說。戰國時，鄒衍談五德之運；秦滅六國，用鄒衍說，以周爲火德，尙赤，秦代周，爲水德，尙黑。及漢高祖興，張蒼以漢爲水德，尙黑。至漢文帝時，改爲土德，尙黃。此皆爲陰陽五行家信口之論，讖緯遂從此而興。董仲舒傳春秋於公羊氏，成春秋公羊傳，大倡怪論，與讖緯互相利用。緯因六經而生，故有詩書易禮樂春秋六緯，又將論語、孝經加上河圖洛書作讖。讖緯主符瑞感應之說，凡受命爲天子者，皆有種種符瑞。王莽之篡位，光武之稱帝，皆賴於讖緯之附會，與夫符命之假造。而後世卜筮星相，堪輿乃至醫術，復多以陰陽五行爲根據，亦由此開其端。當時王充、桓譚之徒，極力掊擊，雖其說已牢不可破，但魏晉之自然哲學，卻由此而奠其基礎，卽後世之史學懷疑派，亦由王氏開其先聲云。

漢代今古文經學表

經名 今 文

易 施雠、孟喜、梁丘賀、京房

書 夏侯勝、夏侯建、歐陽和伯

詩 齊轅固生、魯申公培、韓韓嬰

禮 戴德、戴聖、(海大小戴)

春秋 公羊傳、嚴彭祖、顏安樂

古 文

費直

魯恭王壁中書、由孔安國讀出者

毛詩

逸周禮、周官

左氏傳、穀梁傳

今古文經學相異點表

今 文 學

古 文 學

崇奉孔子

崇奉周公

尊孔子為受命之素王

尊孔子為先師

視孔子為哲學家政治家教育家

視孔子為史學家

以孔子為託古改制

以孔子為信而好古述而不作

以六經為孔子所作

謂六經皆史

以春秋公羊傳為主

以周禮為主

經之傳授多可考

經之傳授不可考

斥古文經傳爲劉歆偽造

斥今文經傳爲秦火殘缺之餘

今存儀禮公羊傳穀梁傳及韓詩外傳

今存毛詩周禮左傳

信緯書以爲孔子微言大義間有

斥緯書爲詭妄

註

①史記董仲舒傳載仲舒對策：「春秋大一統者，天地之常經，古今之通誼也。今師異道，人異論，百家殊方，指意不同，是以

上無以持一統，法制數變，下不知所守。臣愚以爲諸不在六藝之科，孔子之術者，皆絕之，道勿使並進。邪僻之說滅息，然後

統紀可一，而法度可明，民知所從矣。」武帝又用公孫弘言，置五經博士弟子員。②明堂爲古代諸侯朝天子之大堂，

台爲古日月星觀察雲氣之高台，辟雍爲大學。③漢書藝文志：「古文尚書者，出孔壁中，武帝末，魯恭王壞孔子宅，欲廣

其宮，而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文也。」④詩——魯申培公，齊轅固生，燕韓太傅，書——濟南伏

生（勝）禮——魯高堂生；易——菑川田生，春秋——齊魯胡毋生，趙董仲舒。⑤參看附漢代古今文經表今文部分。

⑥鄭玄字康成，馬融弟子，高密（今山東縣）人。⑦王肅魏東海人，字子雍，喜賈逵、馬融之學，不好鄭氏，撰其父朗所作易

解，造作僞古文尚書，僞孔安國傳孔子家語、孔叢子等。⑧試驗也；卽云已驗之事，猶今之所謂預言。例如「亡秦者胡」

卽所謂讖。緯係因經得名，所謂「經闕其理，緯釋其象，經陳其常，緯究其變」，見清李文敏序緯攷。⑨張蒼爲漢丞相，通

曆法。⑩改用土德，係文帝採用公孫臣說。⑪木、火、金、水，土謂之五行，說本出於尚書洪範，戰國末，鄒衍等附會之於天

行，五行因之與陰陽合。⑫王充字仲任，東漢上虞人，力攻訖讖緯之說，特著論衡一書，凡八十五篇，力闢自然的天道觀，

主張一種定命論，開後世史學懷疑派之先聲，同時爲魏晉自然哲學派奠定基礎。桓譚字君山，光武拜爲議郎，帝好讖書，

譚斥其妄，著書二十九篇，言當世行事，號新論。

史學與

文學

兩漢史學，首推司馬遷之史記。史記以前，雖有尚書、春秋、國語諸史書，但大都偏於政治，而鮮及於經濟、文化諸方面。自史記出，始集前此文化、政治、經濟而治爲一爐，爲我國史學界別開生面。書中所述，上起黃帝，下訖漢武帝，分本紀、世家、列傳、書、表五類，共百三十篇，爲通史之祖，開紀傳體之先例。東漢班固根據史記及其父彪所著之史記後傳，而作漢書，限於西漢一代，爲斷代史之祖。此二書實爲中國正史之宗。此外陸賈①之楚漢春秋，荀悅之漢紀②，及官撰之東觀漢記，亦皆有名之史書。

兩漢文學，以詩賦最爲發達。詩則有五言、七言及樂府體詩之創作。③賦則賈誼、司馬相如、揚雄、班固、張衡諸家，④均爲一代正宗，其鋪張刻畫，窮形盡致，蔚爲漢代文藝之一大特色。他如散文於班馬外，晁錯、賈誼、揚雄、蔡邕、劉向⑤等亦皆稱名家。西漢末年，喜以單行之句，運排偶之詞，而文體一變，遂開魏晉六朝駢儷之端。

此外，漢代對於文字之整理，有關於中國文化亦至巨。許慎作說文解字⑥之集字書大成，其著者也。

註 ①賈誼，楚人，從漢高祖定天下，著書號新語，崇上黜勳，歸本於修身用人。②荀悅字仲豫，獻帝時侍講禁中，作中經五篇。

奏之。帝以漢書文繁，令依左傳體作漢紀三十篇，於是編年紀傳兩體，始有並稱正史之趨勢。③五言始於古詩十九首。

與李陵、蘇武之贈答詩；七言始於武帝時柏梁台之唱和詩，皆別成一格，自爲新體。樂府體始於高祖之三侯章，而成立於

武帝之世。④賦由楚辭而衍出。賈誼，漢洛陽人，其名著有鵩鳥賦。司馬相如，字長卿，成都人，其名著有上林、子虛、大人、長

門等賦。揚雄，字子雲，蜀人，其名著有羽獵賦。班固，字孟堅，咸陽人，有西都賦。張衡，字子平，西鄂（今河南南陽）人，有兩京

賦。⑤龐參，漢緜川人，文帝時爲太子家令。蔡邕，字伯喈，東漢陳留人。劉向，漢之宗室，字子政。⑥許慎，字叔重，東漢汝南

人。說文共分五百四十部，凡九千三百五十三文，內有重文一千一百六十三。

道教之

創興

光武時，有張道陵者，初居吳中天目山（在今浙江昌化縣），根據上古時代之

巫術，秦漢間方士之說，及漢代之讖緯，創爲符籙派之道教，以符咒之法誘民，得道於

龍虎山（在今江西貴溪縣），著道書傳教。從其學者出五斗米，故時稱五斗米教。獻帝時，張角持其

說，倡亂，爲皇甫嵩所平。道陵孫魯亦據漢中（今陝西南部），爲曹操所逐，走巴中（今四川東部），

其子盛還居龍虎山（今世所謂張天師，皆其後裔）。雖其說不如佛教之卓，然自有思想之系統，道

教實起源於此，且以其淺俗易於說人，其影響於後來風俗政治亦頗大。

佛 教 之

東 來

佛教創於印度之釋迦牟尼。其教旨以慈悲平等爲主。其教初僅傳播於恆河流域，後分南北兩派：南派以獅子國（卽錫蘭）爲根據地，漸傳於南洋北派以大月氏爲根據地，傳播於中亞、西域一帶，寢假而傳入中國。

佛教之傳入中國，其確實年月已不可考，或謂武帝破匈奴，得其祭天金人，爲佛教傳入中國之始；或謂哀帝時（元壽元年公元前二年）博士弟子秦景憲從大月氏使者伊存口授浮屠經，爲佛教傳入中國之始；或謂東漢明帝（永平七年公元六四年）遣蔡愔使天竺（印度）求佛法，爲佛教傳入中國之始；或又謂在秦時已傳入中國。但普通則以明帝遣蔡愔往天竺求佛法，爲佛教實際傳入中國之始。桓帝時，佛教傳播漸廣，西域僧人亦接踵而來。翻譯經典，廣布教化。據唐釋智昇開元釋教錄所載，自明帝至獻帝（一九六年至二一九年）前後共譯佛經律二百九十三部，計三百九十五卷。惟當時出家修行，尙列禁條，直至魏晉以後，佛教始漸發達。

註①釋迦牟尼爲印度迦毗羅國淨飯王之太子，姓喬達摩，名悉達多，生於周靈王十五年（公元前五五七年），死於周敬

王四十三年（公元前四七七年），大約與孔子同時。

②參看李繼偉譯中國文化史第三章。

③知大月氏僧支謙（卽

支婁加讖）

天竺僧竺佛朔，安息僧安玄均接踵而來。

④釋慧皎高僧傳：王度稱漢明（明帝）感夢，初傳其道，惟聽西

域人得立寺都邑，以奉其神，其漢人皆不得出家。

【提問要點】

- (一) 漢代如何復興古代學術？今古文經有何不同？何以有今古文之爭？何謂織緯？其說何以盛行？當時反對之者何人？影響若何？
- (二) 何人開通史之創例？何人開斷代史之先河？五言七言古詩及樂府體詩成立於何時？漢代以賦名家者有何人？漢代整理文字之最著名著作為何書？為何人所作？
- (三) 道教創始者為何人？其根據為何？佛教創始於何人？何時傳入中國？

第四章 三國之鼎立與兩晉之治亂

漢末黃巾之亂與州郡之割據

東漢章帝死而和帝立，因年幼，由竇太后聽政，竇氏一族，恃外戚之勢擅權。宦官鄭衆輔帝而黜竇氏，以功封「大長秋」，遂開宦官弄權之端。次及安帝、少帝，亦俱以

幼小即位，外戚宦官益互相凌轢。於是終東漢之世，陷於外戚宦官爭政漩渦之中，而成爲衰亡之主因。順帝時，梁冀以外戚擅威福，旋毒殺質帝而立桓帝，帝後惡冀之專橫，與宦官單超等謀，悉殄梁氏，

由是宦官代外戚而專政權。當時氣節之士，皆憤宦官之跋扈，連結太學生肆行誹議朝政，宦官因誣其「共爲部黨，誹訕朝政，疑亂風俗」，悉禁錮之，是爲黨錮之禍（時在桓帝延熹九年，公元一六六年）。靈帝卽位，大將軍竇武與名士陳蕃、李膺等謀誅宦官，事洩，宦官誣之以「圖危社稷」。蕃膺以下百餘人，凡不與己合者，皆加以廢徙禁錮，而黨錮之禍又興（時在靈帝建寧二年，公元一六九年）。於是宦官之肆虐，乃更見鴟張。

自黨錮之禍興，人民對於政府失望，遂紛紛作亂。其最著者，則爲黃巾之亂。黃巾首領爲張角，以「太平道」爲名，以符咒治病惑衆，訛言「蒼天已死，黃天當立」，以謀不軌。靈帝中平元年（公元一八四年），謀洩，角遂起兵反，著黃巾爲標幟，故當時人稱之爲黃巾賊。所至焚燬劫掠，旬月之間，全國震動。後雖爲皇甫嵩等討平，但其餘衆散在四方，騷擾州郡。帝用劉焉之言，謂四方寇亂，由於刺史權輕，因改刺史爲州牧，選重臣出任，以鎮州郡。自是州牧擁兵自衛，並得便宜行事，形成獻帝時羣雄割據之局，卒以速漢之亡。

東漢外戚宦官衝突事實表

和帝 (八十一〇五) 賢太后臨朝見竇憲掌權，憲增郭舉得幸太后，謀害帝，帝與宦官鄭眾謀，卒除憲。眾得封爲能鄉侯，握大權，宦官封侯自衆始。

竇太后孫章帝后，無子，章帝貴人生子肇，立爲和帝。

安帝 (一〇七—一二五) 鄧太后臨朝，見郭舉用事，安帝在位之十五年，太后崩，帝親政。帝乳母王聖與宦官李閔譖害郭舉，當是李閔握權，宦官江京等均居要職。閔等廢太子保，立

鄧太后孫和帝后，無子，立庶子隆，是爲廢帝，太后臨朝，隆沒，立祐，爲安帝。

少帝 安帝后閻氏臨朝，弟顯專權。懿沒，宦官孫程等殺江京等立保，即顯帝。

孫程專擅，殺閻顯，廢鄧太后。帝后梁氏之交商及商子冀均用事。

冲帝 (一二六—一二四)

冲帝卒，冲帝立，梁太后臨朝。冲帝卒，質帝立，梁冀以質帝不洽於己，因毒殺之。

桓帝時因宦官專權，結果激起第一次黨錮之禍。

質帝 (一二七—一二六)

立桓帝，梁太后臨朝，並以冀女弟爲桓帝后。太后沒，桓帝與宦官單超謀殺冀。

於是政權入於宦官。

靈帝 (一六八—一八九)

桓帝沒，靈帝立，桓帝后竇氏臨朝，其父竇武用事，引用黨人。宦官曹簡、王甫殺黨人，武自殺。

是爲第二次黨禍。

少帝 獻帝 (一九〇—一九九)

靈帝后何氏生子辯，美人王氏生子協，靈帝沒，屬協於蹇碩。碩欲除何氏兄何進而立協，不成。辯得立，何氏臨朝，進爲大司馬，錄尚書事，進用袁紹計，誅碩。又

自董卓入京，於是羣雄割據，國家大亂。然外戚宦官至是始同歸於盡。

用袁紹謀，召董卓入京，誅宦官，宦官張讓等恐懼，因先殺進。於是袁紹盡殺宦官。及董卓入京，始醜殺何太后及辯，立協爲帝，即獻帝。

東漢末年羣雄割據表

姓名 據

地

備

考

袁紹 居鄴(今河南滎陽縣)，并冀、青、幽、并四州。

董卓并紹為渤海太守。起兵討卓以後，其勢遂張。後為曹操所破。

曹操 居鄆(今山東濮縣)，并兗、豫二州。

初仕靈帝為典軍校尉，以破黃巾有功，領兗州牧。

袁術 居壽春(今安徽壽縣)，據徐州。

紹之從弟，初為南陽太守，領豫州刺史。旋據徐州，稱梁州伯。後為曹操所破。

陶謙 居彭城(今江蘇銅山縣)。

領徐州牧。謙死，劉備代領其地，後為呂布所破。

劉表 居襄陽(湖北今縣)，并荊州。

初為荊州刺史，獻帝時領荊州牧。後為曹操所破。

劉焉 居錦竹(在今四川德陽縣北)，并益州。

為益州牧，其子璋繼領益州牧，後為劉備所破。

馬騰 居隴右，并涼州。

靈帝末，起事涼州。後騰為曹操所殺，其子超初降張魯，旋降劉備。韓遂亦為操所敗死。

宋建 居抱罕(今甘肅臨夏縣)。

因涼州之亂，自號河首平漢王，後為操將夏侯淵所斬。

劉虞 居薊(今河北薊縣)，據幽州。

為幽州牧，後為公孫瓚所平。

公孫瓚 居易(今河北雄縣)，據幽州。

破黃巾後，勢遂盛，後為袁紹所殺。

袁熙 據幽州。

袁譚 據青州。

高幹 據并州。

公孫度 居襄平(今遼寧遼陽縣北)，并營州。

孫策 居吳(今江蘇吳縣)，并揚、交二州。

張魯 居南鄭(陝西今縣)，據漢中郡。

呂布 居下邳(今江蘇邳縣)，據徐州。

三國之
鼎時

靈帝死，子辯立，年幼，何太后臨朝，委權於其兄何進。時宦官張讓、趙忠等號「十常侍」，紊亂朝政。司隸校尉袁紹勸進誅宦官，未果，乃勸召外兵，於是涼州董卓應召。

至。然卓未至而進已為宦官所害，紹亦繼起盡誅宦官。卓至，廢帝辯而立弟協，是為獻帝，於是政權盡歸卓。袁紹不服，出奔冀州，與諸將連合伐董卓，卓乃挾帝遷往長安(獻帝初平三年公元一九二年)。

袁紹平公孫瓚後，以其中子熙為幽州刺史，後為其部將所攻，奔冀西烏桓。

袁紹平公孫瓚後，以其長子譚為青州刺史，後為曹操所破。

袁紹平公孫瓚後，又以其甥高幹為并州刺史，後為曹操所破。

董卓時為遼東太守，度死，子康嗣。讓死，子晃、淵等皆小，衆立康弟恭為遼東太守。後淵奪恭位，自立為燕王，至魏明帝時始削平。

初揚州刺史劉繇與袁術將孫策戰，繇軍敗績，策遂據有江東。策死，弟權襲其餘業。按策為長沙太守孫堅之子。

後為曹操所平。

劉備既代陶謙居下邳，為呂布所襲，旋布又為曹操所斬。

卓爲王允、呂布所誅，而允亦被卓之餘黨所殺，長安大亂（建安元年公元一九六年）。兗州刺史曹操發兵迎帝至許昌（今河南許昌縣西南），自爲丞相，由是天下大勢遂在操。因表劉備爲豫州牧，封孫策爲吳侯，擊破袁紹，統一河南北之地，又南討劉表於襄陽（今湖北屬縣），表死，琮以荊州降操。

時孫策之弟權據江東，嗣爲吳侯。劉備收集表之餘衆，遣諸葛亮聯吳，破操軍於赤壁（在今湖北

嘉魚縣東北），時建安十三年（公元二〇八年）

乘勢占領荊州（今湖北江陵縣），兼收益州（今

四川省地），自立爲漢中王。其時羣雄除僻處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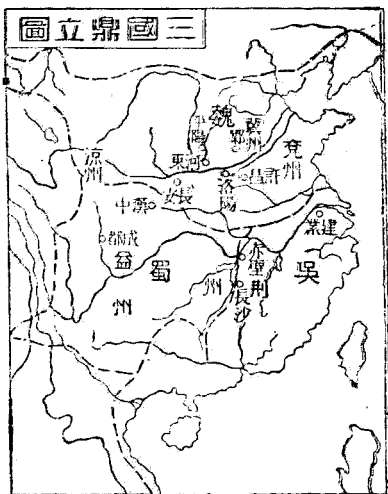
東之公孫氏外，已滅亡殆盡，遂成曹操三分天

下之勢，於是三國鼎峙之基定。操自立爲魏公

（建安十八年，即公元二一三年），越三年，自進爲魏王。又四年操死，子不遂篡漢，國號魏，都洛陽，是爲

魏文帝（建安二十五年，即公元二二〇年）。東漢凡一百九十五年而亡。明年劉備亦以漢宗室名

義卽位於成都，是爲蜀漢昭烈帝。越九年，孫權亦稱帝於建業（今南京），國號吳，是爲吳大帝。於是



圖立鼎國三 五一圖

魏蜀吳三國鼎峙之局成。

晉之統一

與內亂

魏蜀吳三國，以魏之勢力最大，蜀吳常相聯結以抗魏，但因爭奪荊州，遂啓釁端。○劉備自將伐吳，為吳將陸遜所敗，慚憤而死。子後主禪嗣位，丞相諸葛亮輔政，與吳

和好，內修政治，外平南夷，進兵與魏爭中原。然屢次出兵，皆無大功績。及亮卒，朝政漸亂，雖有姜維繼續興師北伐，但勞而無功，徒招民怨。公元二六三年（蜀漢後主炎興元年，魏常道鄉公景元四年，吳景帝永安六年），魏派鄧艾、鍾會分道伐蜀，直搗蜀都，後主出降。於是三國之中，蜀漢先亡。

當蜀屢次出兵伐魏之時，魏之大權漸旁落於太傅司馬懿之手。至司馬炎（懿孫）執政，乃逼魏帝奐禪位（公元二六四年，魏常道鄉公咸熙元年），是為晉武帝，魏遂亡。三國中惟吳尚存。炎既即帝位，乃使羊祜鎮襄陽以圖吳。吳以陸抗禦之，相持不下者凡六年。抗死，祜舉杜預伐吳，公元二八〇年（晉武帝太康元年），攻陷建業，孫皓被擄，吳亦亡。至是三國鼎峙之局告終，中國復歸統一。

三國簡表

國名	首主	創業	情形	都城	領	地傳	世公元起訖
魏	文帝曹丕	父曹操挾天子以令諸侯	自進魏王	洛陽	冀、并、幽、揚、荆等十三州，黃河	流域及長江流域一部	五世四十六年 二二〇—二六五

蜀漢 昭烈帝劉備

先取劉表衆，據荊州，取益州。

成都

益、梁、交州（長江上游）

二主四十三年

二二一—二六三

漢

大帝孫權

席父擊兄策之業，據有江東。

建業

揚、荊、鄧、交、廣五州（長江下游）

四世五十二年（指稱帝以後）

二二九—二八〇

晉武帝卽位之初，鑒於魏因孤立而亡，遂大封宗室以爲屏藩，並與以選任官吏編制軍隊之權。諸王既各擁重兵，造成尾大不掉之局，因而釀成八王之亂。

晉武帝死，惠帝昏庸，由楊駿輔政。帝后賈氏思干政，苦爲駿所抑，乃密約楚王瑋、駿謀反，殺之，使瑋與汝南王亮同輔政。既而復殺亮，瑋、楊太后及太子遙，於是大權盡歸賈后。趙王倫、梁王彤、齊王冏（攸子）合兵討賈后而殺之，倫自爲相國，總攬朝政。淮南王元起兵討倫，爲倫所殺，倫遂廢惠帝而自立。齊王冏約河間王顥、成都王穎及長沙王又合兵討倫，誅之，迎惠帝復位。冏又留京輔政，穎頗懷不平，復暗使又殺冏，因以爲又有罪，又起兵討又，東海王越乘機潛與諸將謀，襲殺又，穎奉帝入鄴（今河南花漳縣）而專政，旋爲幽州都督王浚所敗。時顥據關中，遂迎帝與穎至長安。顥執政，使穎就國，而以越爲太傅。越不受命，與王浚合，攻顥，顥兵敗，穎旋亦爲其下所殺。越遂入關，奉帝還洛陽，自

爲太傅，於是諸王有強兵者略盡。時爲惠帝光熙元年（公元三〇六年）自惠帝元康二年（公元二九二年）以來，至是骨肉相殘者凡十五年，史稱八王之亂。在此期間，北方之外族羽翼漸豐，遂乘機起而爲亂。

晉懷帝繼惠帝而立，時當喪亂之餘，大局已不可收拾，於是匈奴民族乘機入寇。永嘉五年（公元三一一年），匈奴劉聰命劉曜率兵攻陷洛陽，擄帝去，史稱「永嘉之亂」。愍帝走長安即位，建興四年（公元三一六年）復爲曜所擄。瑯琊王司馬睿以安東將軍左丞相鎮建業，聞懷愍被擄，乃即帝位，是爲元帝。是時北方五胡並起，元帝僅保守江左，史稱東晉。元帝用王導、王敦分掌大政，王氏之勢極盛。永昌元年（公元三二二年）帝引用劉隗等以防王氏，敦舉兵反，逼建康（卽建業）避愍帝諱而改名。帝幽憤而死。明帝立，與溫嶠謀誅敦，會敦先卒，餘黨爲蘇峻所平。成帝時，太后庾氏臨朝，后兄庾亮執政，峻與亮不洽，遂反，爲溫嶠、陶侃討平。穆帝時，桓溫當國，西併巴蜀，北敗苻秦，威望日隆。至簡文帝時，溫謀篡位而未果。孝武帝立，謝安執政，大破秦苻堅於淝水，頗稱小康。及安帝立，桓溫子玄作亂，迫安帝禪位，鎮將劉裕起兵討玄，因功進相國、宋公，於是朝政大權歸於裕。義熙十四年（公元四一八年）裕弒安帝而立恭帝。越二年（恭帝元熙二年，公元四二〇年）又逼恭帝禪位，

稱宋武帝，是為南朝之起點。

晉初分封之諸王國表

國名	人名	親屬	封地	國名	人名	親屬	封地
趙	倫	宣帝子	今河北西南境	河間	顥	宣帝姪孫	今河北東南境後移關中
汝南	亮	宣帝子	今河南東南境	長沙	又	武帝子	今湖南
梁	彤	宣帝子	今河南東境	齊	攸	文帝子	今山東
楚	瑋	武帝子	今湖北中部	東海	越	宣帝弟孫	今山東南部
淮南	允	武帝子	今蘇皖中部	瑯琊	佃	宣帝子	今山東東部
成都	穎	武帝子	今四川中部後移鄴				

註①劉備既得荊、益二州，命關羽由荊北上取襄陽，自許昌以南，到處響應。吳將呂蒙乘機襲取江陵，羽還救，為蒙所害，遂失

荊州。②楊駿，武帝后楊氏之父。③八王為汝南王亮、楚王瑋、趙王倫、齊王冏、長沙王又、成都王穎、河間王顥、東海王越。

一說有淮南王允、梁王彤，而無汝南王亮、楚王瑋。④西晉自武帝統一至愍帝被虜，僅三十七年而亡，若上推武帝未滅

吳已篡魏之十五年計之，則為五十二年。（公元二六五—三一六年）。⑤淝水，一作肥水，源出安徽合肥縣紫蓬山，北流

二十里分二支，一東流入巢湖，一西流至壽縣北入淮水，今發源處中斷，成遂二水。⑥東晉凡傳十一主，百〇四年（公

元三一七—四二〇年）。

【提問要點】

(一) 外戚宦官之禍與東漢之關係若何？何謂黨錮之禍？何謂黃巾之亂？漢末州郡割據之局如何形成？

(二) 三國鼎峙之局如何造成？試略述之。三國後爲何人所統一？

(三) 晉初八王之亂如何釀成？影響若何？何謂永嘉之亂？晉室緣何東遷？東遷後之政局若何？

第五章 五胡之南侵與南北朝之對峙

五胡之南
侵與漢化

匈奴、鮮卑、羯、氐、羌五族，史稱五胡。漢魏以來，五胡多雜居內地，滋長繁衍，已伏日後禍亂之因。晉初，郭欽、江統均以異族偏處，恐爲日後患，曾先後建議從戎，惟皆未見

採納。及八王之禍起，晉室大亂，於是五胡遂乘機侵擾。首起作難者爲匈奴劉淵，據平陽，稱漢帝子聰滅西晉，聰死而曜稱帝，是爲前趙。羯人石勒滅之，是爲後趙。其將冉閔滅後趙而稱魏。越三年，爲鮮卑慕容氏之燕所滅，稱前燕。與漢同時崛起者有巴西氏李氏之成，後改稱漢。與前燕同時崛起者，有漢人張氏之前涼，略陽氏苻氏之前秦。前秦在苻堅時爲最強，滅前燕、前涼、代（鮮卑拓拔氏）及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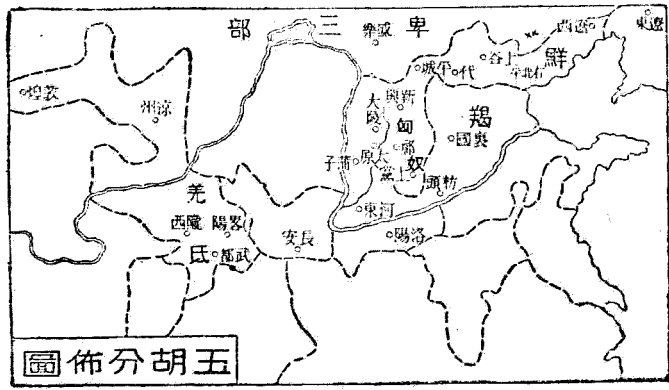


圖 佈 分 胡 五 六 一 國

池（氏人楊氏）北方遂為秦所混，而與晉成對峙之局。但自肥水戰後，又裂為前秦、西秦（鮮卑乞伏氏）、後燕、西燕（鮮卑慕容氏）、北魏（即代改名）、後秦（羌姚氏）、後涼（氏呂氏）、仇池（氏楊氏）等國。越十年前秦為西秦所滅；後燕併西燕，未幾而分裂為南燕、北燕（漢人馮氏）後涼亦分裂而為北涼（匈奴沮渠氏）、南涼（鮮卑秃髮氏）、西涼（漢人李氏）而漢人譙縱亦據成都稱蜀，匈奴赫連勃勃亦建國曰夏。以上除冉魏、成、代、西燕、蜀、仇池外，即史所稱之五胡十六國。諸國歷兩晉一百三十六年，盤據北方，互相吞併，其中蜀、南燕、後秦先為晉所滅，餘則併於北魏為北朝之起點。

五胡雖侵擾中原，為患不已，但因雜居既久，濡染華風，遂為漢人所同化。如劉淵、劉聰、石勒輩雅好詩書，慕容皝、石

虎、姚興等皆稱博學。且多廣修學宮，立五經博士，勸課農桑，力崇禮樂諸政教。而引用漢人從政，尤爲諸族漢化之主因。至北朝拓拔魏漢化更爲澈底：如道武帝立太學，任崔浩定律令，當時諸部族甚至有不能通曉其族言語者。孝文帝用王肅言，祀孔子，建明堂。且遷都洛陽，改姓氏，禁胡服胡語，提倡胡漢通婚。備南齊書以充祕府，一時文化燦然大備。北方胡人之漢化，與漢胡之混合，孝文帝政策之效也。

註①參看晉書本傳。

②參看晉書。

③如石勒用張賓；苻堅用王猛；慕容廆用裴嶷等是。

④隋書經籍志：「後魏初定中原，軍容號令，皆以夷語，後染華族，多不能通。」

⑤如改拓拔氏爲元氏，建突氏爲奚氏，乙旆氏爲叔孫氏，正穆氏爲穆氏。

步六孤氏爲陸氏等。

⑥如孝文帝娶范陽盧敏、清河崔宗伯、滎陽鄭義、太原王瓊四姓之女充後宮。

五胡十六國興亡表

國名	創業者	種名	族名	國都	立國年代	立國年數	亡於
成(漢)	李雄	西羌	巴蠻	成都	東晉惠帝永興元年	四十三年	東晉
①(漢)	劉淵	北狄	匈奴	長安	東晉惠帝永興元年	二十年	後趙
漢(前趙)	劉淵	北狄	匈奴	長安	東晉惠帝永興元年	二十年	後趙
②	劉淵	北狄	匈奴	長安	東晉惠帝永興元年	二十年	後趙
				陝西省城	(公元三〇四年)	(三〇四年至三三七年)	
				陝西省城	(公元三〇四年)	(三〇四年至三三七年)	
				陝西省城	(公元三〇四年)	(三〇四年至三三七年)	
				陝西省城	(公元三〇四年)	(三〇四年至三三七年)	

後趙 石勒 北狄 羯

襄國

(河北邢台縣)

東晉元帝太興二年 三十三年
(公元三一九年) (三九—三五)

冉魏

前燕 慕容皝 東胡 鮮卑

龍成^①

(內蒙古獸特右翼)

東晉成帝咸康三年 三十四年
(公元三三七) (三七—三七)

前秦

前涼 張重華 漢

姑臧^⑤

(甘肅武威縣)

東晉穆帝永和五年 三十七年
(公元三四九年) (三九—三七)

前秦

冉魏 冉閔 北狄 羯

鄠

(河北臨漳縣)

東晉穆帝永和六年 三年
(公元三五〇年) (三五—三五)

前燕

前秦 苻健 西羌 氐

長安

東晉穆帝永和七年 四十四年
(公元三五一年) (三五—三五)

後秦

後燕 慕容垂 東胡 鮮卑

中山

(河北定縣)

東晉孝武帝太元九年 二十六年
(公元三八四年) (三四—四〇)

北燕

西燕 慕容冲 東胡 鮮卑

阿房

(陝西咸陽)

東晉孝武帝太元十年 十一年
(公元三八五年) (三五—三五)

後燕

西秦

乞伏 國仁

東胡

鮮卑

宛川

(甘肅靖遠縣)

東晉孝武帝太元十年 四十六年

(公元三八五年) (三八五—四三〇)

夏

後秦

姚長

西羌

羌

長安

東晉孝武帝太元十七年 三十二年

(公元三八六年) (三六一—四一七)

東晉

後涼

呂光

西羌

氐

姑臧

東晉孝武帝太元十四年 十五年

(公元三八九年) (三九一—四〇三)

後秦

南涼

秃髮 烏孤

東胡

鮮卑

樂都

(甘肅西寧)

東晉安帝隆安元年 十八年

(公元三九七年) (三九七—四一四)

西秦

北涼

沮渠 蒙遜

北狄

匈奴

姑臧

東晉安帝隆安元年 四十二年

(公元三九七年) (三九七—四三六)

後魏

南燕

慕容德

東胡

鮮卑

廣固

(山東兪都縣)

東晉安帝隆安二年 十三年

(公元三九八年) (三九九—四一〇)

東晉

西涼

李暠

漢

燉煌

(舊燉煌縣)

東晉安帝隆安四年 二十年

(公元四〇〇年) (四〇〇—四一九)

北涼

夏	赫連
	勃勃
	北狄
	匈奴

統	虜
(陝西懷遠)	

東晉安帝義熙三年 二十四年

(公元四〇七年) (四七一—四二〇)

後魏

北燕	馮跋
	漢

龍城

東晉安帝義熙五年 二十七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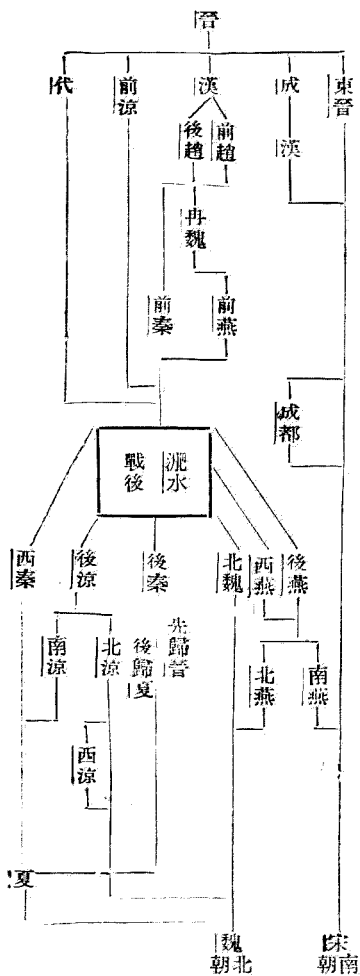
(公元四〇九年) (四一九—四三六)

後魏

附註①李雄建國於成都，國號成。至李壽立，改國為漢。②劉淵建國中稱漢，因都於離石，離石在戰國時為趙邑，故稱趙；又因

在石勒之前，故稱前趙。③初都離石之左國城，後遷平陽，劉曜遷長安。④後慕容儁遷都鄴。⑤初據張掖，後遷姑臧。

五胡十六國分合興亡表



五胡漢化情形表

姓 名 漢 化 之 情 形

劉淵 幼好學，師事上黨崔游，習毛詩、京氏易、馬氏尚書，尤好春秋、左氏傳、孫吳兵法，略皆誦之。史漢諸子，無不綜覽。

劉和 好學風成，習毛詩、左氏傳、鄭氏易。

劉宣 淵從 師事樂安、孫炎，好毛詩、左氏傳。

劉聰 年十四，究通經史，兼綜百家之言，孫吳兵法，靡不誦之。工草、隸，善屬文，著述懷詩百餘篇，賦頌五十餘篇。弱冠游

於京師，名士莫不與之交接。

劉曜 讀書志於廣博，不精思章句，善屬文，工草、隸，尤好兵書，略皆闡誦。

石勒 雅好文學，雖在軍旅，常令儒生讀史書而聽之，每以其意論古帝王善惡，朝賢儒士聽者莫不歸美焉。

石弘 幼有孝行，以恭謙自守。受經於杜殿，誦律於續感，勅使劉徵任播授以兵書，虛襟愛士，好為文詠。

石虎 雖昏庸無道，而頗慕經學。

慕容皝 尚經學，善天文，雅好文籍，親造太上章，以代急就。又著典誡十五篇，以教胥子。

慕容儼 博觀圖書，有文武幹略，雅好文籍，自初即位至末年，講論不倦，覽政之暇，唯與侍臣錯綜義理，凡所著述，四十餘

篇。

付健 少善兵書，而多謀略。

存 聖 八歲請師就家學，性至孝，博學多才藝。

存 融 聰辨明慧，下筆成章，耳聞則誦，目過不忘，時人擬之王粲，曾著淨居賦。

存 丕 少而聰穎，好學博綜經史。

存 登 頗覽書傳。

姚 襄 少有高名，好學博通，雅善談論。

姚 興 與梁喜、范勗等講論經籍，不以兵難廢業。

姚 泓 博學善談論，尤好詩詠，王尚、殷章、富允以儒學詩議，胡義周、夏侯稚以文章游集。泓受經於博士淳于岐。

李 期 聰慧好學，弱冠能屬文。

慕容 寶 敦崇儒術，工談論，善屬文。

沮渠 家遜 博涉經史，頗曉天文。

慕容 德 博觀羣書，性清慎，多才藝。

禿 髮 與姚興尚書郎宰宗論六國縱橫之規，三家戰爭之略，遠言天命興廢，近陳人事成敗，機變無遺，辭致清辨。宗暉

傳 擅 曰：「命世大才，不必華宗夏士也。」

南北朝

之興亡

劉裕代東晉，而有南方之時，北方有北魏之崛起。北魏拓跋氏本鮮卑之索頭部，

世居漠北，後乃漸徙而南。東晉安帝隆安二年（公元三九八年），拓跋珪乘前秦之

衰，攻滅後燕，稱帝而都平城（今山西大同縣），是為北魏。道武帝之後，經明元帝而至太武

帝，與宋文帝同時即位（公元四二四年）。宋文帝元嘉元年，魏

太武帝始光元年，勇健善用兵，悉定北方之地，與南方之宋

對峙。史稱南北朝。南朝有宋、齊、梁、陳之遞嬗，北朝有北魏與北

齊，北周之更迭。茲分述其梗概於下：

（一）宋齊梁陳之遞嬗 宋自武帝開國，傳世五十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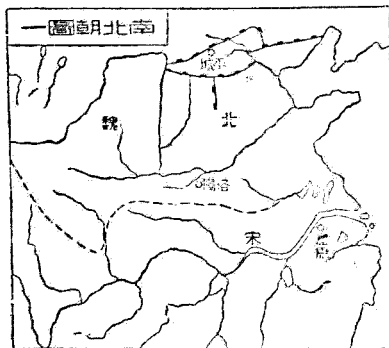
其間惟文帝能內修政治，外與北魏抗爭，堪稱小康，史稱元嘉

之治。餘則皆驕恣刻忌，篡殺相仍。至順帝時，為權臣蕭道成所

篡，改國號曰齊（順帝義明三年，公元四七九年），是為齊高

帝。武帝嗣立，留心政治，永明之政，比美元嘉。傳至東昏侯寶卷（廢帝），昏淫無道，國政紊亂，四方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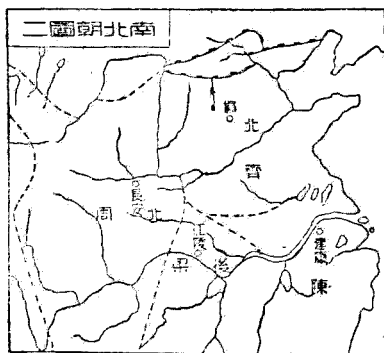
離，其疏族蕭懿鎮定叛亂，聲譽隆起，寶卷忌而殺之，其弟蕭衍乃奉寶卷弟寶融（和帝）舉兵入建



一圖朝北南 七一圖

康旋受禪，改國號曰梁（和帝中興二年公元五〇一年）是爲梁武帝，齊凡二十三年而亡。武帝即位之初，頗能銳意政治，海內稱治，史稱天監中興之治。惜晚年佞佛，朝政廢弛，爲侯景所制，囚死於台城。簡文帝立，仍受制於景，後竟被廢，景自稱帝。時梁之宗室亦自相殘戰，武帝子蕭繹據江陵（今湖北屬縣），蕭倫據江夏（今湖北漢口），武帝孫蕭譽據襄陽（今湖北屬縣），互相攻伐，倫降東魏，譽依西魏；西魏遂略取巴蜀，圖湖北，東魏則進取江淮，而梁之封疆日蹙。已而蕭繹遣王僧辨、陳霸先共誅景，即帝位，是爲元帝。然未幾，爲西魏所伐而遇害，於是西魏立蕭譽爲梁王，是爲後梁。王僧辨、陳霸先立帝少子，是爲敬帝。旋爲陳霸先所篡，改國號曰陳，是爲陳武帝（敬帝太平二年）。梁凡五十六年而亡。陳創業之初，尙稱小康。歷文帝、宣帝至後主昏淫無度，爲隋所滅，傳國凡三十三年。

（二）北魏北齊北周之更迭 北魏自道武帝開業，至太武帝而統一北方。三傳至孝文帝，爲一代令主，深慕華風，厲行漢制，遷都洛陽，改姓元氏，禁胡服胡語，定班祿之制，頒田制，興學校，於是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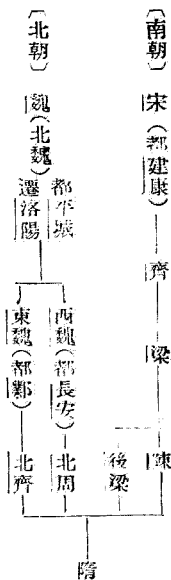


二圖朝北南 八一圖

燦然，形成胡漢之大混合。然自此以還，習俗漸流於奢靡，原有之尚武精神以失，伏下衰弱之因。宣武帝嗣立，疎隔宗室，引用嬖倖，國政漸亂。及孝明帝時，胡太后（宣武帝妃孝文帝生母）稱制，荒淫無道，禍亂大作；先有宗室元乂之變，繼有北邊六鎮之叛。^①并肆汾、廣、恆、雲^②六州大都督爾朱榮恃平六鎮之亂之功，恣其專橫，又爲亂，殺太后及其左右寵臣，而立孝莊帝。未幾，爾朱榮爲孝莊帝所殺，其從弟世興從子兆復爲亂，殺孝莊帝而立節閔帝，專朝政。河北鎮將高歡起兵討平之，別立孝武帝，自爲大丞相，總攬大權。帝欲圖歡，歡舉兵反。帝奔關西，依大都督宇文泰，都長安，號稱西魏，歡又別立孝靜帝於鄴（今河南臨漳縣），號稱東魏。於是魏分東西（公元五三四年，卽梁武帝中大通六年）。魏旣分東西，實權完全操於高氏與宇文氏之手，魏室徒有其名。公元五五〇年（東魏孝靜武定八年）西魏文帝大統十六年，梁簡文帝大寶元年，高歡子洋遂篡東魏，是爲北齊文宣帝。越七年，宇文泰子覺亦篡西魏（公元五五七年魏恭帝三年，梁敬帝太平元年），是爲周孝閔帝，史稱北周。北齊文宣帝之後，三傳至帝緯，昏庸失政，屢受陳之侵略。時北周武帝在位，剛毅賢明，公元五七七年（北周武帝建德六年，陳宣帝太建九年），滅北齊併合北方。傳至靜帝，太后父楊堅輔政，大殺周宗室，盡握大權，於公元五八一年（北周靜帝大象三年，陳宣帝太建十三年）遂篡周，是爲隋文帝。惟

南方之後梁與陳，尙留其殘餘之勢力云。

南北朝分合簡表



註①宗廟牲牢，以蔬果代之。捨身同泰寺贖金以億萬計。人民有死罪應殺者，免之。詳見南史梁武帝本紀。②侯景本仕使

魏，與丞相高歡同里，歡以士卒十萬使景專制河南以圖梁。歡死，子澄繼爲丞相，長景強大，矯詔召景，景恐，遂降梁。③宋

以禁城爲台城，歷朝因之，地在南京。④六鎮爲武川（今山西大同縣北來外），撫冥（今大同縣來外武川東），懷朔

（山西右玉縣北來外），懷荒（大同北與察哈爾蔚縣相近），柔元（山西天鎮縣北），禦夷（察哈爾懷安縣西北）。

⑤并治晉陽，今山西太原縣；肆治九原，今山西忻縣；西汾治蒲子城，今山西隰縣；東北廣治魯陽，今河南魯山縣；恆治恆州，

今大同東；雲初名朔州，卽舊燕樂城，今綏遠歸綏縣南。

自晉室南遷，外族在北方紛紛建國，因與邊外民族接境，時起交涉，其最重要者：

（一）柔然 柔然亦號蠕蠕，爲鮮卑別部。①自匈奴西徙，鮮卑南下，佔領大漠南

南北朝與域外諸民族之交涉

北地，始建國家。傳至社崙（一作土崙）始漸強盛，時爲北魏邊患，爲道武帝所敗，遠遁漠北，併高車及附近諸部，其勢大振，復向南侵，爲太武帝所敗，其主大檀（社崙從弟）北遁，遂大衰。然至阿那瓌爲可汗，而勢復強。東西魏皆厚幣納交，後卒爲突厥所滅。

（二）突厥 突厥係匈奴別種，舊居阿爾泰山下，後漸東進。自土門立，號伊利可汗，破高車滅柔然，求婚於西魏，與北齊通往還，其勢漸強。至木杆可汗立，勇而多謀，西破嚙噠，東走契丹，北併契骨，其地之廣，東至遼東，西至西海，南包大漠，北至北海。佗鉢可汗繼立，亦能繼承祖武。時北齊北周分爭，皆畏突厥強大，爭相結納，以爲外援，於是佗鉢益加驕大。至隋興，勢始稍衰。

（三）嚙噠 嚙噠一名挹菻，爲大月氏之苗裔，巴達克山爲其根據地。五世紀時，國勢最盛，東自天山，南至波斯，附近諸小國皆爲所役屬，且常與北魏通聘。其後爲突厥木杆可汗所滅。

（四）西域 自東漢末世以來，中國擾亂相繼，西域諸國乃與中國絕交通。秦苻堅遣呂光破龜茲，諸國復與中國通，但不久又絕。北魏太武帝統一北方，威振西陲，龜茲疏勒、烏孫等國皆來朝貢。又遣侍郎董琬等經天山南路諸國，自烏孫至洛那，厚加招撫，復攻克部善，於是西域諸國皆服屬。

（五）吐谷渾 西晉末，鮮卑慕容廆之庶兄吐谷渾，以與廆不諧，率衆西遷，止於洮水之西。至其

孫葉延立，乃以吐谷渾爲國氏，而以爲國名。五胡亂華時代，中國內地紛擾，疲於戰爭，吐谷渾雄踞黃河上流，屢與夏、西秦起衝突。南北朝時，吐谷渾既聯絡南朝，復敷衍北朝，兩受封冊。北魏分裂以後，交通東魏，侵略西魏，又屢與北周構兵。至唐高宗時，爲吐蕃所滅。

(六) 高句麗 西漢元帝建昭二年（公元前三七年）扶餘國王養子朱蒙奔朝鮮，建高句麗國，或簡稱曰高麗。漢魏之際，連侵遼東，與漢遼東太守公孫度，魏幽州刺史母丘儉治兵相攻。西晉末年，乘中國擾亂，奄有漢時所置四郡。會鮮卑慕容廆建前燕，屢擊敗之，於是內附稱臣。時朝鮮南部之馬韓爲朱蒙少子溫祚所滅，建百濟國；辰韓、弁韓爲朝鮮遺族所據，建新羅國，於是朝鮮半島爲高句麗、百濟、新羅三國所分領。南北朝時，高句麗、百濟常構兵，百濟東結日本，南結南朝爲聲援，高句麗亦結好於北朝，以免後顧之憂，結好於南朝，以牽制百濟。日本乘機侵入朝鮮半島，占領半島南部，建任那都護府，屯重兵以監視朝鮮，新羅畏其壓制，乃結好於南朝，以牽制百濟。

註 ① 魏太武帝以柔然無知，狀類於蟲，故名之曰蠕蠕，故魏書、北史皆作蠕蠕。 ② 高東即漢之丁零，因其俗車輪商大，

數至多，故名。見魏書。 ③ 契骨一作結骨，與突厥同族。 ④ 西海即今之阿拉爾海（Aral Sea）。 ⑤ 北海即今之貝加爾湖。

爾湖。 ⑥ 絡那今俄屬費爾干省。

日本在漢代已來朝中國受封（見前第二章）魏明帝景初二年（公元二三八年）倭女王卑彌呼又遣使入朝齊王正始元年（公元二四〇年）魏遣使報聘並詔封卑彌呼爲「親魏倭王」自是以後日本屢遣使入朝晉初王仁至日本傳論語及千字文是爲漢文入日本之始王仁留日本其子孫世居河內曰西文氏同時又有漢靈帝裔孫阿知使主率其子都賀使主赴日本子孫世傳其學業曰東文氏阿知父子使吳（謂故吳地指南朝）求縫織工有四人從高麗東渡晉安帝時倭王讚遣使至中國南朝宋武帝永初二年（公元四二一年）因下詔嘉獎其王據日本史家考證讚卽日本仁德天皇並以其王爲「安東將軍」梁時又以其王爲「征東大將軍」蓋日本與魏晉南朝頻有交往而其輸入中國之文化在此期已甚可稱矣。

註詳見本書秦彥中田交地書譯本上卷第三章。

【提問要點】

- (一) 何謂五胡首起建國者何族何人以後崛起者有何國家苻秦分裂後有何國家建立後爲何族所統一試略述五胡漢化情形。
- (二) 何謂南北朝南朝遞嬗之情形若何北朝分裂之情形若何？

(三) 北魏因何分裂爲東西？其後東魏爲何人所奪？西魏爲何人所奪？

(四) 南北朝時邊外民族最重要者有何幾族？柔然之勢力如何？後爲何族所滅？突厥之勢力如何？至何時始衰？嚙噠之勢力如何？後爲何族所滅？西域與北魏之關係若何？吐谷渾之勢力如何？後爲何人所滅？高句麗與中國之關係若何？日本與中國之關係若何？

第六章 魏晉南北朝之文化宗教及社會

學術與藝術

(一) 學術：
魏晉南北朝爲我國文化之轉變時期，蓋承漢而啓唐者也。茲略述如下：

(甲) 經學 經學自東漢以後，鄭玄之學獨盛，爲學者所宗。三國時，魏王肅僞造孔安國尙書傳等書，遂與鄭學成對立之勢；及何晏、王弼以老莊意義解釋經書，而鄭學乃大衰。降及晉世，儒學益衰，惟東晉時，胡人久被漢族文化，反嗜經學。南北朝時，北朝風氣，變動較遲，故猶謹守漢儒之經學；至於南朝，則精通漢學者，已屬寥寥，而經過魏晉老莊化之經學，反風行一時，因之，南北學派遂顯見不

同，大抵「南人約簡，得其英華；北學深蕪，窮其枝葉。」^①又南北經師多爲義疏之學，開後此唐人注疏之風。

(乙)文學 文章則駢文盛行。東漢末葉，文章已漸染浮華之風。經魏晉至宋齊梁陳，文章皆尙綺麗，駢體文大興。北朝文章雖亦染綺麗之風，但猶不盛。宇文泰之力矯浮華，實開唐代古文運動之先聲。詩詞則亦多尙綺麗，五言詩尤爲特盛。其作風南北不同，南方多纏綿之作，北方多悲壯之聲。而沈約倡四聲八病^②之說，詩之聲律漸諧，格調一變，開唐代律詩之先河。此外因東漢以來，方術之大盛，佛道之並興，靈異神怪之故事，源源產生，遂演成小說，小說因之萌芽。晉干寶之搜神記，吳均之續齊諧記爲此時期中有名之作品。

(丙)音韻學 以詩文之崇尚詞華，注重音節，音韻學乃隨之發達。自秦漢以來，籀篆一變而爲隸草，諧聲之字漸不可審；字音無一定標準，故得任情變易，由是周秦以聲母爲標準之法，遂全不適用，而韻書以興。音韻學之初起，僅有譬況、假借，以證字音。^③但古語與今語殊，其間輕重清濁，猶未可曉。及魏孫炎作爾雅音義，始創反切之法。^④自後音聲之辨愈嚴。南北朝時，梁沈約齊周顒倡四聲之說，音韻學乃完全確立。其後唐僧守溫之三十六字母，^⑤亦卽整齊此反切之紐而成。今之注音符

號之聲母則又係從三十六字母損益而成焉。

(丁)史地學 史學如宋范曄之後漢書、晉陳壽之三國志、梁沈約之宋書、蕭子顯之南齊書、姚思廉之梁書、陳書、北齊、魏收之魏書皆有名之作，而後漢書、三國志尤爲著名，與史記、漢書今稱四史。地學如晉裴秀之禹貢地域圖、宋謝莊之左氏經傳方丈圖，皆極精密。而後魏酈道元之水經注，尤稱傑作。

(戊)天文歷算 宋錢樂之仿高衡渾天儀之鑄爲銅儀，雖未明地動之理，然已具實測之方法。晉虞喜發明歲差，對歷法有極大貢獻。魏劉徽所法之九章算經，晉夏侯陽之算經，後魏張邱建之算經，北周甄鸞之五經算術皆稱佳作。而甄鸞之法當時算書，尤集此時期算學之大成。而梁祖冲之發明「圖周率」密率，其說早於西人之發明圓周率約一千年。實爲科學史上驚人之創見，亦可見吾先民科學天才之卓也。

(二)藝術：

(甲)音樂 董卓之亂，古樂衰亡；至魏武帝使杜夔刊定雅律，始略復先代古樂。永嘉之亂，伶官樂器，盡沒於劉石（劉聰、石勒）。北魏道武帝廢晉樂器，不知操用，於是古樂亡絕。梁武帝雖命沈

約考定樂制，但與古法迥異。降至北周武帝時，鄭譯採龜茲琵琶之法，以定雅樂，於是雅樂與俗樂雜亂，爲中國樂律一大變革。

(乙)書法 書體至東漢而大備，魏鍾繇備具各種書法，爲後世言楷書者所祖。又有衛凱好古文鳥篆隸草，無所不善。東晉李矩妻衛夫人（名鑠）得鍾繇之法，以傳王羲之，羲之頗能盡其妙，其子獻之，亦善書，世稱爲二王，爲書法之宗師。南北朝時，南方多師鍾、王，北方多師衛凱，於是書法分南北二派：南派圓筆而姿媚，長於書帖；北派方筆而瘦硬，長於書碑；故後世有北碑（或魏碑）南帖之稱云。

(丙)繪畫 晉時顧愷之善畫山水人物，推爲不祧之宗。南北朝時，宋陸探微以結構繇密見稱，齊謝赫創六法論，爲後世論畫之典型。此外宋宗炳之山水，梁張僧繇之參用印度畫法，亦著名。

(丁)雕塑 繪畫之進步，已不無佛教之影響，而雕刻之盛行，尤與佛教之發達有密切之關係。後魏帝室爲帝后祈佛雕刻之大同雲岡石窟佛像，與洛陽伊闕石窟佛像，就山巖鑿刻，高達數十丈，數以萬計，在藝術史上尤有價值。

總之，此時期文化之特色，最要者爲受佛教之影響，舉凡文學、音韻學、繪畫、雕刻，靡不受其沾溉。

焉。

註①見北史儒林傳序。

②平、上、去、入爲四聲。沈約以雙聲疊韻分辨作詩，八病，卽平頭、上尾、蜂腰、鶴膝、大韻、小韻、傍紐、正紐

是。③如鄭玄註六經，許慎造說文，劉熙製釋名，皆屬於此類。

④反切之法，係將兩字約成一音，上字取其聲母，名曰紐，

下字取其韻母，名曰韻。通志七音略：「切韻之學起自西域，舊所傳十四字，貫一切音，文省而音博，謂之婆羅門書。其後又

得三十六字母，而音韻之道始備。」是則中國切韻之學，頗受佛經之影響。

⑤三十六字母見溪、羣、疑、端、透、定、泥、知、徹、澄、

曉、整、中、滂、非、明、敷、奉、微、精、清、從、心、邪、穿、牀、審、禪、曉、匣、影、喻、來是也。

⑥冲之圓周率密率等於一百十三除三百五十

五，歐洲則至公元一五七三年，德人 Valentin Otto 始論及之。

⑦六法：(一)氣運生動，(二)骨法用筆，(三)應物象

形，(四)隨類賦彩，(五)經營位置，(六)摹傳移寫。

儒釋道三

教之爭

道教自漢代創興，經魏晉至南北朝而漸降盛。東晉時以瑯琊王氏大族之相助，

①與葛洪之宣傳，於是道教大興。南北朝時，陶弘景冠謙之分布道教於南北，弘景極

得梁武帝之敬禮，謙之頗爲北魏太武帝所信任，於是道教之勢力大振，遂與當時盛行之佛教相抗

衡。

佛教自漢代傳入中國，初與黃老並稱，勢力甚微，東晉以後，五胡各國君主多尊崇佛教，如後趙

石勒、石虎之於佛圖澄，秦苻堅之於道安，後秦姚興之於鳩摩羅什，皆極意崇信。加之西僧之東來者日衆，佛教遂盛行於中國。佛教之勢既張，奉黃老之道教，遂乘間起與抗爭；而向在思想界占大勢力之儒家，亦有不滿於佛學而斥之者。儒家據禮教倫常以斥佛，^②道教則捏造老子化胡以自尊。^③初則憑學理以相爭，後則每假帝王之政治勢力爲爭執之武器。儒家之說雖非宗教之比，但當其自尊排他之際，亦頗挾宗教之色彩。其間爭執最劇者有二次：魏太武帝奉道士寇謙之，聽崔浩之言，將境內佛經、佛像、廟、塔焚燬一空，沙門多被殺害，^④是爲佛道之爭；北周武帝尊崇儒術，盡廢道、佛兩教，並勅令道士沙門還俗，^⑤是爲儒與道、佛之爭。

註① 耶那王氏世奉張氏五斗米道。② 顧歡作夷夏論，力斥中夏之人，效西域之法。劉勰作滅惑論，以倫理駁佛教之非。

③ 高僧傳：「法祖與祭酒王浮每爭邪正，浮屢屈，既嘆不自思，乃作老子化胡經，以誣謗佛法。」④ 除毀寺坑僧外，又令

王公庶人有私養沙門者，限期首出，過期不出，沙門身死，容止者誅一家。於是北方佛教遂中絕。詳見魏書釋老志。⑤ 北

周書武帝紀：建德三年（公元五七四年）四月丙子，初斷佛道二教，經像悉毀，罷沙門、道士，並令還民。

社會概況

魏、晉、南北朝社會之特點：爲清談之盛行，與士庶階級之成立。自東漢崇尚氣節，其末流趨於標榜，^①實開清談之端。曹操崇獎躒弛之士，^②於是禮法大壞，一般乘時

趨勢之士子，遂不以道義爲重，而羣趨於浮誕。加以漢、魏之際，戰爭頻仍，生活不安，而漢代瑣碎訓詁之學，又不爲士子所喜，由是崇尚老、莊，以無爲爲本之清談之風，乘之而起。魏末何晏、王弼倡其首，晉時阮籍、嵇康、阮咸、山濤、向秀、王戎、劉伶，諸人繼之，其風日熾。及南北朝時，宋有玄學之立，梁以老、莊、周易爲三玄，其風益盛；士子無不崇尚清談。此其蔑視禮法，鄙棄世俗，專務空談，放蕩不羈，對於社會人心之影響至巨。

中國古代階級制度，至戰國時卽已破壞。秦、漢用人，不問門第，更無所謂階級制度。然自魏行「九品官人之法」以後，選舉多用世族，其弊至上品無寒門，下品無世族，階級制度隨之發生。其後又因五胡多冒漢姓，中國士大夫，恥血統與異族相混淆，自矜門第，高自標置，而階級益顯。當時士庶分別甚嚴，不得通婚姻，不得相坐語，甚至一起居動作之微，亦不相偕偶。由此階級之區別而產生者，復有重家諱、尊譜牒之習，而北朝更盛行通譜認族之風。於是只知增高其一族之門第爲榮，對於政權之易朝改制，漠不相關；家族之見深，而國家觀念隨之薄弱，對於後世之國民精神，實有不良之影響。此種階級制度，直至五代時始崩潰。

三國以後，南北常成對峙之局，於是南北互相歧視，南謂北人爲「索虜」，北謂南人爲「島夷」。

南北之畛域由是立。而禮俗之間，南北尤多不同。大抵南方重別離，務華飾，善言談，捨武事；北方輕別離，務樸實，拙詞令，習騎射；其大較也。胡族之華化，前已言之，而漢族之沾染胡風，亦爲此時代之一特色云。

註①後漢書許劭傳：

「劭與靖俱有高名，好共覈鄉黨人物，每月輒更其品題，故汝南有月旦評傳。」當時標榜之習之盛，可見一斑。

見一斑。

②曹操嘗下令求負汗辱之名，見發之行，不仁不孝，而有治國用兵之術者。詳見魏志卷一。

③當時稱爲竹林

七賢。

④文獻通考：「宋文帝雅好文藝，使何尚之立『玄學』，何承天立『史學』，謝元立『文學』，雷次宗立『儒學』，爲四

學。」

⑤九品中正之法，爲魏陳羣所創。其法：郡邑設小中正，州設大中正。由小中正品第人才，列爲九品，以上大中正。大

中正核實，以上司徒。司徒再核，然後付尚書選用。

⑥宋武帝大明五年，禁止族雜婚。

⑦宋孝武帝時，路太后兄慶之孫

瓊，詣士僧達，僧達了不與語，去，遂焚瓊之所坐床。太后泣訴於帝，帝曰：「瓊之年少，無事詣王僧達，見辱，乃其宜耳。」

⑧世說新語卷五：

「桓南郡（玄）被召作太子洗馬，船泊荻渚，王大服散後已小醉，往看桓，桓爲設酒，不能冷飲，頰語左右，令溫酒來。桓乃流涕咽嗚，王便欲去，桓以手巾掩淚，因謂王曰：「犯我家諱，何預卿事？」

⑨按譜牒之學，源於周代，至魏

晉，南北朝而大盛。其時譜牒之作多出，如沈約之十八州譜，百家譜集抄，南北譜集等，其著者也。而當時有司選舉，必稽譜

牒，故官有世胄，譜有世官焉。其詳見陔餘叢考卷十七。

⑩如石勒認石樸爲宗室，侯景援侯霸爲始祖是也。

【提問要點】

- (一) 南北朝之經學有何不同? 詩文盛行何體? 詩歌南北有何不同? 南北朝時音韻學緣何發達?
- (二) 南北朝時史地方面有何著作? 當時天文算學上著名者有何人?
- (三) 魏晉以後，圖畫雕刻大見發展之要因何在? 當時音樂如何? 畫法南北有何差異?
- (四) 東晉以後，各胡主對於佛教之信仰如何? 道教在當時如何? 儒、釋、道三教之爭之結果若何?
- (五) 清談之風如何養成? 開其端者爲何人? 承其緒又爲何人? 士庶階級如何形成? 其影響若何?
- (六) 略言南北朝時代南北風尚之主要不同。

第七章 隋之統一及唐之開國

隋之統一與衰亡

隋文帝既代北周而有天下，開皇七年（公元五八七年），滅後梁；九年（公元五八八年），滅陳；自東晉至此，中原分崩離析者凡二百七十三年，至此又歸統一。

文帝初政，專力內治，更定律律制度，輕徭賦，薄稅斂，崇尚節儉，導揚文教；於是物阜民安，天下平治。惟帝天性猜忌，好爲小術，不達大體，嚴刑峻法，輕視民命，誅戮功臣，是其大弊。帝信后獨孤氏之言，

廢太子勇而立次子廣，已而又欲廢廣，廣懼，遂起逆志，弑父自立，是爲煬帝。

煬帝荒淫縱恣，營宮苑，開運河，關馳道，築長城，屢遊幸，徭役繁興。①又好大喜功，屢動遠路。②結果，不惟將文帝時所蓄財富耗費罄盡，且徵斂不時，由是百姓困窮，羣起爲盜，及用兵高麗，而大亂遂起。首倡亂者爲楊玄感。大業九年（公元六一三年），帝東征高麗，命玄感於黎陽（今河南浚縣東北）督運，玄感卽乘時稱亂，後雖爲宇文述所平，但自是以後，羣雄遂紛起作亂：林士弘據江南，稱楚



九十圖
像帝煬隋

帝；竇建德據河北，號夏；梁師都據朔方，稱梁帝；杜伏威據歷陽，號吳王；李密下滎陽，稱魏公；蕭銑起江陵，號梁王；劉武周據馬邑，附於突厥，號定陽可汗；李淵起兵太原，奉留守長安之代王侑爲帝，而自擅大權。當時起事者，共一百三十餘人。時煬帝遊幸江都，見天下大亂，欲保江南，無意北返，但從賀驍果③多關中人，久客思鄉，多謀叛歸；大業十四年（公元六一八年），宇文文化及遂以弑帝，別立秦王浩（煬帝從子），旋又害之而自稱帝。煬帝囚閻傳至，留守東都（洛陽）之越王侗稱帝，而李淵遮廢代王侑而自卽帝位，國號唐，是爲唐高祖。隋之傳世甚短，④然承南北分裂之餘，立中國統一之基，實開唐代盛業之先驅云。

註①如營東部，役二百萬人；築西苑，發夫百萬人；開運河南達餘杭（今浙江杭州），西至洛陽，北至涿郡；穿太行山以通馳，

築長城自榆林至紫河（在今綏遠歸綏縣西北）；展幸江都。②如服突厥，擊吐谷渾，征琉球，平林邑。③驍果爲從駕

禁軍，蓋選自諸軍中之驍果者，故以命名。④隋自文帝統一至恭帝侑死（五八九—六一九年），僅歷三十一年，上溯

文帝紀元，合爲三十九年。

唐之開國

及其盛世

唐高祖代隋之始，羣雄猶割據四方，乃命其子世民以次削平之；降薛舉子仁果，建德，斬王世充，而河北、河南俱平。更遣將征蕭銑、杜伏威，平定江淮之地。其他羣雄，亦相繼戡定。至武德七年（公元六二四年）而統一天下。

唐高祖之開國，以其子世民之力爲多，世民由是威望日盛，太子建成與弟元吉忌其功名，欲謀殺之，世民先發制人，與長孫無忌、尉遲敬德等伏兵玄武門外，伺間殺建成與元吉。高祖聞變，遂禪位世民，是爲太宗，史稱爲「玄武門之變」。時武德九年（公元六二六年）也。

太宗既立，勵精國治，任房玄齡、杜如晦爲相，魏徵、王珪爲諫官，李靖、李



圖十二 唐太宗宗像

勅征撫四方又改官制，崇文學，輕徭薄賦，蠲減刑辟，慎選刺史縣令以治民，遣使巡察四方而清吏治。文治武功，一時並盛，典章制度，燦然可觀。史稱「東到海，南到嶺，皆外戶不閉，行旅不齋糧」。故貞觀之治，稱爲盛世。高宗繼立之初，遵守太宗治法，頗能勤政愛民，文治武功，皆有可觀，故永徽之治，史稱媲美貞觀。然中年以後，寵信太宗才人武曌，立爲皇后，長孫無忌、褚遂良諸賢能皆被黜抑。大權入於武氏，而朝政大壞。高宗死，中宗立，武后聽政，旋廢中宗而立睿宗，不久又廢睿宗而自稱則天皇帝（公元六九〇年），改國號曰周。在位十六年，幸賴狄仁傑、張柬之輩左右（公元七〇五年），唐祚得以不移。中宗復位，唐室再興，頗又寵信韋后，再蹈覆轍，卒之身死婦人之手（公元七一〇年）。睿宗子隆基起兵討平之，迎睿宗復位，旋禪位隆基，是爲玄宗。玄宗初政，銳意圖治，一時賢相如姚崇、宋璟、張九齡輩先後繼起，刷新庶政，與民休息。以故賦役平均，閭閻充實，國家殷富，文藝並興。故開元之治，史稱其比隆貞觀。惜晚年流於荒怠，而政治日非矣。

註①見唐書食貨志。

隋
之
唐
政
制

隋、唐之政治設施，多仍南北朝之舊，惟爲掃除前朝鎮將擅權之流弊，頗厲行中央集權。茲舉其重要者分述於下：

(一)官制 中央官制：隋設尚書省掌全國政務，內史省掌出納王命，門下省掌獻可替否，謂之三省。又設御史、謁者、司隸，分掌糾彈、宣撫、巡查等事，謂之三臺。尚書省下設吏、戶、禮、兵、刑、工六部。唐因隋制，改內史爲中書，以三省長官共居宰相之職，併三臺爲御史，尚書省之次官有左右僕射分掌六部。唐代尚書令實不真除，多以左右僕射兼領。玄宗時，翰林學士代中書掌制誥，而有內相之號。至末葉，樞密使又竟奪宰相實權。地方官制：隋罷郡，以州統縣，州置太守，縣置令。置司隸、刺史，分察諸州。唐初分天下爲十道，①置巡察使二十人，全國三百餘州，分統於各道。州置刺史，縣置令。及玄宗時，於各道置採訪使。末年又於沿邊各地，置節度使，掌軍政大權。肅代以降，卽內地亦復置之，於是造成藩鎮專橫之禍。

(二)賦稅制

魏晉以後，多行授田之制，計戶授田，計戶徵稅，所徵之物，爲綿絹，稱曰戶調制。唐

初參酌北魏之均田制度，行班田制度，定租庸調之法。授田者每年輸粟二石，謂之租；從其鄉土之所出，納絹、綾、麻布，謂之調；爲國家服力役（每年二十日，逢閏年加二日），不服力役者，每日折輸絹三尺，謂之庸。至玄宗時，班田之制漸破，安史作亂，版籍亦壞，計丁徵稅制自不能施行。及德宗時，楊炎爲相，因制兩稅法，先計每年州縣所用以及上供之數而賦之於人，爲以出制入之計，每戶不問主客，凡

現在者皆載於簿，使各人應其貧富而於夏秋二季完納一定之稅，行商之人則於其所在州縣而賦課之，爲後世賦稅之所本。

(三)兵制 隋唐沿北周舊，行府兵之制。隋分天下兵爲十二衛，各有將軍以分統諸府之兵。唐於全國設六百三十四府，而關內道得二百六十一府，內重外輕，無鎮將擁兵之弊。高宗、武后時，天下久不用兵，其制漸壞。玄宗開元中用張說之議，募士宿衛，號曰彍騎。天寶以後，彍騎之法又壞，宿衛皆市人。安、史之亂，類皆不能授甲。於是方鎮之兵，乘之而起。終至釀成藩鎮之禍，而伏五代分裂之因。

(四)考試制 隋初廢除中正制，設秀才科，楊帝又設進士科，是爲改選舉爲考試之起源。唐因隋制，定取士之法爲三種：由學館保送者曰生徒，由州縣保送者曰鄉貢，由天子自詔以待非常之才者曰制舉；前二種爲常科，後一種則不拘常格。生徒鄉貢所試之科目有秀才、明經、進士、俊士、明法、明字、明算等名，而以明經、進士兩科最盛，爲一般士子所趨。武后又創殿試武舉二法。

註①十道者，關內、河東、河南、河北、山南、淮南、江南、隴右、劍南、嶺南也。至玄宗時，分關內爲關內、京畿二道；河南爲河南、都畿二道；山南爲山南東、山南西二道；江南爲江南東、江南西、黔中三道；共爲十五道。

【提問要點】

(一) 隋文帝如何統一中國？其失策何在？隋煬帝爲何人所殺？隋之亡爲何如此之速？

(二) 唐之統一中國在何時？何謂玄武門之變？何謂貞觀之治？永徽之治？開元之治？何謂武后、韋后之亂？

(三) 隋、唐之中央政制有何不同？唐代地方權力特重，其結果若何？

(四) 何謂租庸調法？何謂兩稅法？爲何人所創？

(五) 隋、唐行何種兵制？兵制至何時而破壞？

(六) 隋、唐取士之法若何？

第八章 隋唐疆域之開拓及對外關係

隋唐時代四
周之諸民族

自五胡侵入中原，遞興迭廢，互相兼併，或遭殘殺，或歸舊地，或被漢化，故至南北朝時，五胡多已斂跡，依然存在者，僅鮮卑在北方先後建立北魏、北周、北齊而已，餘則

了無所聞。至隋唐時代，卽鮮卑族亦完全漢化，而不聞其名矣。然當時中國沿邊，又有其他民族之崛起，其分佈情形：在東北有高句麗、渤海，北有奚、契丹、突厥、回紇，西有吐谷渾、吐蕃。就中以渤海、契丹之

勢力較微，或附高句麗，或附突厥，或附中國；高句麗、突厥之勢力最強，時爲中國邊患；而吐谷渾則常受吐蕃之侵略。茲將各民族之分佈狀況略述於下：

(一) 高句麗 高句麗自漢時建國，至南北朝之頃勢甚隆興，伐新羅，侵百濟，惟常入貢於北朝。至隋、唐時而其勢仍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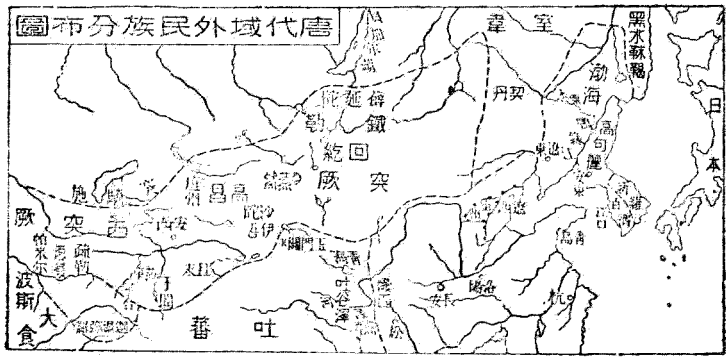
(二) 渤海 渤海國最初建國者，爲大榮祚，靺鞨族，爲東

胡族之一支。時靺鞨共分七部，大榮祚屬粟末靺鞨部。當高句麗亡時，大榮祚率衆佔領其地，建立國家，勢甚盛，爲當時東北一大國家。

(三) 奚與契丹 奚與契丹同屬東胡族。奚在北魏時，號

庫真奚，至隋改稱奚，在契丹西南，當今遼寧西部地，契丹之名，始於北魏之世，國於潢水（西喇木倫河）之南。

(四) 突厥 突厥在南北朝時勢甚強，爲北方大國，時爲



圖布分族民外域代唐 一十二圖

北朝患隋時分爲東西二部，皆內附。隋末勢又盛，後爲唐所討平。

(五)吐谷渾 吐谷渾在南北朝時，常爲北朝患。隋初被逐境外，隋末又乘中國內亂，占據青海一帶；後臣服於唐，旋爲吐蕃所滅。

(六)吐蕃 吐蕃在吐谷渾西，當今西藏地，與羌同種。唐時始通中國。自其王棄宗弄讚交通印度，聯姻中國，吸收中國文化，國勢日盛。及滅吐谷渾後，遂與中國接界，屢爲邊患。

(七)回紇 回紇亦稱回鶻，爲鐵勒（高車）之一郡。突厥盛時，臣服於突厥。自東西突厥爲唐所破，因附唐，遂占有其地。其後助唐平安史亂，抵抗吐蕃，恃功恣睢，唐常受其要挾。其國族之薛延陀，勢亦強。

註① 蘇鞞七部：(一)粟末部，在極南；(二)伯咄部，在粟末部北；(三)安東骨部，在伯咄部東北；(四)拂涅部，在伯咄東；(五)號室部，在拂涅東；(六)黑水部，在安東骨西北；(七)白山部，在粟末東南。

隋 唐
之
功

隋煬帝好遠略，北服突厥，南降林邑（安南南部），東征高句麗，西繫吐谷渾，開

族勢力擴張之時代。

突厥在隋時因內亂而分爲東西南部，服屬於隋。隋末，中原大亂，漢人多依附突厥，奉貢稱臣。唐高祖初起之際，亦常求突厥之助，因之突厥驕恣，屢次入寇。及唐太宗用離間政策，先滅東突厥，盡定大漠南北之地。西突厥據有西域，東至金山（即阿爾太山），西至裏海，破波斯兵，北并鐵勒，中亞各國皆臣服，較東突厥更強。唐高宗命蘇定方討滅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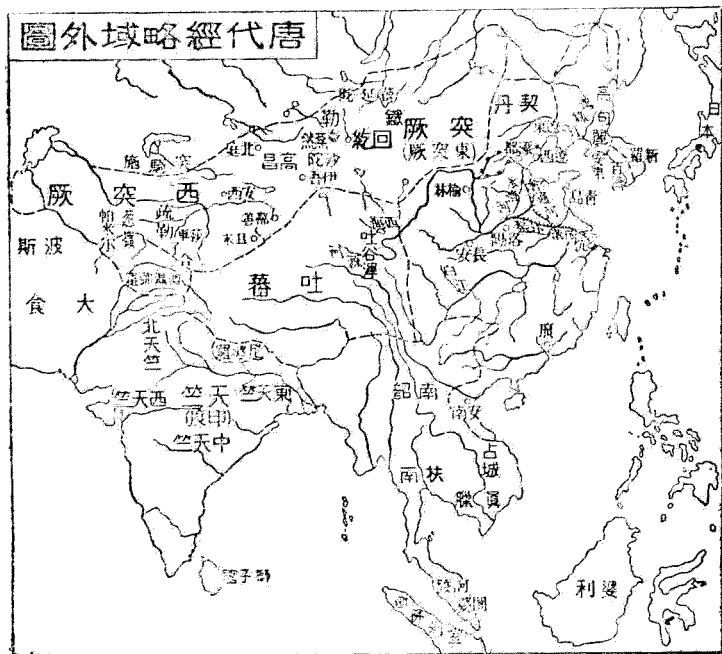
鐵勒分十餘部，以回紇、薛延陀爲最著。東突厥滅後，薛延陀進據外蒙古，爲太宗所討平。回紇等十餘部亦來降。太宗平東突厥後，東北諸族契丹、奚、靺鞨（皆在今熱河）、室韋（在黑龍江）、靺鞨（在今吉林）數十部，西部伊吾（今新疆哈密）、党項（羌種在青海）諸部皆內附，諸國朝貢相繼。四邊君長詣闕，奉太宗爲「天可汗」。旋又平定吐谷渾、高昌（今新疆吐魯番）服吐蕃。西北諸部皆入貢，請派官吏，並請開立驛道，名爲「參天可汗」。迨太宗末年，五天竺各國亦紛紛入貢。

唐高宗初，龜茲（今新疆庫車）、于闐（今新疆和闐）及波斯皆內附。於是高宗以吐火羅（今阿富汗北境）、罽賓（今克什米爾）、波斯等十六國建爲州府。此外阿母河、錫爾河南流域之康、安、曹、石、米、何、史、火尋、戊地九國，太宗時已入貢，高宗亦建爲府州。

高句麗於唐初與百濟屢侵新羅，新羅求救於中國，太宗曾親征討。及高宗時，先滅百濟，敗日本

援兵於白江口（今錦江）後又滅高句麗。於是朝鮮半島除新羅外，皆入中國版圖。

自太宗以來，凡蠻夷內屬者，將其部落改為羈縻府州，概統於都護與邊州都督。都護府有六：安東、安西、安南、安北、單于、北庭是也。安東都護府在朝鮮，屬河北道，鎮東夷。安北單于二都護府，屬關內道，分治大漠南北，鎮北狄。安西北庭二都護府，屬隴右道，分治龜茲與庭州（今新疆庫車及迪化），鎮西域及北狄。安南都護府，屬嶺



唐代經略西域圖 二十二圖

南道，治交州（今安南東京）鎮南海。其時聲威所及，縱橫萬餘里；東踰鴨綠江，西跨興都庫什山，南盡林邑，北至漠北，聲勢之盛，古無其匹。

註①如突厥封劉武周爲定楊可汗，封梁師都爲大度昆迺可汗。②唐書突厥傳載太宗滅突厥頡利可汗時，有「往時國

家初定，太上皇爲首姓故，奉突厥跪而臣之」之語。③康今撒馬爾干，安今布哈拉，曹在今錫爾河西南，石今塔什干，末

在康東南，何在康西北，史在康南，火尋今基華，在阿姆河西岸，戊地在火尋東南，統稱爲「昭武九姓」。

日本之朝

貢與華化

日本自漢以後，時內附入貢，中國文化亦漸傳入日本，至隋、唐而益盛，隋煬帝大

業三年（公元六〇七年），日本聖德太子遣小野妹子來朝，翌年又來朝，高向玄理、

清安、僧旻同來留學。大業十年（公元六一三年），復派大上御田鍬等來朝。唐太宗貞觀四年（公

元六三〇年），日本大使吉士長丹率僧徒、學生二十一人來中國。高宗永徽四年（公元六五二年），

道昭及學生百三十人來中國。自是以後，日本歷朝皆置有「遣唐使」（對唐稱朝貢使），選派重

臣及僧徒來中國者絡繹不絕於途。上自天文、地理、官制、兵備，以及典章、制度、語言、文字，下至飲食起

居之細，玩好遊戲之微，無一不取法大唐禮儀文物，由是大備。而道昭受業玄奘，歸國後力佈佛教，空

海仿漢字以成平假名，留學生吉備、眞備又創片假名，其影響於日本宗教文化者，尤巨。日本吸收我

國文之結果，引起「大化革新」日本國家之規模始備。日本得有今日，固由於明治之維新，然考其淵源，得我國文化之賜實多。今則日本雄飛世界，以帝國主義侵略我國，讀者至此，作何感想？

中國與大食之交通商與交通

唐代高句麗百濟之內附，日本之屢遣使來華，中國與東方之交通因大盛。而唐威之西震，對西方之交通，更爲頻繁，水陸交通，皆稱發達。陸路方面：從河西入西域，過帕米爾，以達印度、波斯、大食，唐置互市監掌之。水路方面：發廣州，或發青島，經安南、南洋羣島，以達印度、波斯、阿拉伯沿海，唐置市舶使掌之。時東來者，凡四十餘國，以西域、波斯、猶太、大食人爲最；其中，尤以大食之人居多。大食於唐高宗永徽二年，滅波斯，西亞各國皆爲之役屬，於是東西通商之權，統入於阿拉伯人之手，無論陸路海路，皆在其勢力支配之下。因之，大食人之來中國者衆多，長安、廣州、泉州、揚州無不有其足跡，計有數萬之多；而中國人亦有留居大食者。及大食衰微，唐室之內亂亦起，東西互市，乃次第衰微。

中外文化之接觸

中國與域外民族文化之接觸，發端於漢代，中經魏、晉、南北朝，至隋、唐而大盛。此種文化之接觸，一方使中國文化遠播域外，同時域外文化又傳入中國，而形成文化之交流。在世界文化史上，佔有極重要之地位。

自衛滿入朝鮮後，中國人移住朝鮮者漸多，中國文化亦漸傳入其地。漢揚雄作方言將朝鮮與秦、燕、楚、越一律相看。南北朝時，中國佛教又傳入朝鮮。隋、唐兩代，朝鮮更遣子弟來中國留學，其所受中國文化之影響尤大。九經、四史、玉篇、字林、文選諸書，及科舉制度，俱於此時傳入朝鮮。百濟、新羅亦因與中國交通，而沾沐華化。日本之傳入我國文化，初多由朝鮮、百濟、新羅間接傳入。至隋唐而接受中國之文化尤盛。（已見上章）

昔後漢馬援平交趾，留十餘戶於日南郡，中國文化乃被於安南一帶。唐代以還，林邑爲東西交通要道，漢人往其地者日多，林邑益染華風。林邑之西有赤土（卽今之暹羅），相傳當梁末隋初之時，有中國公主下嫁赤土爲王妃之事，並有陶工及其他美術工藝家隨之南來。海南諸國在當時受有中國文化之影響無疑。

西域文化在漢代，已多有影響於中國。唐代以還，內地與西域交通日繁，漢人定居西域者日多，唐之文化亦逐漸傳入西域。最近在吐魯番出土之論語斷片，龜茲附近出土之漢書張良傳之斷片，以及各種繪畫，皆係唐代遺物。由此可知西域所受漢文化之情形。

印度文化，影響中國最大者爲佛教。其次如建築雕刻塑像繪畫諸美術，亦隨佛教而傳入中國。

隋書經籍志載有印度藥方書達四十五卷，天文數學書達六十卷，則印度之醫術天文數學，當時亦傳入中國。而唐僧守溫所作三十六字母，又依印度之梵文而成。他如玄奘以梵文譯老子道德經，唐代秦王破陣樂之演奏於戒日王宮廷，是又中國文化之影響印度者。

由與波斯、大食交通，波斯、大食之祆教、摩尼教、回教傳入中國，中國之蠶種、造紙術，則由大食而傳入歐洲。

總之，自漢代中外交通漸盛，歷三國、晉、南北朝以至隋唐，以交通與用兵之結果，中外文化之接觸更頻。於是不惟中國文化，因受各外族文化之影響，而發其新光彩；且使中國文化廣播四方，成爲世界化，此則吾先民對於世界文化之貢獻，亦吾中華民族之光榮也。

註①詳見日本羽田亨西域文明史概論。

【提問要點】

- (一) 隋唐時代中國邊境有何幾種民族？其中爲患最烈者爲誰？
- (二) 試略述唐代之武功。唐代對於服屬諸國，用何法以治理之？
- (三) 隋唐時代，日本與中國之關係若何？日本華化之情形若何？

(四) 唐時大食與中國通商之情形若何？唐置何官以管理對外商務？

(五) 中外文化接觸之結果，中國文化影響於外國者以何者爲著？外國文化影響於中國者以何者爲著？試略述之。

第九章 隋唐之文化宗教及社會

經學與

史地學

自魏晉南北朝佛教與道教盛行以來，儒學日趨銷沉。歷隋至唐，佛道兩教更見發達。加以科舉制度之盛行，經學之定於一尊，儒學愈形衰替，卽一般學術思想亦有衰落之勢。其間惟文學藝術則特盛，而史地之學，亦時有名著。茲略述隋唐之學術文化，而以當時之宗教與社會情形附焉。

(一) 經學 南北朝時代，經學分爲南北二派。隋代統一南北，經學亦隨而統一。唐太宗命孔穎達與諸儒撰定五經正義，而經義定於一尊。於是思想爲之束縛，儒學轉衰。當時惟有李鼎祚等，既不爲當時潮流所染，又不爲前人成說所囿，對經傳取批評與懷疑之態度，雖「憑科臆決，苟異先儒」，但開宋代經學之端倪，其功固不可沒也。

(二) 史地學 唐代官私所撰史書，如晉書、梁書、陳書、後周書、北齊書、隋書、南史、北史等，皆列入正史。而劉知幾之史通，爲中國史評之祖，杜佑之通典，爲中國政制史之祖，並稱傑作。他如司馬貞之史記索隱，張守節之史記正義，顏師古之漢書注，李賢（章懷太子）之後漢書注，考證亦均極精密。地理之作，隋時有裴矩之西域圖記，唐時有魏王泰之括地志，李吉甫之元和郡縣志，賈耽之隴右山南國輿海內華夷圖，其中元和郡縣志爲後世地志之祖，最爲有名。

文學藝術之盛

隋唐之學術思想雖不振，而文學與藝術，則以君主之提倡，及受域外文化影響關係，特見發達，呈空前之大觀，在文化史上放一異彩。茲略述如下：

(一) 詩歌 唐代文學，以詩爲最著，其演進情形，要可分爲初唐、中唐、盛唐、晚唐四期：初唐以王勃、楊炯、盧照鄰、駱賓王、宋之問、沈佺期爲代表，猶襲六朝靡麗之風，專尚音律對比，號稱近體詩。惟陳子昂之力除時習，直倣古詩，則爲中唐詩人之先導。盛唐以李白、杜甫二大家爲代表，（後人有以李杜爲詩仙，杜爲詩聖之稱）均爲後世所推崇。王維、孟浩然、儲光羲亦爲此期有名詩人，而韋應物、柳宗元、韋應物以善詠山水見稱，李賀以詞美見稱，亦負之號。盛唐爲唐詩之特盛時期，故近體詩初唐萌芽，而盛唐結其實。中唐以元稹、白居易爲代表，以詞句平易見長。他如韓愈、孟郊以奇倔見稱，柳宗元、韋應物以善詠山水見稱，李賀以詞美見稱，亦負

聲譽。晚唐以杜牧、李商隱、溫庭筠爲代表，溫、李雅近繚麗，爲宋代西崑體所源，至韓偓則更以香奩體詩著。此外高僧寒山、拾得用白話入詩，尤別樹一幟者。

(二) 散文 魏、晉以來，駢文盛行，唐初四傑，皆以工駢麗之體見長。至韓愈提倡古文，始一變駢麗之風。駢文反抗運動，發端於隋代，自韓愈崛起，力倡復古，排斥駢體，柳宗元和之，遂蔚爲大觀，所謂「文起八代之衰」也。李翱等繼之，遂開宋代古文盛行之先聲。

(三) 小說 小說始自漢虞初之周書，嗣後代有作家，大抵取材於神怪兒女掌故爲多。至唐代乃大發達，多傳奇之作，其作品之豐富，體例之完備，迥非前代所及。其最著名之作品，如元稹之會真記，李公佐之南柯記，杜光庭之虬髯客傳，尉遲樞之南楚新聞，蔣防之霍小玉傳，陳鴻之長恨歌傳，或描寫想像，或敘述艷情，或記載俠義，或補正史之不足，此等著作，多爲元明戲曲家所取材。

(四) 藝術 唐代藝術，舉其最發達者，有音樂、書畫、雕塑四種。音樂：自漢以後，域外音樂以次輸入，至唐代而益甚。唐太宗合中國僅存之清商曲，及輸入之外樂，成「十部樂」，總稱「燕樂」，或稱「俗樂」，以別於古之「雅樂」。玄宗時之霓裳羽衣曲，其譜傳自龜茲，亦隨音樂而盛行。玄宗好樂，命樂工子弗習樂於梨園，號爲「梨園子弟」，爲後世伶人之始。又當時伶工每將詩譜入樂章，

如李自之清平調，王翰之涼州詞，皆其著者，其結果開詩變爲詞之端。書法：自南北朝分爲南北二派，至隋而混一南北。唐代科舉以書法取士，京師又置書學，太宗高宗亦皆好書法，故書家輩出，以顏真卿、柳公權等最爲有名。繪畫：唐時畫與書並稱，玄宗時吳道子善畫山水人物，與晉顧愷之、宋陸探微、梁張僧繇，並稱畫家四祖。山水畫又分南北二派：王維之破墨山水，爲南派之宗；李思訓之金碧山水，爲北派之始。雕塑：則以楊惠之爲最著名。⑤

註唐初四傑：王勃、楊炯、盧照鄰、駱賓王是也。⑥如元王實甫之西廂記，本自會真記，明湯顯祖之南柯傳奇，本自南柯記等

是。⑦清商曲者發生於三國時吳地，歌調基於長江上漁郎篙師游入旅客之口頭吟咏，以及沿岸之俚俗神樂。⑧十

部樂者，卽清商、燕樂、西涼、天竺、高麗、龜茲、安國、疏勒、高昌、靡國是也。⑨今江蘇吳縣崑山間有角直鎮，中有保聖寺，有楊

惠之塑佛像甚多，極爲精工，近經重修云。

佛教昌盛
與新宗
教之輸入

佛教

佛教自南北朝寢興，至隋、唐而大盛。隋代西僧有天竺達摩笈多諸人，

所譯經典，多至數百卷。唐代交通發達，印度已通。太宗時，高僧玄奘以魏、晉以來，所譯

經典，多有訛謬，乃由陸路至印度，費時十七年，備嘗艱苦，得經六百五十餘部，譯經七十四部，千三百

三十八卷。玄奘之西行，不惟開中印之交通，宏佛法於中土，而其譯經之業，尤爲卓絕，影響於中國佛

學之研究甚深。此後風氣所播，西行求法者日多，而以義淨、會寧、悟空三人爲最著，義淨尤爲有名，義淨由海路至印度，歷時二十五年，獲經四百餘部，譯成五十六部。至當時外國高僧之來中國者，前後亦不下數十人，而玄宗時印僧善無畏、金剛智、不空三人之來中國，皆尊爲國師，尤爲有名。自是佛教弘布中土，中國文化乃深受印度文化之影響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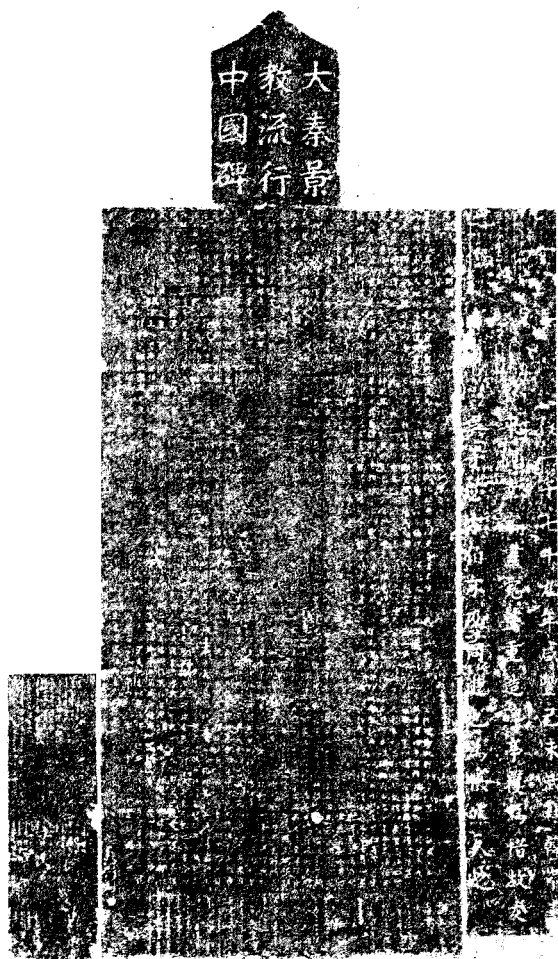
道教

唐代佛教既大昌，而道教亦一時稱盛。蓋唐初諸帝以老子亦爲李姓，稱老子爲國祖。高祖特建老子廟；太宗將老子列於釋氏之上；高宗親謁老子廟，上尊號爲太上玄元皇帝，令王公以下皆習道德經；中宗詔各州立老子廟，舉道士爲官；玄宗親注道德經，立崇玄館，置「崇玄博士」，又立道舉，並令各州遍設「玄元廟」，於是道教風靡一時，其影響於平民社會者爲尤深。

佛教、道教同時並盛，自不免發生衝突。武宗時，用道士趙歸真言，於會昌五年（公元八四五年），下令排斥佛教，寺院被毀者四萬餘所，僧尼還俗者二十六萬人，沒收寺產良田，並改鑄鐘鐻爲錢，鐵像爲農具，佛家稱爲「會昌法難」，與魏太武帝、北周武帝時所遭之劫，共稱爲「三武之厄」。佛教經此大劫而驟衰。惟禪宗一派①爲少數隱修之士所信仰，且與儒家思想逐漸融合；後來宋、元、明之理學，要由於儒學與佛學結合而成。

佛道之外，由西方傳入之新宗教，又有祆教、摩尼教、景教、回教四種：

(一) 祆教 祆教爲公元前十世紀時波斯人左羅阿斯脫 (Zoroaster) 所創，拜火，故又名拜火



圖二十三 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

教，又拜天日，故中國則稱之曰祆教。南北朝時傳入中國，北齊、北周之際，曾流行於北邊。唐代波斯爲大食所滅，祆教徒頗受虐待，於是相率東來，其教遂廣播於中土。

(二) 摩尼教 摩尼教爲第三世紀時波斯人摩尼 (Mani) 參合祆、佛、景三教而成者。唐武后時由回紇人傳入中國，肅宗借兵回紇，因置摩尼寺於京師及各大都會，賜名大雲光明寺，諸摩尼得傳教各地。

(三) 景教 景教乃基督教之別派，爲五世紀時東羅馬教士乃斯托利安 (Nestorius) 所創。唐太宗貞觀九年 (公元六三五年)，波斯人阿羅本 (Alopen) 攜景教經典來長安，太宗命譯其經，並爲在南京建波斯寺。高宗尊阿羅本爲鎮國法王，且令諸州立寺，傳播益廣。玄宗以景教原出大秦，因令各地波斯寺改爲大秦寺。德宗時，僧景淨立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以誌其盛。武宗以後，此教因受排斥而中衰。然元明以來基督教之傳入，推厥本源，要以唐之景教開其先導也。

(四) 回教 回教一名伊斯蘭教 (Islam) 又名天方教，其後爲回紇人所崇奉，故在中國稱之曰回教；爲七世紀時阿拉伯人謨罕默德所創，教義本諸猶太、基督二教。隋唐之際，由中亞而傳入天山南北路，後又由回紇人傳入中國，其勢甚盛。在太宗貞觀六年 (公元六三二年)，又有阿拉伯

人撒哈八^④由海道入中國，傳教於廣州、杭州，設立寺院。及武宗排外教，其勢稍衰。但元明以來，其教又盛，直至今日，仍流行於西北諸省。

註^①佛教傳入中國，經晉及唐初四百餘年之間，產生十三宗派，禪宗爲其中之一，創於梁武帝時達摩，以明心見性爲旨。

②「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頌」係明末在陝西出土，立於七八一年，碑文述景教來華源流可考。③謨罕默德爲阿拉

伯人，創教於麥加，出走至麥那，回教即以是年即西元後六二二年爲紀元。④撒哈八爲阿拉伯語，即大宗師之意。

社會概況

於是國庫空虛，民生日困，唐代繼起，貞觀、永徽、開元之治，皆能使人民安生樂業。然天寶亂後，朝廷聚斂於上，藩鎮虐取於下，加之兵役不息，土地荒蕪，而人民痛苦不堪。至德宗時，因財政短絀，遂巧立名目以取於民，又以荒旱連年，人民流離無告，而盜賊蜂起，國家大亂。

魏晉以來之士庶階級，至隋唐而猶未泯除，如工商不得仕進，有品爵者得免課稅，所謂奴婢、樂戶、番戶、雜戶等賤民，在社會上毫無地位，而自命爲士大夫階級，則又非常重視譜系，不容其混淆。當時社會上階級區分之嚴，可以概見。但自科舉制度推行，賜姓與義兒之風，產生以後，譜系遂趨紊亂。且藩鎮統帥，往往由兵士起家，而兵士又多由所謂無門閥之賤民階級中而來。故自天寶亂後，

社會上之階級制度逐漸平夷。然終唐之世，世族猶能維持其日就衰微之勢力。至五代割據之局成，兵士可擁立帝王，^①養兒可以繼統，於是治者階級乃無須借重世族之名。而當時之社會組織，亦以經二百餘年之兵戈擾攘，漸趨崩潰，世族無存在之餘地。於是九品中正所養成之士庶階級，至是遂破壞無遺。而當時最重視之譜系學，亦與之俱亡。然固定之階級雖破，而家族門第之觀念已深；後世國民重視家族，輕視國家之積習，猶不能不謂魏晉以來階級門第制養成之也。

此外熬糖、製葡萄酒之術之傳入，瓷器之用擴大，亦生活上之變動也。

註①奴婢視同畜產，可以買賣，又明定苛待奴婢之條例。鹽戶、番戶、雜戶皆不能與世族通婚姻。②如玄宗之賜董秦姓名

爲李忠臣，代宗之賜張忠志姓名爲李寶臣，以及懿宗之賜朱邪赤心（李克用父）姓名爲李國昌皆是。當時藩鎮，橫在

兵士，擇其驍壯者，養爲義子，成爲一時風氣。③後唐李嗣源、後周郭威以至宋趙匡胤，皆由兵士擁立。

【提問要點】

- (一) 經學在唐代何以不盛？當時有何人不爲時習所囿，而獨樹異幟？
- (二) 唐代在史地方面有何新貢獻？
- (三) 唐詩可分爲幾期？各期以何人爲代表？何謂唐初四傑？先後提倡古文者爲何人？唐代小說

流行何種體例？其代表作品爲何？

(四) 唐代音樂受外來之影響程度若何？繪畫、書法、雕刻有何名家？

(五) 佛教在唐時如何？由陸路至印度求經者何人？由海路至印度求經者何人？道教何以得盛行於唐時？

何謂「三武之厄」？唐時新傳入之宗教有幾？各創於何人？

(六) 隋、唐時代之民生狀況若何？士庶階級至何時而崩潰？原因何在？

第十章 唐末方鎮與五代混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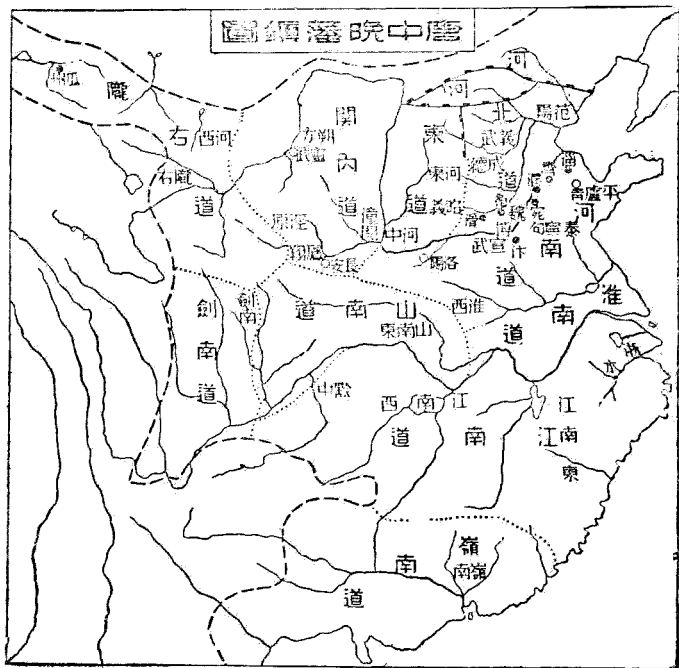
方鎮跋扈
與
唐之滅亡

唐玄宗初政，多有可觀，故開元之治，比隆貞觀。其後倦於政事，寵楊貴妃，任李林甫、楊國忠爲相，朝政日壞。及安史亂作，唐室遂一蹶不振矣。

初玄宗席先代之業，治地甚廣，因謀控制邊陲，沿邊置十節度使，兼掌民政、財政、兵馬大權；雖一時四裔無擾，而外重內輕之勢以成。安祿山得幸，以一人兼平盧、范陽、河東三節度使，地廣兵強，聲勢最大。因與楊國忠有隙，於天寶十四年（公元七五五年）詭言討國忠舉兵，由范陽南下，攻陷東京，僭號稱帝，進擾西京。玄宗聞耗，倉卒奔蜀。西京繼陷，太子卽位於靈武（在今寧夏靈武縣西北）。

是爲肅宗命子廣平王俶與朔方節度使郭子儀率兵征討，並借回紇兵以爲助。會祿山爲其子慶緒所殺，部下內亂，子儀遂乘勢收復兩京，慶緒走鄴。賊將史思明降，乃以爲范陽節度使。未幾史思明又反，殺慶緒，陷東京，稱帝，尋爲其子朝義所殺。代宗立，命僕固懷恩以回紇兵討之。其將李懷仙斬朝義，亂始平。計自安祿山始亂至此凡九年（公元七五五年至七六三年），史稱安、史之亂。

安、史亂後，河北諸將之來附



圖鎮藩晚中唐 四十二圖

降者，皆因其地命爲節度使，稱曰河北諸鎮；是後據地擁兵，自相承襲，漸抗朝命。而內地亦增置藩鎮，叛亂迭起，德宗頗思抑方鎮以振中樞，河北諸鎮遂聯合抗命，各自稱王。淮西節度使李希烈亦舉兵響應。而盧龍節度使朱泚又在西京乘兵變作亂稱帝，德宗出奔奉天（今陝西乾縣）。幸內有陸贄，外有李晟、馬燧，同心協力，始收復西京，河北諸鎮亦先後去王號，然諸藩鎮之擁兵自大如故。迨憲宗立，用杜黃裳之言，力謀削藩，數年之間，諸鎮皆歸命中央。藩鎮跋扈之禍，至是始暫告緩和。

當時唐室外既有藩鎮爲禍，內又有宦官之專橫，與朋黨之鬥爭。憲宗以後，宦官之專橫更熾，殺君立君，視爲常事。^③加以朝臣結黨，又引宦者爲內助，宦官之爲禍遂益烈，而唐室不得不日卽於覆亡矣。

其時外患頻仍，^①水旱爲災，稅捐繁苛，^②民不聊生；於是桀黠者鋌而走險，盜賊遂蜂起，其中尤以僖宗時黃巢之患爲尤大。巢於乾符元年（公元八七四年）響應王仙芝而起，轉戰於河、淮、江、南、北、浙、東、西、閩、廣、湘、荆之間，所過焚殺無遺。更自贛、皖，北渡江、淮，陷洛陽，破潼關，而入長安，自稱大齊皇帝。沙陀人李克用奉詔擊敗之，巢始遁走，爲部下所殺，其將朱溫降唐，賜名全忠，授宣武節度使。

黃巢亂後，宦官愈橫，藩鎮又熾，昭宗天復元年（公元九〇一年）宰相崔胤召朱全忠入誅宦

官，官官雖除，而朝政大權又歸於全忠之手。至天祐十四年（公元九〇七年），全忠卒廢哀帝（或作昭宣帝）而篡唐，唐遂亡，^①而五代分裂之局自此始。

註①十節度使：平盧、范陽、河東、朔方、河西、隴右、安西、北庭、劍南、嶺南也。安史亂後，紛紛割據。范陽改盧龍，平盧加淄青，新埽成

德、魏博、昭義、淮西、義武等節度使。

②宦官專橫，開始於玄宗之世。朋黨之爭，以憲宗時牛（僧孺）李（德裕）之爭最

著。③憲宗、敬宗皆爲宦官所弑，穆宗、文宗、武宗、宣宗、懿宗、僖宗、昭宗皆爲宦官所立。

④回紇、吐蕃、南詔相繼爲患。

如建屋及公私買賣亦皆課稅，前者曰間架稅，後者曰除陌稅。

⑤唐自高祖滅隋至此，凡歷二十一主二八八年（六二

〇—九〇七年），上合其初稱帝二年，則爲二九〇年。

五代諸國興亡之

朱全忠既篡唐，定都大梁（今河南開封），是爲後梁太祖。諸鎮畏其強，多乘其

正朔，惟晉、岐、吳、蜀猶奉唐年號。沙陀人晉王李克用與全忠有宿怨，^①聯合反梁諸鎮

聲討之。克用卒，子存勳屢敗梁軍。而全忠亦以荒淫爲次子友珪所弑，三子友貞又殺友珪而自立，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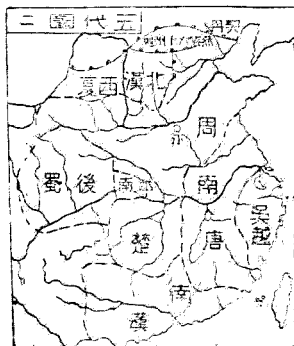
爲末帝。存勳乘機進攻，於公元九二三年（梁末帝龍德三年），滅梁，建都洛陽，是爲後唐莊宗。卽位

不久，耽於驕奢，以致諸將怨望，奉李嗣源（克用養子）叛，而莊宗亦爲伶人郭從謙所弑，嗣源遂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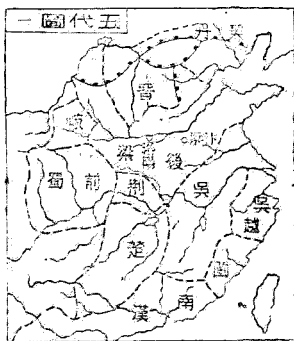
帝位，是爲明宗。明宗之後爲閔帝，其養弟從珂弑之而自立，是爲廢帝。廢帝素與河東鎮石敬瑭（明

宗堦)不睦,因移敬瑭鎮太平,敬瑭不受命,借兵契丹,於公元九三六年(唐廢帝清泰三年)滅唐,即位大梁,是為後晉高祖。敬瑭既得國,以父禮事契丹,並割燕雲十六州,定歲幣二十萬以為酬。出帝(敬瑭從子)繼立,因失禮契丹,契丹大舉南下,執出帝北去(出帝開運三年,公元九四六年)。時河東鎮將沙陀人劉知遠,乘中原無主,即位大梁,是為後漢高祖。子隱帝立,驕恣忌刻,鄴都鎮將郭威弑之而自立,是為後周太祖(隱帝乾祐三年,公元九五〇年)。養子柴榮嗣立,是為世宗,英資有大略,國威頗振。惜享年不永,子恭帝沖齡即位,人心不服,於是趙匡胤被將士擁立於陳橋(驛名,在今河南開封東南)。恭帝被迫禪位,是為宋太祖,時公元九六〇年。梁、唐、晉、漢、周五代相繼更嬗,共五十三年,凡更八姓,十三君,史稱此時為「五代」。

以上所述五代,多佔據中原,此外割據稱雄於四方者,尚有十餘國。在關中有李氏稱岐王,在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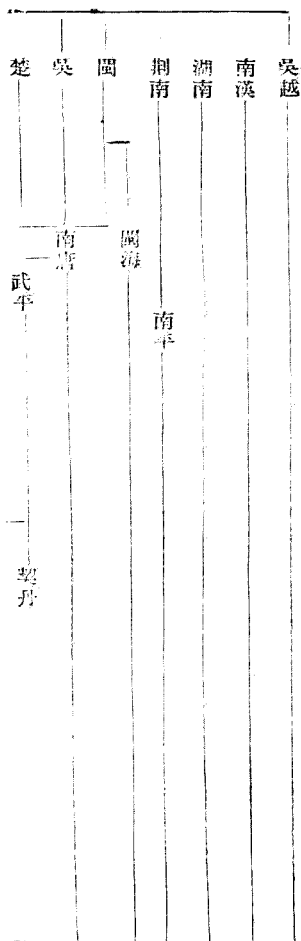
二圖代五 六十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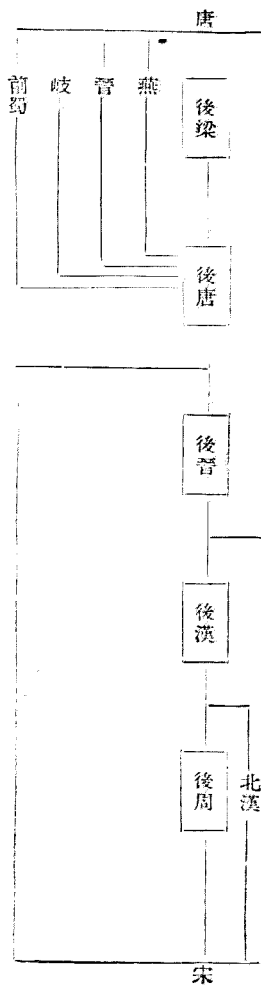


一圖代五 五十二圖

北有劉氏稱燕王，爲後唐所滅。在江南有楊氏，國號吳，後稱帝，讓於李氏，國號南唐。在蜀有前蜀王氏，後蜀孟氏，皆稱帝，前蜀爲後唐所滅，而後蜀繼起。在福建有王氏，國號閩；在嶺南有劉氏，國號南漢；在山西有劉氏，國號北漢，皆稱帝，閩爲南唐所滅。在湖南有馬氏，國號楚；在浙江有錢氏，國號吳越；在荆南有高氏，號南平，皆稱主，楚亦爲南唐所滅。又有劉從效據泉漳二州，稱閩海，劉言據湖南十四州，稱武平。而契丹則據北方稱帝，滅後晉以後，改國號曰遼。其後荆南、後蜀、南漢、南唐、吳越、北漢、閩海、武平皆爲宋所併。惟遼勢力強盛，雄據北方，與宋成南北對峙之局。

五代諸國興亡簡表





註①克用以平黃巢有功，爲河東節度使，封晉王，全忠欲殺害之，克用逃避，遂成仇怨。②燕雲十六州：幽州（今北平）、薊

州（河北薊縣）、瀛州（河北河間縣）、莫州（河北肅寧縣）、涿州（河北涿縣）、檀州（河北密雲縣）、順州（河北

順義縣）、新州（察哈爾涿鹿縣）、媯州（察哈爾懷來縣）、儒州（察哈爾延慶縣）、武州（察哈爾宣化縣）、雲州（山

西大同縣）、應州（山西應縣）、寰州（山西馬邑縣）、朔州（山西朔縣）、蔚州（察哈爾蔚縣）是也。

【提問要點】

- (一) 藩鎮跋扈之局如何造成？何謂安、史之亂？安、史亂後藩鎮跋扈之情形若何？
- (二) 唐代宦官爲害之情形若何？有何影響？唐末盜賊中聲勢最大者爲何人？
- (三) 何謂五代？其興亡遞嬗之間，有何特點？其時中原何以不易歸於統一？

(四)宋太祖統一之後，北方之形勢何如？

第十一章 宋之統一與變法

宋初政治

及其弱點

宋太祖以後周之鎮將，受部下之擁戴而即帝位，當時人心久亂思治，太祖遂以

其才略，討平後周不順部將，繼破滅湖南、荆南、後蜀、南漢、南唐、

平諸國。弟太宗繼位，又征服吳越與北漢，於是中國自唐亡以後擾攘五十餘年之局，復歸統一。

太祖鑑於唐末五代以來藩鎮之弊，踐祚之始，即用趙普謀，漸削弱藩鎮，以圖集權中央。先解除典禁衛兵，及一部分節度使之兵權。①至於其他節度使，則

或因其身歿，或因遷徙致仕，皆以文臣代替，使知州事，自是藩鎮之兵權漸失。太祖又更立法制，集權中央，以消弭藩鎮之患。設通判於諸州，由中央委派文官，統治軍民兩政，事得專達，與諸州長吏平行；又令節鎮所領支郡，②皆直隸京師，得直接奏事，不屬諸藩；於是民政大權統歸中央。又於各路置轉運使，專管本道財政，凡財賦及金錢，悉送京師，於是財政大權統歸中央。又收諸州勁兵，列營京畿，以



圖二十七 宋太祖像

備藩衛；弱者留在本州，名曰廂軍，又定更戌法，^①以禁軍輪流分守邊城，使兵不爲將所私有；於是軍政大權統歸中央。由是唐季以來藩鎮跋扈之弊盡去，而中央之實權大重。且爲預防大臣專權，又將中央之權限劃分，政事權屬於中書，兵事權屬於樞密院，財政權屬於三司，^②於是中央亦復三權鼎立，而總於君主之一身，成一君權至高之政局。

此種集權中央之結果，造成內重外輕之局勢。且以行差遣之制，宰相無實權，任事多掣肘。又因獎勵氣節，言路之權特重，每以清議而引起黨爭。加之，行廂軍更戌之制，兵多弱者，邊防空虛，一遇外敵來侵，卽無法抗禦。此則宋初政治雖能矯前代之失，但未能損益得當，適以造成新弊焉。

註①宋史石守信傳：「乾德（太祖年號）初，帝因晚朝，與守信等飲酒，酒酣，帝曰：『我非爾曹不及此。然吾爲天子，殊不若

爲節度使之樂。』吾終日去嘗高枕而臥。守信等頓首曰：『今天下已定，誰復敢有異心？陛下何爲出此言耶？』帝曰：『人

孰不欲富貴，一旦有以黃袍加汝之身，雖欲不爲，豈可得乎？』守信等謝曰：『臣愚不及此，惟陛下哀矜之。』帝曰：『人生

駒過隙耳，不如多積金帛田宅，以遺子孫，歌兒舞女，以終天年。』君臣之間，無所猜嫌，不亦善乎？守信謝曰：『陛下念及此，

所謂生死而肉骨也。』明日皆稱病，乞解兵權。史稱爲「杯酒釋兵權」。②節度使所領不止一州，除藩鎮自駐地方

外，其他各州皆爲支郡。③更戌法：更番分守各州軍，以習勤苦，時勞逸，調兵不認將。於是兵不知將，將不知兵，兵士遂不

至爲將所私有。④三司者：鹽鐵、度支、戶部也。

王安石

之變法

宋初政治，多有弱點，真宗以後，盡形暴露。仁宗之世，宰相范仲淹，目視當時軍政，頗欲發奮圖強，乃力排衆議，任用王安石爲相，從事改革。安石亦毅然以力圖富強自任，創立新法，對於政治軍事財政作積極之改革。茲分述如下：

(一) 財政方面：首先設「制置三司條例司」，審查國計，裁減冗費，以爲整理財政之總匯機關。辦理以後，一年之間，節省浮費十分之四。又興農田、水利法以開墾荒田；方田、均稅法以平均賦稅；均輸法以流通貨財；青苗法以救濟農民；市易法以調節物價；手實法以審查民家貧富；募役法以變更差役，優待貧民。並置諸路提舉官，掌管青苗、免役、農田、水利事宜。

(二) 軍政方面：宋室養兵百萬，耗歲入三分之二，而不能一戰。故先着手裁兵，增置武衛兵，以期有兵可用。又廢更戍法，置將統兵，分駐各路，使兵將皆久於其職，以鞏固國防。施行保甲法，以練民兵。以十家爲一保，有保長；五十家爲一大保，有大保長；五百家爲一都保，有都保正、副；戶有二丁者，抽其一以充保丁，每月輪流派五人以防盜賊；使民衆守望相助，各有自衛之能力。另設軍器監，以造武器，與保甲法相輔，而軍備益見充實。

以上所述，關於財政方面，其主要目的，無非抑制豪強之剝削與兼併，以救濟貧民；而市易諸法，則又含有以國家權力限制私人資本獨佔之傾向。此皆當時社會之要政，而安石能灼見力行，洵爲一卓犖之社會改革家。此外在教育方面，亦多有改革：如更定科舉法，罷詩賦、帖經、墨義，專以經義論策試士，以重實用；立三舍法，置諸路府州學，以恢復學校制度，而普及教育；設武學、律學、醫學以造就專門人才。

註①制置三司條例司者，爲中央所設之財政機關，宰相爲其長官，以考核度支、戶部、鹽鐵三司簿籍。②在大學立三舍，初入學者居外舍，以次升入內舍、上舍，生得免試授官。

新舊黨爭

宋仁宗時，范仲淹等上言改革，呂夷簡等反對之，各負意氣，互相攻訐，史稱「慶曆黨議」，已開黨爭之風。王安石以一少年後進，得神宗信任，驟躋相位，羣臣已多側

目；①及新法頒行，一時老成持重之大臣名士，如韓琦、富弼、司馬光、呂公著、蘇軾、程頤輩，皆非議而反對之。而附和安石如呂惠卿、章惇、蔡京輩，則意氣太銳，用心各異。自是新黨舊黨，互啓傾軋。而安石求治太切，用人失當，於是利民政策，轉以病民，寢致民怨漸深，與舊黨以口實，而新舊黨之爭益烈。哲宗嗣立，年幼，由高太后攝政，黜退新黨，罷免新法，任舊黨司馬光、呂公著、蘇軾、程頤、文彥博等輔政，是爲

「元祐更化」。旋高太后及司馬光相繼死，朝臣又起黨爭，裂爲洛、蜀、朔三黨。②相與攻擊，由是新黨呂惠卿、章惇、蔡京等，乃乘機入朝，新法次第規復，悉貶元祐諸臣，是爲「紹聖之紹述」。既而哲宗死，弟徽宗立，向太后臨朝，時議以元祐紹聖均有所失，乃折衷元祐紹聖二政，誓以至正秉國政，改年號曰「建中靖國」。新舊黨雜進。向太后死，徽宗親政，以會布之言，進用新黨蔡京，而罷舊黨韓忠彥，稱司馬光以下元祐諸臣百二十人曰姦黨，立黨人碑於端禮門外，以排斥舊黨。自是以後，蔡京永居相位，振其權勢，假托紹述之名，益行財利之政，擅改官制，汲引子弟以列朝端，勸帝以奢侈，盛興土木，羅致珍奇，不復顧人民疾苦，於是國運日非，卒致金兵見逼，釀成南渡偏安之局。

註①神宗欲相安石，問羣臣韓琦曰：「安石爲翰林學士則有餘，處輔弼之地則不足。」呂誨論安石爲人曰：「好執偏見，輕信姦回，喜人佞己。置諸宰輔，天下必受其禍。」②洛黨以程頤爲首，蜀黨以蘇軾爲首，朔黨以劉摯、梁燾等爲首。

【提問要點】

(一) 宋太祖集權中央之政策如何？其利弊各如何？

(二) 宋神宗何以用王安石變法？王安石對財政、軍事、教育有何重要政策？新法之理想本在利民，但竟未見良效，其主要之原因爲何？

(三)宋代黨爭起於何時？新舊黨之爭緣何而起？新黨中之主要者爲何人？徽宗重用新黨之流弊如何？

第十二章 遼夏金之興起及其與宋之關係

遼之興起及其與宋之關係

遼爲契丹族所建（未改國號前國名亦稱契丹），契丹與晉時之烏桓、鮮卑同爲東胡族，初起於遼河流域。唐時契丹分爲八部。各部有一「大人」（王），就中

共推一大人而爲之長，以統治八部。唐太宗滅東突厥，契丹內附受羈縻。唐末中原衰亂，契丹酋長耶律阿保機乘時而起，誘殺八部大人，統一八部，北侵室韋、女真，東滅渤海（皆爲東胡族），西取突厥故地，南略中國，威行東北，自立稱帝，號天皇王，是爲契丹太祖，治於漢城（梁末帝貞明二年，即公元九一六年）。又用燕人韓延徽爲相，摹倣中國文物制度，創設各種事業，開國規模，亦略具備。子德光立，是爲太宗。助石敬瑭滅後唐，敬瑭割燕雲十六州以爲酬，並稱臣納幣，以父禮事之，契丹自是始大。旋改國號曰遼（後晉高祖天福二年，公元九三七）年。後晉出帝時，德光引兵滅後晉。郭威篡後漢帝位，劉知遠之弟劉崇據太原稱帝，是爲北漢，亦受遼封冊，且引遼兵攻周，爲周世宗所敗。周遂伐遼，得

關南三州之地。^②宋有天下，太宗滅北漢，引兵伐遼，高粱河（在河北宛平縣西）岐溝（在河北涿縣西南）陳家谷（在山西朔縣南）三役，俱爲遼所敗。從此宋遼相攻不絕，宋人不敵。眞宗景德元年（公元一〇〇四年）遼大舉入寇，直迫澶洲（河北濮陽縣）。宋人大駭，羣臣至有請幸金陵，或請幸成都以避其鋒者，賴寇準持重，勸帝親征，車駕渡河，軍氣大振，遼軍勢挫，和議以成。宋歲輸銀十萬兩，絹二十萬匹於遼，約爲兄弟之國，遼以兄禮事宋，是爲「澶州之盟」。仁宗慶曆二年（公元一〇四二年）遼乘宋有西夏爲患，遣使求關南地，聚兵燕薊，聲言南下。仁宗使富弼前往，力拒割地，許歲增銀絹各十萬而和。神宗熙寧八年（公元一〇七五年）遼又遣使要求勘定國界，神宗誤聽王安石欲取姑予之言，依言劃界，東西凡失地七百里。此時遼之國勢極盛，又降服高麗、西夏及回紇諸部落。迨金人興起，遼勢始衰。

註①契丹八部：達稽、紇便、獨活、芬間、突便、芮奚、墜斤，伏是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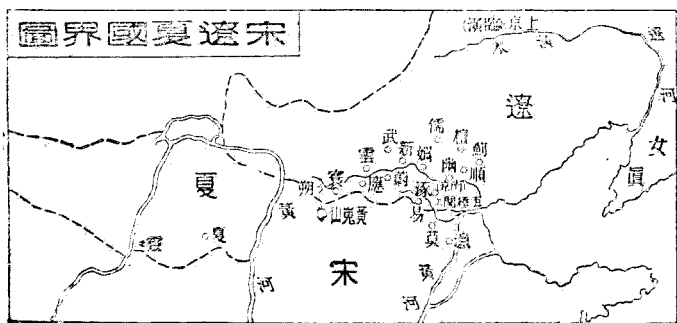
②關南平地者瀛、莫、易三州也。關南地係指瓦橋關（在今河

北雄縣）之南。

西夏之興
起及其與
宋之關係

西夏爲上古之羌，唐之党項（屬於藏族）之後裔，唐初其酋拓跋赤辭來歸降，授西戎州都督。唐末，其裔拓跋思恭以助討黃巢有功，授定難軍節度使，賜姓李，封夏

國公，治夏（今陝西懷遠縣），銀（今陝西米脂縣），綏（今陝西綏德縣），宥（今綏遠鄂爾多斯右翼前旗地），靜（今陝西米脂縣西）五州，是為西夏之始。宋太宗太平興國七年（公元九八二年），其裔孫繼捧入朝，獻其領地銀、夏、綏、宥四州，且請留居京師。其弟繼遷不從，走地斤澤（今陝西橫山），襲據銀州，投降契丹，契丹以為定難軍節度使，妻以宗女，封為夏王，於是繼遷勢盛，屢寇宋邊。太宗用趙普言，復以繼捧鎮夏州，賜名趙保忠，使往招繼遷。太宗淳化二年（公元九九一年），繼遷來降，賜名趙保吉。已而保忠、保吉皆叛。自是叛服無常，西陲無寧日。眞宗時，繼遷子德明立，一方受遼封為大夏國王，一方受宋封為平西王，尚屬相安無事。仁宗時，德明子元昊立（明道元年公元一〇三二年），英明有為，任用漢人，改革內政，擊敗回紇、吐蕃，盡取河西地，定都興慶（今寧夏屬縣）。



宋遼夏國界圖 八十二圖

稱大夏皇帝，屢寇宋邊。仁宗先命范雍等將兵抵禦，皆失敗，後命韓琦、范仲淹等分守四路，始得保持邊境之安寧。仁宗慶曆四年（公元一〇四四年），元昊請和，宋封之爲夏國王，歲賜銀二萬兩，絹二萬匹，茶三萬斤，遵約稱臣。神宗時，王安石思拓西邊領地，出兵征西夏，勞而無功，於是邊釁復啓。從此專與夏和，不復言戰。至南宋理宗時（公元一二二七年），西夏始爲蒙古所滅。

註①任用漢人張元、吳昊，摹仿中國，定官制，興學校，制文字。

②命韓琦、王公、龐籍、范仲淹分守秦鳳、涇原、鄜延、環慶四路，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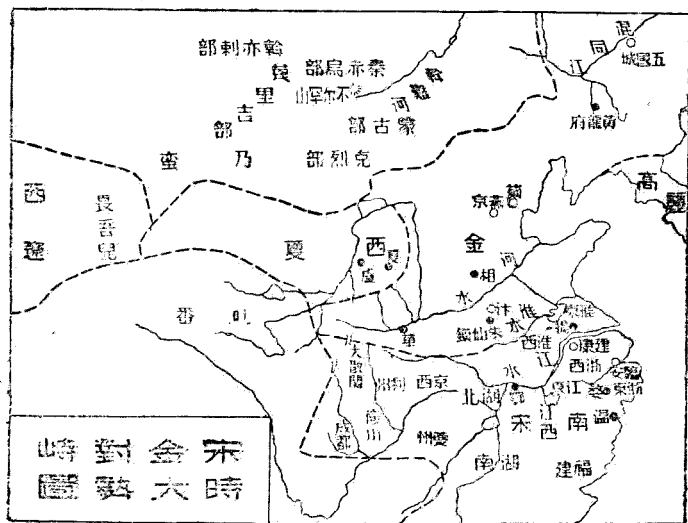
在今陝、甘境內。

金之興也及其關係

金爲女真族所建之國，其先出於靺鞨（俱爲東胡族）唐初靺鞨分爲七部，而以黑水、粟末二部爲最強。粟末靺鞨建渤海國；黑水靺鞨散居於混同江（卽松花江）

左右，先附於唐，後役屬於渤海。渤海亡後，黑水靺鞨附屬於遼，在混同江以南繫籍於遼者號熟女真，在混同江以北不繫籍於遼者號生女真。宋仁宗時，生女真完顏部長烏古鼎歸遼，以助遼討叛部有功，遼以之爲生女真節度使，始有官屬，綱紀漸立。兵勢亦稍振，而國勢漸強。四傳至阿骨打，於宋徽宗政和三年（公元一一一三年）卽位，雄桀有大志。時遼天祚帝荒怠好獵，國勢日衰，並每年遣使向女真求名鷹海冬青，女真人不堪其擾，因懷叛心。阿骨打遂起兵反遼，陷寧江（今吉林烏拉舊城，在

松花江右岸) 諸地, 遼屢次征討, 皆大敗。阿骨打因稱帝 (宋徽宗政和四年, 公元一一一五年) 國號金, 是為金太祖。又進取遼之咸州 (今遼寧鐵嶺東) 黃龍府 (今吉林農安) 東京 (今遼寧瀋陽) 而直逼遼之上京 (今熱河開魯)。於是遼勢日危, 而金勢日大。時宋徽宗信蔡京、童貫之言, 遣趙良嗣 (原名馬植, 遼之亡臣, 入宋改名李良嗣, 賜姓趙) 往金約攻遼, 約定金自北取遼中京 (今熱河平泉縣) 宋自南陷遼南京 (今北平, 即燕京) 事成之後, 宋得燕雲十六州, 而以賠遼之歲幣轉贈為酬云。議定後, 金進兵連取遼中京、西京 (今山西大同) 遂走遼主天祚, 勢如破竹。宋則童貫



圖勢大時時對金宋 九十二圖

出兵攻遼南京，不能勝，卒乞援於金。遼京始陷，金以宋背約失期，且知宋人無用，遂求易前約，要求於既定歲幣外，更增燕京代稅錢百萬緡及糧二十萬石，始可將燕京及山前六州歸宋，宋無法，允其要求。未幾，金太祖死，弟太宗繼立，於宋徽宗宣和七年（公元一一二五年）滅遼。遼臣耶律大石率衆西去，建西遼於中亞細亞阿姆河流域，至蒙古興時始爲乃蠻所滅（西遼傳國凡七十七年）。

金既滅遼，遂圖侵宋，會宋納金叛將張瑳，授人口實，金遂於宋徽宗宣和八年（公元一一二六年）出兵南侵，又得宋降將郭藥師爲嚮導，遂深入圍汴京。徽宗心懼，禪位其子欽宗，並遣人與金議和。約宋輸金五百萬兩，銀五十萬兩，牛馬萬頭，表段百萬匹，及割中山（河北定縣）、太原、河間（今河北屬縣）三鎮與金，並尊金主爲伯父，以宰相、親王爲質。宋旋背盟，又不爲備，金人復南下，陷汴京，立守將張邦昌爲楚帝，執徽、欽二帝及后妃皇族二千人而去，幽之於五國城（今吉林依蘭）。時在欽宗靖康二年（公元一一二七年），史稱爲「靖康之難」。北宋凡一百六十七年而亡。

註①山前六州：涿、易、順、薊、景、檀是也。

宋金之對峙與南宋之衰微

徽、欽被擄，宋人迎立欽宗弟康王構於南京（今河南商丘），召李綱爲相，宗澤爲將，圖謀恢復，貶竄主和諸臣，遣兵追襲金軍，一時聲勢頗盛。未幾，康王爲黃潛善、汪

伯彥所惑，不用李綱作戰之謀，退守揚州。由是兩河廢，關輔殘，金兵南下，康王由揚州退臨安（今浙江杭縣），金兵焚揚州而去。金將兀朮又大舉渡江，進攻臨安，康王輾轉遷奔明越溫台等處。兀朮以追康王不及，北還，宋將韓世忠大敗之於黃天蕩（今南京東北大江中），時康王即位之四年（公元一一三〇年），兀朮乃北去，以所得河南、陝西各地，與宋降臣劉豫立為齊帝，旋又廢之。康王亦還都臨安，是為南宋高宗，於是宋金南北對峙之局成（高宗紹興四年，即位之第八年，即公元一一三四年）。

宋金既成南北對峙之局，自是時戰時和，直至金亡為止。高宗紹興十年（公元一一四〇年），金兀朮大舉南下，為岳飛、劉錡、吳玠分頭擊敗。岳飛一軍尤銳利無匹，朱仙鎮（今河南開封南）一役，兀朮大挫，飛欲乘勝進圖河北，而宰相秦檜力主和議，竟召飛還而殺之。幸當時兀朮亦因內亂，遂許和。紹興十一年（公元一一四一年），和議成，宋許金歲輸銀絹各二十五萬，畫疆東以淮水西以大散關（今陝西寶雞縣西南）為界，並稱臣奉表於金。金封高宗為太宗皇帝，送還太后韋氏（高宗母），歸徽宗之喪。越二十年（公元一一六一年）金兵復南侵，直趨



像飛岳十三圖

采石磯（今安徽當塗縣）爲虞允文所敗。宋乘勢收復兩淮及東西失地，兵勢略振。孝宗乾道元年（公元一一六五年），遣張浚北伐，兵敗，金兵陷兩淮，遂再與金議和，重訂屈辱之和約，宋主稱金主爲叔父，歲銀絹各減五萬，疆界如高宗時，自是南北相安無事者垂四十年。及寧宗在位，韓侂胄專政，欲立殊功，北伐金，又大敗。宋殺侂胄，函首昇金以求和，尊金主爲伯父，增歲銀絹各十萬，疆界如舊，時在寧宗嘉定元年（公元一二〇八年）。此後兩國無事，然宋益貧弱，金亦漸就衰微矣。

綜觀自唐末五代以來，契丹興於北方，建立遼國，勢盛南侵，宋之開國，卽與逼處，而女真迭興，建號曰金，宋乃聯金以滅遼，金勢日逼，宋室南渡，成宋金對峙之局。而金人南侵之勢未已，南宋之勢日衰。蒙古崛起北方，乘敵南下，南宋又聯蒙古以滅金，卒亦爲蒙古所滅。三百餘年間，中原擾攘，可謂漢族之式微時代，然遼、金、元之先後建國中原，吸收漢族之化，則亦可謂今日中華民族種族混合與文化融合之一重要時代也。

宋金關係表

兩國關係	議和年代
宋	金
幣	幣
國	國
界	界

徽宗宣和二年

平等

銀十萬兩
絹二十萬匹

以燕京一帶爲界

欽宗清康元年

伯姪

金五百萬兩銀五千萬兩
牛馬萬頭表段百萬匹

割太原山河間三鎮與金

(一一二六年)

君臣

銀二十五萬兩
絹二十五萬匹

京以淮水西以大散關爲界

孝宗乾道元年

叔姪

銀二十萬兩
絹二十萬匹

京以淮水西以大散關爲界

寧宗嘉定元年

伯姪

銀三十萬兩
絹三十萬匹

京以淮水西以大散關爲界

(一一二〇八年)

註① 徽宗被虜後，於高宗紹興三年（公元一一三三年）死於五國城；欽宗則於紹興二十六年（公元一一五六年）爲

金主亮所殺。

【提問要點】

- (一) 遼之前身爲何何時建國何謂「澶州之盟」仁宗時與遼之關係若何？
- (二) 西夏爲何種民族建國於何時與宋之交涉若何？
- (三) 金之祖先爲何建國於何時宋聯金滅遼之結果若何何謂「靖康之難」？
- (四) 宋金對峙之局如何造成南宋與金之交涉，宋節節失敗，其原因如何？

第十三章 兩宋之學術文藝及社會

理學之勃

興及派別

宋代理學在中國學術界上占有重要地位。其所以勃興之原因，固甚複雜，而佛
教、道教與儒家思想之融合，應為其主要原因。故謂理學為儒釋道融合後之產物，亦
無不可。儒家與釋、道二教之學說，在宋以前，壁壘森嚴，常起衝突。至於宋初，情形一變，一般學者往往
「出入佛、老，返求六經」，於是以前互相排斥之三教，遂由競爭而轉趨調和，其結果乃釀成自宋以
來籠罩中國學術界七八百年之理學。



朱子像 一十三圖

宋代理學之開山祖，為北宋濂溪周敦頤。①敦頤之學，本出於道家。五代時，有道士陳搏者，隱於
華山，聰悟博覽，道業甚高，得太極及先天圖，以授種放，放授之穆脩，脩授之敦頤。故敦頤學說之出發
點，即為無極太極。敦頤傳洛陽程顥、程頤。②兄弟，而其學大盛。顥性脫略，近
於釋氏之禪，故其學注重身體力行；頤性拘謹，而近儒，故其學注重格物盡
性。與敦頤同時者，尚有其城邵雍、關中張載、雍③之學，亦源於陳搏。南宋朱
熹④講學閩中，始集理學之大成。朱熹之學說，主張即物以窮理，側重「致

知，「故主道問學」其學源於程頤。與周、張、二程稱爲濂、洛、關、閩四派。與朱熹同時者，有陸九淵，其學出於程頤，以爲心卽理，理卽心，「我雖不識一字，亦可還我堂堂地做個人」，故主尊德性。兩說對立，門人轉相宗奉，漸成門戶，後世遂有朱學、陸學之稱。

此外與朱、陸同時而相友善者，有呂祖謙，講理學而棄史學，注重經制，乃開浙東事功派之先聲。其友陳亮、葉適，排斥空談，倡言事功，爲浙東學派首領。宋末之金履祥，亦極重事功。故南宋學者之思想，已漸變北宋理學之面目，而趨重於事功，此亦時代環境使然也。

註①周敦頤字茂叔，道州（今湖南道縣）人，稱濂溪先生。②程顥字伯淳，洛陽人，稱明道先生。頤字正叔，顥弟，稱伊川先

生。③邵雍字堯夫，洛陽人，稱康節先生。張載字子厚，關中長安人，稱橫渠先生。④朱熹字元晦，徽州婺源人，而常講學

於閩中，學者稱晦庵先生。⑤陸九淵字子靜，江西金谿人，學者稱象山先生。與其兄九齡，稱江西二陸。當時在明州（寧

波）有淳熙四先生（楊簡、舒璘、沈渙、袁燮）皆宗陸學。⑥呂祖謙婺州金華人，字伯恭，稱東萊先生。⑦陳亮字同甫，

號龍川，婺州永康人，爲永康學派之首。葉適字水心，溫州永嘉人，爲永嘉學派之首。⑧金履祥蘭谿人，字吉甫，精濂、洛之

學，學者稱仁山先生。元至正中賜諡文安。



像淵九陸 二十三圖

詩文書
之盛行

宋代在文藝方面，大抵承唐之盛，而另闢一蹊徑，茲分述於下：

(一) 詩詞 詩在宋初承晚唐之習尚，專重格律聲韻，盛行楊億、劉筠等之西崑體。自蘇舜欽、梅堯臣等竭力加以矯正，其風一變而趨向於自然。因此在大體上言之，宋詩以自然明暢爲主，與唐詩對峙，故後世言詩，多不出唐、宋二派。北宋之詩，以江西詩派①爲最盛；南宋則推永嘉詩派。詞導源於漢之樂府，南朝時變爲長短句，至五代、宋而大盛。南唐中主璟、後主煜皆以詞擅長，宋以詞著者，北宋有柳永、蘇軾、周邦彥等，皆爲一世詞宗，南宋則以姜夔、吳文英、辛棄疾、張炎等最爲傑出。故後世言詞者，莫不宗五代及宋。

(二) 文章 宋承五代之後，文風敗壞，自歐陽修出，力宗韓愈，風氣爲之一變，而古文大盛。同時，曾鞏、王安石、蘇洵及其子軾、轍皆銳意復古，合之韓、柳，號爲「唐宋八大家」。惟宋文明暢平易，較韓、柳之偏僻更爲自然。其他如陳亮、葉適皆有文名。又以理學之發達創爲「語錄」體，言文一致，可爲今日言語體文學者之先河。

(三) 書畫 宋自太宗提倡書畫，歷仁宗、徽宗而因襲不衰，徽宗之設書學畫學，命題試畫，②提倡尤力。於是書畫家相繼輩出，文人學士幾於皆是畫家。其以書著名者，有蘇軾、黃庭堅、米芾、蔡襄四

家。以畫著名者，前則有李成、釋巨然、董源、范寬，皆長於山水；後則李公麟、米芾、公麟最精於人物佛像，芾尤精於人物山水。徽宗之花鳥，亦頗有名。徽宗之命題試畫，一時畫風從專重筆墨一轉而兼重意趣，乃開元、明兩代專講神韻興趣之文人畫派之先河。

此外，宋代史學與小說亦甚有進步。史學著作，爲體不限於紀傳，而有編年體與紀事本末體之產生。小說則有評話體之興起。

註①江西詩派以黃庭堅爲首，黃爲江西人，故名。②永嘉詩派以葉適爲首，葉爲永嘉人，故名。③宋俞成《螢雪叢說》卷上：

「徽宗政和中，建設畫學，用太學補試四方畫工，以古人詩句命題……」

學 校
書 院

自唐以詩賦取士，側重科舉，士子皆尚浮文。宋興，力矯其弊，歐陽修、范仲淹先後主張改詩賦爲策論，及士子必須由學校出身，始得預秋試。國學自王安石創「三舍法」而制度具備。州縣之學，則自仁宗慶曆四年（公元一〇四四年）通令各州縣設立，亦極發達。然其研究學術，遠不如書院之盛。

書院之制，發源於唐，玄宗開元十三年之集賢殿修書所爲集賢殿書院，開其權輿。經五代至宋，其制益盛。宋初白鹿、嶽麓、應天、嵩陽四大書院①尤爲著名，成爲民間研究學術之中心。降及南宋，

書院益形發達，官私設立，相繼而起，或置田產，或撥官帑，以爲學生膏火，或設教養之規，或創爲學之旨，以爲學者之準則，規模日見完備。加之當時書院之主講者，多爲一時理學名儒，於是書院講學之風特盛，幾代學校而握教育大權，其風相沿至於明、清而不衰。

註①白鹿書院始於南唐，在九江廬山。應天書院爲宋眞宗時曹誠所建，在河南商邱。嶽麓書院爲宋初朱洞所建，在湖南長

沙。嵩陽書院爲五代時所建，在河南登封縣太室山下。或去嵩陽而加入石鼓書院，稱爲宋初四大書院。石鼓書院爲唐憲

宗時李寬所建，在湖南衡陽。

印刷術
之進步

古代無印刷，書籍皆爲寫本。至隋文帝敕廢像遺經，悉令雕板，是爲中國雕板之始，惟民間不通行。唐時益州始有墨板。五代後唐明宗長興三年（公元九三二年）

馮道請鏤板印賣九經，置之國子監；後周太祖廣順三年（公元九五三年）九經板成，由是印刷大行。然前此均係鏤板，並無活字。至宋仁宗慶曆中（公元一〇四一年至一〇四八年）布衣畢昇始創活字版，①自是書籍之傳布較易，實有助於學術之研究進步。且畢昇之發明，實開世界活版印刷術之新紀元。蓋畢氏之發明，較西人之發明活版印刷術，凡早四百年。②是又吾民族在世界科學史上之一光榮也。

註①畢昇活版之法用膠泥刻字，薄如錢唇，每字爲一印，火燒使堅，先設一鐵板，於其上以松脂蠟與紙灰之類而冒之，欲印，則以一鐵籠置鐵板上，乃密布字印，以滿鐵籠爲一板，持就火燬之，藥稍稀，則以一手板按其面，即字平如砥云。②西洋活版印書之發明，荷人 J. Coster 導其端，而德人 J. Gutenberg 正式完成其發明，約在公元一四五〇年頃。

社會概況

宋初懲於五代士風之卑陋，竭力提倡氣節，及其末流，務爲名高，好持苛論，故宋世黨禁屢起，稀有停息。然同時理學大盛，各教因之特重。程頤之論貞節，有謂「婦人餓死事小，失節事大」，自是以後，綱常名教之說，推演日盛，成爲社會天經地義之教條。宋亡之獨多忠節之士，蓋亦受此種風尚之影響也。

宋代工商業頗稱發達。手工業製造技術大爲進步，絲織、紙張、瓷器、漆器諸產品皆極精美，且多有輸出海外者。商業承唐之後，對海外之貿易甚盛。廣州、明州（今寧波）、泉州等處設有市舶司，大部市皆有大規模之團行組織。①足見當時商業發達之一斑。又因工商業之發達，交子、關子等紙幣暢行於市場。

宋代豪強兼併之風甚熾，農民備受剝削，王安石施行青苗法，朱熹請立社會。②浙江松陽倡行義役，③亦不能救濟農村經濟之危機。南渡以後，兼併之風更甚，至賈似道執政，用低價強買爲官田，

以最重之私租作稅額，多數田主固由是破產，而農民之受困更甚。卒至民不堪命，經濟凋敝，此則外族侵迫之外，民生問題亦爲宋亡之一要因也。

註① 商界同業之組織，有「行頭」「行志」爲領袖，見吳自牧夢梁錄卷十三團行及卷十九社會。② 宋孝宗乾道四年，民饑，朱熹請得常平六百石賑貸，夏受粟於倉，冬則加息計米以償，隨年斂散，歉除其息之半，大饑則盡除之。凡十四年得息米三千萬石，爲社會。見宋史食貨志。③ 因役不能分割，故擔負不能平均。宋孝宗時，令民隨家貧富出田穀助役，稱爲義役。

【提問要點】

- (一) 宋代理學發達之原因何在？主要派別有幾？朱、陸主要不同之點如何？
- (二) 宋詩與唐詩有何不同？略舉兩宋著名詞家之姓名。宋代文學之特色如何？略舉著名文學家之名。
- (三) 書院制度始於何時？宋代著名書院有幾？
- (四) 中國之有雕板，始於何時？活字版爲何時何人所發明？何以此事堪稱爲開全世界印刷術之新紀元？
- (五) 宋代之風尚若何？海外商業何以發達？賈似道之經濟政策，對於平民有利否？

第十四章 蒙古之勃興及蒙古帝國之建立

蒙古勃興
前之
亞洲情勢

當蒙古起於北方之際，正值亞洲四分五裂之時。宋、金、西夏則因經長期間之戰爭，已精疲力竭，亞洲西北之西遼（即遼亡後在中亞建國之別支）畏吾兒（即回紇）中亞之花刺子模（即代突厥塞爾柱朝興起之回回國）西亞之波斯、大食、亞洲南部之吐蕃、印度、亞洲東北之高麗，以及蒙古附近之塔塔兒（即韃靼）秦赤烏、乃蠻、衛拉特（即瓦剌）諸部，則或已分裂，或趨衰弱，皆不足與此新興之蒙古族相抗衡。故蒙古得所向無敵，向外擴張勢力，而囊括歐亞，建立空前之大帝國。

蒙古之勃興

蒙古之先世，爲唐時室韋之蒙兀部，居不而罕山（肯特山）附近，世世役屬於遼、金。金之初起，曾借兵於蒙兀室韋，既而不償原約，蒙兀室韋由是與金有怨。金出兵往征，反爲所敗，因割西平河（今克魯倫河）北之地以和，封其酋哈不刺（鐵木真之曾祖）爲蒙輔國王。哈不刺不受，自號大蒙古王，是爲蒙古立國之始。傳至鐵木真，勢益盛。時大漠南北，東起黑水，西暨西域，諸部錯列，中以秦赤烏、乃蠻、克烈三部爲最強，鐵木真先滅秦赤烏、克烈，更大破乃蠻，餘部

亦次第見併，由是蒙古諸部衆會於斡難河（今放嫩河）畔，推尊鐵木真爲成吉思汗（最大之意）後人追尊爲蒙古太祖。時在宋寧宗開禧二年（金章宗泰和六年公元一二〇六年）正南宋韓侂胄當國，金人屢逼之秋也。

成吉思汗既併大漠南北諸部，乃大舉攻西夏及金，金人被逼，遷都汴梁。蒙古破燕京，略秦隴、燕、雲之地，金人僅有河南、河北之地多屬蒙古。蒙古復移兵西向，併畏吾兒、滅西遼，盡得中亞之地，由是蒙古與花刺子模接壤。會花刺子模殺害蒙古商人，成吉思汗乃藉口進兵滅之（時宋寧宗嘉定十五年金宣宗元光元年公元一二二二年）凱旋東向，又於公元一二二七年（宋理宗寶慶三年，金哀宗十四年）滅西夏，欲更侵金，至六盤山病死。「庫里爾泰」大會，推其第三子窩闊台爲大汗，是爲太宗。東降高麗，討滅遼之遺族。時宋理宗在位，史彌遠當國，遣使與蒙古締約，攻金，事成許宋得河南地。金哀宗走蔡州（今河南汝寧）自殺（一二三四年）於是金亡，蒙古遂代爲黃河流域之主人翁，且進而南圖南宋矣。



圖三十三 成吉思汗像

註凡蒙古大汗之立，皆由「庫里爾泰」大會公推。「庫里爾泰」大會乃合宗室諸王大將羣蒞而議於斡難河之大會。

◎當蒙古伐金之時，遼遺族叛金，據遼東，國號大遼。◎金自阿骨打稱帝（一一一五年）至此，金哀宗天興元年（宋理宗端平元年，即公元一二三四年）凡歷一百二十年。

蒙古之南
侵與
南宋之亡

金亡之後，宋人欲乘機收復三京。遣師入汴，洛，為蒙古兵所逐。從此江、漢之間，

時受蒙古之侵擾，無有寧日。及憲宗蒙哥立（宋理宗淳祐十一年，公元一二五一年），

大舉南下侵宋，自引兵入蜀圍合州（今四川合川），遣弟忽必烈進攻鄂州（今湖北武昌）。宋相

賈似道密遣使於忽必烈，請稱臣納歲幣銀絹各二十萬以和。會憲宗死，忽必烈遂許和解圍北上，即

大汗位，改國號曰元，定都燕京，是為元世祖（時宋理宗景定元年，公元一二六〇年）。

元兵既返，賈似道乃隱諱和議，而以戰勝僞報理宗，元人來求履行和約，似道又執而囚之，於是

元將伯顏率兵南下。度宗咸淳四年（公元一二六八年），元兵圍襄陽樊城（今湖北屬縣），似道

隱匿不報，專事佚樂，致呂文煥困守六年，卒因無援出降，已而似道出師，

兵敗，貶死。恭帝德祐二年（公元一二七六年），伯顏自襄陽入漢，順流

東下，破建康，陷臨安，執恭帝北去。張世傑、陸秀夫等立益王昀（恭帝兄）

於福州，是為端宗，旋死。文天祥、陸秀夫繼立衛王昀（端宗弟），退守廣



圖三十四 文天祥像

東之厓山。元兵進逼，天祥被擒，不屈死。秀夫負帝昺投海死（一二七七年）。②蓋當時南宋已勢竭無可爲，而二三忠臣，猶能鼓舞人心，抵死圖存，忠烈彪炳，不但超軼前代，亦足垂範千古矣。

註①三京：西京洛陽，東京開封，南京歸德。②南宋自高宗建炎四年（一二二七年）繼統至此，（帝昺二年，即元至元十六年，公元一二七七年）凡一百五十三年，合北宋計之爲三百二十年。

蒙古之武功與帝國之建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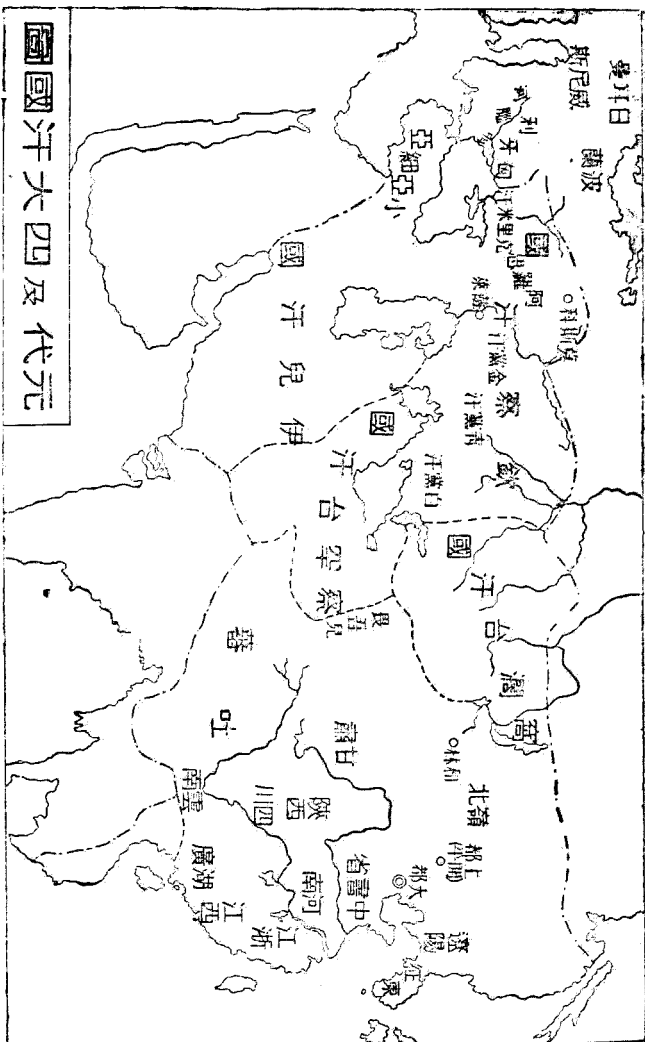
當蒙古滅金侵宋之時，又移師東向征日本，公元一二七四年與一二七八年（元世祖至元十一年至十五年，宋度宗咸淳十年至端宗景炎三年）兩次興師，以不

利於水戰，及颶風之喪師，致無功而還。移師南向侵南亞諸國，公元一二五三年（宋理宗寶祐元年，元憲宗三年）降大理，服吐蕃；一二五八年（宋理宗寶祐六年，元憲宗八年）敗交趾；一二八三年（元世祖至元二十年）定緬甸；一二八四年（元世祖至元二十一年）平安南及占城；馬八兒（印度南海岸）爪哇、蘇門答臘亦相繼入貢。於是東亞大陸，全在元之勢力支配之下。

蒙古除橫行東亞外，又復屢次西征，東歐亦遭其蹂躪。太祖平定中亞諸國，更命其四子朮赤、察合台、窩闊台、拖雷西征，破欽察，①而侵入俄羅斯，時公元一二一八年至一二二四年（宋寧宗嘉定十一年至十七年），是爲蒙古之第一次西征。太宗繼太祖遺志，遣拔都（朮赤子）西征，滅不里阿

爾（在裏海北烏拉嶺西）破欽察，窩瓦河諸部均服；東北向入俄羅斯，焚莫斯科。西進入孛烈兒（波蘭），破德意志聯軍；由馬札兒（匈牙利）渡多腦河，直逼意大利之威尼斯。全歐震動，莫知所措。會太宗訃音至，拔都始班師東還，而自留其地，建欽察汗國，以領歐亞征服地。時公元一二四三年（宋理宗淳祐三年）是爲蒙古之第二次西征。憲宗卽位，遣弟旭烈兀西征，滅木剌夷（在裏海南山谷中）及東大食（卽波斯灣北報達），破天方（阿拉伯麥加城）及敘利亞（今耶路撒冷地），威力直達小亞細亞、埃及及地中海之富派國（今小亞細亞南塞普洛斯島）。旭烈兀自留其地，建伊兒汗國以統治之。時公元一二五八年（宋理宗寶祐六年）是爲蒙古之第三次西征。蓋其西征所屆，在亞洲則囊括阿拉伯、小亞細亞，在歐洲則征服俄國以直抵意之北境。不惟其武功爲空前之盛，而其打通歐亞之交通，尤於中西文化之溝通，有極大之貢獻也。

自成吉思汗至忽必烈七十七年間，蒙古向外發展，得驚人之收穫。領土疆域東盡高麗，西達小亞細亞及東歐，南抵南海及印度洋，北及西伯利亞，勢力所及，跨歐亞兩洲。除以元室統治中國內地、遼東、內外蒙古、青海、西藏及東南亞細亞外，又建有伊兒、欽察、察合台、窩闊台四汗國。②阿母河、嶺北、遼陽三行省③及阿力麻里、別失八里兩元帥府，④分治歐亞各領地，形成一地跨歐亞之大帝國。



元及四大汗國圖

圖 元及四大汗國 五十三圖

註①欽察爲突厥種，在烏拉嶺西，裏海、黑海北。②窩闊台汗國，爲太宗窩闊台之子孫，統有貝加爾湖（北海）以西，至阿

爾泰山（金山）地方，卽乃蠻故地，都葉密立（今新疆額敏縣額敏河附近）。察合台汗國爲太祖次子察合台之子孫，

統有蔥嶺東西，卽西遼故地，都阿力麻里（今新疆伊犁）。欽察汗國，爲太祖長子朮赤之子拔都所建，統有俄羅斯至西

伯利亞地方，都薩萊（窩瓦河下流）。伊兒汗國，爲太祖幼子拖雷之子旭烈兀（蒙哥忽必烈之弟）所建，統有波斯至

德利亞地方，卽大食故地，都瑪拉伽（在波斯西北烏爾米亞湖東岸）。③阿母河行省統蔥嶺以西地，嶺北行省制杭

受山以北地，遼陽行省治今東三省地。④阿力麻里（今新疆伊犁）元帥府治天山北路，別失八里（今新疆迪化）

元帥府治天山南路。

蒙古之
古外之
異教

蒙古帝國領地廣大，所包含之民族至爲複雜，宗教亦隨而紛異。蒙古人對於此

種外族與異教，無不兼收並蓄，造成歷史上寬容異族異教之特色。自太祖以來，登用

人材，卽不問國籍與人種之異同，故自契丹、女真、畏吾兒、中央亞細亞、波斯、阿拉伯及歐洲等地之入

仕元廷者，難以勝數。其中最著者：如契丹人耶律楚材之仕太祖，太宗爲中書令；不剌花人饒典赤瞻

思丁之歷仕太祖及世祖朝，位至丞相；波斯人奧都剌合蠻之仕太宗，掌理財政；急刺克特人阿合馬

善理財術，爲世祖所信任，拜平章尙書省事；猶太人愛薛初仕定宗，世祖時被任爲翰林學士，成宗時

爲平章政事，畏吾兒人桑哥之仕世祖，掌理財政；意大利人馬哥波羅（Marco Polo）仕於世祖朝，垂十七年，累官揚州都督，樞密副使。①此外波斯、阿拉伯、中央亞細亞諸國之學者、軍人、意大利、法蘭西之美術家、工藝家等之來元求仕者，尚不可以指數。

蒙古撫有中國後，雖最崇信喇嘛教，②但對於各種宗教，概予優容，無所軒輊。舉凡秀才（儒生）、先生（道士）、和尚、也里可溫（基督教）、幹脫（猶太教）、答失蠻（回教）、一體延納。世祖征吐蕃，尊喇嘛八思巴爲國師，喇嘛教遂傳入中土。蒙古帝王皆尊信喇嘛，極端優遇，卒至僧侶專橫，禍國殃民。蒙古帝國未成立以前，基督教徒已陸續東來，至世祖時，來者更多。世祖允其在大都（燕京）建立教堂。伊兒汗國與回教爲仇，多奉基督教。蒙古定江南，世祖封江西龍虎山張道陵之後裔爲真人，命領江南道教，其後世受封號。蒙古對於回教，甚爲推崇，朝廷則設「回回司天監」，「回回國子學」。州郡則皆以回回與蒙古、漢人雜用；而欽察汗國當局對於回教之崇信尤篤。

註①馬哥波羅，意之威尼斯人。其父尼可羅，叔馬斐先會來華見元世祖。一二七一年其父、叔再來，馬氏俱行，一二七五年抵

北京，見世祖，歷官內外，至一二九二年奉命扈送公主，遂以一二九五年返國。馬氏以在東方之記聞，著爲游記，內容述東方之富麗，刺激歐洲人心，與後來十五世紀地理發見以有力之影響。②喇嘛教本佛教密宗之薩迦派，唐時傳入西藏。

公元一二五三年（宋理宗寶祐元年），元世祖征吐蕃，尊八思巴爲國師，總統釋教，並封爲大寶法王，以教師領吐蕃地。其後喇嘛勢力大盛，專橫已極，而成爲元亡原因之一。當時所傳的喇嘛教爲紅教。明永樂時宗喀巴加以改革，稱爲黃教。

東
西
文
化
交
流

自唐以來，中西交通與商業已逐漸發展。至於元代，以屢次之西征，中西交通之路大開，中西交通益形發達。當時在陸路方面，有南北二大道；①在水路方面，有上海、澉浦、杭州、慶元（今寧波）、溫州、泉州、廣州七港爲中西貿易中心。加以元代對外族異教皆甚優容，西方商人教士自樂於東遊。因此交通與西方人士之頻頻東來，結果形成東西文化之交流。中國之磁針、火藥、印刷術及造紙術，輾轉傳入歐洲，促進歐洲文化之進展，與夫航海術之改進，是誠我民族對於世界文化之偉大貢獻。而西方民族之東來，亦將西方之文化傳入中國，如猶太人愛薛仕於定宗，傳入星曆、醫藥；波斯人阿拉瓦丁，亦思馬因於世祖時傳入製砲之術；波斯天文學者扎馬拉丁於世祖時揣測天機來大都，貢獻於中國天文學者甚多；馬哥波羅及其同來之基督教士，亦有功於科學智識之輸入。此外數學、畫塑、建築等亦傳入中國。其中以科學之進步爲尤著，不惟在當時中國學術上放一異彩，且爲明季西學東漸開其先路焉。

註①經今天山南路出中亞、阿拉伯至歐洲爲南道，經天山北路出西伯利亞入蘇聯境爲北道。

【提問要點】

- (一) 蒙古勃興以前，亞洲大陸之形勢如何？蒙古之先世爲何？何時建國？成吉思汗之武功若何？
南宋與蒙古之關係若何？
- (二) 蒙古何時改國號曰元？何時滅南宋而統一中國？
- (三) 蒙古之西征共有幾次？所至之地如何？蒙古帝國之最大疆域若何？
- (四) 蒙古對於異族異教之態度如何？
- (五) 元代東西交通之發達，對於東西文化交流之關係若何？

第十五章 明代之內治與外征（附明之學術）

元之衰亡
與明太祖
之建國

蒙古起自漠北，不及百年而建立一空前之大帝國，然亦未百年即趨衰微，而底於滅亡。推其原因：一則蒙古民族缺乏組織能力，所至惟知殺掠摧殘，不事建設；且本

身文化程度低淺，雖能包容各民族之文化，而不能使之融化結合，或更有所創造。故徒擁龐大版圖，

而無以團結之。一則蒙古國俗，大汗須由「庫里爾泰」大會推舉，繼承無定法，時起王位之爭。①內部易於分裂。一則蒙古入主中原，對漢人頗事壓迫，分全國人民爲四級：蒙人最貴，色目人次之，漢人又次之，南人最賤。②又分人民爲官、吏、僧、道、醫、工、匠、娼、儒、丐十級，知識階級備受壓迫。更禁南人挾帶軍器，每聚十家，設一甲長以監視漢人。加以喇嘛橫暴，③政府苛斂，④處處皆足以激起漢人之民族革命思想。凡此三點，皆爲促成蒙古帝國衰亡之動力。及至順帝時，天災大作，⑤黃河屢決，⑥金融紊亂，⑦民不聊生，於是禍亂大作，中國分裂。劉福通起於潁上（今安徽阜陽縣），方國珍發難台州（今浙江臨海），張士誠割據平江（今江蘇吳縣），陳友諒稱雄江州（今江西九江），明玉珍盤據成都（今四川成都），朱元璋稱兵集慶（今南京），陳友定據延平（今福建南平），何真據東莞（今廣東屬縣），而尤以朱元璋爲最強。朱元璋先擊殺陳友諒，而併有湖南、湖北、江西，繼又破張士誠，收得江、淮之地，更南下降方國珍，定浙江，次又平福建、兩廣之地。自是更命徐達、常遇春領兵北上，元軍不競，順帝遂棄位北遁塞外（公元一三六七年），元遂亡。⑧於是朱元璋遂統一中國，定都應天（今南京），國號明，是爲明太祖。

明太祖開國之後，鑑於元代之法紀廢弛，重懲貪污，集大權於君主一人之身，又殺戮功臣，⑨大

封宗室，以八股取士，以防止人民之反動。由是君主淫威達於極點。卒之，君權過重，君主不能運用，反爲中官所盜，致有明一代君主多爲中官所蒙蔽。至於大封宗室，且使蕭牆之內，時起流血之慘禍。太祖死，太孫建文帝允炆卽位，與黃子澄議削藩，太祖四子燕王棣遂起兵直逼南京，建文死難，燕王卽位，是爲成祖。此爲明室骨肉之變之第一次。其後成祖時亦有高煦之亂，武宗時有賓鐸之亂，宸濠之亂，幸不久卽平。

元末羣雄割據簡表

人名

根據地

附註

方國珍

浙東

爲首先發難者。

劉福通

汴梁

爲白蓮教徒，由頴州起兵，奉教主子韓林兒爲帝。

張士誠

浙西

初據高郵，稱成王，國號周，後據平江、松、常、湖、杭等地，稱吳王。

陳友諒

湖廣

本從徐壽輝起事，後代壽輝而稱王，都武昌。

明玉珍

成都

初稱龍蜀王，後稱帝，國號夏。

陳友定

福建

爲元福建行省平章事，元亡後據有福建。

朱元璋

集慶

初依濠州郭子興，據有滁州。子興死，領其餘衆，收集慶、路爲根據，稱吳王。



圖三十一 明太祖像

註①如元世祖不待「庫里爾泰」大會之推舉，自即大汗位，窩闊台之孫海都遂起而反抗，各汗國多獨立，元之所統治者，

不過大漠南北，及中國內地而已。②色目人為塞外各民族之人，漢人為遼、金遺民，南人為宋之遺民。③喇嘛因元代

之特別優遇，縱恣專橫，所至發掘墳墓，私庇罪囚，攘奪民田，役平民為佃戶，假館民舍，迫逐其男子，姦其婦女，為患甚大。

④世祖用阿合烏、盧世榮、桑哥理財，搜括人民，無微不至，而貪官污吏之多，在成宗時發覺者竟有一萬八千餘人。⑤鄧

州大霖雨，三十日不止，白河水溢，黃州蝗蝻大起，江浙八月不雨，饑民死亡無算。⑥黃河屢決，命賈魯治河，發河南北民

兵十七萬往治，人心離怨。⑦元代濫發交鈔，物價飛漲，至順帝時，竟漲至十倍。⑧元自世祖入主中國（一二八〇年），

至是年至正廿八年（一三六七）共歷八十九年而亡。若上溯元世祖紀元未滅宋前之十五年，亦不過一〇四年。⑨

明太祖分封其子二十四人，姪孫一人為王，皆有護衛，鎮守要地。⑩明太祖因太子標早死，太孫孱弱，為未後計，竟大殺

功臣。胡惟庸之獄，族誅至三萬餘人。藍王之獄，族誅至萬五千人。

明與北
方蒙古
爭衡

邊患，二百餘年，未嘗或息。

明太祖雖統一中國，但北方蒙古餘衆之勢力初未消滅，與明成對峙之局，為明

兩之地，遂為明有。又三傳至坤帖木兒，為其下鬼力赤所篡，去元國號，改稱韃靼，是為韃靼之始。時在

明惠帝建文四年（公元一四〇二年）明成祖永樂四年（公元一四〇六年）鬼力赤又被其部下阿魯台所殺，迎立坤帖木兒之弟本雅失里，明成祖遣使招撫之，不從，因於永樂九年（公元一四一〇年）派大軍破之於斡難河上，本雅失里西奔，阿魯台先降，韃靼之勢於是

中衰。

當韃靼中衰之時，其西部有瓦剌者，勢漸強。瓦剌亦爲蒙族，原爲元強臣所建。成祖時，部酋馬哈木殺本雅失里，統一漠北，窺明北邊，成祖親征破之（一四一四年）。子脫歡立，襲殺阿魯台，立元裔脫脫不花爲可汗，自爲丞相，擁韃靼餘衆，雄視漠北。英宗時，脫歡子也先（亦作也先）嗣爲丞相，更強悍。正統十四年（公元一四四九年）大衆侵明，英宗親禦之，被虜於土木堡，是爲「土木之變」。也先乘勢進逼京師，賴于謙等力守，解圍退去，送還英宗。也先由是益驕恣，殺脫脫不花，自立爲大元田盛可汗，旋又爲其部下阿拉所殺，自是瓦剌始衰。而韃靼部保喇又殺阿拉，立脫脫不花子麻兒可兒爲韃靼可汗，號「小王子」，韃靼之勢復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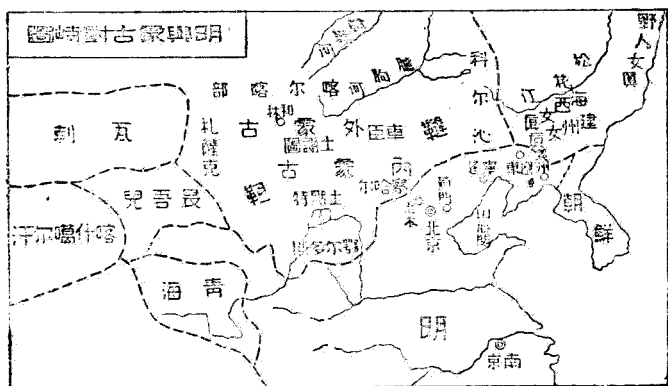
麻兒可兒後，韃靼多內訌。及孝宗時，達延可汗繼立爲小王子，有雄略，平定諸部，統一漠南北，稱



像祖成明 七十三圖

大元可汗，屢寇明邊。世宗時，達延汗以漠北與季子札賚爾，號喀爾喀，分土謝圖、車臣、札薩克圖三汗，是爲外蒙古之祖。自與嫡孫卜赤居漠南東部，爲內蒙古察哈爾之祖。封次子巴爾色爲吉囊（副王之義），管領漠南西部。巴爾色死，長子袞弼里克嗣爲吉囊，居河套，是爲內蒙古鄂爾多斯之祖。次子俺答居陰山附近，是爲內蒙古土默特之祖。諸部之中，以俺答爲最強，爲明患者前後垂三十年。穆宗時，俺答年老佞佛，其孫巴喇奈濟來歸，^①明以爲指揮使，俺答感激，誓不犯邊，明封之爲順義王（隆慶五年公元一五七一年），名所居地曰歸化城，自是西部安寧。然東部寧哈爾卜赤之孫土蠻，又成爲遼東薊門之患。明以李成梁戚繼光鎮守之，始告無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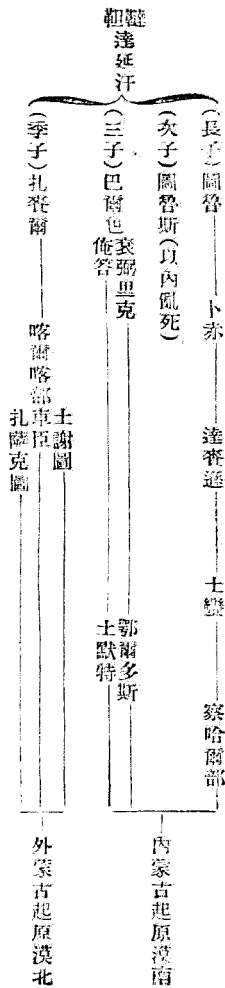
總之，終明之世，蒙古雖失治權而北遷，仍常與明對



圖時對古蒙與明 八十三圖

抗爭衡。直至滿洲興起，先併內蒙古，入主中國，更平外蒙，於是蒙古族盟旗分治，確然爲中國疆域之一部焉。

韃靼分治與內蒙古各部起源表



註①阿魯台被殺後，餘衆東徙，安嶺下，爲科爾沁部，是爲內蒙古科爾沁部之祖。②土木堡在今河北懷來縣西。③瓦

剌之後，也先遠孫烏林台巴丹統衆西徙，是爲準噶爾部之祖。④俺答孫巴噶奈濟，聘鄂爾多斯部女三娘子爲妻，俺答

見其美，奪之。巴噶奈濟怒而降於明，明以爲指揮使。俺答見明不殺其孫，大感激，遂受撫。俺答死，三娘子婚其子黃台吉，黃

台吉死，復婚其孫徹里克，其後又婚徹里克孫布色圖。三娘子歷配三主，皆主兵權，爲中國保邊塞，部衆亦畏服，明封之爲

忠順夫人。

明之南

方經略

明代之對外經略，以南方爲最盛。既征服安南，置交趾布政使司以管理之，復遣

中官鄭和^①經略南洋，以振國威於遠方。或謂成祖起靖難兵，陷金陵時，建文帝不知

所終，成祖疑其出亡海外，命和追索之。永樂三年（公元一四〇五年）和率兵三萬七千餘人，大船六十二艘，由蘇州瀏家港，^②泛海歷閩、粵，達占城，以次遍南洋諸國，所至宣示明之德威，使之歸服，不服則威之以兵，於是諸國咸備服聽命。及和還，諸國皆遣使隨同入朝。和歷事成祖、仁宗、宣宗三朝，先後出使南洋共七次，^③三擒番王，足跡所至，南至爪哇，西至紅海，西南達非洲，計程萬里，其功業之卓，爲前代從事海上交通者所未有。當時南洋諸國之入貢於明者，計有占城、琉球、眞臘、暹羅、緬甸、滿刺加、蘇門答臘、爪哇等三十餘國。我國與南洋各國，三國南北朝以來本有關係，但人民移殖有限。自鄭和通使以後，沿海一帶人民往海外經商移住者始盛，華僑南洋殖民之業，蓋以是爲其先導云。

註^①鄭和雲南人，小字三保，又爲成祖中官，故稱之爲三保太監。^②瀏家港今江蘇太倉瀏河口。^③第一次成祖永樂三

年至五年（公元一四〇五—一四〇七年）第二次永樂六年至九年（公元一四〇八—一四一一年）第三次永樂十年至十三

年（公元一四一四—一四一五年）第四次永樂十四年至十七年（公元一四一六—一四一九年）第五次永樂十九年至二

十年（公元一四二一—二二年）第六次永樂二十二年（公元一四二四年）第七次宣宗宣德五年至八年（公元

一四三〇—一三三年）

倭寇之亂
與日本
朝鮮之役

日本自與元朝衝突之後，禁止其人民與中國交通，因此從事於海外貿易之倭商，遂多流爲海盜。而日本當時又適有南北戰爭，南朝失敗，其遺臣逃入海中，遂與海

盜相勾結，侵擾中國與朝鮮沿海，是爲倭寇。明初倭寇屢擾瀕海州縣，太祖特命湯和等在浙江、福建等處，築衛所以資防守。成祖時，日本足利義滿統一南北朝，瀕海諸侯國，咸欲與中國及朝鮮通商，遣使來貢，成祖封之爲日本國王。義滿常協助剿捕倭寇，倭寇之患寢息。世宗時，義滿死，倭寇勢復張。又有內地奸民汪直、徐海等爲之引導，浙東西、江南北及福建沿海，多受其蹂躪，焚燬殺掠，無所不至。賴胡宗憲、俞大猷、戚繼光諸將之悉力搜討，倭寇之患始平。倭寇雖非日本政府所使，然其侵擾之害甚烈，而在諸將指導之下，沿海民衆多能盡力於自衛，亦足爲今後訓練民衆以固海防之資鑑也。

倭寇之患平後，不久又有日本豐臣秀吉（又稱平秀吉）之侵略朝鮮，而引起日本與明之交涉。神宗萬曆二十年（公元一五九二年），秀吉攻朝鮮，朝鮮求救於明。明先後派李如松、邢珪往援，敗倭兵，不幸輕進，窮追至碧蹄館，爲倭所敗，於是雙方進行和議，秀吉遣使至北京，神宗許封不許



圖三十九 戚繼光像

貢，封秀吉爲日本國王。秀吉意未滿，不肯退兵，明亦增兵朝鮮，與之相持。萬曆二十六年（公元一五九八年），秀吉死，倭兵乃退去。此次戰爭先後凡七年，日本雖毫無所得，而明與朝鮮之損失已不可勝計。自是明之實力衰敝，滿洲崛起，乘間內侵，卒以亡明。

註① 碧蹄館在朝鮮漢城附近。

明代之學

明代上承宋儒之學，理學最盛，而大要則初期以程、朱之學爲中心，後葉自王陽明發揚陸學而別樹一幟，於是王學大盛，至晚年王學支流漸紛，迄清初乃又啓極大

之反動焉。初元時趙復、許衡傳程、朱之學於北方；金履祥、許謙講程、朱之學於南方，開程、朱學獨盛之端。明成祖時頒印四書大全、性理大全，一以程、朱之說爲準，而程、朱之學遂獨盛。程、朱學說末流之弊，在於篤守宗說，過於拘迂；由是漸生反動。英宗時，陳獻章



像明陽王 四圖

① 提倡「端坐澄心」，其說頗近陸學，是爲朱學反動之開端。武宗時，王守仁（學者稱陽明先生）倡「知行合一」之說，謂「知只是行的主意，行只是知的工夫。」其持論直捷簡易，一反朱學支離拘迂之病，是爲朱學反動之主力。一時思想界所受朱學之束縛，頓見解放，遂大形活潑，宗王學者遍

天下，幾取程朱之席而代之。然王學末流，如何心隱、李贄之徒，放肆空疏，與社會信仰中心之禮教不相容，乃大爲世所詬病。

註①陳獻章字公甫，廣東新會人，時稱白沙先生，號江門學派。②王守仁字伯安，浙江餘姚人，時稱陽明先生，號姚江學派。

明代之
文學
與藝術

明代文學以戲曲、小說爲最有名。曲爲詞之變體，元開其端，明承其後，而其學大盛。元王實甫之西廂記爲北曲之祖，明高則誠之琵琶記爲南曲之祖，而魏良甫又爲崑曲之宗（北曲每劇大都以四齣爲限，又限以一人唱；南曲亦稱傳奇，每劇無一定之齣數，且以數人合唱，此其大較。）此外明湯顯祖之四夢傳奇，亦甚有名。小說自宋而有章回體之發生，至元益興。元施耐庵之水滸傳，明羅貫中之三國演義，尤爲章回小說之名著。詩文名家者甚多，然多模擬前代，波瀾之壯闊不逮唐、宋，茲不備舉。

明代藝術，以書畫爲最發達。書則因宋、元之風，以自然生動爲主，推文徵明、董其昌爲首。畫則元倪瓚、吳鎮、王蒙、黃公望四大家之遺緒，以寫生爲主，沈周、仇英、唐寅、文徵明稱四大畫家。董其昌亦以畫名，且兼集衆長，爲近代文人畫之宗師，見者以爲宋、米、芾、元、趙、孟、頴之流亞云。

註③湯顯祖之南柯記、邯鄲記、紫釵記、還魂記合稱爲玉茗堂四夢傳奇。

【提問要點】

- (一) 元代滅亡之原因何在？元末割據四方者有幾？以何人爲最強？
- (二) 明太祖卽位後在政治上之設施若何？其影響又若何？
- (三) 試略述明與北方蒙古之關係。
- (四) 鄭和奉使下西洋之動機何在？其影響若何？
- (五) 何謂倭寇？起於何時？受其害者爲何地方？成祖時，日本何人受中國封冊？其影響於倭寇之患如何？倭寇至何時始平？
- (六) 中日朝鮮之役起因如何？結果如何？
- (七) 明代理學初以何派爲中心？至何時而生反動？倡知行合一者何人？其影響於思想界者若何？
- (八) 明代戲曲有何名著？小說有何名著？明代四大畫家爲誰？

第三編 近世史

第一章 歐人之東來與西洋宗教學術之輸入

新航路發見
後中西通
商之新形勢

自漢通西域，已啓中西交通之端，唐代拓疆，復開中西通商之漸。其後十字軍東征，蒙古人西略，並使中西交通與貿易，增其新機，而西方商人教士之東來者亦日多。及馬哥波羅遊記出世，盛稱東方之富庶，更促進歐人東來之心。而明初鄭和之屢下南洋，使中國人亦增其海上智識。且自十五世紀中葉以後，東西交通要路，^①爲土耳其人所把持，而東西貿易，亦以是不能有直接之進行。歐洲人欲謀直達東方，以脫離土耳其人之支配，乃不得不從事於新航路之開闢。

(1) 歐人最初從事新航路之尋求者，爲葡萄牙人。公元一四八六年（明憲宗成化二十二年），葡人戴亞士（Bartholomeu Diaz）航至非洲南端，發見好望角（Capo of Good Hope）公元

一四九八年（明孝宗弘治十年）葡人伽馬（Vasco da

Gama）繞好望角而達印度，歐人開闢東方新航路之理

想於是實現。葡人既達印度，銳意經營，縣臥亞（Goa）略

馬拉加（Malacca），勢力遠及於爪哇（Java）、蘇門答臘

（Sumatra）諸島。因此，東方貿易，為葡人所獨佔，遂進而與

中國通商。公元一五一六年（明武宗正德十一年）葡人

刺非爾伯斯特羅（Rafael Perestrello）駛帆船至中國，是

為歐洲船舶來中國之始。自是以後，葡人來華者日衆，往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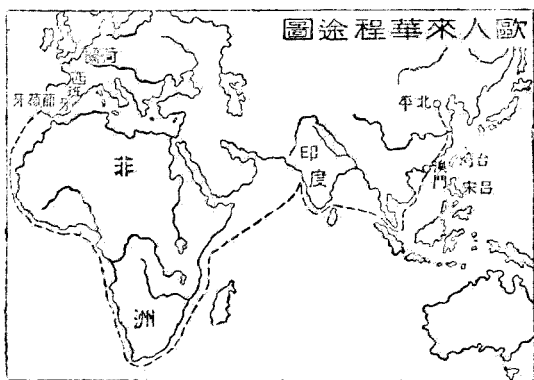
於粵、閩、浙沿海通商。然以葡商之居留於諸港者，頗驕縱不

法，故不久葡商之在閩、浙者多被逐，^②惟澳門附近，為葡商

所出入之地。至公元一五三五年（明世宗嘉靖十四年）葡人復行賄於都指揮黃慶，租得澳門為

通商口岸，^③是為外人在中國得有租借地之始。葡人既得澳門為根據地，一時幾壟斷中國南方沿

海之貿易，直至清康熙（聖祖）以前，沿海貿易，猶以葡人佔優勢焉。



歐人來華途程圖 一十四圖

(2) 當葡人開拓東方新航路之時，西班牙亦努力於航海事業。西人自公元一四九二年（弘治五年）哥倫布（Columbus）發見新大陸，取墨西哥為殖民地後，一意西進，期達自關至印度、中國之新航路。公元一五二〇年（正德十五年），西人麥哲倫（Magellan）遂自大西洋經美洲南端，進至太平洋而發見斐律賓羣島，完成航行世界一週之大業。旋即佔據斐律賓，擊敗在斐之華人，④作為殖民地（公元一五六五年即明嘉靖四十四年）。其後遣使來中國求通商（公元一五七五年明神宗萬曆三年），以葡人作梗，不得要領，惟中國商船往斐律賓而與之通商者甚多。墨西哥銀元因之傳入中國；其後中國亦仿製銀幣以代銀兩，此又因通商而影響於中國之錢幣金融者也。

(3) 繼葡、西之後而東來者，為荷蘭人、英吉利人。荷蘭本、西班牙之屬地，獨立以後（公元一五八一年萬曆九年），因在商業上受葡、西之抑制，乃自圖直接與東方貿易。十七世紀初年，荷人在印度設東印度公司，先後向葡人略取東印度羣島，建殖民政府於爪哇之巴達維亞（公元一六一九年即明萬曆四十七年），以為經營東方之根據地。復圖與中國通商，屢遣使要求而無效，遂發兵攻澳門（公元一六二一年明熹宗天啓元年），未得逞，乃退而營台灣。清初（公元一六五六年清世祖順治十三年），遣使來中國，請互市，許其八歲一至，船數以四艘為限。未幾，明臣鄭成功謀恢復，不

利，退走台灣，逐走荷人而據其地（公元一六六一年順治十八年）。荷人恨之，後乃助清廷攻台灣。台灣平（公元一六八三年康熙二十二年），荷人以助攻有功，求擴張商務，未有所得，荷商僅在福建沿海一帶私與華人交易。直至清同治（穆宗）時，荷人始得與中國正式締約通商云。

（4）英吉利於十六世紀中葉，始起而致力於殖民事業。公元一五八八年（萬曆十六年），大破西班牙海軍後，在海上之聲威大振，遂開始向東方經營。公元一六〇〇年（萬曆二十八年），英商得政府之特許，組織東印度公司，以經營印度。在印度屢與荷人戰爭，卒大敗荷人，獨霸印度，而在東方獲得侵略之根據地；且得荷人之允許，取得英船出入澳門之權。公元一六三七年（明思宗崇禎十年），英艦來澳門，荷人拒不納，且阻其見廣東大吏，英艦乃自虎門直入，守兵發砲，英艦還擊，攻陷虎門，遣使奉還中國，以求通商，許之，會明亡而未果。其後英人雖得以時間至通商，但斷續無常，無何著效。直至公元一六八四年（康熙二十三年），清廷開放海禁，英與各國商人來者始衆，遂打破葡人之優勢焉。

總之，自葡人東來以後，西、荷、英人及其他各國人亦接踵而至。終明之世，葡人在東方之商業勢力最大，常握中國沿海貿易之優勢。然自清初以還，形勢漸變，葡人在東方之商業勢力日就衰微，而

英人之商業勢力則蒸蒸日上，凌駕其他各國而上之。同時在此期中，因歐人之陸續東來，與中國關係頗深，向多華僑繁殖之南洋羣島，亦淪爲歐人之殖民地矣。

註① 中古時代歐洲商人往來印度之航路有二：一取道埃及，出紅海；一由黑海起程，取道美索不達米亞，出波斯灣。自東羅

馬滅亡後（公元一四五三年），黑海方面通路，爲土耳其人所隔絕。② 如史稱寧波居民，因葡商擄掠婦女，曾屠教徒

萬二千人，（其中葡人佔八百人）焚商船三十七艘。而泉州葡商，亦不久被土人所逐。③ 當時定年科租金二萬。其後

（嘉靖三十二年公元一五五三年），葡人以貢品被水爲辭，乞地曠之，展地益廣。至萬曆元年（公元一五七二年），中

國政府始於澳門附近築壁爲區劃。此後葡人屢要求減少租金，萬曆十年（公元一五八二年），改爲年科租金五百兩，

至清道光二十八年（公元一八四八年）以前尙仍舊云。④ 當時華人在斐律賓者頗衆，閩人李馬奔憤西之強橫，率

衆與西戰而敗。

基督教
之東來

基督教之傳入中國，唐代景教之東來，實爲其權輿。至元代優容異教，東西交通又大闢，基督教教士之東來者漸多。元亡以後，東西交通中斷，而明廷復壓迫異教，基

督教在中國之傳教事業，因之受挫折而停滯者殆二百年。降至明季，新航路開通，東西交通漸便，基督教之傳教事業遂又復盛。是時基督教在歐洲因德人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之倡宗教改

革（公元一五一七年，正德十二年）分裂為新舊二派。①舊教之誠篤教士，痛心教會之腐敗，亟謀內部之改革，集合同志，創立耶穌會（Jesuit Order）以抵抗新教，且派遣教士至遠方傳教。其時新航路已開，耶穌會教士遂陸續東來。其初來東方者，為西人沙勿略（Francis Xavier 公元一五四九年嘉靖二十八年）布教於印度、日本，欲來華，未上陸而歿。其最有影響於耶穌會東來中國之傳教事業者，厥為意大利馬竇（Matteo Ricci 1552—1610）。②自利氏來華後，其他耶穌會教士乃紛紛踵至，而耶穌會在中國之傳教事業基礎於焉奠定。利氏於萬曆十年（公元一五八二年）來華，③居廣東之肇慶，著華服，習華文華語，以盡力於布教事業，並挾其所素習之天文、地理、數學、醫學等以俱來，且將基督教教義與儒教相比附，更與當地士紳往還，故其傳教工作得暢行無阻。後利氏由廣東，經江西，至南京，④思赴北京未果，而聯絡官紳，信徒漸多。及萬曆二十九年（公元一六〇一年）利氏偕西人龐迪我（D. de Pantofa）等抵北



像寶瑪利 二十四圖

京，上表獻天主像、聖經、萬國圖志及時鐘等物，神宗對其厚待有加，且准其擇地建立教堂。一時朝臣如徐光啓、李之藻輩，皆奉其教，而從其學習曆法科學尤勤。於是耶穌會在華之傳教事業，頓呈盛況。

順至萬曆三十八年（公元一六一〇年）利氏病歿，南方反對耶教之聲浪大作；而明廷亦爲南京禮部侍郎沈淮等之言所動，遂於萬曆四十六年（公元一六一八年）一下嚴禁耶教之令，各教士悉被放逐至澳門，並封禁天主堂及邸第。雖徐光啓會上疏力辯，但終無效。然不久明廷因與滿洲開釁，需用銃砲，自天啓以後，連年遣使澳門，召用教士陽瑪諾（*Fernando*）羅



圖四十四 徐光啓像

如望（*João do Parha*）等製造銃砲，由是教禁漸解，基督教之傳布又盛。滿清入關伊始，下逐教士之令，時居北京之教士德人湯若望（*Adam Fell von Schall*）等上書請得仍留居北京。先是湯氏以其曆象之學，在天啓間開局修訂曆法，崇禎時睿遇甚隆，新法之效亦大著。明廷下令頒用新曆，會國變而未果行。至是清廷聞湯氏精曆法，令推算日食甚驗，遂下令以湯氏爲欽天監監正。（順治元年公元一六四四年）並准其改建天主堂布教。順治對西教優遇有加，並加湯氏「通微教師」之號。風氣所被，各省地方官對教士皆加優遇，布教之業益盛。及康熙繼立，罷職欽天監員回教徒楊光先上書攻擊西教士與西洋曆法，並控湯氏圖謀不軌。清廷下令治湯氏等罪，各省之教士亦被禁。大吏之信教者，多被革黜，基督教傳教事業爲之一挫。（康熙四年公元一六六五年）清廷乃以楊

光先爲欽天監監正。但光先旋以測日影謬錯，治罪革職，於是康熙任教士德人南懷仁 (Ferdinandus Verbiest) 爲欽天監監正 (一六七二年) 而禁教之令漸解，布教之業復盛。至康熙四十三年 (公元一七〇四年) 羅馬教皇下令斥東方教士容忍中國崇拜祖先以破壞教義之非，引起康熙之反感，遂下令逐教士之不守舊時習慣者。雍正 (世宗) 繼位，尊信喇嘛，對基督教已不復如前之放任，會同浙總督滿保奏請禁教，教士悉被驅至澳門，教堂多改爲公廨，傳教之業至是大挫。乾隆 (高宗) 在位之際，教士祕密傳教，頗爲艱苦，教皇堅持教規，在此時又重申祭祖之禁 (乾隆七年公元一七四二年) 於是反對四起，清廷始明禁內地傳教。各地先後發生教士被害之事。嘉慶 (仁宗) 嗣立，自西教士以曆法見長者留京外，頗嚴傳教之禁，而教禍亦頻作。降及道光 (宣宗) 且不復任教士治曆。直至道咸間二次對英戰敗以後，乃始以條約許西人傳教焉。

綜觀上述，明清間基督教在華之傳教事業，雖中經無數波折，然以當時傳教士堅苦不撓之努力，要可謂已收顯著之成效。此時期中之來華教士，大抵爲天主教耶穌會之一派，而新教即耶穌教各派之來者尙稀。而此輩傳教士，多學識淵博，將西方科學傳入中國 (見下節) 影響於中國學術思想者尤大。其時政府對教士之在各省傳教，雖縱容或遏制不定，要無一貫之政策。傳教士達到之

地，往往漸成外人政治經濟侵略所及之所。雖當時傳教士固未有爲其政府侵略先聲之本心，惟自道光以後，中外戰事或盟約，教案往往爲引起禍端之一原因，而各國商人與政府之行動，亦往往賴其教會得相當之便利，而教會教育之浸漬人心，有損吾民之民族觀念，教士旅行之調查險要，且足爲蠶食侵略之依據。基督教東來影響吾民族之深，至清季而尤著，此誠令吾人與不堪回溯之感者也。

註 ① 舊派爲羅馬正教 (Catholics) 中國稱天主教，傳入中國較早，新派世稱新教 (Protestants) 中國稱耶穌教，傳入

中國較晚。

② 耶穌會創立於公元一五三四年（嘉靖十三年），以西人羅耶拉 (Loyola) 爲之首。③ 在利瑪竇來

華二年前，意人教士羅明堅 (Michael Auggieri) 已來廣東傳教，後羅氏借利氏來華。④ 關於利瑪竇之來華年

代，正教奉裏作萬曆八年，明史外國傳作萬曆九年，徐宗澤濬瀋西學之偉人作萬曆十年，而西洋各科學專著皆作一五

八二年，明史殆係傳訛，茲據西說。⑤ 利瑪竇於萬曆二十三年（公元一五九五年）至南京，以無人保護，去之南昌。萬

曆二十六年（公元一五九八年）再至南京，謀赴北京。⑥ 先是在中國之教士，皆受葡萄牙之保護，法國政府與教士

頗抱不平，乃控於教皇，謂在中國之教士，曲從中國習慣，以博一己之榮。於是教皇克利門 (Clement X) 於公元一

七〇四年發布命令，禁止教士崇拜祖先，違者罰以破門之罰。由是在中國之教士，皆不得崇拜祖先，而以後民教之衝突，

亦伏根於此。

西洋學術
之輸入
與其影響

明、清間來華之教士，其所以能見重於朝野，其學術造就之有以取信，殆為主要原因；故基督教來華之間接結果，厥為西洋學術之輸入中國。自利瑪竇來華，徐光啓、李之藻諸人多從利氏受學，而其後來華之教士，亦類皆富有學識，

繼續以西洋學術輸入中國，於是西洋之天文、曆象、算學、地理諸科學，皆先後傳來。而康熙帝尊信科學，對於西洋學術之輸入中國，關係尤大。康熙用心經史以外，兼治西洋科學。嘗延接教士兩人徐日



康熙皇帝 圖十四

昇 (T. Pereira)、法人張誠 (J. F. Gerbillon)、白晉 (J. Bouvet) 等，令日進內廷輪講西學，如測量法、數學、天文、物理、人體解剖等；巡幸中亦不廢。故能精通曆算，當時廷臣纂修律曆淵源，曾親加指示。如是，以康熙數十年獎勵誘掖之功，益致西洋學術在中土。至於興盛之域，其功蓋有不可磨滅者。茲將當時西洋學術輸入之情形，舉要分別略述如下：

(一) 天文曆法 利瑪竇在萬曆間，曾上書欲以曆法自效，雖未見用，而當時徐光啓、李之藻等皆從之學。中國朝野，則已由此而漸知西洋科學與曆法矣。天啓末，徐光啓受命與教士湯若望等，修訂曆法，編譯曆書，製造象限儀、紀限儀、交食儀及望遠鏡諸儀器。至崇禎時，新曆造成（崇禎十四年

公元一六四一年，即後清世所稱之西洋曆法新書。旋並下令頒用新曆（崇禎十六年公元一六四三年）然因國變，未及施行。及順治入關，乃採用新曆，頒行全國，名時憲曆（順治元年公元一六四四年）且命湯若望管理欽天監。後雖有楊光先等之攻擊，終以新曆較舊曆為精確，而歸無效。康熙任教士南懷仁繼湯氏為欽天監正（康熙十一年公元一六七二年）製造測天儀器，完成康熙永年曆表及今日北平之天文臺。南氏歿後，仍以西教士治曆，而曆象考成一書，亦以多年之纂修，得告完成（康熙六十一年公元一七二二年）自是欽天監推算，悉遵其法。雍正之世，又用西教士修訂補充，成書數種，彙為儀象考成（乾隆十七年公元一七五二年）其時中土學者之治西洋曆法者，自徐光啓、李之藻以降，頗不乏人，而以清初梅文鼎、王錫闢為最著。文鼎為康熙所信任，斟酌西洋之法，著曆算書多種，對於曆算多所發明，而錫闢所著之曉庵新法，亦為佳作。

(二)算學 西洋算學之輸入中國，亦始於利瑪竇。徐光啓從利氏譯幾何原本，而幾何之學輸



圖四十五 湯若望像

入。光啓又譯測量法義，李之藻譯寰容較義，西教士羅雅谷（Jacobus Rhodius 意人）成測量全義，則爲幾何學之施諸應用。之藻從利氏譯同文算指，爲算術輸入之代表。光啓之八線表與大測二書，與夫薛鳳祚所譯之天步真原，則又爲介紹西洋三角術及對數之名著。而康熙時所成之數理精蘊，尤集當時西洋數學輸入之大成。中土學者治數學負盛名者，則首推梅文鼎。其時經學大師而兼治曆數之學者，亦多有焉。

（三）火器之學 火藥原爲中國所發明，自元代傳入歐西，歐人精益求精，其製造之進步，轉足爲中國之導師。葡人東來以後，即將西洋之銃礮傳入中國。其後東來之教士，多精礮術，將其製法傳入中國。徐光啓曾從利瑪竇習火器之術。天啓時以與滿清開釁，遣使至澳門，召教士羅如望等製造銃礮，賴以獲勝。崇禎在位，繼召教士製造銃礮。時湯若望又授焦勗譯火攻揭要一書，於諸式火器之鑄造、運用、安置諸法，以及火藥、火箭、子彈、地雷之製造，皆加詳述。滿清入關以前，亦嘗用西教士造銃礮，然其用未廣。湯若望既以曆學仕清，並陳西洋銃礮之利。及三藩亂起，南懷仁奉命製造銃礮。康熙驗其試放，深加嘉賞。南氏又編神武圖說，說明銃礮製造至詳。惜當時於此學未能進作精究，以應用於邊地之征伐。至道光以後，與西人交兵，火器仍遠不能敵也。

(四) 地理學 利瑪竇初來中國，呈萬國輿圖於明廷，中國人始聞地圓及五大洲之說。利氏又著乾坤體義一書，將地圓地動晝夜長短之故，五帶之分，乃至寒暑不同之理，傳入中國。繼利氏之後，有艾儒略 (Jules Aleni 意人) 之職方外紀，爲近世中國有世界地理著作之先河。康熙時，南懷仁著坤輿全圖一書，註釋之詳，過於利氏之圖。南氏又爲解釋此圖之用，編有坤輿圖說二冊，說明地質地理學之原理，及世界主要國家之大勢。及乾隆時，法人 蔣友仁 (Mi Bonzi) 又進來渾天儀及增補坤輿全圖，更將地球繞日之說傳入。自是中國對世界地理之智識，始有相當之了解。至於在中國地理方面，以地圖之測繪貢獻最大。康熙時，命南懷仁、白晉等測繪中國各省地圖，成皇輿全覽圖一部，爲中國地圖有經緯線之始；今日之中國地圖，其經緯大體多根據此圖而來，其影響洵非淺鮮也。此外如西洋之物理學、礦學、農學、生理學、哲學、論理學、藝術、神學等，亦在明季因教士之傳授與譯述，先後輸入中國，爲中國輸入近代西洋科學與一般文化之前驅焉。

綜觀明清之際，西洋學術之輸入中國，開端於萬曆、天啓之間，復興於清之初年，至康熙後葉而大盛。然自康熙以降，以傳教事業之受挫，中國政府對於西洋科學之倡導不力，一般士人之囿於舊習，與夫科舉制度之足以摧殘科學之進步，而致西學輸入爲之中衰。直至咸、同之間，受外力之一再

摧逼，始復致力於西洋文化之輸入。雖然，西學之輸入，雖於康熙以後而中衰，但中國學術界，經此百餘年間外來文化之接觸，自亦發生若干影響。其主要者：一則以西學尙實踐，傳入之後，而促成冥想的理學之中衰；次則西學傳入以後，使中國學術界之研究範圍，因之推廣；復次則治學之方法，因受西學之影響，復本前儒之精意，乃益合於科學方法。此皆西學輸入所及於中國學術界之影響，惟在政治、社會方面，則以西學流傳之不普及，殊乏若何深刻之影響。故清初以後，中國朝野仍多昧於世界大勢，繼續保守其閉關自尊之成見，直至因外力侵略之刺激，此種舊習始漸見打破，此尤足令吾人感喟者也。

明清之際來華著名西教士及其著譯書籍簡表

姓名 (附中譯名)	國籍	來華年	卒年	著作	舉要
--------------	----	-----	----	----	----

Matteo Ricci 利瑪竇	意大利	明神宗 萬曆十年	二二〇	萬國輿圖、乾坤圖義、西字奇蹟、淺何原本、測量法義、同文算指	
---------------------	-----	-------------	-----	-------------------------------	--

Emmanuel Dix 陽瑪諾	葡萄牙	萬曆三十八年	一六九	天問略	
			一六九	天問略	
			一六九	天問略	
			一六九	天問略	

清世祖
順治十六年

天問略
天學舉要

Atlas
Allemi
艾儒略
意大利

一六二三

一六四九

萬曆四一年

順治六年

西學凡，西方問答
職方外紀

Jacobus
Rho
羅雅谷
意大利

明 熹宗
一六四四
天啟四年

清 高宗
一七三六
乾隆三年

測量全義，五緯歷指，月離表，
日躔表，黃赤正球

Adam
Fell von
Schall
湯若望
德意志

一六三三
天啟三年

清 聖祖
一六六六
康熙五年

遠鏡說，古今交食考，西洋曆測，星歲，恆星表，八
線表，測天約說，測蝕略，火攻揭要，新法表略，曆
法西傳，大測

Ferdinand
Verbiest
南懷仁
比利時

一六五九
順治十六年

一六八八
康熙二六年

鑿台儀象志，康熙永年表，坤輿全圖，坤輿圖說，
盛京推算表，神武圖說，進呈窮理學，西方要紀

J. Bouvet
白 晉
法蘭西

一六六七
康熙二六年

清 世宗
一七〇〇
雍正八年

輿發隱 (Fridelli 法人) 等承康熙命測繪
中國地圖，成臬輿全覽圖

Thomas
Pereira
徐日昇
西班牙

一六三三
康熙十二年

一七〇六
康熙四七年

律呂正義續編

I. Kögler
戴進賢
德意志

一七六一
康熙五五年

一七六六
乾隆十一年

曆象考成後編，儀象考成，璇衡撫辰儀記

M Benoit

法蘭西

一七四一—一八二〇

一七四〇

乾隆

二三十年間

乾隆三九年

渾天儀圖說，增補坤輿全圖，坤輿圖說

蔣友仁

Jean Terang

德意志

一八三三

一八三〇

天啟元年

崇禎三年

遠西奇器圖說，人身說概，渾天約說

鄧玉函

明清之際研究西洋科學著名中國學者簡表

姓名	字	籍貫	官	職	生	卒	重要著作
徐啟	字子先教	江蘇	翰林院檢討禮部尚書大學士		明世宗嘉靖四十一年至思宗崇禎六年（一五六二年至一六三三年）		農政全書，徐文定集，又從利瑪竇譯幾何原本，測量法義等。
李之藻	字我存教	浙江	南京太僕寺少卿光祿寺少卿兼工部事		嘉靖四十四年至崇禎三年（一五六五年至一六三〇年）		與利瑪竇譯成乾坤體義，又著渾蓋通憲圖說，寰容較義等，又譯寰有詮，名理探，著同文算指。
楊廷筠	字仲堅號	浙江	順天府少卿京兆監御史江蘇學政		明嘉靖三十六年至天啟七年（一五五七年至一六三七年）		曾水紀言，代疑編，西學十誠註，西釋辨明。
彌格	字	錢塘					

徐啟

字子先教

名波羅謹

文定

江蘇

翰林院檢討禮部尚書大學士

明世宗嘉靖四十一年至思宗崇禎六年（一五六二年至一六三三年）

農政全書，徐文定集，又從利瑪竇譯幾何原本，測量法義等。

李之藻

字振之又

字我存教

名良

浙江

南京太僕寺少卿光祿寺少卿兼工部事

嘉靖四十四年至崇禎三年（一五六五年至一六三〇年）

與利瑪竇譯成乾坤體義，又著渾蓋通憲圖說，寰容較義等，又譯寰有詮，名理探，著同文算指。

楊廷筠

字仲堅號

洪園教名

彌格

浙江

順天府少卿京兆監御史江蘇學政

明嘉靖三十六年至天啟七年（一五五七年至一六三七年）

曾水紀言，代疑編，西學十誠註，西釋辨明。

王錫闈

字寅旭

江蘇

號曉庵

吳江

崇禎元年至康熙二十一年（一六二八年至一六八二年）

曉庵新法，大統西曆啟蒙，丁未曆稿，推步交朔，測日小記。

梅文鼎

字定九

安徽

號勿庵

宣城

崇禎六年至康熙六十年（一六三三年至一七二一年）

歷經圖注，古今歷法通考，回歷補註，明史歷志，測器考，勿庵籌算，幾何摘要，勾股測量，三角法舉要。

註

① 律曆淵源係合曆算考成、數理精蘊、律呂正義三書之總成。

② 康熙四年（公元一六六五年），舊欽天監楊光先等

攻擊新曆法，並誣各省教士謀不軌，於是湯若望等被囚，教堂亦多被毀，而以光先為監正，恢復舊法。然至康熙八年（公

元一六六九年），康熙命副監吳明煊與南懷仁，各對驗日影，後明煊果舛錯，於是光先遞職，又罷舊法，而用懷仁為欽天

監。③ 自黃宗羲以後，以經學家而兼治天文數學者亦衆，如乾嘉間江水著懋修數學，戴震撰算經，即其著者。更後專門

名家者，則又有李銳之李氏遺書，焦循之理堂學算記，李善蘭之則古昔齋算學等。而李善蘭尤負算學盛名。④ 如康熙

十三年至十五年（公元一六七三年至一六七六年），三年中共造大小砲一百二十具，分配各省。二十一年更造「神

武砲」三百二十具。

第三編 近 世 史

【提問要點】

(一) 歐人從事於新航路尋求之動因為何？其最先從事於此項工作者為何國？繼起者又有何國？試述以對。

(二) 將基督教傳教事業在中國奠定基礎者何人？基督教來華所發生之影響若何？

(三) 西洋科學輸入中國後，對於中國學界有何影響？當時輸入中國之主要西洋科學為何？中國人士研究西洋科學最著名者為何人？

第二章 明之中衰與明清之爭衡

明
之
衰

明自太祖創業，統一宇內，成祖繼起，內勤政務，外事遠略，國內昇平，聲威廣被。仁宣之世，綱紀修明，倉廩充實，國安民足，史所豔稱。然自中葉以還，北則蒙古為患，南則倭寇為禍，而閣宦權臣，又復相繼竊政，國運漸替。降及季世，黨禍繁興，災害頻起，官亂於上，民擾於下，政治陵夷，盜賊四作，而滿洲乘機崛起，侵邊內窺，國事遂不可為矣。

初太祖曾定宦官不得干政之訓條，但自成祖「靖難」兵起，因宦者多依附之，遂破壞遺法，使

宦者提督東廠，①而開宦官亂政之階。英宗寵任宦者王振，總攬大權，爲宦官亂政之始。憲宗荒於女色，政事皆委之宦官，先用宦者汪直，命其提督西廠，屢以細故而興大獄。後直雖被廢黜，又任宦者梁芳，苛征暴斂，民生大困。孝宗嗣立，勤政愛民，朝政清明，號稱中興；然安輯有餘，而進取不足。傅子武宗，宦者劉瑾亂政，吏治大壞。又因江彬之誘，假親征俺答之名，浪遊晉、陝，以致寧王宸濠乘機叛變，②賴王守仁之力得以平定。於是朝政失綱，俺答亦益謀侵擾。世宗抑制宦者，改革弊政，然「大禮」之獄，③起朝廷之紛議，營建繁興，重人民之負擔。大學士嚴嵩乘機弄權，禍國尤甚。而倭寇肆擾，俺答寇邊，外患又復日亟。經穆宗而至神宗，初由張居正輔政，政治頗稱清明，及親政以還，荒於酒色，綱紀廢弛。同時倭寇侵擾，朝鮮用兵，勞師耗財，朝野交困。滿洲又崛起東北，興師擾邊，而立嗣議起，④又引起黨爭。吏部郎中顧憲成，因此棄職往野，與高攀龍等講學於無錫東林書院，議論朝政，臧否人物，一時海內學者，聞風景附，朝臣亦多與應和。熹宗初年，趙南星、鄒元標等相繼講學，其徒並稱東林，名望益著。而一方面忌嫉東林以攻擊爲事者亦日多，於是形成東林黨與非東林黨二派，互不相容，黨爭乃烈。神、熹之間，又有所謂「三案」⑤之發生，更足增加當時黨爭之資料，黨禍益熾。及宦者魏忠賢得熹宗之信任而當國，非東林黨引用忠賢之勢，殺戮東林黨人，以是賢哲遇害，國事益不可爲。其時滿洲

爲患日甚，亦以黨禍牽連，屢易主將，^①不能有所施展。思宗卽位，雖治忠賢之罪，但朝政已不可爲矣。綜觀明代自英宗而後，君主之昏庸，宦官之恣縱，權臣之竊柄，黨爭之爲禍，已陷於不得免於滅亡之途。而滿洲崛起東北，流寇滋擾中原，明室遂不能復支，而卒使東胡族得一度統治全中國之機會焉。

註①東廠爲明內監掌權者辦案之所，成祖設之以緝訪謀逆妖言大奸惡者。憲宗時又設西廠。②寧王宸濠見朝政腐敗，

久有篡奪之意，時武宗寵嬖無度，遂蠢蠢以動。正德十四年（公元一五一九年）乃舉兵反。③武宗無子，世宗以興獻

王子入嗣，議尊隆生父，言者多異議，因以興獻。④神宗寵鄭妃，以皇后無子，欲立妃子常洵，而據祖例宜立長，王恭妃子

常洛當立，結果以衆議而常洛立，是爲光宗。⑤常洛既立爲太子，有男子張差者持梃擊入太子宮，事涉鄭妃，東林黨主

嚴究，非東林黨反對之，史稱「梃擊案」。常洛既立，是爲光宗，旋有疾，服內侍李可灼所進紅丸而暴卒，事多牽涉宮中，疑

有異謀，東林黨主嚴辦，非東林黨反對之，史稱「紅丸案」。光宗卒，李選侍挾皇子自重，居乾清宮，左光斗抗疏請移宮，皇

長子卽位，是爲熹宗，東林黨主移宮，非東林黨反對之，史稱「移宮案」。①如熊廷弼死，孫承宗罷，皆受黨禍之影響。

滿
之
清
勃
興

清爲女真部屬，金人之後裔。自金滅亡以後，其遺族散居於混同江（卽松花江）之南北。元興，卽其地置萬戶府以羈縻之。明太祖旣統一中國，其勢力未能廣及於東

北。當時東北邊爲女真繁殖之地，大要分爲三部：曰建州女真（約佔有今遼寧及吉林東部地），曰海西女真（約佔有今遼寧北部地），曰野人女真（約佔有今吉林、黑龍江極東之地）。成祖初年，向北開拓，乃使人招降女真各部落，仿唐羈縻州之制，分建衛所。封其頭目爲都督、指揮、千戶、百戶等官，使循其舊俗，各統所屬，同奉朝令。其最著者爲建州、海西、野人三衛。清之先世，出於建州女真。建州衛之成立，始於成祖之授女真酋阿哈出爲建州衛指揮使（阿哈出之受封在永樂元年，公元一四〇三年，次年建州衛成立），而建州部族與明發生主屬關係，亦以此時爲始。但清之直系祖先，非出於阿哈出，而出自建州左衛之孟哥帖木兒（卽孟特穆，清追贈肇祖）。關於孟哥帖木兒以前之世系，以當時文獻之多不足徵，難以斷言。相傳金末有愛新覺羅布庫里雍順者，居於長白山麓之俄朵里城（今吉林敦化縣東二里餘），數傳至孟哥帖木兒，遷居於赫圖阿拉城（今遼寧興京西三十里蘇克素護河、嘉哈河之間，卽興京舊城），屢來朝。永樂十年（公元一四一二年），因卽其地置建州左衛，而任之爲建州左衛指揮。清之直系祖先，始受明封，而確有事蹟可考者，蓋自此始。其後孟哥帖木兒與其長子阿古，爲七姓野人所攻殺（明宣宗宣德八年公元一四三三年），其子董山乘間統其部族。方難作時，孟哥帖木兒子童倉（卽褚宴）與孟弟凡察逃往朝鮮，尋凡察與董山爭衛。

印，明乃分設建州右衛，以處凡察，而仍以董山襲左衛職（明英宗正統七年公元一四四二年）自是董山勢力漸強，爲明邊患，建州兼併稱霸之業，由此奠基。後董山因擾邊被殺，其子脫羅（即妥羅）繼立，旋受明任爲指揮（約在成化四年以後）。脫羅卒後經福滿（脫羅弟錫寶齊篤古子，清追贈興祖）、覺昌安（即叫揚，清追贈景祖）、塔克世（即塔失或他失，清追贈顯祖）而至努爾哈赤（塔克世長子，清追贈太祖）即清開國之君也。

先是覺昌安塔克世之世，建州右衛凡察之後王杲勢甚盛，覺昌安曲意與之相結，并聯婚媾。王杲恃強寇明邊，明遣李成梁討之，覺氏父子逼王杲至海西女真之哈達部，執送明軍，爲成梁所殺，而王杲子阿台，居古呼城，繼爲明患。建州女真蘇克素護河部圖倫城會尼堪外蘭，導成梁兵攻阿台，覺昌安父子亦陰爲嚮導。當城未下時，覺昌安父子入圍城勸阿台降，而阿台部下內變，成梁以火攻陷其城，射死阿台，覺昌安父子亦因之被害，此萬曆十年（公元一五八二年）事也。其時努爾哈赤年已二十有四，聞之，詰明邊吏，明邊吏謝過，歸覺昌安塔克世之喪，並賜救及馬。旋又求明執送尼堪外蘭，爲明使所拒。於是努爾哈赤東歸，統治其衆，侵略鄰部，連虜倫部之葉赫以圖哈達。明又授之爲都督。此後努爾哈赤又侵凌海西諸部，及倭陷朝鮮，努爾哈赤復以保邊之功，得晉授龍虎將軍。於是努

爾哈赤威震鄰部，始益謀拓其疆土權勢，而圖明之陰謀亦於此伏矣。

努爾哈赤既蓄謀拓其疆土權勢之志，遂步步圖侵鄰部。其時在東北之女真部族，主要者有四：曰建州部，內分蘇克素護河、渾河、完部、棟鄂、哲陳五部，曰長白山部，包含訥殷、珠舍哩、鴨綠江三部，爲前之明建州衛地，約當今遼寧東部及吉林南部地。曰扈倫部，中分葉赫、哈達、輝發、烏拉四部，約當明海西衛地，在建州之北；其中哈達、葉赫，分列南北，與明之開原、鐵嶺相逼，明稱之爲南關、北關，倚如屏蔽。曰東海部，亦稱窩集部，內分瓦爾喀、庫爾哈二部，爲明野人衛地，約當今吉林大部及俄領沿海州一部之地。努爾哈赤藉復父祖之仇，首出兵攻尼堪外蘭（萬曆十一年公元一五八三年），尼堪外蘭敗走鄂勒輝（今黑龍江龍江城西南）。努爾哈赤進而征棟鄂、渾河諸部，以再攻鄂勒輝（萬曆十四年公元一五八六年），執殺尼堪外蘭，復仇之志遂達。時明邊吏怯懦畏事，不惟不加干涉，且與努爾哈赤約歲賜銀幣、蟒緞，並開撫順、清河等四城爲互市地。努氏之勢自是始張。努氏繼續向外用兵，先後平定建州五部（萬曆十一年至十七年即公元一五八三年至八九年），且略長白山之鴨綠江部，而盡收其衆（萬曆十九年即公元一五九一年），於是版圖日廓。時扈倫四部，長白山二部，畏努氏之不利於己，聯蒙古三部（科爾沁、錫伯、掛勒察），合九部之軍以攻之，大敗，長白山二部被滅（萬

曆二十一年即公元一五九三年。蒙古科爾沁與扈倫四部皆乞和（萬曆二十三年即公元一五九七年）。其後努氏又進滅哈達（萬曆二十七年公元一五九九年）。輝發（萬曆三十五年即公元一六〇七年）烏拉（萬曆四十一年即公元一六一三年）諸部，於是東北諸部皆爲努爾哈赤所削平，惟葉赫一部，依明爲後援，尚能日保。而哈達之亡，明失其南關，邊境乃益危。時努氏對明雖佯爲恭順，然已知明實力之空虛，益啓覬覦之心，不久遂改號稱帝，興師伐明。

註① 衛所爲軍人常駐之地，大曰衛，小曰所。明在東北所建之衛所甚多，而置「奴兒干都司」以管之。② 福滿或作滿福，而在明代紀載中，僅有兀良哈在正德爲建州左衛都指揮使，而絕無福滿或滿福之名。日人稻葉君山又謂福滿並無其人。此種疑問，尙有待於研究。③ 以長子禮敦之女嫁於果之子阿台，而娶果之女爲四子搭克之元配。

滿
之
明

努爾哈赤奮其雄略，於三十餘年之間，先後平定諸部，除葉赫一部外，東北各地，皆爲其所統一。其時明政失綱，邊事不修，坐視努爾哈赤勢大，而貽養虎內侵之後患。於是努氏鑒時機已至，遂興師伐明。

努爾哈赤既統一諸部，遂於萬曆四十四年（公元一六一六年）遂登可汗之位，稱「覆育列國英明皇帝」。建元天命，建國號曰後金。① 創八旗兵制，作滿洲文字，儼然具有開國規模。然此時努

爾哈赤尊明之心，仍未盡湮。及萬曆四十六年（公元一六一八年），襲撫順，陷清河，征葉赫，叛明之跡顯著，始以七大恨告天。出師與明爲敵，努爾哈赤率師自赫圖阿拉（興京）出發，分兩路西進。明亦遣大軍，以楊鎬爲經略，分四路出師，兵十餘萬，諸將不相聯絡，薩爾濟（在興京西南）一役，四路之師相繼敗潰，葉赫亦隨之而滅亡（萬曆四十七年，公元一六一九年）。是役以後，後金勢大盛，明惟勉取守禦之勢矣。時楊鎬以敗師罷職，而代以熊廷弼。廷弼熟察大勢，積極修戰備，以固守遼陽，不浪戰爲宗旨。以是爲廷臣所劾，明廷又罷之而代以袁應泰。守將屢更，而應泰又非將才，措置乖方，致努氏得乘機進取，連陷瀋陽、遼陽，應泰自殺，於是遼河以東之重鎮皆失。

應泰死後，明廷再起用熊廷弼爲經略，駐山海關，定「三方布置」之策，由廣寧（遼寧北鎮）、天津、登萊三巡撫，分率海陸軍進攻。廣寧巡撫王化貞虛驕自用，出兵不利，努爾哈赤進陷廣寧，廷弼、化貞論死，而遼事益急（天啓二年，公元一六二二年）。已而孫承宗繼任經略，部將袁崇煥堅守寧遠（今遼寧興城縣），全復遼西地，而努氏以屢攻寧遠不下，忿懣而死（天啓六年，公元一六二六年）。其子皇太極（一作黃台吉，清追贈太宗）繼立，改元天聰，先向朝鮮進兵，轉而西向侵明，然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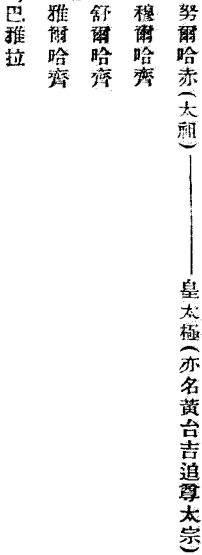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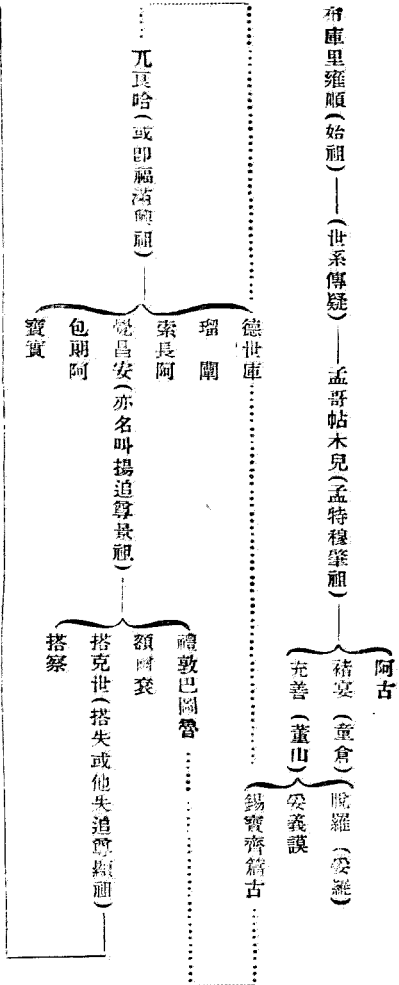


圖四十六 努爾哈赤像

攻錦州、寧遠，仍爲袁崇煥所敗。皇太極遂轉變戰略，攻入蒙古，以蒙古兵爲先導，自喜峯口陷遵化，進逼北京。崇煥聞警，兼程入援，擊退之（崇禎二年公元一六二九年）。而皇太極縱反間之策，明廷不察，殺崇煥。於是驟失名將，舉措無定，而邊事不可爲矣。

崇煥既死，明廷復分派文武經略，而命孫承宗守山海關。皇太極亦繼續進攻，進薄北京，陷永平、灤州、遷安諸地。其間孫承宗雖曾恢復遵化、永平、灤州、遷安四城，然後金軍旋陷大凌河（崇禎四年公元一六三一年），終不能阻止後金軍之前進。此時後金又征服內蒙古，得元之傳國璽，皇太極遂藉口天命所歸，正式稱皇帝，改元崇德，建國號曰清（崇禎九年公元一六三六年）。復乘勢積極攻明，一面猛攻寧遠、錦州諸地，一面由長城北口南犯，攻陷保定，孫承宗戰死，連陷直魯十數城（一六三八至三九年）。未幾，錦州復爲清所陷，明將洪承疇被俘脅降（一六四二年）。清軍更自雁門關南下薊州，長驅陷山東州縣數十（一六四二至四三年）。已而皇太極病死（崇禎十六年公元一六四三年），子福臨立，改元順治（即清世祖），年幼，叔多爾袞攝政。會明流寇日亟，北京垂危，多爾袞勒兵關外以待。及吳三桂啓關迎清兵，清人遂長驅以入定中原。

清初世系簡表



註①後金之國號，爲近人所考定，清初諸帝諱言之，而謂入關前國號向稱滿洲。近來學者已信清人以女真之裔，初時實號

後金，亦稱大金，參看清代通史。

②七大恨：(一)明殺其父祖；(二)明兵越界助葉赫；(三)明強迫殺戮人犯；(四)因

明助葉赫，致己所聘之女改嫁；(五)明驅逐劉毅人；(六)明助葉赫，遺書詬詈；(七)明違天意，助葉赫。

【提問要點】

- (一) 試略述明中衰之原因。
- (二) 建州左衛成立於何時？至何人而建州左衛之勢力漸大？
- (三) 試略述努爾哈赤之武功。
- (四) 明廷對後金之政策有何失當之處？試申論之。

第二章 清初之內政與外交

明末流寇
之禍與滿寇
清之入關

顛覆矣。

明季內政不修，滿清崛起，已足促明之衰亡，而又有流寇爲禍，明室遂不能免於

流寇之禍與思宗殉國 明自中葉以後，政治腐敗，賦稅日重，民生已困。及朝鮮役起，國用不敷，

神宗因專事聚斂，宦官四出，假名肆擾，^①民生益不堪。加以對遼用兵，軍費浩大，賦斂愈重。而魏忠賢當國，其黨到處搜括，卒之民不聊生，羣起爲盜，而啓流寇之禍。崇禎元年（公元一六二八年）陝西大饑，盜賊蜂起，王嘉應、高迎祥等首起倡亂，張獻忠、李自成等繼之。當時地方官吏，多昏闇無能，不惟對於盜賊無勦辦之方策，且多聞風投降，寇禍滋蔓，實由於此。諸盜之中，張獻忠、李自成聲勢最盛，擾害陝西、山西、四川、河南、安徽、湖南、直隸諸地，所到劫殺，往往千里無人煙。其後（崇禎十七年公元一六四四年）張獻忠由湖廣入四川，據成都，自號大西國王。李自成亦在西安稱大順皇帝，且由太原出兵，直逼北京。是年三月十九日，北京遂爲賊軍攻陷，思宗自縊於煤山（亦稱景山，在北平神武門外舊宮城之後），以身殉國。

滿清之入關與統治北方 當李自成進逼北京時，山海關守將吳三桂奉詔統邊兵入衛，行至中途，聞京師已陷，乃頓兵不進，自成執其父襄作書召降之。三桂聞其妾陳圓圓爲自成所擄，遂作書責其父不忠，急歸山海關，乞師於清，申討自成。時清攝政王多爾袞正伺機而動，旣得三桂乞師之書，卽率軍西下入關，與三桂會師擊自成。自成迎擊敗潰，棄北京西走長安。清兵乘勢而西，佔有北京（崇禎十七年五月）並爲思宗發喪，以收人心。旋定議遷都，迎福臨至北京。更藉逐賊之名，行收服

北方之實。分令大軍西征，追擊自成。山西、陝西相繼而下，自成不支，遁走湖北，為村民所殺（順治二年）。自成既敗死，清兵進圖南京（見下節）。南京陷後，再西上討張獻忠，不久獻忠亦敗亡。於是北方諸省，全入於滿清之手矣。

註①姦民與宦官狼狽，借開鑛之名，乘勢橫索民財，富家鉅族，誣以盜鑛，良田美宅，指為鑛脈，郡邑關津，各設鑛使，宦官納奸民為爪牙，米鹽雞黍，皆令輸稅。

明清對峙之局與絕

（一）福王之興滅 當李自成陷北京時，鳳陽都督馬士英等奉立福王（由崧）於南京，是為弘光帝。使左良玉鎮守武昌，史可法督師揚州，以圖恢復。其時大江南北

地尚多明有，事猶可為。然以權奸內恣，將士不睦，終無可為。及清兵南下，可法在揚州力抗殉國（公元一六四五年四月）。南京繼陷，福王走蕪湖，為部將執送於清。清軍更自蘇、松而下杭州。至此長江流域，自湖北至海，大抵亦為清有。

（二）魯王監國與唐王之並立 南京既破，張國維等奉立魯王（以海）盟國於紹興。而黃道周等又奉唐王（聿鍵）於福州，是為隆武帝（公元一六四五年七月）。浙、閩同時並立，卒不能合。



圖四十七 史可法像

力以抗清。其後清軍先後定浙江諸要地（公元一六四六年清順治三年）魯王自台州下海，輾轉至舟山，與內地匡復之師相應和，先後略取福建、浙東，且進攻吳淞，而浙東遺民亦多起兵相應。當時海陸相應，聲勢甚張。已而舟山爲清軍攻破（公元一六五一年順治八年）魯王走廈門，依鄭成功，後卒於台灣（公元一六六二年清康熙元年）魯王自稱監國，歷六年而失舟山，退依鄭氏，則已名存實亡。然兩浙遺臣聞魯王之風而興起，至於誓抗胡族，視死如歸，其時雖暫，其精神亦足垂不朽矣。唐王立於福州，因其將鄭芝龍通款於清，雖黃道周募江西兵以抗清，然卒敗死。時明將何騰蛟招降李自成餘衆，守湖南，與武昌之清兵相持，而楊廷麟守贛南，又屢敗南昌清軍，兩人皆翊戴唐王。故一時唐王領土，竟包有福建、兩廣、雲貴、湖南及江西、湖北之一部。及鄭芝龍約降，清軍追執唐王（公元一六四六年順治三年）福建、江西諸地遂爲清有，明之聲勢，至是大挫。然明之遺臣名將，旋即立桂王於粵，而鄭芝龍子成功，憤父之降清，率部出走，在海上別樹異軍，且爲明代匡復運動之後勁焉。

（三）桂王之興亡 唐王失敗，瞿式耜等共迎桂王（由榔）於梧州，定都肇慶，是爲永歷帝。無何肇慶爲清軍所陷，桂王乃奔桂林（公元一六四七年順治四年）後桂王雖曾恢復肇慶，奄有兩廣、雲貴、江西、湖南、四川七省之地，得保偏安之局，爲清統一中國之阻力；然至清兵三路南下，桂王由

廣西敗退，經雲南而遁入緬甸，一六六一年（順治十八年）爲緬人執之而獻於清軍，次年（公元一六六二年即康熙元年）而死於吳三桂之手。明室之恢復運動，至是始告絕望。然海外則有台灣鄭氏，於此後猶奉明之正朔，爲殘明延一線之緒云。

當時清軍所至屠殺，^①且嚴行薙髮之令，於是義師四起。^②而江西方面，復有益王、永寧王、羅川王之師，亦先後爲清軍所敗。

總計自北京陷後，明室遺臣先後奉立明裔於南方，與滿清抗衡者垂十九年，其後鄭氏之自樹一幟，又二十餘年。而民軍之四起抗清，尤爲熱烈。此種匡復運動之精神，不僅發於易姓忠君之義，而實寓強烈之種族思想，爲晉宋以來民族興替之交所未嘗有也。

註^①如揚州、嘉定、江陰皆遭清軍之大屠殺。^②如嘉定之侯峒曾，江陰之閻應元，陳明遇，松江之沈猶龍，徽州之溫璜，績溪之金聲等皆率兵抗清，雖不久即敗，然亦足以顯示漢族反抗之精神矣。

三藩之亂
與台灣鄭氏
之敗亡

三藩之亂 清自皇太極招徠漢人，作攻明之嚮導，順治承襲此意，利用明降將

吳三桂、尚可喜等平定南方，故清之得定中國，得力於明之降將爲多。故清有中原之後，明降將如吳三桂（平西王）、尚可喜（平南王）、耿仲明（靖南王）、孔有德（定南王）皆得

裂土封王。有德死而無嗣。三桂鎮雲南，可喜王廣東，仲明領福建，是爲三藩。就中三桂最強，早蓄異謀。耿、尚二藩，亦與之通聲氣，奢靡放縱，而可喜子之信尤暴橫，可喜不能制，上疏請歸老遼東。時清廷正慮三藩之後患，卽准其請而令其撤藩北還。三桂及仲明子精忠心不自安，亦請撤藩，以試清廷意旨。清廷竟允之。於是三桂怨望，發兵反，移檄天下，以明年爲周王元年（公元一六七三年康熙十三年）。精忠之信繼起響應。數月之間，川、湘、黔、桂、閩、粵悉下，繼陷江西、陝、甘亦響應。清廷先平定陝、甘，繼收復湘、贛、閩、粵。三桂勢衰，退走雲南，不久卽死。孫世璠嗣立。康熙二十年（公元一六八〇年）清兵攻克雲南，世璠自殺，精忠之信被誅，三藩之亂全定。夫吳三桂等之反戈又叛，原無爲明之念，然自三藩之亂平，漢人封土消滅，清人始得統一之實。於是清廷對於漢人益猜忌防制，分駐旂兵，廣興大獄，清之中央政權始固。

台灣鄭氏之敗亡

唐王敗後，鄭芝龍降清，其子成功不從，退守廈門，興師抗清。魯王敗，走依之。成功連年出沒閩海，破泉、漳州縣，掠溫、台諸地，遙奉桂王（公元一六五六年順治十三年）又曾大舉自崇明入長江，

破瓜洲、鎮江，直逼南京。蘇、皖各縣響應，東南大震。旋爲清軍所敗（公元一六五九年順治十六年）



圖四十八 鄭成功像

退守台灣而王其地。①於是勵精圖治，力謀復明，明之臣民渡海從之者甚衆。其後清滅桂王，平定西陲，但終不能平此海疆之孤軍。康熙元年（公元一六六二年）成功卒，子經嗣立。三藩亂起，耿精忠求援鄭氏，經發兵相助，曾敗清師。及三藩亂平，清廷議招撫鄭氏，未果。已而經卒（公元一六八一年康熙二十年），子克塽立，以幼弱，權臣擅政，衆心離散，內亂旋作，於是清廷乘機派施琅進攻台灣，台灣平定（公元一六八三年康熙二十二年）。鄭氏自成功至此，孤軍謀恢復而與清相抗者垂三十二年之久，清之統一中國全部，至是始克完成。蓋自清人初據北京，以迄於是，實歷四十年之久。歷代易朝匡復運動之盛，殆無過於明；而吾漢人強烈之民族觀念，尤足昭示千秋。今五族共和，漢滿方當合作以禦侮，無復畛域之見，而東北淪陷，強鄰深入，將如何廣此忠烈之精神，以共圖禦侮而復興中國，正吾人所當導率青年者也。

明末恢復運動中諸王略表

王號 人名 年號 年

福王 由松 弘光 二年一六四四—四五即順治一一二

曆 都城 最盛時領地
南京 江蘇安徽

唐王 聿鍵 隆武 二年一六四五—四六即順治二一—三

福州後 福建兩廣雲貴及湘
遷汀洲 鄂贛一部分

桂王 由榔 永歷 十五年一六四六、六一即順治三、十八

肇慶後 兩廣雲貴總督禹川 奔南寧

魯王 以海 六年一六四五、五一即順治二、一八

紹興 浙江

益王 由本 二年一六四五、四六即順治二、一三

建昌 江西北部

註①明世宗時，林道乾領有台灣，爲琉球人所逐。熹宗時，琉球人又爲日本人所逐。荷蘭人東來，更逐日人，從事開拓。思宗時，

鄭芝龍率領閩人數萬，領民台壽鄭成功，遂走荷蘭人，而台灣完全爲中國人所有。

清初之
治政設施

滿清以東胡族入主中原，南下之際，漢族之義師紛起，故統一中國之後，對於漢人之反清勢力，則頗爲致力；曾以權威，誘以利祿，而後清基漸固，然不幸中國整個民族之民氣，亦受此影響而漸見消沈矣。

清於重要都會，派八旗兵駐紮以事鎮壓，謂之「駐防」。中央及地方政府之長官，皆以滿人居正職，漢人僅能居於次副之地位。又下令嚴禁江南士人結社集會，以消滅士人在社會上操縱之勢力。藉欠糧爲由，以摧殘江南紳士，受害者多至一萬三千餘人，史稱「奏銷案」。①以江寧諸生哭廟

爲藉口，誅金人瑞等十七人，史稱「哭廟案」。^②更屢興文字獄，使士大夫皆懼滿清之威力，不敢再有革命思想。最著名者，如康熙時之「莊史案」，^③殺戮七十餘人，雖刻工書賈購書者，均不得免；「戴名世案」，^④牽連數百人，禍延尤廣；雍正時之錢名世、查嗣庭、呂留良、謝濟世、陸生棟諸案，^⑤士大夫之被慘殺者更多；乾隆時文字獄尤多，而以胡中藻、徐述夔、王錫侯三案^⑥爲最有名。

其次，清廷以爲高壓政策猶不足服衆，乃以懷柔之策，籠絡漢人之心，使士大夫趨利祿之途，不復爲反側之謀。康熙初年，實行開科取士，徵辟明之遺民，復特開博學鴻詞科，以網羅人材，凡宿學之士，責令京外官保舉應試，有不願應者，亦必百計強之以行。凡取五十人，授以翰林，使之修明史，以銷磨其眷念故國之心。同時又獎勵理學，刻行朱子全書、理學大全，以喚起漢人尊君之心理。更纂修巨籍，以消磨士人之精力與思想，雍正時輯成圖書集成，乾隆時編纂四庫全書，其最著者也。而書籍之不利于清者，或焚燬之，或竄改之。及四庫全書成，分寫七部，鎮江、揚州、杭州各存一部，^⑦雖曰重視江、浙文化，要亦藉以範圍東南之人心。因屢次之修書，文人紛紛入彀，排滿復明之氣燄遂漸趨低歇。惟解放賤民，^⑧清理田賦，糾察貪污，足稱清初之善政，然在對付漢人之作用言之，亦具見清初諸帝籠絡民意之深心也。

至若勵行薙髮易服之令，漢人因此被殺者甚衆；開漢人投旗之例，凡漢人之投旗者，得享滿人同等之權利，則又爲魯漢人服從之標識與手腕。然事實上則以滿洲族文化較遜，學術與社會生活，皆不能不保持中國固有之文化；清初諸帝表揚學術，遂使滿族亦深沐漢族之文化。惜其於東北大地，封禁甚久，不予開發。咸同以後，東北三省漸任漢人移民，種族與文化益見混合，迄今漢滿融合，殆已不分畛界，彼野心國家固不能以此爲分化吾整個民族之藉口也。

①撫臣朱國治造欠糧冊，羅列江南七紳（蘇、松、常、鎮四屬）一萬三千五百餘人，號曰「抗糧」，奉旨盡行覈革，並發本

處枷責鞭打，雖欠一文錢者，亦不得免。②順治哀詔到蘇，長官哭臨，諸生公訴吳縣縣長不法事，巡撫朱國治和知事捕

諸生，次日諸生哭於文廟，又捕三十人，皆被殺。③康熙初，莊廷鑑修明史，中有指斥清朝語，事發，莊鑑戮尸，凡校閱參訂

及與書有關者，雖刻工書賈購書者，均不得免。凡殺七十餘人，妻子俱流戍不等。④戴名世採方孝標演說紀聞，著南山

集，語多排清，事發，名世寸磔，合族棄市，孝標戮尸，親屬處死，牽連至五百餘人。⑤錢名世作詩頌年羹堯平西藏功德，羹

堯敗後，雍正親書「名教罪人」匾額張於其宅，又令朝臣作刺惡詩，命名世刻刊進呈。查嗣庭因「維民所止」試題，指

爲去一雍正」二字之首而被刑。曾靜講呂留良文評，求川陝總督岳鍾琪反，事發，呂到尸示衆，曾亦死。謝濟世因註大學

要語程，獲罪。陸生柎以著通鑑論十七篇，爲託古洩憤，卽行正法。①胡中藻因詩中有「一把心腸論濁清」句得罪。

徐述夔以詠正德懷詩有「舉杯忽見明天子，且把壺兒拋半邊」句，清風不識字，何必亂翻書」句，戮尸示衆。王錫侯因

刪改康熙字典作字賞，交刑部治罪。②四庫全書七部，分藏於頤明園之文源閣，禁城內之文淵閣，盛京之文溯閣，熱河

第三編 近世史 二一七

之文津閣，穆宗內廷四閣；揚州之文匯閣，鎮江之文宗閣，杭州之文瀾閣，梅江、浙三閣。之「惰民」均被解放。乾隆時，珠江中之「蛋戶」，浙江之「九姓漁戶」亦被解放。

中俄交涉
與陸路
貿易之始

俄國自十四世紀末葉，推翻蒙古所建

之欽察汗國，始得恢復獨立而建國。十七世

紀以還，國勢日隆，竭力向外發展，以冀得一暖海之港口。自

俄土二次戰爭，一再不得逞於歐洲，在西方出海之望絕，因

而君臣一致，以謀向東方發展，而圖達其出海之目的。明清

之交，俄人勢力已進展至東方，奄有西伯利亞全境，復思南

下。清初，俄人勢力已侵至黑龍江北岸，築雅克薩、尼布楚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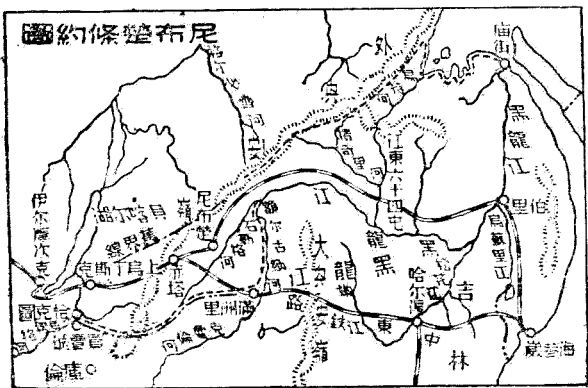
城以爲根據，時行剽掠。順治時，曾一度擊敗俄人，然以其時

正經營南方，康熙時又疲於三藩之變，無刀深究。及三藩亂

平，乃興征俄之師。康熙二十四年（公元一六八五年）派彭

春率兵攻毀雅克薩城。次年，俄人復據雅克薩城，築壘堅守，

雍正時，山、陝之「樂戶」，浙東



圖約條楚布尼 九十四圖

清廷再遣兵圍攻之時，俄帝大彼得（Peter the Great）年幼新立，其姊蘇非亞（Sophia）攝政以孤軍遠征，應接不便，又當國內混亂，^①無暇東顧，亟欲與中國言和。而清則國內初定，亦不願出師境外。遂因荷蘭人之介紹，進行和議。康熙二十八年（公元一六八九年），兩國使臣會議於尼布楚，成立尼布楚條約。約中主要規定：以沿外興安嶺至海，爲中俄兩國境界；西則以額爾古納河爲界，毀雅克薩城，許俄人往來貿易，及設商館於北京。是爲中國與外國締結條約之始。尼布楚條約，前人往往不加詳察，以之爲中國勝利光榮之條約，然考其實際，則中國實蒙甚大之損失。一則外興安嶺以北與額爾古納河以西之地，本皆爲中國領土，因此約而斷送於俄。二則約中對於貿易一項之規定，僅言貿易而不及關稅，俄人竟依此要求免稅。此不惟開陸路貿易免稅之惡例，抑且開後來列強要求海關稅協定率之先河焉。

尼布楚條約成立後四年，俄遣使來要求自由通商，清廷允其商隊每三年至北京一次，每隊以二百人爲限，得留八十日，貿易並得免稅，中俄陸路貿易之有正式規定自此始。及喀爾喀三汗降（詳見下章），於是俄蒙交界，一變而爲中俄交界，而兩國之通商問題以起。康熙五十八年（公元一七一九年），俄又遣使來北京，求改訂商約未果，留其副使而去，是爲外國使臣駐北京之權輿。雍正

三年（公元一七二五年）俄復遣使來請議通商及俄蒙邊界事宜。乃於雍正五年（公元一七二七年）與訂恰克圖條約，規定俄蒙交界，自額爾古納河至齊克達奇蘭，以楚庫河爲界。自此以西，以博木沙奈嶺爲界；而以烏特地方爲兩國中立地。俄商仍得三年一次至北京，惟人數加至三百，留居期限，展至三年。邊境貿易，則定以恰克圖爲市場，其貿易皆得免稅。依此約之規定，中國亦蒙相當之損失，一則陸路貿易之免稅，至是始有正式條約之保障。二則就領土言，則恰克圖至貝加爾湖之地，由是被奪於俄。三則原約規定送文必自恰克圖行走，若抄道行走未彼此咨明者，兩國各自治罪，則又開後來領事裁判制之濫觴焉。

恰克圖條約成立後，恰克圖遂爲中俄貿易之主要市場。及乾隆二年（公元一七三七年）不願俄人往來北京，而停止俄人在北京貿易，令其統歸恰克圖一處，自是恰克圖之貿易益盛。其後因俄人私收貨稅，庇護罪犯，時起糾紛，於是商業時開時閉。迨至乾隆五十八年（公元一七九三年）中俄訂立恰克圖市約五款，互市重開。約中關於貿易一切規定多仍舊貫，惟將兩國人民涉訟事件，緝獲罪犯，各歸本處治罪，而領事裁判權之惡例，更多一層約文之束縛焉。

註①時俄人方與波蘭及土耳其構兵。

之海
進貿方
展易沿

自葡人東來以還，西人陸續至東方貿易，與中國發生商業關係，前已述其大概。本篇第一章第一段。明亡以前，其間一百二十餘年，中國對外貿易，殆全爲葡人。

所操縱，他國來華之商人，多仰其鼻息。而貿易地點，閩、浙沿海雖曾一度開放，要以澳門爲中心。清初沿海貿易，葡人仍佔優勢，但其後清廷同時開放閩、浙、蘇沿海，而英、荷商人之勢力，亦日益進展。迄乾隆中葉，英人在廣東之商業勢力更漸進步。清初之沿海貿易，要而言之，大致可分爲如下之三期：

(一) 廣東貿易葡人優勢時期（康熙二十三年以前） 此時期中，葡人在廣東方面之貿易，勢力在其他各國之上。西人則以斐律賓爲對華貿易之中心。荷人則初據台灣、澎湖與華貿易，其後始得在閩、浙一帶貿易（康熙三年公元一六六四年）。至於英人，在此時期中，以進行之力，雖在廣東方面受葡人之阻撓，其貿易不克發展，然其商船出入福州、廈門者頗多。要之，此時期中之中國沿海貿易，以葡、英二國最爲重要，而葡人仍佔優勢。貿易地則以澳門、廣州爲中心。

(二) 各國在東南沿海自由貿易時期（康熙二十三年至六十一年即公元一六八四至一七二二年） 清初對於廣東以外之沿海貿易，取締甚嚴，其原因雖多，而防制台灣 鄭氏亦爲一端。及台灣既平，對外貿易，始漸取放任政策。康熙二十三年（公元一六八四年），清廷以疆吏之請，設粵

海（廣東之澳門）、閩海（福建之漳州）、浙海（浙江之寧波）、江海（江蘇之雲台山）四樞關，許各國在諸海口貿易，於是沿海貿易推廣及於四省之沿海。時英人已在廣州設立商館，為其在華商業根據地。葡之商業，則仍以澳門為中心。此外西、荷及法商人，亦有至者。蓋終康熙之世，中國沿海貿易，較前為發達矣。

（三）廣東為各國貿易中心。英人商業興盛時期（雍正元年至道光二十二年公元一七二三至一八四二）康熙之設四關，對於沿海貿易，顯然採取獎勵政策，其後以外人雜居內地，殺案紛起，又鑑於英人侵略印度之野心，遂不願廣開沿海貿易，而僅允廣東為對外貿易地。初則增高浙關等稅則，使外商無利可圖，貿易集中廣東，其後更明定廣州為對外貿易之唯一口岸（乾隆二十二年公元一七五七年）。大抵言之，此期為時約一百二十年，中國沿海貿易，殆限於廣東、澳門一帶，而以英人之商業勢力為最盛。

當時中外貿易，雙方商人不得直接交易，多由「公行」為之中介。「公行」從中操縱漁利，外商頗受剝削。而外人上於中國政府及官廳之文牘，亦須由「公行」轉遞。加之買賣時間又有限制，外商之行動與生活復受種種拘束，故外商深抱不滿。英人既漸握中西貿易之優勢，其利害關係

亦最大於是自乾隆以後，屢遣使來華，要求改訂通商辦法，皆無效果，乃席經營印度之餘勢，謀以武力解決，而中外貿易之糾紛，遂爲中英鴉片戰爭之伏根焉。（見本編第五章。）

註①初以「官商」爲中外貿易之中介。康熙五十九年「公行」成立，遂代「官商」爲中外貿易之中介。當時洋行之在廣州者共十三家。②如規定外商在交易時外，不准至廣州買賣時間，每年限四十天，必須在商館內，又不准外商坐轎及外商婦女至商館。

【提問要點】

- (一) 清人如何入關如何取得北方諸省？
- (二) 北京爲李自成陷後，明室在南方相繼稱王者有幾人？與清相持者歷幾年？
- (三) 何謂三藩之亂？試述鄭成功恢復運動之經過。
- (四) 試略述清初在內政上設施之梗概。
- (五) 在尼布楚與恰克圖兩條約中，中國所受到之損失若何？
- (六) 試略述清初沿海貿易進展之情形。

第四章 清代之開拓疆域

中國疆域之廣，世稱漢、唐，然北方之匈奴，西方之西域，僅有羈縻之虛名，而無統治之實。故在宋代以前，中國對於今之蒙古、新疆、青海、西藏，大抵皆未能實有其地。元代雖勢力遠及東歐，建一跨歐、亞兩洲之大帝國，惟不旋踵而亡，邊裔屬地，不久即行分崩離析。明代在南洋之聲威甚盛，然北方西方及西南之地，則非其勢力所能及也。清代崛起東北，入關以前，已臣屬朝鮮，侵取內蒙。入關以後，又竭力四出征伐，康熙既平定外蒙，又征服西藏，雍正承之，進定青海，擊破回部，而南方之苗疆、印度支那半島諸國，則朝貢受封，西方之葱嶺諸國與夫廓爾喀亦望風



圖域疆時盛代清 十五圖

歸附。經此多年之經營，而中國之版圖因以大爲推廣。惟清廷對於邊裔諸地，不善經營，馴致外力窺伺，實權旁落，民國以還，而邊防益爲吃緊。

內外蒙
之服屬

方努爾哈赤興起之候，漠南內蒙古大別可分爲二部，東爲科爾沁（今遼寧西
部），西稱漠南蒙古（今熱河、察哈爾、綏遠），以察哈爾爲最強。察哈爾之林丹汗，常
侵凌鄰部，科爾沁不能與之敵，遂歸附於努氏。林丹汗又以與葉赫有戚誼，且與後金爲仇。至皇太極
時，於平定朝鮮之後，乃進攻察哈爾，林丹汗敗死，其子奉國璽以降，於是內蒙之地以定（公元一六
三四年）。漠北外蒙古亦稱喀爾喀，於後金平定內蒙之時，亦入貢於後金。時漠西厄魯特蒙古之準
噶爾部汗噶爾丹，統一和碩特諸部，並侵略喀爾喀，喀爾喀受其逼迫，南下乞援於清，清派兵進攻噶
爾丹，噶爾丹敗走，而準部以噶爾丹屢歲不歸，已立其兄子策妄阿布丹，噶爾丹遂窮蹙自殺（公元
一六九〇年康熙四十六年）。至是外蒙亦完全服屬矣。

西藏青
之平定

西藏喇嘛教自明初分紅、黃二派，黃教之勢力雖驟盛，而紅教之勢仍未消除。明
清之際，第巴^①桑結引和碩特兵，由青海侵入西藏，逐走紅教，黃教遂統一全藏。康熙
時，桑結又暗結準部噶爾丹，奪取和碩特所佔之青海。會達賴死，桑結又爲和碩特部之拉藏汗所殺。

拉藏汗立新達賴，青海諸部不服，又另立達賴，而「呼畢爾罕」^②之爭以起。準部之策妄汗，乘兩方相爭，興兵入藏，殺拉藏汗，而又謀另有所立（公元一七一七年康熙五十六年）。清廷恐準部兼領西藏，勢更強大，而拉藏汗又曾受清封冊，乃派年羹堯等率兵入藏，擊退策妄，並確立達賴，予以封冊（公元一七二〇年康熙五十九年）。雍正時，又設駐藏大臣，以監理西藏之一切。至乾隆之世，更設「金奔巴」^③之法，以弭「呼畢爾罕」之爭。於是西藏遂完全平定。

青海諸部，初屬於和碩特，後歸於準噶爾。康熙征噶爾丹時，遣使前往招撫，相率來歸，受清封冊。雍正之初，其酋羅卜藏丹津起兵反叛，清廷命年羹堯、岳鍾琪討平之（公元一七二三年雍正元年）。旋置青海辦事大臣於西寧，以資管轄，而青海全部平定。

註① 第巴爲攝理政治之官。

② 達賴、班禪之傳位，用轉生之方法。「呼畢爾罕」卽轉生之意也。

③ 「金奔巴」卽金瓶。

乾隆時，頒金瓶二：一貯西藏大招寺，一貯北京雍和宮，凡達賴班禪及蒙古活佛轉生時，遇有爭議，則書名於籤，納諸金瓶而掣定之。

準部
之征服
回部

準部、回部分居於今之新疆省內，準部據有天山北路，而回部則據有天山南路。準部在噶爾丹與策妄時，雖兩度爲清所擊敗，但勢仍頑強。故未幾而策妄之子策零

又侵略喀爾喀，爲喀爾喀部之策零所擊敗（公元一七二七年雍正五年）。乾隆時，準部發生內訌，其舊酋阿睦撒納來奔，乾隆因之以出征準部（公元一七五五年乾隆二十年）。而阿睦撒納亦由是而得統治厄魯特蒙古之全部。已而阿睦撒納復據伊犁叛，清廷命兆惠討平之（公元一七五七年乾隆二十二年）。其部屬之烏梁海亦內附。於是天山北路之地盡入清之版圖。清廷設伊犁將軍及科布多參贊大臣以統治之。

回部爲元代察合台之後裔，明中葉以後，以回教勢力大盛，遂代元之後裔而握政教之權，因稱曰回部。其中回教分白山、黑山二宗，時起爭執，準酋策妄助黑山宗而排白山宗，而因白山宗酋瑪罕木特於伊犁。瑪罕木特有二子，曰大和卓木（名布羅尼特），曰小和卓木（名霍集占）。阿睦撒納之叛，欲得回部之援，釋放大小和卓木。及清平定準部，大小和卓木據天山南路以抗清，清命兆惠討平之。於是天山南路盡爲清有（公元一七六一年乾隆三十六年）。設參贊大臣於喀什噶爾以節制之。其後因所派官吏，多暴戾欺壓回民，卒釀成烏什之亂，而爲明瑞所平（公元一七六四年乾隆三十九年）。自是中國之聲威遠震於葱嶺以西矣。

廓爾喀與西亞各國之朝貢

清初廓爾喀併吞尼泊爾，勢頗盛。乾隆五十五年（公元一七九〇年）侵入西藏，大掠而去。清廷命海蘭察等率兵進攻之，連戰皆捷（公元一七九二年乾隆五十七年）廓爾喀請和，定五年一貢之例，為清之臣屬國。

西亞諸國，元代時皆服屬於中國。元亡以後，諸族各自獨立。其後雖一度為印度莫臥兒帝國勢力所支配，然不久又復原狀。清既平定天山南北路，諸國如哈薩克（南部，今蘇聯之中亞屬地，即吉爾吉斯草原之一部）、布魯特、博羅爾（即帕米爾）、布哈爾（即布哈拉）、浩罕（以上四部，皆為今蘇聯屬中亞一部分地）、巴達克山（今阿富汗北部）、阿富汗、拉達克（今英領印度一部分地）皆先後來朝。

此外尼泊爾之東之錫金（即哲孟雄）不丹，於廓爾喀平服之後，亦皆通使中國稱貢。

西南苗疆及金川之戡定

元代征服諸苗，就其酋而設土司，與以完全自治。明世清初，概仍其舊。惟苗民殺掠性成，邊民頗苦之。雍正時，雲南巡撫鄂爾泰建「改土歸流」之策，招撫貴州苗族二十餘寨，開闢苗疆二三千裡，劾黜雲南需益等土官，悉定瀾滄江以東地。廣西諸土司亦先後繳敕印，納軍器、雲、貴、廣西三省由是平定（公元一七二七年雍正五年）及鄂爾泰去官，而苗亂又起。

乾隆三年（公元一七三八年）派張廣泗爲經略，從事勦撫，所向皆捷，苗疆悉平。

金川位居金沙江上流，爲四川省境土司之一，明時分爲大小金川二部。乾隆時，大金川酋長沙羅奔勢甚強，兼併附近諸部。清廷遣張廣泗及納端督師往討，兩師不和，致失機宜，因重命傅恆、岳鍾琪進攻，沙羅奔乞降，是爲第一次金川之役（公元一七四九年乾隆十四年）。未幾，大小金川聯合叛變，清廷命阿桂先後平定之。清廷因置美諾廳於小金川，阿爾古廳於大金川，直隸於四川省，是爲第二次金川之役（公元一七七六年乾隆四十一年）。

註①「改土歸流」者將舊設之世襲土司改爲流官，以減削土司之勢力也。

西南
屬藩
之臣服

自苗疆平定後，中國之地遂與西南邊徼諸國相接。當時在印度支那半島上有緬甸、暹羅、安南三國。緬甸於乾隆時勢頗強，攻暹羅，侵滇邊，清廷屢出師攻之，勞而無功。至乾隆四十一年（公元一七七六年）緬甸始遣使入貢受封冊。暹羅自乾隆時漢人鄭昭爲王，即遣使貢於清，其後其子華受封爲暹羅國王。安南自宋時建國，明初曾役屬於明，明末其國南北分立，清兵定雲南，北部之大越王黎維禱受封爲安南國王，至乾隆中，南部之廣南阮文惠（後名光平）起而統一南北，黎維禱來乞援，乾隆命孫士毅擊平之，清因封之爲越南王。於是印度支那半島諸國

皆入清之版圖矣。

自是以後，清之直屬領地，東通於海，南至於安南、緬甸之北界及喜馬拉雅山，西極於葱嶺，北界於西伯利亞，東北約以外興安嶺爲界，而東南西三方之屬國猶未與其列焉。清廷對於邊境之地，僅用羈縻政策以統治之，而不知從事開發，致民族睽隔，物力荒棄，易啓外人之覬覦，及外力來侵，而藩籬漸撤，邊疆之患日深。而所征服者，皆爲陸地之隣族，以此養成固陋自封之習，不復進察世界之大勢，且因此用民耗財，又促進內亂之要因，其所影響更大矣。

清代開拓疆域簡表

一、本國領域

地名	今名	征服年代	清代年	期
漠南內蒙古	熱河綏遠察哈爾	一六三四	三五	天啟四年即天命九年至崇禎八年即天聰九年
台灣	日屬台灣	一六八三		康熙二十二年
喀爾喀（漠北）	外蒙古	一六九〇—一九七		康熙二十九年至三十六年

西藏

西藏

一七二〇

康熙五十九年

青海蒙古

青海

一七二三—二四

雍正元年至二年

準噶爾

新疆省北部

(一七二七—三一)
(一七五五—五七)

乾隆二十年至二十二年

(及鄰部,天山北路)

烏梁海

外蒙古西部

一七五七年前後

乾隆二十二年前後漸降附

回部(天山南路)

新疆南部

一七五八—六〇

乾隆二十五年至二十七年

小金川

四川西部

(一七四七—四九)

乾隆三十六年至四十一年

一七七—七六

二、藩屬國

國名

今

地

征服或朝貢年代

清

年

期

朝鮮

日屬朝鮮

一六二七—三七

天啟七年(即天聰元年)至崇禎十年(即崇德二年)

葱嶺以西

中亞西亞及

一七五七年以後

乾二十二年(一七五七年)征服哈薩克,乾二十三年征服布魯特,乾二十五年巴達克

諸國

阿富汗等

山入貢,乾二十七年阿富汗入貢

琉球 日領琉球

一七六一

順治十一年受封

緬甸 英領緬甸

一七六五—六九

乾隆三十年至三十四年

暹羅 暹羅國

一七八六年入貢

乾隆五十一年

安南 法領印度支那

一七八八—八九

乾隆五十三年

廓爾喀 尼泊爾（英保護）

一七九〇—九二

乾隆五十五年—五十七年

不丹 不丹（同上）

一七三二

雍正十年歸降乾隆元年入貢

錫金 錫金或哲孟雄

一七二〇

康熙五十九年

（同上）

【提問要點】

(一) 試略述清代經營準部、回部之經過。

(二) 何謂「金奔巴」？何謂「改土歸流」？建議「改土歸流」者何人？

(三) 緬甸、安南、暹羅各於何時臣服中國？

(四) 清代對於藩屬之治理政策若何？與西洋各國之殖民政策有何不同？

第五章 鴉片戰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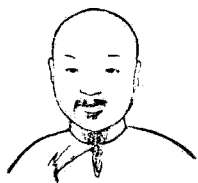
鴉片戰爭之背景

英人自明季東來，至康熙二十三年（公元一六八四年）始得與中國直接通商。然英人既不滿於中國公行制度，又思在商業上政治上得稱雄於東亞，乃進而作

改善通商辦法之企圖。乾隆五十八年（公元一七九三年）英王喬治第三遣使馬加特尼（Macartney）來華，要求改良通商章程，清廷目之爲朝貢使。時乾隆在熱河慶壽，對英使破格優遇，但完全拒絕其所請。嘉慶十年（公元一八〇五年）英又遣使來申前請，亦以禮節紛議，不得見。嘉慶二十一年（公元一八一六年）英復遣使亞墨斯特（Amherst）來華，重申前請，清廷仍目英使爲貢使，不協而歸。英人屢屢受屈，懷恨極深，遂有以武力迫清廷修改商約之念。而馬加特尼之來中國，經過各地，與中國官吏相接觸，對於中國政治之腐敗，軍力之薄弱，察之頗詳，回告本國，使中國之弱點暴露，引起外人輕視之心，更足激起英人對中國用武力之意。其後道光十四年（公元一八三三年）英派律勞卑（Nanier）爲主務監督來華，求見總督盧坤，以其文書係平等式，又不經公行之手，復下令拒絕其入境，並對律氏多方侮辱。清廷對英人之歧視，及妄自尊大之習，在在足以激起英

人之反感，而英人又深懷輕視中國以圖一逞之心。在此種情況之下，中英衝突，勢不可免。故中英戰事，其根本原因在於英國遠東通商勢力之發展，必欲在中國沿海得特殊之優勢，而清廷對海外貿易之傳統的保守政策，不足以滿其慾。一遇機會，一觸即發。即無鴉片問題爲之導線，亦將不能免也。

鴉片之來中國，約自八世紀時自阿拉伯輸入始。初爲藥品，迄明季民間始有吸食者，而其業乃盛，多由葡萄牙人從印度輸來。及葡衰英繼，灼知其利之厚，乃以鴉片盡量輸入中國，而國人之被害者日多。雍正、乾隆、嘉慶三朝屢下禁煙之令，但禁者自禁，輸入者依然輸入，禁令失敗，禍且益滋。及道光之世，鴉片進口之數驟增，每年輸入竟至二萬餘箱。當時有識之士，知鴉片爲禍之烈，上書請急行禁絕者甚衆，而湖廣總督林則徐所陳尤爲剴切，有謂：「如煙不禁，則國日貧，民日弱，數十年後，豈惟無可籌之餉，抑且無可練之兵！」道光甚爲感動，乃於道光十八年（公元一八三八年）任則徐爲欽差大臣，馳赴廣東查辦禁煙事宜。則徐至廣東，先捕斬華土販，以示厲行禁煙之決心，繼則勒令英商將所藏煙土悉數繳出，凡二萬二百八十三箱，盡焚之於虎門。復訂禁煙專條，令各國商船出具「夾帶鴉片，船貨沒官，人卽正法」之甘結。一時葡、西、荷、美諸國，皆具結如律，惟英領義律（Captain



像徐則林 一十五圖

Millot) 不從，則徐乃逐之出澳門，並停其薪蔬供給。義律困，乃電政府請援，國會乃通過對中國宣戰，中英之戰釁遂開。

註①雍正七年（公元一七二九年）乾隆十五年（公元一七五〇年）嘉慶五年（公元一八〇〇年）與二十五年（公

元一八二〇年）皆曾下禁烟之令。②如道光五年（公元一八二五年）進口數為九六二一箱，十年即增至一八七

五〇箱，十六年復增至二七一箱。

鴉片戰
之經爭過

英政府因義律之請，鑒於和議

已絕望，遂決對中國用兵，道光二十

年（公元一八四〇年）英派義律統率陸軍，伯麥

(Brenner) 統率海軍，向廣東進攻。則徐知必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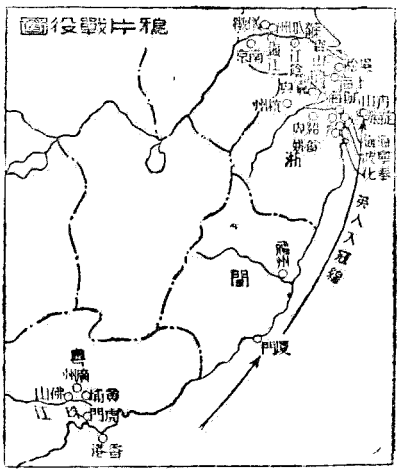
早有防備，英人不得逞，乃進攻福建。福建亦已有防

備，英人復不得逞，更進侵浙江。浙江無防備，定海、寧

波、乍浦相繼陷落，葛雲飛、裕謙相繼戰死。英人又乘

勢北犯，直抵天津，向直隸總督琦善提出和議要求。

①清廷聞訊大駭，而當時疆吏又懼禍及於己，多



圖五十二 鴉片戰役圖

造蜚語中傷則徐，清廷遂革則徐職，而以琦善代之，與英人議和，英人亦南返。琦善至廣東，悉反則徐所爲，盡撤戰備，以表示乞和之誠意。英人見琦善易與，要求割讓香港，琦善不敢諾，英人乘其不備，襲攻虎門外大角、沙角兩砲臺。琦善大恐，即不奏而允如英人所請。清廷聞悉大怒，下令宣戰，革琦善職，以奕山爲靖逆將軍，督師赴廣東。英人探知，再爲進攻之策。道光二十一年（公元一八四一年）連陷橫當、虎門各砲臺，盡占珠江各要塞，直逼廣州。奕山無計爲抗，決意乞和，與英人訂休戰條約，允償英軍費六百萬元，軍隊退出城外六十里，而以香港割讓爲未決問題。奕山欺蒙政府，僅以英人祇求通商，經和平解決奏聞。而英人迫奕山實行和約，始肯退兵。英人屢向奕山催促，奕山以諭旨不允相答。於是英人怒奕山之反覆，復再用兵，北犯占領廈門、定海、寧波、鎮海諸地。清廷聞訊，派奕經等率兵相抗，然多無功。道光二十二年（公元一八四二年）英軍由乍浦轉掠長江，連陷吳淞、上海、鎮江，進逼南京。清廷震恐，派耆英、伊布里、牛鑑與英使濮鼎查（Pottinger）議和於南京。

註①所提出之和議要求共六項：（1）償還貨價；（2）開放廣州、廈門、福州、定海、上海爲商埠；（3）兩國交涉用平等禮；（4）

賠償軍費；（5）不得以夾帶鴉片，株連英商；（6）廢去華人經手洋商經費。

鴉片戰爭
之結果

結束鴉片戰爭之條約，即世所稱之南京條約，訂於道光二十二年（公元一八

四二年）七月，實爲中國對外不平等條約之始。當時英軍逼南京，英等甚怯懦無

識，於英人所提要求幾無所抗爭商議，全文凡十三條，最要者：（一）清政府賠英國軍費一千二百萬元，煙價六百萬元，商欠三百萬元，共二千一百萬元；（二）開放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五口爲商埠，並許英人居住，設立領事館；（三）割讓香港與英國；（四）以後兩國往來文書用平等式；（五）英國貨物照例納進口稅後（稅則須秉公議定）准由中國商人遍運內地，不得加重課稅。次年（道光二十三年）又與英人續定補遺條約十七條，作爲南京條約之附錄，是爲虎門條約。南京條約於割地賠款通商之外，於鴉片問題，毫未提及，英人仍可將鴉片傾售於中國，流毒至今，言之實堪痛心，且自此後，歐、美各國皆相率援例，要求締結修好通商條約，道光二十四年（公元一八四四年）中美、中法條約亦成。於是歐洲各國對華商業，日見增進，而中國國民經濟大受打擊。至國權之喪失，則不惟賠款開埠割地與租界，^①開以後列強侵略中國之慣技，即關稅協定權與領事裁判權，^②所以束縛吾國財政與司法者，亦以此役後之條約爲之嚆矢。故鴉片戰役不惟爲中國以弱點暴露之始，抑且開百年來列強侵略之漸也。

註①五口通商章程許英人居住營業，並未劃定界，一八四六年，英領始與蘇松太道議劃定上海租界，後又推廣，至英法聯

軍後與美租界合爲公共租界，法亦於一八四九年劃定法租界。②五口通商章程規定英商控華人，或華人控英人，其

英人如何科罪，由英人議定法律，發管事照辦。此實已開領事裁判權之濫觴，至英法聯軍後條約上更有具體之規定。

【提問要點】

(一)鴉片戰爭雖表面上係因鴉片問題而發生，然在實際上鴉片問題僅爲導火線，而英人之思用武力以迫中國改良通商，乃主和原因。試略述鴉片戰前中英關於通商交涉之經過情形。

(二)主張禁煙最力者何人？結束鴉片戰事者爲何條約？其影響若何？

第六章 清中葉以後之內亂

嘉道間
之內亂

清之國運至乾隆時已達極盛，然而衰亂之機，亦伏根於此時。乾隆享國日久，益生驕侈，屢次南巡，供張無度，民力大困。晚年和坤①用事，政以賄成，民益思亂，至嘉慶

時而大亂以作，縣延至於道光之世，內亂相繼不息。初則有白蓮教之亂，亂未平而有東南海盜之亂，旋又有天理教之亂，在嘉道間則以西北回亂爲最著。分述其略如次：

(一) 白蓮教之亂 白蓮教源出於佛教之白蓮宗，自元明以來，蔓延於黃河流域，屢爲變亂。乾隆末年，白蓮教教首劉松被捕遣戍，其徒劉之協等先後作亂，事敗而逃。清廷詔各省追捕，逐戶窮搜，民不堪其擾。時楚、川、陝、豫人民方困於苗事征輸，於是楚、川之白蓮教徒遂藉「官逼民反」爲詞，乘機起事。嘉慶元年（公元一七九六年）蔓延於楚、川、陝、甘、豫五省，勞師五六載，糜餉數千萬，迄未救平。嘉慶乃下哀痛之詔，練鄉勇之制，開羣盜自新之路，行堅壁清野之策，軍務始有起色，至九年（公元一八〇四年）全部大定。然生靈塗炭數十萬，政府耗費二萬萬，元氣大傷。而以亂後之鄉勇挑補防營，待遇不公，又有寧、陝新兵之變，軍隊離心，更爲來日平亂之後患矣。

(二) 天理教之亂 白蓮教敗亡之後，其支派尙多，仍在各處活動，而以天理教之勢力最大，散布於燕、魯、晉、豫諸省。嘉慶十八年（公元一八一三年）其首領林清、李文成乘嘉慶秋獮，賄通內監，襲擊北京，攻入東、西華門，附近教徒皆起而響應，不久雖爲清兵所平，但此舉以民亂而成宮廷之奇變，尤足徵清室之衰象矣。

(三) 東南海盜之亂 嘉慶之初，海盜蔡牽、朱潰受安南之助，橫行浙江海面，延及閩、粵。李長庚戰死於嘉慶十五年（公元一八一〇年）始平，而東南海疆被擾已逾十年矣。

(四) 回疆之亂 道光初年，西北又有回疆之變。乾隆時平定回亂，知其不易統治，設回官伯克以爲管理，受滿官節制，滿官多貪暴，易激起回民之反感，起而爲亂，張格爾遂率布魯特回衆爲亂，由浩罕入寇，連陷各城，清兵征勦歷數年，始誅張格爾（道光七年公元一八二七年）。張格爾滅後，清廷命浩罕交出張格爾之家屬，浩罕不從，又奉張格爾之兄入寇，爲清兵擊敗乞和（道光十年公元一八三〇年）。然又煽動張格爾遺族七人反叛，是爲七和卓木之亂，以回民響應者少而平（道光二十七年公元一八四七年）。

總計自嘉道以還，內亂迭起，清室已漸入於衰亂之途。

註① 和珅，滿洲人，字致齋，受乾隆寵信，弄權貪賄，吏治大壞。嘉慶四年，爲王念孫等參奏，下獄賜自盡，抄出家資達數萬萬元。

② 元時樂城韓山童設白蓮會，後被誅。其子林兒據亳州稱「小明王」。元季徐壽輝、劉福通等皆曾奉其號令。明天啟時，

蘇州人王森始創白蓮教，自言得妖狐斷尾，有異香，人皆聞香歸附，因號聞香教主，被捕死於獄中。其徒徐鴻儒在山東稱

中興福烈帝，事敗處死。③ 西南苗疆自清乾隆時改土歸流之後，地方官常虐待苗民，而漢人之移殖者浸多，與土等不

治故乾隆末年，貴州洞仁與湖南永綏及各地苗民先後稱亂，地方官處置不力，至嘉慶六年（一八〇一年）始平。其後道光十一二時又有湘粵之騷亂。

④海盜亦稱艇盜。先是安南國王阮光讚，因國用支絀，招集中國沿海亡命之徒，與以軍械船隻，使其入海劫掠商船，蔡牽、朱濆繼之，為害於中國沿海凡十餘年，嘉慶十五年始全平息。⑤張格爾、大和卓木之孫，因受黑山宗之排斥，逃至浩罕，為各部誦經祈福，為部衆所信仰，值滿官貪暴，遂借浩罕兵入寇。

太平天
之興亡

太平軍之亂事，始自廣東，乘民生之艱困，假種族思想之激動，北上湘、鄂、順、長、江而下，建都南京，分將四出略地，全國震動。自始事至平定，歷時十有四年（一八五〇年即道光三十年至一八六四年即同治三年），侵擾及於十六省（十八省中惟陝、甘未侵入），破城至六百餘。清廷實力之衰竭，因此暴露，而其間接促進革命與清亡，尤有重大之影響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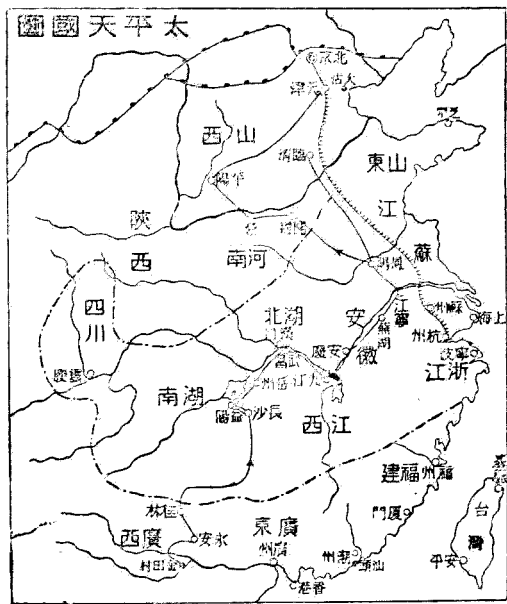
（一）太平軍運動發生之原因 太平天國之亂之造成，實有其必然之時代要求為其背景，亦即可謂積衆多複雜之原因。分言其略：（一）經濟的：自嘉道以後，外貨輸入，歲有漏卮，田主富商，侵剝平民，益以天災相乘，民生日困。而人口之激增，尤使生計倍增困難。（二）政治的：清廷內政失綱，吏治日壞，軍隊窳敗，財政耗竭。而滿漢種族之歧視，尤使熱心之士切反清之思想，外患之刺激，且使人民益輕視官軍，而蓄推翻政府之念。（三）宗教的：中國一般民衆，大抵缺乏固定系統之宗教信仰，而疾

苦貧乏，未嘗不欲求精神上之歸宿。故清初之祕密會社，早已雜糅種族與宗教之作用。北方之白蓮教，南方之天地會，即因此號召信衆。而洪秀全、馮雲山之流，則又受基督教旨之啓示，更雜以儒、佛之思想，創爲上帝教，乘天災人禍人心皇皇之際，漸得蔓延。以此種宗教的力量，合流衆因，遂毅然舉兵爲亂。而其擴大成功，亦以此宗教作用爲一要素焉。

兩廣民性強悍，常有客家與土人之械鬥，而地方吏治，尤多因循蒙蔽之弊。值道光末年，廣西大饑，盜賊蠭起，官軍不能治，人民較殷富者多辦團練謀自衛，而上帝教徒則多結貧民，時相衝突。亂事之始起於廣西由此。上帝教倡自廣東花縣人洪秀全。摭拾基督教義，以平等救世爲條件，奉耶和華爲上帝，耶穌爲其長子，秀全則自稱爲其次子。最先助洪氏說教者爲馮雲山，黨徒稍衆，遂相偕至廣西桂平，武宣間之鵬隘山中，楊秀清、韋昌輝、蕭朝貴、石達開、秦日綱等先後加入，勢漸張。道光三十年（公元一八五〇年）十一月，洪氏等遂起兵於廣西桂平縣之金田村。

（二）太 天國戰事之經過 太平軍自桂平起兵，迄於南京被清軍恢復，先後十四年，初期軍事進展既速，中間復分軍四出，更有別支分擾內地，故戰事極錯綜變化之致。今綜觀大勢，分爲四期，而述其興亡之略：（一）爲建國時期（公元一八五〇—一八五三年），桂平起兵之初，清道光旋歿，

咸豐繼立，遣將討亂皆無功。太平軍旋即以次年北佔永安，建號太平天國，自稱天王，封楊、蕭、馮、韋等爲東、西、南、北翼五王，此外並封賞有差。自是北出湖南，途中分布檄文，以號召平民與士流。既以圍攻長沙不下，遂棄之北略岳州，下洞庭，陷武漢，順江而下，略贛、皖大城，乘勢攻陷南京，建爲國都，改稱天京（咸豐三年公元一八五三年）。遂定制度，頒新曆，行科舉，就軍中施行財產公有制，實行種種社會改革，儼具立國之規模，非其他內亂之主持者可比。（二）爲全盛時期（公元一八五三—一八五六年）自定都以後，太平軍之戰略分三方進行，一則分兵北伐，即派林鳳祥、李開芳等北出河南、山西以圖中原，其初雖所向勝利，卒爲僧格林沁所敗（咸豐五年公元一八



圖國天平太 三十五圖

五五年。)二則回師西征，蓋以初起兵時所至不守，至是始回師溯江而上，先後再克安慶、九江、武昌。咸豐四年公元一八五四年。三則鞏固京郊，蓋清將向榮追至，南京已陷，紫營城外孝陵衛（稱江
南大營），琦善則自豫屯兵揚州（稱江北大營），並
為太平軍所敗（咸豐六年公元一八五六年）清軍
失其牽制，進逼南京之用，即太平軍已收鞏固天京
附近之效。同時有三合會支派七首會占上海，響應
太平軍。一時太平軍聲勢甚張，幾有推翻滿清之概。
然在此全盛期間，清廷雖以官軍衰敝而岌岌可危，
然一面突然崛起一新興偉大之勢力，厥為曾國藩。
④ 所領導之湘軍。良以太平軍所行制度政策，實與
中國社會之傳統觀念不相容，於是曾國藩既奉命
出師，遂以聖賢名教之義激動智識分子之反感，以神鬼思想激動平民之公憤。出而與太平軍相
抗衡，於是太平軍始遇其有力之勁敵。湘軍於咸豐四年（公元一八五四年）為奉命援贛而出師，自



圖四十五 太平天國天王之用靈圖



圖五十五 曾國藩像

衡州抵長沙，次第收復湘、鄂重城，而太平軍振師再陷武漢，湘軍入贛不利。故在此期內，湘軍猶未能奏其著效。(三)爲搏鬥時期(公元一八五六—一八六一年)在此五年中，太平軍與新興之湘軍搏鬥最力，得失之變化頻多，但太平軍已日趨於失利。初以洪秀全忌楊秀清攬權而啓內訌，楊

韋先後被誅，石達開亦出走(咸豐六年公元一八五六年八月)於是軍心漸渙，而湘軍乃乘機力攻，先後收復武漢、贛江、九江諸城(一八五六—一八五八)然太平軍健將李秀成謀分清之兵勢，分兵侵入浙江、福建，復攻上海，清軍又疲於應付。而石達開自率軍西上轉戰，侵擾尤廣。曾國藩相度地勢，主力攻安慶，卒以咸豐十一年(公元一八六一年)八月攻克其地，清勢大振。自是太平軍遂逐漸衰亡。(四)爲衰亡時期(一八六一—一八六四)時值文宗死於熱河，同治(穆宗)繼立，慈安、慈禧兩太后攝政，鑒於戰事蔓延，因責成曾國藩以兩江總督綜制江蘇、安徽、江西、浙江四省軍務，統籌全局。國藩乃定三面進兵之策，命曾國荃沿江進兵，圍攻金



圖五十六 左宗棠像



圖五十七 戈登像

秀成會各路軍力撲湘軍，不利，乃退南京，議戰守，而曾國荃正集力攻南京，以同治三年（公元一八六四年）六月陷之，秀全已先自殺，李秀成奉幼主福出走，被執，不屈死。而太平軍餘黨之在贛、閩、浙、粵各省者，亦先後消滅。清廷至是頓釋重負，論功行賞有差。延長十餘年之太平軍戰役，至是始告終結。



圖五十八 李秀成像

陵；左宗棠專任浙江軍務，以圖規復；而任李鴻章以江南軍事。鴻章則別練淮軍，過抵上海，太平軍攻之不能克，進圖蘇、常。同時上海外人亦因清廷之聯絡，由美人華爾（Ward）、英人戈登（Gordon）統率常勝軍助戰，清勢日張。於是李

(三) 太平天國革命運動之影響 太平天國之役，在清廷當時視爲叛逆，及民國成立，論者往往頌奉之爲種族革命。實則太平軍少數領袖確有種族思想，而其吸引之分子太雜，出兵後之軍紀日弛，焚殺太甚，要未可許爲純潔之種族革命或社會革命，然其推翻滿清之企圖，改造社會之熱忱，亦自有足多者。而其對於後世政治、軍事、外交、經濟則尤多影響之可言：(1) 就政治言，則以平亂多賴漢人之力，此後清廷內外政權始漸分移於漢人，而久亂思治，因以造或同治中興之局。就軍事言，則以湘軍、淮軍最著平亂之功，於是改編之防軍，遂代綠營而興。顧此等防軍，兵將之關係較密，無形中使國家之軍隊，漸變爲個人本位之軍隊。其後北洋練軍與北洋軍閥形勢之造成，殆可溯源於此。(2) 就外交言，則影響更大，如上海之公共租界制度，外人之管理海關皆始於此時。(3) 就財政經濟言之，則後來病商頗甚之釐金，實由應當時軍餉之需而開征。(4) 爲平亂而舉債，且爲外債之嚆矣。(5) 然亂後人口減而田地多，漸漸墾復，民力轉臻豐裕。故謂「同治中興」不僅由少數名臣匡弼之功，亦農村經濟之恢復自然孕育而成，亦非過言。(4) 至自太平軍敗後，餘黨之有識者多散布國內外，而種族革命之意識，復潛與國民以有力之暗示，其對於後來革命運動之擴大，固亦有促進之效也。

註①洪秀全早年喪父母，嘗數試不第，乃以訓蒙賣卜往來江湖間。年二十，赴廣州應試，遇外國傳教師於市，心竊好之。後又

得警世良言歸，遂爲後來主教之張本。

②太平軍在北上途中，發奉天誅妖檄與諭救世人檄，語旨通俗，意在以宗教作

用，號召平民。又發奉天討胡檄，則以種族思想激動智識分子之歸附者，其文有云：「中國有中國之形像，今滿洲悉削髮

爲禽獸，中國人有中國之衣冠，今滿洲別頂戴胡衣猴冠。……予總計滿洲之衆，不過十數萬，而我中國之衆，不下五千餘

萬，以五千萬之衆，受制十萬，亦孔之醜矣。」

③太平軍北伐之師分二支，李開芳自皖入魯，林鳳祥則自皖、豫經山西入

直隸，乘勢北上，直達靜海，距天津已僅十餘里，爲僧格林沁之蒙軍所阻，林、李相繼敗死，然清廷已大受震動矣。

④曾國

藩湖南湘鄉人，道光十八年進士，累官至兵部侍郎，咸豐二年，丁母憂在籍，奉命辦團練，遂成湘軍。曾氏篤學敦行，受儒家

哲學之濡染最深，又知人善用，故其幕僚及所屬將領得人特盛，而清廷當局，亦以時勢所迫，累擢其官，優加信任，故能竟

其功業。湘軍平太平軍以後，與淮軍並稱清室勁旅，名爲「勇營」。是爲清代兵制之一大轉變。

⑤太平軍之政治經濟

上種種制度，雖未見全行，然大要頗具其特殊的平等精神，與中國傳教的儒家之名教倫常思想不相合，其所宗之一神

教教旨，又非中國一般社會之敬神信鬼者所能接受。故曾氏之出師檄，以名教激知識分子之反感，以神鬼思想激平民

之反感，有謂此爲「開闢以來名教之奇變」，亦爲「鬼神所共憤」，故奉命出師，不僅上紓君憂，尤在於「冠孔孟人倫之

隱痛，爲上下神祇所被辱之憾」。此檄影響甚大，可由此窺湘軍成功與太平軍卒歸失敗之基本原因。

⑥洪秀全拔南

京後，卽日居深宮，一切大權皆決於楊秀清。秀清謀不軌，爲秀全知悉，詔韋昌輝殺之。石達開責昌輝，昌輝復怒，殺達開家

屬，遂開遁去。秀全復惡昌輝專橫，密令秀清、達開之黨殺之。達開見勢不能日安，亦自成軍西去。

⑦洪福秀全長子，初名

天貴、秀全常呼爲天貴福。同治三年五月嗣立，造履文稱「洪福」，於名下橫列眞王二字，遂謾認「洪福瑱」。見杜文瀾平定粵寇紀略附錄一卷。咸豐三年，刑部侍郎雷以誠請設釐捐局，以充軍餉，勝保請推行，曾國藩遵行後，各地先後舉辦，亂平以財政不裕，遂繼征之，對於商業頗有阻礙。直至民國十九年釐金始廢。咸豐十一年，李秀成軍攻上海，江海關道吳煦向各國借款三十萬，次年閩蘇又借外債充軍餉，是爲中國借外債之始。

清乾嘉迄光緒初內亂簡表

亂事 年期 起迄 清紀元起迄 主要首領 平亂之主將 侵擾省分

白蓮教之亂

一七九三—一七九六 乾隆五十八年 劉松、劉之協、王三 額勒登保、德楞 鄂川、陝、豫、甘
 九六—一八〇四 嘉慶元年至九年 韓、姚之富、齊王氏 秦、勒保、明亮

東南海盜之役

一八〇〇—一八〇一 嘉慶五年至十五年 蔡牽 李長庚 邱良功 閩、浙、粵
 年 朱瀆 王得祿

天理教之亂

一八一三 嘉慶十八年 林清 那彥成 直、豫、魯
 李文成 楊遇春

嘉道回疆之亂

一八二〇—一八二七 嘉慶二十五年至道光七年 張格爾 長齡、楊芳 新疆
 鄂彥成 楊遇春

太平天國之亂 一八五〇—一六四

道光三十年至

洪秀全

曾國藩

十八省中除陝

同治三年

楊秀清 等

曾國荃

甘二省

李鴻章等

捻黨之亂 一八五三—一六八

咸豐三年至

張洛行

李鴻章

皖、豫、魯、冀、鄂及

同治七年

張總愚

劉銘傳

江北一帶

雲南回亂 一八五五—一七二

咸豐五年至

杜文秀

岑毓英

雲南

同治十一年

陝甘回亂 一八六二—一七三

同治元年

馬化龍

左宗棠

陝西、甘肅

十二年

新疆回亂 一八六四—一七八

同治三年至光

阿渾安明

左宗棠

新疆

緒四年

阿古柏帕夏

劉錦棠

捻之亂 始末

年，當太平軍定都南京之年，皖、豫間復起捻匪之亂（咸豐三年公元一八五三）至太平軍平定後三年而始平（同治七年公元一八六八年）捻之起源甚早，

大抵為貧民之一種集合，黨羽既廣，遂相聚為盜。嘉道以來，江淮間時有所聞，地方官究治而不能

平。及太平軍陷南京，捻遂四起為亂。皖捻首領張洛行據蒙城，與太平軍通聲氣，旋為僧格林沁所擊

斃，其子張總愚領其衆。而皖人苗沛霖立團練，陰與捻及太平軍通款，亦爲僧氏所平。會太平天國敗亡，餘衆與捻合，分擾鄂、豫邊境，僧格林沁以力戰敗死，捻勢轉盛。清廷乃命曾國藩督三省軍務，定「長圍圈制」之策，捻受創後，分東西二股：張總愚入陝，號西捻，賴文光任桂出沒淮北，號東捻。時曾國藩以朝議歸咎，遂稱病引退，而奏請任李鴻章之淮軍當勦捻之任。鴻章調度全局，信任名將，先平東捻（同治六年公元一八六七

年），西捻與回衆合，初爲左宗棠所敗，旋亦窮蹙入魯敗亡。綜計捻亂凡十六年，騷擾皖、豫、魯、冀、鄂、蘇各省，使北方亦騷擾不寧。而同時雲南、陝、甘又先後有回民之變。

註① 康熙間山東西部一帶無賴鄉民，往往捻紙燃脂，共爲龍戲，名曰拜捻，其後聚捻成隊，仇殺焚掠，遂有「捻子」之稱。或

謂皖人呼一聚爲一捻，後相聚爲盜，官書遂稱爲捻匪。嘉道以後黨羽日衆，蘇、皖、鄂、豫等省皆有之。② 李鴻章之平捻

於東捻則有「倒守黃河蹙捻海隅」之計，於西捻則有「守黃防運蹙捻海東」之策。其所任名將，則有劉銘傳、鮑超、郭松林、劉松山等。

雲南與陝回亂

回民之雜居內地，始於唐而盛於元，而漢族之奉回教者，亦自元後而漸多。顧以宗教習慣之不同，回漢間時起衝突，官吏又多袒漢抑回，以致時釀禍變。而地方官之



李鴻章像 九五圖

處理變亂，復多苟求息事，不能調度其平，以清亂源。故當太平軍與捻亂起事之後，雲南回民亦乘機倡亂（咸豐五年公元一八五五年），陝、甘之回應之（公元一八六二年同治元年）且曾與捻相結納，時張時衰，直至同治十二年（公元一八七三年）方獲平定。（1）雲南回會最著者為杜文秀，拔大理，馬連清馬德升分拔曲靖、昆明，清軍迭征不利，直至同治末始為岑毓英所平。（2）當雲南不靖時，陝、甘之回民亦先後作亂，其會以馬化龍為最著。陝回初敗於多隆阿，多氏戰死，回亂尤熾。賴左宗棠定三路用兵之計，軍事漸有起色。於是陝回先平，甘回亦相繼平定（一八七三年）。陝、甘二省之回亂，歷十二年而始告肅清。當征回之際，岑毓英利用回民馬如龍招降，誘殺甚衆；左宗棠則有「辦回以撫為先」「分良匪不分漢回」之言，然殺傷亦復不少。夫回亂由於地方官處理之不平，自宜疏導而不應恣殺；此則當時平亂不無失策，後之言治回者應知所殷鑒也。

註①咸豐末年河南巡撫嚴樹森招陝西回勇六百名赴汴防捻，未幾遣散。同治初，團練大臣張普復招之。及捻匪侵陝西，回勇驚散，道經華州，強伐漢民林木，被殺二人，附近回民糾衆復仇，會有任伍煽動，而回亂以作。

新
之
疆

咸、同間，雲南回亂與陝、甘回亂，餘波所及，至同、光間更有新疆之回亂。方同治初，陝、甘回亂之際，新疆回民亦騷動。阿渾安明起於天山北路（同治三年公元一八六

四年，安集延酋阿古柏夏起於天山南路。①妥明敗死，陝回白彥虎復往依之，阿古柏夏幾統有天山南北路。時清廷方盡力用兵陝甘，不遑兼顧邊陲，俄遂乘機據伊犁，伏以後中俄伊犁交涉之端。阿古柏守喀什噶爾，又陰得英人之助，②勢更盛。及陝甘回亂既平，左宗棠乘餘威力主用兵，折朝議棄南路以封阿古柏之說。光緒元年（公元一八七五年）清廷遂命宗棠督辦新疆軍務，宗棠定先平北路次及南路之策，用名將劉錦棠等進兵，先平南路（光緒二年）次復力戰先後收復南路八城（光緒四年）時阿古柏已自殺，白彥虎則遁入俄國，於是新疆全境底定。及後伊犁交涉既定約（光緒七年，見下章）清廷始恍然於新疆在國防上之重要，任名臣治理新疆，從事開闢。光緒十年（公元一八八四年）清廷始從劉錦棠之建議，改新疆爲行省，至次年新疆內部府縣之制始定。蓋新疆自乾隆中葉平準回拓爲領土以來，至是已百餘年，而清廷始正式開始經營。清廷治邊之因循遷延，馴致強鄰覬覦，國防日危，殊可慨也。

註①阿古柏夏爲浩罕將。當新疆回亂起時，回酋和卓木蘇格（張格爾子）勾結浩罕入寇，阿古柏夏遂侵入新疆。

②時俄人乘機侵入新疆，英人爲圖抵制俄人勢力南下計，意欲助阿古柏夏聯合中亞回民建一新國家於中英俄三國之間，以爲緩衝。

【提問要點】

- (一) 嘉道間之內亂之主要者爲何？試列舉之。
- (二) 太平軍之首領爲何人？其發動時之社會背景若何？其影響又若何？
- (三) 太平軍之勁敵爲何？以何種號召以喚起當時反對太平軍之聲勢？
- (四) 回亂發生之主要動因爲何？有何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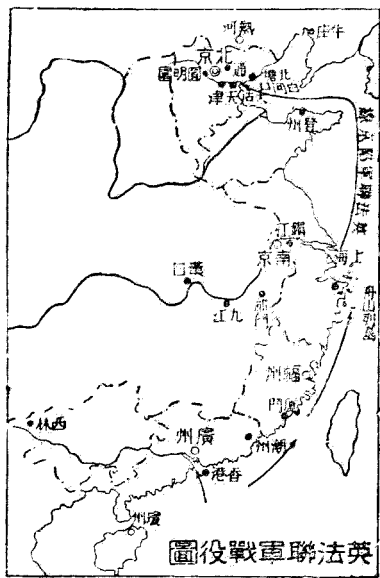
第七章 英法聯軍之役與中俄交涉

英法聯軍之役

鴉片戰爭以後，清廷之弱點暴露，外人對中國侵略之野心益熾，而內復有太平軍及捻回之亂，與外人以可乘之機，於是而有英法聯軍之役發生焉。

(一) 英法聯軍之役之經過 南京條約所允開之通商五口岸：福州、廈門、寧波、上海，皆次第開放，惟廣州一埠，因廣東紳民之劇烈仇外，未能如期履行，而英人則根據條約，要求實行。兩廣總督者英，作調和之計，與英結「舟山不讓與他國」之約，而延長廣州開放之期。道光二十九年（公元

一八四九年）期屆，英以軍艦入珠江，迫行前約。時徐廣縉爲兩廣總督，葉名琛爲廣東巡撫，密召民衆圍英艦，不得已訂立廣東通商專約，允永不入廣州城。咸豐二年（公元一八五二年）廣縉移督湖廣，名琛陞任總督，常以「雪大恥，尊國體」自負，對外人尤倨傲。英香港總督寶林（Bowring）廣州領事巴夏禮（H. S. Parker）亦皆剛復負氣，與名琛極不相容，輒謀乘機構釁，而謀推翻前所訂之專約。會咸豐六年（公元一八五六年）有中國商船亞羅號者，揭英國旗自廈門來廣東，巡河水師探悉係奸商托英人以自護者，登船大索，拔其旗，執其上所載之華人，以獲匪聞。巴夏禮聞訊，移文詰名琛，要求釋放所捕華人，並具狀謝罪。名琛置之不理，亦不爲戰備。於是英人出兵攻陷廣州。顧英人此舉，未得政府命令，且兵數太少，故不久即退去。廣東人民以爲英人畏怯，羣起謀報復，將英、法、美各



英法聯軍戰役圖 十六圖

國商館，一概焚燬。巴夏禮知釁端已成，一面馳書政府，請兵決戰；一面聯絡法、美，共同出兵。時法帝拿破崙三世（Napoleon III），好遠略，而廣西又有殺法教士案發生，遂引爲口實，與英聯興師。咸豐七年（公元一八五七年），英法會師廣東，名琛信訛語，仍不爲備，而德、美領事從中調停，又不接受。聯軍遂攻陷廣州，名琛被擄。明年，英、法聯合美、俄，共致書清廷，要求修改商約，不果，於是聯軍遵海北上，攻陷大沽，直迫天津。清廷大恐，乃派大學士桂良，尙書花沙納赴天津與英、法議和。英以所擬新約五十六款，法以所擬新約四十二款，要求照簽，是爲天津條約。惟清廷於約定之後，初無履行之誠意。故於聯軍退出，卽命僧格林沁赴大沽大修戰備。咸豐九年（公元一八五九年），英、法公使乘艦赴北京換約，行抵白河，僧格林沁請其改由北塘入口，不聽，發砲擊之。英、法公使退上海，憤而再組聯軍，於次年先陷定海，繼循海北上，陷大沽、天津。清廷震恐，命桂良、恆福往天津議和。因英法要求過重，稽延未許，聯軍復進逼北京。清廷再命載垣赴通州議和，又未成。聯軍遂陷北京，焚圓明園，咸豐逃走熱河，命恭親王奕訢留守京師，當和議之任。旋由俄使伊納提夫（Ignatieff）之調停，重訂新約，是爲北京條約。英法聯軍之役至是終結。

（二）天津北京兩條約及其影響 英法聯軍之結果，成立天津、北京兩條約。天津條約所規定

之要點：(一)賠款；(二)開牛莊、煙台、台灣、潮州、瓊州爲商埠（對法加江寧而無牛莊）；並俟太平軍平定後，增開三口通商（後開鎮江、九江、漢口三處）；(三)許英、法人內地遊歷與傳教；(四)英、法僑訟事由領事裁判；(五)減低關稅，由雙方派員訂新稅則。北京條約係將天津條約加以承認，增補新條文而成者。其新增若干條之最重要者，爲(一)賠償英、法兵費各增至八百萬兩，(二)增開天津爲商埠，(三)割九龍司與英國。綜此兩約，中國國權之喪失甚大。賠款、開港姑置不論，其對後世影響尤巨者：

(1)領事裁判權之具體規定 中國之允許外人有領事裁判權，始於中英虎門五口通商章程（道光二十三年公元一八四三年），而中美、中法兩條約亦並有規定。此次天津條約規定「英法僑民訟案，由兩國領事自行審判，兩國人與華人發生訟案，則由中國地方官會同英、法領事審判。」自是領事裁判權更得明文之保障，且擴而規定會審之制度。實爲中國司法權之一重大喪失。

(2)關稅協定制之起源 關稅自主權之損失，亦始於天津條約。該約規定：進出口貨物均照值百抽五征收正稅，更納值百抽二·五之子口稅，即可運銷內地（免稅者亦納子口稅）。此種條約之規定，即束縛中國無自主增定稅率之權衡。且其後中國商貨，因太平軍影響造成之釐金通行，

逢關納捐，擔負甚重，而洋貨則納一次之子口稅，便可全國通行。相形之下，國貨自不能與洋貨相競爭，影響於國民經濟之衰落者尤大。

(3) 內河開放 南京條約所開放商埠，皆為沿海港口，而此次開放者，則多為內地之重鎮。且條約規定許英、法商船航行內河，並允其派艦保護，於是內河主權，幾成為各國共有之局。加以教士傳教，引起民教衝突，於是內河各地，中外之糾紛日增，且為以後喪權之厲階焉。

(4) 最惠國條款 最惠國條款在國際慣例上多為有限制的，互惠的，而中國所許於各國則為廣泛而片面之規定。虎門條約之初步規定，尚有限於商業之互解。至中法天津條約則正式規定中國對他國許與特惠時，法國得享最惠國之例。自是各國遂常藉「既得權利」與「利益均沾」為口實，與中國主權以無限之束縛，而我國之損失乃累積而日增，且推廣其範圍於多數國家焉。

綜此以觀，鴉片戰後固為造成中國不平等條約之始，經英、法聯軍之役，我國國權之損失乃尤重。且此役外兵深入京畿，益啓外人輕視之心，而開此後更進侵略之漸焉。

註①鴉片戰爭時，廣東三元里人民組織「平英團」以襲擊英人，可為廣東人民對侵略者敵愾之一表現。②時因內亂，一

班奸商為便於出入計，多藉英人勢力，故華船入英籍者，揭英國旗往來沿海者甚多。

③法人聲言教士馬神父為廣西

西林縣杖斃，但葉名琛奏稱署理知縣張鳴，稟稱：「祇拿辦妖言惑眾姦淫劫掠之廣東馬子農，並無斃馬神父之事。」此案在咸豐六年（見夷務始末記卷十七）。

④名琛信亂語「過十五日必無事」之語，一無防備。後被擄至香港，猶每日應外人之請，寫字作書，自署海上蘇武。不久英人將其送之印度，每日做詩誦呂祖經以自遣。咸豐九年，死於印度。當時人恨其玩敵誤國，作韻語以嘲之，曰：「不戰不和，不死不降，不走，相臣度量，疆臣抱負，古之所無，今亦罕有。」

俄國之
侵略
東疆

中俄自尼布楚、恰克圖兩約訂定後，相安無事者百餘年。逮道光末年，中國國勢日替，俄人再動侵略之志，任木刺威夫（Muraviev）爲東部西伯利亞總督，界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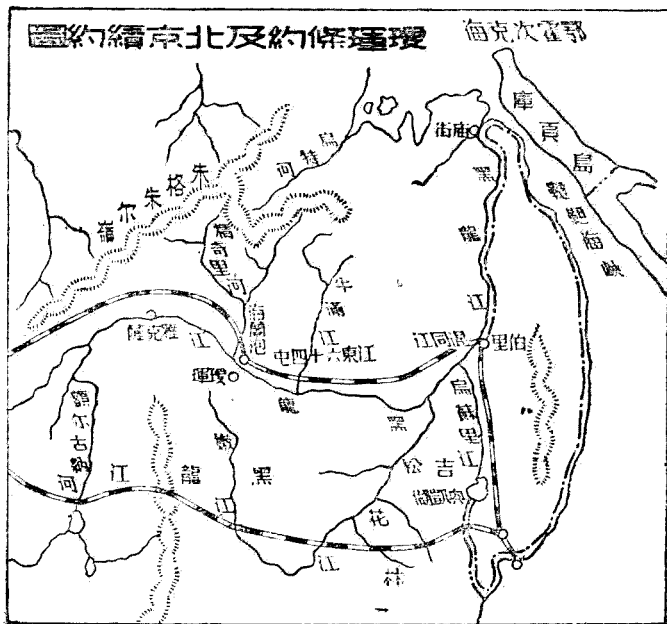
經營東方之任。中國東北邊防以此日趨險惡。咸豐七年（公元一八五七年），俄人乘中國有英法聯軍之禍，派使臣至北京，要求協商國境問題，爲邊吏所阻，未得如願。同時木刺威夫在黑龍江方面已增防，大有伺隙開釁之勢。自是以後，循英法聯軍之演進，俄以武力爲後盾，先後脅我國訂立條約凡三次，於是黑龍江北及烏蘇里江東之土地，盡歸俄有，而商業上俄之地位亦大見增進矣。

1. 璦琿條約 當英法聯軍北上之際，木刺威夫移屯大兵於黑龍江口，要求劃界，黑龍江將軍奕山奏聞，清廷卽命其爲全權大臣，與木氏會議，訂立璦琿條約（咸豐八年，公元一八五八年），其要點：（一）割黑龍江以北及外興安嶺以南地與俄；（二）烏蘇里江以東之航行權，歸中俄共有。自是

尼布楚條約所定外興安嶺之國界南移，中國失去此嶺以南之廣大領土。

2. 天津條約 璦琿條約方訂定，而英法聯軍攻下天津，清廷與英法議和於天津，俄使亦隨之而至。是年冬，援兩國例，訂立中俄天津條約，允俄國除於從前所定邊界陸路通商外，得更在海路之上海、寧波、福州、廈門、廣州、台灣、瓊州七口通商，並得設領事館，派艦保商。

3. 北京條約 咸豐十年



圖約續京北及約條琿璦 一十六圖

(公元一八六〇年)英法聯軍再起，俄使居間調停，遂以於和議有功，要求訂立北京條約。以烏蘇里河以東地(原定共管者)與俄，闢新疆之喀什噶爾爲商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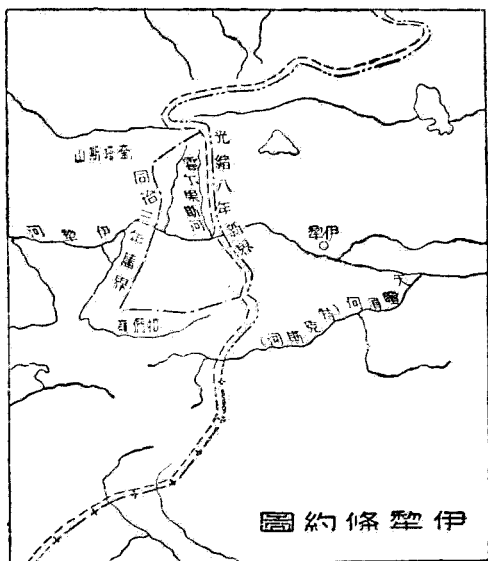
俄國乘我國多難之秋，逞其野心，以狡猾之外交手段，於三年之內，迫訂三約，擢去黑龍江以北，烏蘇里河以東二百餘萬方公里之地，且得通商，居留傳教諸權。蓋自十九世紀以來，俄國盡力經營遠東，期在太平洋建設暖港。至此得烏蘇里河以東地，遂在江口建設海參威港，爲俄國在東方貿易之重心。積年經營東亞之計劃，至是乃告極大成功。

中俄伊
犖交涉

俄國之東向發展，一方純由東部西伯利亞向黑龍江進攻，一方由西伯利亞向中亞蠶食。時中亞諸國，勢力微弱，俄人勢力所至，有如摧枯拉朽，哈薩克、布魯特、布哈爾、基發、浩罕等國，皆先後被併。自是俄國領土，漸與我國之新疆接近，由此遂萌侵略之念。時俄人之東方貿易，已漸及於新疆。咸豐元年(公元一八五一年)，伊犁將軍奕山許開伊犁、塔爾巴哈台爲互市地，俄人在新疆之商業勢力日盛。咸豐十年(公元一八六〇年)，又開喀什噶爾爲商埠。於是俄人遂藉機侵略我西北邊地。同治十年(公元一八七一年)，俄國因新疆發生回亂(見第四章回亂節)，藉口維持邊境治安，派兵占領伊犁，揚言無併吞土地之意，捻回亂平定後，卽行交還。及光

緒四年（公元一八七八年）新疆亂事
戡平，清廷屢向其索還伊犁，竟稽延不理，
希圖久占。清廷既灼知俄人之野心，乃於
次年特派侍郎崇厚爲全權大臣，赴俄交
涉。時值俄土戰罷，俄雖勝土，但以柏林會
議，英人干涉之結果，大失所望。既不得志
於東歐，益欲求償於中亞，對伊犁遂存不
肯退讓之心。崇厚昏瞶無能，竟受其苛求
脅迫，於是年九月，擅訂返還伊犁條約十
八條：除承認償還俄國代管伊犁軍費五

百萬盧布外，更將伊犁南部之特克斯河兩岸地讓於俄國。其地不惟十分肥沃，且與伊犁毗接，關係
國防甚大。約文傳至北京，朝野大譁，清廷下崇厚獄，拒絕批准條約，和議破裂。俄堅持草約有效，且增
調海陸軍，以爲要挾，清廷以時議多主戰，亦令李鴻章、左宗棠作戰備，一時中俄情勢，甚形緊張，旋以



圖約條伊犁 二十六圖

英國從中調停，明瞭世界形勢之大臣（如郭崧燾）亦皆反對輕於決裂。清廷乃改派出使英、法大臣曾紀澤爲欽差大臣，赴俄修改前約。紀澤奏言主戰者之未明大勢，又力陳伊犁關係之重要，以爲宜以「百折不回之力爭分界之局，而從權應允通商各條。」經數閱月之折衝，乃於光緒七年（公元一八八一年）改訂伊犁條約二十款，另定陸路通商章程，其中最重要之條件如次：

（一）俄國交還伊犁，及其南境要隘各地（此段廣二百里長四百里爲紀澤所增索回者）中國允償俄代守伊犁費九百萬盧布（較原增四百萬）。

（二）割伊犁西邊卽霍爾果斯河以西地與俄，另定新界。

（三）蒙古各盟、新疆各城許俄國免稅貿易。

（四）肅州、吐魯番二地增設領事。

據此新約，俄人得在蒙古、新疆要口免稅貿易，益肆侵略之謀，西北邊防乃日亟。然賴外交折衝之努力，得以打銷舊約，雖仍損邊地，但已收回伊犁附近大部分之土地。此則曾紀澤之功，頗有足稱。亦可見弱國初非無外交，苟能折衝得宜，未始不可相對的挽回損失也。

【提問要點】

(一) 英法聯軍之役，外人何以稱爲第二次鴉片戰爭？其導因爲何？

(二) 在天津北京兩條約中，中國國權上之損失極大，試扼要述之以對。

(三) 俄國在英法聯軍之役時，對中國有何舉動？在新疆回亂發生時，對中國又有何種舉動？

第八章 西南藩屬之喪失

清代自康熙、乾隆諸君主方征經營，不惟拓蒙、藏、青、新之廣大領土，且復用兵南服，先後收越南、緬甸、暹羅爲藩屬，聲威遠播，西北各國亦來朝貢。及至咸同之間，英、俄勢力分道東向發展，西北之朝貢國遂先後被英、俄侵取（如基發、布哈拉入於俄，哲孟雄等人於英）。光緒繼位以後，中國實力益見不競，於是日本乘勢竊拔琉球，而西南藩屬，則更以英、法之交侵而喪失。法之圖越南甚早，中國不能阻，卒以中法戰爭（公元一八八四—一八八五年）之結果，中國認越南爲法之保護國。英則積年經營印度，卒併其國（公元一八七七年），自是侵入緬甸。及越南入法，英遂用兵緬甸，緬甸乞和，歸英保護，中國亦從而承認之（公元一八八六年）。暹羅介處緬之間，因奮發圖強，倖免被侵，至是亦脫離我國而宣告獨立（公元一八九三年）。自此西北屬國，既早已解紐，南方藩封，亦先後喪失。

中法戰後之十年，以中日戰爭之結果，朝鮮亦入於日本勢力之下。於是藩籬盡撤，國防之形勢益危迫矣。

中法戰爭
與越
南之淪亡

南之阮福映逃奔暹羅，耕法之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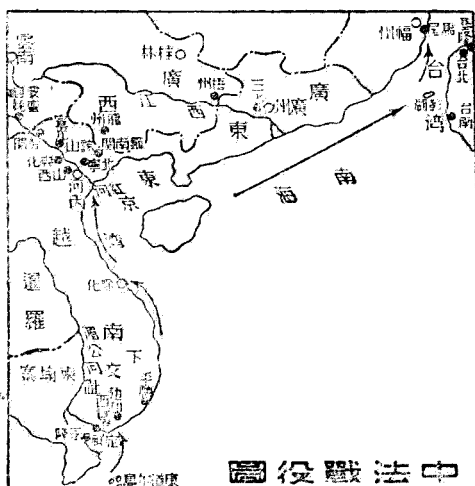
安南 ① 自阮光平據有後，廣

力，逐光平，統一安南，國號越南，仍受中國封册。當福映借法兵時，尤於事成後割化南島爲酬，福竟食前言，且誡子孫勿以土地予法，於是越法交惡。法兵攻安南，佔西貢（咸豐八年公元一八五八



劉永福像 四十六圖

年）同治元年（公元一八六二年）和議成，訂立西貢條約，割三州一島之地與法。② 後五年，安南發生內亂，法人以代平內亂爲名，出兵佔領其北部之交趾。其後法人思由越南進窺中國之雲南，要求紅河（即富良江）之航行權未遂，遂又出兵。時太平軍餘黨劉永福拔紅河上流，號



中法戰役圖

三十六圖 中法戰役圖

黑旗軍，安南藉其兵敗法，勢甚盛。自是法知安南一時不可得，乃一變威迫而爲懷柔之計，退還侵地。越人大悅，與法訂立和親條約，法認越南爲獨立國，越允法有紅河航行權（同治十三年公元一八七四年）。清廷聞之，屢提抗議無效。而安南漸不堪法之壓迫，一面派使求中國保護，一面獎勵黑旗軍進行抗法運動。法責其負約而出兵，於光緒九年（公元一八八三年）迫安南訂立順化和約，越南自認爲法之保護國。清廷聞訊，一面出兵援安南，一面命駐法公使曾紀澤向法政府提出抗議。紀澤交涉不得要領，清廷乃決定積極對付，而中法戰爭以起。次年三月，中國軍與法軍戰於安南北部，失利，黑旗軍亦潰退。乃派李鴻章爲全權大臣，與法議和，締預定媾和條約五款，承認法與越南前後締結各約，並撤中國在安南駐軍。和約傳聞，朝野主戰者譁然，上疏彈劾鴻章。會法軍因要求中國軍隊撤退，在諒山（越南之北部）發生衝突，和議決裂，戰事再起。法海軍擾閩，沈我艦七艘，南洋海軍主力全喪，惟進擾台灣未逞，統帥孤拔（Courbet）戰死，而法之陸軍則爲我提督馮子材敗於鎮南關，收復諒山。於是法既懼於戰敗，而國內政變又起，頗願罷戰言和。清廷亦以用兵無定計，朝臣持重者願以互有勝負時定和局，乃從英使巴夏禮之調停，停戰議和。光緒十一年（公元一八八五年）成立天津條約，承認越南爲法之保護國，開諒山以北二處爲通商口岸。自此以後，西南與法人之勢

力相接，遂開中越界務之交涉。明年又與法訂越南邊境通商細則，又明年復締中越界務條約商務續約，再開蒙自（今雲南屬縣）蠻耗（在蒙自南，當紅河中樞，屬雲南箇舊縣）龍州（今廣西屬縣）爲商埠。中法戰役，雖以互有勝負，得無賠款等之規定，但竟許越南爲法之保護國（後改稱法領印度支那），且以其他之規定，允法人勢力侵入西南諸省。南方藩屬之喪失，由此開其端；卽西南各省亦自此門戶洞開，形勢益亟矣。

註①安南，古稱交趾，安南之名起於宋，清中葉阮福映建國，始號越南，亦曰大越。其後法併安南後，始爲法領印度支那，分爲欽州、安南（Annam）爲其一。此雖今名，但易與安南全部之名混，故亦有以越南稱其全部者。②三州一島爲邊和、嘉定、定祥及廣道等島，皆屬於交趾。

緬甸之亡
與滇緬
境界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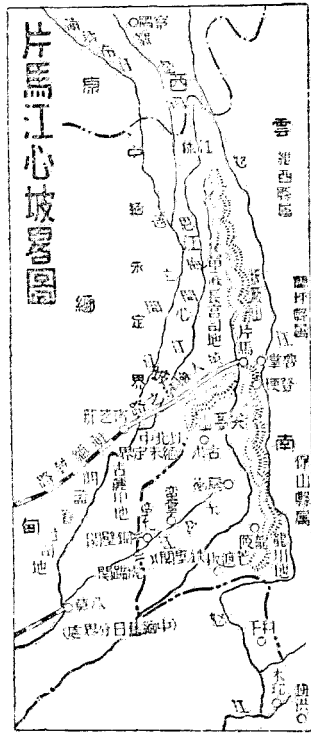
當法國經營安南之際，英國亦進行侵略緬甸。（緬甸自乾隆用兵入貢受封，以後朝貢不絕。）初英人之經營印度，自明萬曆間卽設東印度公司，以後漸平小邦，滅

莫臥兒帝國（咸豐八年公元一八五八年）積二百餘年之經營，始告成功，自是英之勢力遂與緬甸相接。緬之西境有阿拉干者，其人爲緬甸所迫，多逃入印度孟加拉，緬兵追之，侵入印度，而印緬之交涉以起。英軍由海路攻陷緬甸之仰光，進逼緬都阿瓦（道光四年公元一八二四年）後二年，緬

甸請和，成立英緬和約，割阿薩密、阿拉干、地那西林三州地與英，並償軍費百萬鎊。緬既與英和，又味於外情，拒絕英使，虐待英商，英緬糾紛日甚。咸豐初，英人發兵攻緬，緬人懼，又定第二次和議，割擺右州爲英領地，自此緬甸沿海之地，全入於英。光緒三年（公元一八七七年）英始正式併印度，自是緬益急。而法人方經營越南，窺緬人有求援意，且思在緬扶植勢力，與緬甸訂立攻守同盟密約（光緒十年公元一八八四年）緬允以湄公河東岸地界法。緬甸遂爲英法交爭之地。時中法戰端已開，英見法圖安南方急，爲先發制人計，遂以大兵直搗緬新都曼谷，緬王乞降，兩週之內，全緬悉定。時在光緒十一年（公元一八八五年）次年，英以緬甸全部併爲英領印度帝國之一部，緬甸遂亡。清廷於已往英緬糾紛中，皆未能實力干與。至是值中法戰爭之餘，雖向英提出抗議，卒歸無效。光緒十二年（公元一八八六年）六月中英遂成立協約，中國承認英國對緬甸有最高主權，英國允緬甸仍舊例十年進貢中國一次。此種規定，徒爲欺飾之計，實際上緬甸遂歸爲英帝國之東方領土焉。

緬甸既失，英人又進而侵我雲南，於是滇緬分界問題，隨之而起。光緒二十年（公元一八九四年）中英訂立滇緬界約二十條，英將以前緬甸割與法國之江洪、孟連二地與中國，惟訂明不得轉讓他國，然初未將滇緬境界劃定，遂開後來之中英爭端。不久，中日戰爭發生，引起三國干涉還遼

事件，法國要求割讓江洪、孟連二地，清廷允之，英人乃據滇緬界約要求補償，清廷無辭可拒，於光緒二十三年（公元一八九七年）派李鴻章與英使談判，修正前約，訂中英新協約，允英國在滇、桂兩省內地通商設領事，並得在廣東各內河分設停泊處。其後宣統二年（公元一九一〇年）英人更出兵進據片馬；民國十五年後，侵入江心坡；二十三年，又派兵至班洪，設營築路，實行武力侵佔之計。經政府先後向英交涉，皆無結果。最近中英已派大員勘議緬緬界務，大致業已就緒，久延交涉，當可告一段落。中國於此，自不免受相當之損失，念西南毗連強國，防患未然，邊防實不能不慎也。



圖略坡心江馬片 五十六圖

註①江洪在瀾滄江畔，本車里實慰司地，孟連在瀾滄江西南，清設宣慰司，皆雲南邊地。②片馬在雲南保山縣西北，爲川、

藏滇之孔道。③江心坡土名卡苦曼，或稱江土地，在邁立開江與思梅開江之間，南接與高山，北連西康。④班洪在瀾

澹縣西南，產金、銀極富。

暹羅之獨立

暹羅以乾隆末年通好中國，與安南、緬甸同受封冊，爲南方之藩屬。及法取安南，英并緬甸，暹羅介居兩大之間，法由安南以侵湄公河兩岸，英亦沿湄公河以窺老撾，備受兩強之侵陵。暹羅王庫臘隆庫 (Chu'alongkorn) 見英法交侵，乃勵精圖治，變法自強。親遊印度及歐洲，考察政治，並遣子弟留學，整頓海陸軍，刷新政治，氣象一新。其於中國，已不復措意。英法見其內政修明，且爲免除兩國衝突起見，亦欲得暹羅爲緩衝地，乃於光緒十九年（公元一八九三年）成立英法協約，允暹羅獨立，而廢除其入貢中國之例。於是暹羅完全脫離中國而自主。我國之南方藩屬，遂完全喪失矣。

【提問要點】

(一) 中法戰爭中國之損失若何？論者以爲中法戰爭，中國可操勝算，不應遷就與法言和，其論當否？試申論之。

(二) 英奪緬甸後，中英有何新糾紛發生？此種新糾紛現有解決之望否？

(三) 安南、緬甸亡後，何以暹羅能苟延而得保全？

(四) 試就西南藩屬喪失之經驗而申論今後外交應趨之途徑。

第九章 中日戰役與列強均勢局面之形成

中法戰役以後，中國南方之藩屬既先後喪失；而日本雖已侵取琉球，意猶未足，謀朝鮮日亟。卒以中日戰事（一八九四—九五）我國敗績之結果，遂使東方藩屬之朝鮮與東南屬島之台灣，步越緬之後塵而淪亡。戰後，俄、德、法藉口干涉交還遼東之功，多所要素。俄人最先示好，藉密約取得築路之大權（公元一八九六年）已而在德、俄默契之中，德先以武力強租膠州灣，俄亦租借旅、大、英、法效尤，各成租借之約，且更取得其他權利。於是吾國沿海良港，多落於外人之手。惟美以商業利益為前提，提出對華門戶開放宣言，以利益均等為標榜。自是以後，列強在我國皆取得豐厚之利權，而以勢力範圍之劃定，與門戶開放政策之影響，得以苟免衝突，維持一新均勢之局。其後光緒以外患之刺激，發憤變法，而戊戌政變以後，排外之風轉熾，卒召八國聯軍之禍，而外力之侵略益見深入焉。

中日戰爭
之背景
朝鮮問題

日本自明治維新（公元一八六八年）即同治七年，明治天皇即位，次年撤幕廢藩，變法維新。以後，國勢蒸蒸日上，一面對歐、美各國修改條約，一面為實現其大陸

政策，對中國亦始有積極外交之可言。初則修好訂約（同治十年公元一八七一年），繼乃派副島種臣來華（一八七三年），覲見同治，以台灣生番殺日琉人事件而訂結和約（同治十三年公元一八七四年），除撫卹被難家屬外，並確認日本出兵征台，為保民義舉，實伏以後侵台之根。①此後日本對於琉球加意經營，禁其遣使中國，旋遂改建為沖繩縣（光緒五年公元一八七九年）。而日本為實現其大陸政策，其最大之目標尤在朝鮮。朝鮮在漢唐本為中國領土，以後亦久為中國藩屬。清入關以前，已平朝鮮，此後朝貢維謹。同治初，日本正謀侵略之際，大院君（李昰應）攝政，不願與外國交通，日本遣使求通商，亦被拒，自是始有征韓之議。其後又以江華島事件，逼朝鮮訂修和好通商條約（一八七五年），日認朝鮮為獨立國，而朝鮮允與日通商。其後朝鮮閔妃主政，主開海禁，大院君起殺閔黨，並攻日使館，日本藉端進兵。清廷聞變，亦派丁汝昌等率兵前往，捕大院君送天津。亂事既平，袁世凱遂奉令領兵駐朝鮮。日本既野心未遂，乃脅朝鮮立約，允日本亦得駐兵漢城。②時朝鮮政府分新舊二派，舊派閔氏等主附中國，號事大黨，新派金玉均等親日本，自號獨立黨。方中法戰事起，日陰煽獨立黨作亂，為袁世凱所平。日本乃派伊藤博文來華，要求協議朝鮮問題，清廷命李鴻章與在天津談判，訂立天津條約（公元一八八五年），約定中日各撤退在朝鮮駐軍，將來兩國

如派兵至朝鮮，須先行互相照。初日本脅朝鮮訂約，認爲獨立國，中國不急起力爭，已屬失策，而此次李氏以中法戰雲方亟，竟訂二國出兵互相照會之約，是無異認日本與我國在朝鮮有對等之地位，或即視朝鮮爲二國之共同保護國。日本積年之企圖，至是已得相當之成功；一遇機緣，遂不恤與中國以兵戈相見矣。

註①同治十年，琉球民船至台，爲生番殺多人，次年日船至，亦被害四人。日本遂張大其事，派副島種臣等來華，初與總理衙門交涉鈺要領。旋日本海陸軍抵台，中國亦備兵，以英使調停，於十三年訂和約：（一）認日本出兵爲保民義舉；（二）償日本軍費四十萬兩，撫卹難民十萬兩；（三）保障此後不發生同樣事件。琉球、台灣皆爲我屬，而日本竟要素多端，中國外交之軟弱，至此更形暴露。而總署不諳外交，竟以「生番係化外之民」一語以爲息事寧人之計，更爲此後日本侵台之張本。

②江華島在朝鮮西部沿海地，日本派艦往朝鮮沿海測量，行抵江華島附近，被朝鮮守兵砲擊，日竟赴朝鮮與師問罪，朝鮮懼而訂約。

③事在光緒八年公元一八八二年，所訂條約稱濟物浦條約。

中日戰爭之經過

日本之圖謀朝鮮既亟，蓄意欲完全推翻中國在鮮之宗主權，時尋釁端，於是中日戰爭遂有箭在絃上之勢，光緒二十年（公元一八九四年，歲次甲午）朝鮮東學

黨作亂，鮮政府不能平，告急於中國。清廷派葉志超等率兵赴援，並依天津條約照會日本。東學黨聞大兵將至，恐懼散亡。及中日兵至，亂事已平，中國即照會日本，請共同撤兵，日本不從，且提出協同改革朝鮮內政爲辭，駐兵不去，清廷拒之。日本突以兵入朝鮮王宮，殺衛士，幽國王，凡朝臣之仇日者皆被害。清廷見勢已急，遂決意備戰，由海陸兩路進兵朝鮮。日本爲先發制人起見，乘中國之不備，突出兵敗我葉志超、聶士成統率牙山（在朝鮮忠清道）之駐軍，左寶貴且戰死於平壤。而丁汝昌由海道往朝鮮之海軍，亦爲日軍擊敗於黃海。中日正式戰爭既起，日本一面強迫朝鮮訂立攻守同盟條約，一面出師由海陸兩路進攻。中國陸軍連戰皆敗，日本下平壤，渡鴨綠江而連陷九連、鳳凰、金州諸城。同時中國海軍亦敗績，日本海軍乃陷大連、旅順，復侵入山東而陷威海衛諸地；海軍提督丁汝昌引罪自殺。於是渤海門戶洞開，北京大受威脅。日本又另編艦隊，逼進台灣、澎湖，戰事大有蔓延至東南沿海之勢。清廷不得已，向日請和。我國每以巍然上國自居，至此竟敗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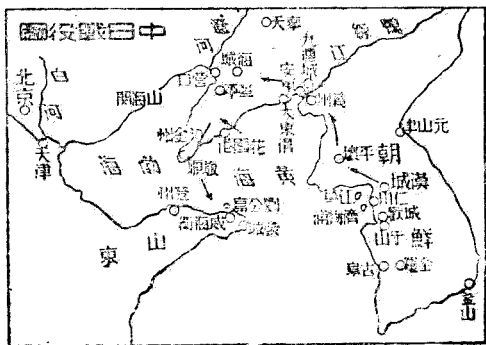


圖 日 中 戰 役 圖 六 十 六 圖

新興之日本，國際對我之視觀，又爲之一變矣。

註①東學黨爲朝鮮忠清道崔福述所創，以明人倫，誅污吏，匡政府之秕政，拯生民之塗炭爲宗旨，因擾亂治安被誅，其黨人

崔時亨等遂乘機倡亂。

中日馬關
條約
及其影響

中國海陸軍既失利，清廷決與日議和，又順日本之意，派李鴻章爲全權大臣赴日議和於馬關，於一八九五年（光緒二十一年）三月訂定馬關條約十一款，其要

項如次：

一、中國確認朝鮮爲獨立自主國家。

二、割遼東半島、台灣與澎湖羣島與日本。

三、賠償日本軍費二萬萬兩。

四、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爲商埠。

五、日本人民得在中國各通商口岸自由從事各種工業製造，其出品課稅等得享受一切之優待。

當時日本要素甚奢，雖李鴻章在日遇刺，而日當局於要點仍未允稍讓。及和約公布，中外譁然，

俄國鑒於日佔遼東，影響其在東三省之企圖，乃聯絡德、法，責日本以遼東歸還中國，日本迫於國際大勢，不得已許中國增出銀三千萬兩，收回遼東，締結交還條約（同年九月），是為「三國干涉還遼事件」。至台灣人民聞台灣割與日本，憤而作自主之謀，舉巡撫唐景崧為總統，總兵劉永福主軍政，以圖抗日，雖不久敗於日，亦民族抗爭運動光榮之一幕也。

日俄戰爭後，俄國敗績，日在遼東更無顧忌，乃於宣統二年（一九一〇年）與朝鮮締結合併條約，朝鮮至此完全亡國。當馬關條約中，日本除取得土地賠償巨款外，又開日本侵略東三省及伸張其勢力於中國南部之漸。而約中規定日本得在中國自由從事工業製造，尤開外人在中國設立工廠之創例，為道、咸間諸約所未有者。蓋此後日本運用其資本，利用中國低賤之地價與工資，發展棉織業及其他製造業，使萌芽未久之中國工業，大受打擊，其加於國民經濟不利之影響實大。至於俄國之主動干涉日本歸還遼東，既使日本銜恨甚深，伏此後日俄戰爭之根源。且自是以後，俄國遂亦進而擴張其在華之勢力，東北幾成中日、俄角逐之局，而東北形勢且日急矣。

註①其時俄法同盟方告成，法國自與俄合作，德方圖擴張在東亞之勢力，且與俄向有協約，故亦贊同。

中俄密約
力之擴張

因馬關條約間接之影響，又有列強租借沿海港灣之潮流。初李鴻章當中日戰爭發生之初，頗望俄國因不願日本在朝鮮之橫行，能起而抗日，乃事未如願而戰敗，遂益思利用外力制日，以洩夙憤。故於赴日議約之前，曾與俄使客西尼（Carini）密約，如俄國能出而干涉，中國定予相當報酬。及俄聯德法干涉還遼事成，俄國遂根據前約，提出要求。但李鴻章歸國後，輿論攻擊甚力，不復居要津，俄乃暫緩其要求。會光緒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九六年），俄皇舉行加冕典禮，李鴻章奉命為專使往賀（後又歷聘德、法、比、荷、英各國），因與俄訂立中俄密約。此約未經公開，大抵為防範日本侵略之攻守同盟，其中有允許俄人在東三省有建築鐵道之權，並租膠州灣為軍港，顯見俄國利用攻守同盟名義，以遂其侵略中國之野心。同年，俄復以道勝銀行出面與我繼續訂約，許道勝銀行有敷設中國鐵路、電線及領收中國稅款之權。同年又結東清鐵道合同，允許鐵道公司有開採礦山及設置警察之權。至此俄人侵略東省北部之計劃，愈見顯著，其方法亦視前更為積極矣。

沿海港
之租借

自中俄密約消息傳出，列強頗啓妒意，以利益均沾為詞，羣思向中國取得新利權。於是（1）德國陰與俄結，藉口曹州教案，於光緒二十三年（公元一八九七年）

派軍艦佔膠州灣，強迫租借，清廷不能抗，二十四年遂與訂約允租，並許以在山東建築鐵道與沿鐵道開礦之權。(2)俄國以此爲口實，亦派艦佔旅順，旋亦訂約(一八九八年)租借旅大，並在東三省南部獲有建築鐵道之權。(3)英則初有長江各省不得割讓他國與總稅務司僱用英人之要求，至是又要求威海衛與九龍半島之租借。(4)法國則初得修築滇越鐵道之權利，及各國紛紛租借，亦以光緒二十五年，成廣州灣租借之約。(5)日本雖以國際形勢不利，未效尤求租借，而亦以福建不割讓他國之要求，迫中國承認。(6)意大利要求三門灣之租借，爲清廷所拒。於是中國門戶洞開，勢力範圍分割，論者謂其幾陷於瓜分之勢，而各國利益衝突，亦復醞釀戰禍之危機。於是美國之開放中國門戶宣言，遂應運而起。

清季各國租借港灣簡表

(租借地名)	(租借國)	(訂約年份)	(期限)	(交還或轉移情形)
--------	-------	--------	------	-----------

光緒二十四年

一九一四年日對德宣戰後侵取。

德

九十九年

一九二二年華府會議決交還中國。

公元一八九八年

一九二二年十二月由中國向日接收。

膠州灣

旅順 俄 同上 二十五年 一九〇五年日俄戰爭，俄敗，以旅大轉租與日本。一九一五年，日本續提二十一條件，要求延長租期為九十九年，至今不肯交還。

大連灣 俄 同上 二十五年 一九二三年期滿，中國要求交還，一九二七年，我向英接收，設特區。

威海衛 英 同上 二十五年 英法聯軍後中國已割讓九龍司，此為以租借名義推廣範圍者。現未交還。

九龍半島 英 光緒二十五年 九十九年 未交還

廣州灣 法 同上 九十九年 未交還

註：德於還遼事件後，未得報酬，又欲在東亞得一商業海運根據地，曾光緒二十三年十月，山東曹州鎮野有德教士二人，被害，德遂乘機派軍艦入膠州灣，佔青島砲台，入膠州城，提出要求。法國於光緒二十四年提出要求，一時未成，而二十五年夏，廣州灣附近有殺害教士事發生，法遂派軍艦佔領廣州灣。

美國之對
華門戶
開放政策

美國自英法聯軍之際，與我訂商約後，在中國之商業頗見發展，而以最惠國條款為護符，所享受之權利，亦不亞英法各國。至是見各國租借與劃分勢力範圍之礙

及機會均等，遂由國務卿海約翰 (John Hay) 之建議，由美政府於光緒二十五年 (公元一八九九年) 發表「開放中國門戶宣言」，先向英、德、俄、法、日、意提出，主張保持中國主權，各國入口貨關

稅一致，租借港灣對各國商貨亦一律待遇，意在使各國所劃定之勢力範圍，變成利益範圍，而仍保持商業上之機會均等。①初美國困於對西班牙之戰爭（公元一八九八年），無暇東顧，戰後向西取得斐律賓與夏威夷，東亞商業更有發展之趨勢，其對於中國，最利於均等開放之狀態。此項宣言，原非爲我國設想，而爲美國當日東亞政策之必然要求。各國爲避免衝突，亦相繼承認。自是各國對中國之單獨侵略，一變而爲列強協調之共同行動。此後八國聯軍之役，即列強協作之一種表示。而自此戰後，列強不復採取武力政策，而惟利用經濟侵略之手腕，盡力發展其對華商業、航業、工業與金融之勢力。美國之對華門戶開放政策，不惟未嘗救中國之厄運，甚且更影響中國民族地位之降落。其後太平洋會議中，美國之對華態度，猶襲當年門戶開放主義之原則也。

註①開放中國門戶宣言之內容：（1）各國對於中國所獲之利益範圍，或租借地，或別項既得權利，互不干涉；（2）各國範圍內各港，無論對於何國入港商品，皆遵中國現行海關稅率課賦，其課賦關稅，歸中國政府征收；（3）各國範圍內各港，對於他國入港船舶，不課本國船舶以上之入港稅，各國範圍內各鐵道，對於他國貨物，不課本國貨物以上之運費費。

【提問要點】

（一）試述朝鮮亡國之真因。

(二) 清廷對朝鮮問題之處置有何失當之處？馬關條約中中國有何大損失？試述以對。

(三) 何謂中俄密約？其影響若何？

(四) 美國之對華門戶開放政策之真意何在？其對於中國以後之影響若何？

第十章 改革運動之萌芽與阻挫

同光間
之維新
運動

自鴉片戰爭及英法聯軍之役以後，外侮日亟，朝野漸有覺悟，知外人實有勝我之處，及甲午之役後，尤予我人一重大之刺激，非圖維新，實不足以自存，而太平軍戰

事中，西人助戰之勝利，亦直接予當軸以軍事軍器必須改進之刺激。故咸同之間，已開近世維新運動之端。及太平軍平定之後，曾國藩、李鴻章、左宗棠等相繼上奏，請求革新，自是以後，新政屢施，不勝枚舉。其主要者，如設同文館學習各國文字，以培植繙譯人材；遣使至各國以聯絡邦交；選派留學生出洋以輸入新學；創辦文武學堂，以儲養有用人材；設造船廠、製造局以講求振興武備。同時鐵路、電報局、船政局、郵政局以及紡織廠、煤鐵礦廠亦相繼設立。而北洋、南洋、廣東、福建四艦隊亦創辦而成。一時朝野上下，耳目爲之一新。惟當時在朝大臣猶囿於閉關自大之鋼習，縱不公然持異議，實

亦陰與阻梗。李鴻章自同光之交以來，儼爲改革運動之中心，亦懾於大勢，依違自保，未能盡力進取。且改革領袖標「中學爲體西學爲用」之旨，大抵以爲西洋人之優長，祇在製造槍礮、兵船等等，其他學術政治，自遠不及中國。故此種改革運動，殆以「堅甲利兵」爲限，其初期之規模尤爲狹隘；其後雖漸擴而及於電政、交通、教育諸端，然猶以軍事爲目標，意在以新政改爲籌餉之工具。所謂講求「洋務」，實未嘗探西洋政治文化之本，而有澈底改革之精神存於其間。故行之數十年，鮮有成效之可言，新政徒存其名，內容窳陋不堪。及甲午戰爭失敗，海軍之腐敗暴露，李氏頓失國人之信仰，於是已有之改革，又見頓挫，而第二次變法之潮流，遂由醞釀而發生矣。

註① 戲復原強云：「中國知西洋法之當師，不自甲午有事，敗退之後始也。海禁大開以還，所興發者，亦不少矣。譯署一也，同文館二也，船政三也，出洋肄業四也，輪船招商五也，製造六也，海軍七也，海署八也，洋操九也，學堂十也，出使十一也，礦務十二也，電郵十三也，鐵路十四也，拉雜書之，蓋不止一二十事。」

中後之
日維新
運動

戊戌變法之動機 同光之維新運動，既鮮實際之成績，於是先知先覺之士，咸

以爲徒學外國槍礮兵船，不足以有爲，思進而採用西洋之政治以求改造，中日戰後列強侵陵之勢益亟，而慈禧當國既久，信任羣小，政治日見腐敗。憂時明達之士，目擊時艱，更主張

變法，以救危亡。當時以西洋學術思想之漸盛行，民間稍明世界大勢者漸多，即一般人民對喪權辱國之清廷，亦起不滿之感。故至光緒後葉，變法圖強之潮流，已波及全國。當時改革運動之潮流，以急進緩進及對清室態度之不同，無形中分裂為革命與君憲二派，^②而人民受傳統思想之影響關係，傾向革命者寡而附和君主立憲者較衆，以是以前君主立憲為目標之改革潮流，自較易於實現焉。

戊戌變法之經過 德宗親政之後，^①亦欲發憤圖強，遂

不顧一切，毅然引用君憲派首領康有為，實行變法。康有為^③

於光緒十五年（公元一八八九年）以布衣上書，陳說列強侵

略中國之危狀，請取法歐、美、日本，實行改革，格不得上。中日戰

事議和將成之際，有為與其弟子梁啟超適在北京會試，乃糾

合各省到京會試之舉人一千三百餘人，上萬言書，主張遷都

續戰，力陳變法維新之不可再緩，此即盛傳一時之「公車上

書」。^④時大學士翁同龢以帝師兼軍機大臣，贊成有為主張；

而德宗見其奏章，頗為感動，密命翁同龢詔勅，將頒布之維新



七十六圖
康有為像



八十六圖
梁啟超像

政令，爲慈禧太后所阻，翁同龢貶官，有爲南歸，事遂中止。光緒二十三年德人強租膠州灣事起，有爲時任工部主事，又上書言變法，復爲長官所阻。有爲之理論與主張雖不爲朝廷所容，然已得一部分朝野之士之信仰。有爲更創強學會，保國會於北京、上海，其弟子梁啓超復創時務報，新民叢報於上海，竭力鼓吹變法自強，風聲所樹，舉國風動。光緒二十四年御史楊深秀、侍讀徐致靖先後上書請定國是，德宗遂毅然召見有爲，命其統籌全局，於四月下詔定國是。不久，又擢用楊銳、劉光第、林旭、譚嗣同入軍機處，命參預新政，數月之內，所下實行新政之詔諭，相繼不絕。其主要者：（一）政治方面則裁汰內外冗官，變更兵制，開言路，行保甲，制預算；（二）教育方面則廢八股，興學堂；（三）實業方面則設立農工商總局及礦務局，實行專利制，開辦銀行，設立商會；（四）交通方面則開辦粵、杭、滬、寧各鐵路。凡此皆重要之設施，足使中外耳目一新。然當時各外省，多屬頑固之官吏，故新政之詔書如雪片而下，實際上遵行者甚鮮。康氏與新黨諸人盛氣急功，德宗亦缺乏政治經驗，視事太易，且以各方阻力太多，以致本嘗傾向變法之大臣，亦轉表不滿。新舊扞格，勢成水火，而舊黨遂乘隙而起，卒致釀成政變。論其得失，雖曰時機未至，舊臣阻梗，亦不得不謂新黨有自貽伊戚之咎也。

註①文宗死，子穆宗嗣立，年甫六歲，尊文宗皇后鈕祜祿氏爲慈安皇太后，生母懿貴妃那拉氏爲慈禧皇太后，由兩宮垂簾

聽政，至同治十一年歸政。越三年，穆宗死，無子。慈禧乃立醇親王奕譞子載灃，是爲德宗。改元光緒，仍由兩宮聽政。七年，慈禧死，慈禧獨攬政權，政事日非。

②革命派孫中山先生爲之魁，主張推倒滿清，改建民主共和；君憲派康有爲爲之首，主

張勳佐德宗，變成君主立憲，急進和緩各不相同。

③德宗於光緒十五年（公元一八八九年）親政，但大權仍操於慈禧

之手，事事皆受牽制。

④康有爲原名祖詒，字廣夏，又號長素，廣東南海人，故後人又以南海稱之。從朱九江遊，組保國會

以保全國土，國民國教爲號召，生平宗公羊之學，倡「張三世」之說，作孔子改制考，新學僞經考以發揮之，卽其變法之

根據。

⑤後漢書丁鴻傳：「詔徵鴻至，賜御衣及綬，稟食公車。」注：「公車署名，公車所在，因以名。」蓋漢時應徵之人，皆

由公家以車遞送，卽古之所謂「乘傳」，清之所謂馳驛。清時舉人入京會試稱公車，本此。

戊戌
政變

「帝黨」、「后黨」者。蓋德宗當時雖已親政，而慈禧仍陰與朝政，布置黨

羽，故舊黨勢力雄厚，新黨殊非其敵。初則設法阻撓新政，繼且慫恿廢立，重行

聽政，旋復謀誘德宗至天津閱兵，乘機以兵脅而廢立之。德宗見勢危，召見楊

銳，賜以密詔，命與劉光第、林旭、譚嗣同及康有爲等，速設法籌救。時諸將中，以



慈禧 九十六圖

袁世凱（直隸按察使）諳中外大勢，贊成變法，乃召其入京，特擢爲侍郎，專事練兵，藉爲自衛，謀除舊黨。惟舊時直隸總督榮祿握兵柄，正與后謀廢新政，世凱回津，竟以謀告榮祿，榮祿得訊，一面移師防變，一面急入京告變。慈禧大怒，遽由頤和園還宮，下詔德宗病不能視事，復行聽政，囚之於瀛台。罷一切新政，大索新黨。新黨之楊深秀、楊銳、林旭、譚嗣同、劉光第及康有爲之弟康廣仁皆見殺。時人稱爲「六君子」。康有爲、梁啓超因先期聞風出京，得免於難。康由滬走香港，梁則避居日本。其他新黨多被遣戍或革職。時爲光緒二十四年，戊戌八月，史稱「戊戌政變」。蓋自四月詔定國是，及至政變，爲時僅百有三日，所有改革，盡遭失敗云。

政變之影響 戊戌之變法，以慈禧太后之阻撓，頑舊大臣之反對，障礙叢生，遂致突生政變，新政之前功盡棄。然此次變法，爲時雖暫，而其影響於未來政局者則至巨。戊戌變法，舊黨指爲「以夷變夏」，間接恨及外人。且慈禧以康、梁爲政變之禍首，而英、日竟保護其出亡，向兩使要索，則稱國事犯不允交出，以是尤遷怒外人，以爲有意庇護，而慈禧廢立之謀，朝臣固有力爭者，外人亦加干涉，乃僅得立端親王載漪子溥儀爲大阿哥，由是益以所謀未遂，銜外人之干涉內政。於是仇外之心，寢假遂激成排外之潮流。值拳黨發生，以「扶清滅洋」爲號召，慈禧與朝臣竟縱容之，卒以釀成八國

聯軍之禍。康、梁既走海外，則立保皇黨以宣傳改革，而唐才常之起事，實受其指示。同時革命派方面之興中會，早成立於光緒二十年，黨徒漸衆，及政變以後，人民失望而歸附者日衆，革命潮流漸盛，先仆後繼，卒以造成辛亥革命之成功。此則戊戌政變之影響，直接間造成反動之政局與促成中外之新衝突，而間接則轉以促進革命之進展也。

註① 瀋言在北平西苑太液池，舊名南台。

② 革職者有湖南巡撫陳寶箴，禮部侍郎王錫蕃，湖南按察使黃遵憲，遣戍者有禮部尚書李端棻，戶部侍郎張蔭桓，下獄者有吏部侍郎徐致靖。

③ 「大阿哥」滿語皇太子也。

【提問要點】

- (一) 清自咸同以後，即倡言改革，然行之數十年未見成效，其故安在？
- (二) 何謂戊戌政變？由何發生？何以卒致失敗？
- (三) 試略述戊戌政變之影響。

第十一章 八國聯軍之役與革新運動

義和團

之由來

乾嘉以後，白蓮教徒之亂事，先後救平，而其支流餘黨，則仍蟄伏內地，密謀活動。義和團即爲白蓮教之一支派，起於嘉慶時，以降神練拳爲號召，謂有神咒護身，可以

避免槍礮，盡逐洋人。光緒初，冀州匪受撫，編爲義和團，此爲義和團所自始。戊戌政變後一年（卽光緒二十五年），義和團熾於山東，倡「扶清滅洋」之口號，到處殺害外人教徒，焚燬教堂，頗博頑固派之視聽。溯英法聯軍戰役以後，西人在中國傳教漸盛，教徒頗有恃勢橫行，欺壓平民，官吏又畏關罪外人，對於平民與教徒之訴訟案件，不能公平處斷，人民積不能平，而發生仇視「洋教」、「洋人」之心理。義和團標揭「扶清滅洋」之口號，頗獲愚民之同情，羣相附和，聲勢日張。時山東巡撫毓賢，不之禁，且獎勵之稱爲義民，於是其勢益盛。及袁世凱繼任巡撫，不信邪說，痛加捕勦，其勢大挫，餘黨悉竄入直隸。而直隸總督裕祿，復深信其說，拳勢復張，所至騷擾，漸入近畿。端王載漪、莊王載勛、大學士徐桐、軍機大臣剛毅等亦皆信之，說慈禧借義和團之力以逐外人，慈禧方恨外人甚深，遂從其言。光緒二十六年（公元一九〇〇年）庚子五月，密召義和團首領曹福田入京，慰勞有加；一面命大臣出京招撫，使咸集京師，習其技術，號爲「義民」，令端、莊二王分別統率之。時端王掌神虎營兵旅，莊王爲步兵統領，由是官兵與義和團合，京內外謠言四起，義和團勢益大盛。所至焚教堂，殺教士，燬鐵路，折電線，甚至焚學堂，帶洋貨或藏西文書報者，亦遭殺戮。各國公使，往詰總理衙門，不得要領，乃集兵自衛。而董福祥所部甘軍在京與義和團聯合，勢尤橫暴，日使館書記官杉山彬與德公使克林德

(Von Ketteler) 先後被害。團黨猶日夜攻公使館不已。慈禧復從親貴言，詔徵各省勤王兵，並傳檄各省，令協力排外，殺逐洋人，雖有袁昶、許景澄力諫，竟以身殉。至此上下囂然，有如癡狂。時使館中外人被攻勢危，各國政府遂先後與問罪之師，聯合進攻，八國聯軍之禍以作。

八國聯

軍之役

義和團作亂之始，英、法、俄、日、德、美、奧、意八國即以公使之請，組聯軍入援。英軍要求交出大沽不遂，遂攻陷大沽，慈禧遂怒而宣戰（光緒二十六年五月）。惟當時外

省疆吏，多不滿清廷之措施，及宣戰詔下，山東巡撫袁世凱、兩江總督劉坤一、湖廣總督張之洞、兩廣總督李鴻章等，皆視爲僞旨，相約不奉詔。劉、張二督又與各國領事訂立「東南互保條約」。約定內地由各督撫保護，上海租界則由各國共同保護，由是東南各省得保無事。北上之聯軍既陷大沽，直下天津，進攻通州。既陷，進逼北京，義和團皆望風潰奔。董福祥等軍拒戰皆敗，北京遂陷。慈禧聞警，已於先一日挾德宗出奔，先至太原，旋轉赴西安。聯軍舉德將瓦德西 (Volderssee) 爲統帥，既據北京，劃區分防，焚掠甚慘，而德兵以報復爲理由，尤爲橫行。宮中寶物，悉爲聯軍所掠取，北京頓入混亂狀態之下。復分兵四出，東至山海關，張家口，南至保定，以搜索義和團爲名，大肆殺戮。俄人則又乘機出兵東三省，以遂其佔領之野心焉。

和議與辛和約

當慈禧出奔時，即命慶親王奕劻留守北京，與聯軍議和，而聯軍自據北京後，因

利害衝突，意見不一，亦允言和。清廷遂派李鴻章、奕劻為議和全權大臣，與各國開始和議。議久未決，會李氏因積勞成疾而歿，各國不無感愴，和約始成。一九〇一年九月七日（即光緒二十七年辛丑七月二十五日）簽定和約大綱十二條。其要點有賠償巨款，懲辦罪魁，遣使赴各國謝罪，賠款，開拓使館界，撤毀大沽礮台，及廢總理衙門為外務部等條件。

註①當時宗室如載漪等發新疆，載勛等賜自盡，大臣如徐承燾等皆斬決，董福祥革職，徐桐等已死，追奪官爵。

辛丑和約之影響

辛丑和約之內容，上文未及詳述。吾人所尤應注意者，為此約影響所及所貽於吾國國權之損失，與國勢之衰落者至大。茲申論之如下：

（一）因巨額賠款而箝制中國財政。和約規定賠款總額四萬五千萬兩之巨，規定三十九年攤還，本息合計，至九萬八千餘萬兩之巨。此即所謂「庚子賠款」是也。①當時即指定關稅與鹽稅為擔保品，此二稅為我國中央之重要稅源，以此為擔保，即使我國家財政受一極大之束縛，而任外國銀行家操縱吾國之財政，而清廷以此賠款分攤各省認繳，則又增國民之負擔，足加重國民經濟之艱困云。

(二) 因大沽撤防而自壞我國北方之國防。和約不僅允毀大沽礮台及自北京至海口之各礮台，且允外兵在塘沽、天津、唐山、山海關及京畿附近凡十餘處駐守。其破壞我國北方之國防，實啓日後外力禍華之因；而外兵之分駐京畿要地，且使我國內政無形中受外力之威脅。其後「三一八慘案」（見現代史篇第五章）列強之以礮艦自由駛入以相脅，卽其例也。

(三) 以使館界區之劃定造成中國外交上之一特殊勢力。和約以保使館安全之理由，規定開拓北京公使館區域，允各國駐兵保護，且禁中國人居住其中。於是首都之內，竟有一類如異域之特殊區域，不在中國行政權支配之下。而自此次戰事以後，造成各國協調以謀我之先例，於是所謂東交民巷（使館所在地）之公使團，自清末以至民國，成爲我國外交對象之一特殊的集團勢力，常憑藉其優勢，予吾政府一嚴重之威脅；且我國政治犯每利用此種特殊勢力，以爲遁逃之所焉。

(四) 因此戰之慘敗影響國民精神之頹喪與列強之更進侵略。此次戰役始於一部分亂民之盲目排外，成爲清廷之無識縱亂，而終至引各國武力深入京城，結喪權辱國城下之盟。自是朝野上下，更懾於西洋兵力之可畏，而喪失其自信力，一部分無恥之官民，甚至媚外欺凌同胞而不惜。寢至國民精神，日見頹喪。而歐、美、日本各國，則藉此戰在東亞更得增其氣燄，於是縱橫捭闔，益成協以

謀我之勢。英使西藏，俄侵外蒙，俄更角逐於東三省，而各國銀行團與工商企業家則更藉借款路礦以先後肆其經濟侵略。蓋自鴉片戰爭後之南京和約至是約六十年，而中國外交上節節失敗，至辛丑和約而所損失者乃益見嚴重，其影響於此後列強侵略與國力衰落者亦甚鉅也。

至於八國聯軍戰役對於後來中外大局之影響，尤有可得而言者：（一）因俄人至東三省不肯如期撤兵，造成後來日俄戰爭之機（一九〇四——五）（見後章）（二）因俄人積極政略之刺激，促成英日之接近，因而有英日同盟之訂結（一九〇二年）而此同盟初則影響於日俄之勝負，後又一再續訂，使中國外交受其牽制者甚大。（三）慈禧因受此次戰敗之刺激，漸漸接受穩健改革派之主張，而復辦新政，漸開後來預備立憲潮流之端。至此新政中練新軍之一事，則實為形成後來北洋軍閥之濫觴。（四）由此次外力憑陵之刺激，使熱血之士憤清廷之禍國，慨改革之無望，轉而傾向革命，故革命之聲勢因此漸見高漲。至於（五）所謂「東南互保運動」，論者多稱劉張保全之功，使戰局免於蔓延，東南免於糜爛；然此事在內政上既使地方政權脫離中央行動開一先例，一方固促清室之崩潰，他方亦開民國以後封疆權重之端；在外交上則予列強以中國不統一之藉口，而妄圖進行其地方外交，即上海租界內外人權力之擴大，亦與此不無關係。綜上以觀，則知八國聯軍之

役，不惟和約之規定，貽我國國權以甚大之損失，抑且於此後之內政與外交，亦皆有深刻不良無窮之影響也。

註①庚子賠款，和約中規定總數，後各國又訂約分配。以俄、德出兵獨多，故分配所得數額最大，法、英、日、美、意循序次之，比、奧及其他參戰小國又次之。清季以後，美國部分之賠款，首先作有條件之退還，以助中國文化事業之發展。歐戰以後，德、奧以戰敗國地位，將賠款取消。俄國因革命後實行社會主義，將賠款及租借地領事裁判權等皆無條件退還我國。荷、法、英等國，亦先後作有條件之退還。近來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中美）、中英庚款董事會（中英）等所管理之退還庚款，分配於各文化事業之補助費，即由於此。

日俄戰爭及
其對於
中國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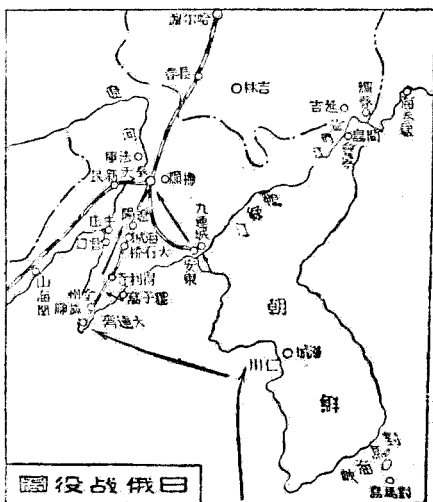
（一）日俄戰爭之由來 日俄戰爭，由於日俄爭遼東與朝鮮而起。中日戰爭之

後，日本要求割據遼東，中國無法抗拒，聯絡德、法，迫日本將遼東歸還中國。及日本歸

還遼東之後，俄國且乘機逞其陰謀，與中國締結中俄密約，幾將東三省完全劃入其勢力範圍。更復進而伸其勢力於朝鮮。日本鑒於俄之咄咄逼人，積不能忍，而時謀所以報復之道，以洩積憤。在此種情形之下，日俄衝突已有不可避免之勢。及八國聯軍之役興，俄國又藉保護鐵路為名，出兵黑龍江，進而佔領東三省。辛丑和約既成，各國皆遵約先後撤兵，而俄國藉口與中國曾訂密約，①有特別關

係，於東三省駐兵，延不撤退。德、美、奧、意諸國得此消息，先後提出警告；日本態度尤為激昂，且與英訂英日同盟，以示抵抗。俄國不得已，允將軍隊於十八個月內分三期撤退，但同時又將舊有之俄法同盟關係，擴張至東亞方面，以為抵抗英日同盟之資。其後第一次撤兵，照約實行，至第二期不惟不撤兵，且向中國提出東三省不得租借割讓與他國，不得開通商口岸，不得聘俄人以外之人訓練軍事及經理稅務諸條件。日、英、美三國同時警告中國不可承諾，未幾俄國又向中國提出新要求案，又向朝鮮有所要挾。至此日本遂正式照會俄國，請求將日、俄兩國在朝鮮兩國之權利利益，協商劃清，議許久而無結果。

(二) 日俄戰爭之經過 光緒三十年（公元一九〇四年），日、俄兩國由絕交而正式宣戰，而以爭點所在，即以中國境內為其戰場。清廷以勢不能抗，乃嚴守中立，劃遼河以東為日、俄兩國之交



圖十七 日俄戰役圖

戰區域，後俄軍侵入遼西，又增劃溝幫子（在遼寧北鎮縣西南）至新民府（土名新民屯，即今遼寧新民縣）一帶爲戰爭界線。俄國陸軍不敵，旅順、大連相繼失守，東洋艦隊既大敗，波羅的海艦隊長途繞道而來，亦遭殲滅。

(三) 日俄戰爭之結果——朴資茅斯條約與其對中國之影響 光緒三十一年由美國調停，日俄議和於美國之朴資茅斯 (Portsmouth) 成立朴資茅斯和約。其內容有關於中國者：(一) 俄國承認日本在朝鮮政治軍事經濟之卓越利益，及保護監督之處置；(二) 俄國割庫頁島南半與日本（戰前俄強以千島交換得其南部者）；(三) 日俄承認東三省門戶之開放，雙方定期撤兵；(四) 東三省南部鐵路（即今南滿鐵路）一帶財產及旅順、大連之租借權由俄國轉讓於日本。依此和約，不惟承認朝鮮爲日本之保護國，即俄國多年來侵略東三省所獲得之租借地，及其經營之鐵路礦山權，其在長春以南者，亦一概轉移於日本。自此日本在東三省之勢力，大見伸張，其侵略之野心亦愈熾，而中日間之交涉，自是亦更趨緊張矣。

(四) 日俄戰後日本對中國之侵略 日本自俄所奪得在東三省南部之一切權利，依據朴資茅斯和約，須得中國之承認。故戰後和約成立之後，關於中日東三省問題，急待解決。是年日本遣使

來中國協商，訂立中日滿洲善後協約三條及附約十二條，中國承認日本以俄國取得在東三省之權利，並增開商埠十六處，^①中日在鴨綠江右岸合設木材公司，安東奉天間之軍用鐵道，由日本繼續經營，東省南部鐵路沿線日本得駐兵保護。以上二約，名義上爲日本戰勝俄國之結果，繼代俄國享有在東三省南部之權利利益，而實際上則已擴大其權益於俄國所獲者之外。我國名雖中立，實等戰敗，在不平等條約之中，此殆尤爲不平等者。自此以後，東三省南部成爲日本之勢力範圍，東三省北部成爲俄之勢力範圍；日俄交侵，東三省之國防乃益緊。日本爲欲益擴張其在朝鮮、東三省之勢力，更在外交上有所布置，始則與英續訂同盟（一九〇五年），^②旋又與法、美成立協約（一九〇七年）——一九〇八年。而爲與俄國妥協並進起見，同時亦與俄訂日俄協約（一九〇七年）。至於南滿鐵道株式會社（設於一九〇六年）與關東州都督府（即管理旅大之行政機關，設於一九〇七年），亦先後成立，爲侵略東三省之大本營。自是中日交涉，不絕發生，^③我國形格勢禁，着失敗。其於朝鮮，則廢李氏而正式吞併（一九一〇年，即宣統二年）。由是東亞之形勢，俄、英則分侵蒙、藏，日本以與英、俄妥協，互認利益，愈肆行侵略，而東三省之形勢，乃益岌岌可危矣。

註①辛丑和約成立，中國請俄國又與李鴻章商訂密約，但以李氏忽死而未成。

②成立於光緒二十八年，其目的在確立

英日兩國在中、鮮之利權，與夫抵制俄國之佔領東三省。④奉天爲遼陽、鐵嶺、通江子、法庫門、新民屯、鳳凰城（鳳城）

吉林爲長春、吉林（永吉）、琿春、三姓（依蘭）、哈爾濱（濱江）、寧古塔（寧安）、黑龍江爲齊齊哈爾（龍江）、瑛琿、

滿洲里（贛洛）、海拉爾。⑤成立於光緒三十一年，延長第一次同盟十年。⑥主要者如撫順煤礦問題、開島問題、新

（新民府）法（法庫門）鐵路問題、營口支線問題、吉會鐵路問題，稱爲「滿洲五懸案。」至「九一八事變」亦爲前此諸約所種之惡因。

清季之 新運動

自義和團肇禍以後，慈禧亦頗受刺激，知改革之不可以緩。方其避難西安，曾自行在發決行新政之詔，宣示中外。回京以後，於戊戌所行新政，漸復擇要推行。然爲頑舊大臣所主持，純盜虛聲，初無實效。及日俄戰終，日本以島國而戰勝強俄，時論多歸功於日本之憲政。在俄之立憲運動轉盛，土耳其、波斯亦聞風而起，而中國立憲之聲浪亦復盛。一時識時務之士，如駐法公使孫寶琦、江督周馥、鄂督張之洞、粵督岑春煊皆先後以立憲爲言，各省人民亦紛紛請求立憲。清廷亦欲利用立憲之說，以緩和民氣，消弭漸見蔓延之革命潮流，不得已乃爲立憲之籌備。光緒三十一年（公元一九〇五年）設考察政治館，派載澤等五大臣，①出洋考察憲政，並訂立立憲大綱。明年五大臣歸國，條陳飭行憲政，奏請宣布立憲之旨，清廷遂下預備立憲之詔。於是依次頒行新

政，改革官制，修訂法律，頒定資政院及各省諮議局章程。然對於立憲之期限，初未規定，意存延宕，殊無誠意。一時輿論沸騰，知名之士，組織預備立憲公會，討論政治，且請速開國會，確定實行立憲年限。光緒三十四年（公元一九〇八年），清廷下詔宣示預備立憲期限爲九年，並發布憲法大綱，以昭信守。人民以九年限期太長，而憲法大綱內規定君權特重，益存不滿，請速開國會之運動，風起雲湧。是年德宗與慈禧相繼死，溥儀嗣立，改元宣統，由其父醇親王載灃攝政，各省諮議局成立，然對於憲政仍無進展。宣統二年（公元一九一〇年），各省諮議局議員及各省督撫再三請求速開國會，清廷乃下詔縮短預備立憲期限爲五年，同時諭所有各省人民代表等，着民政部及各省督撫剴切曉諭，令其卽日散歸，尋又命民政部與步軍統領衙門，將東三省代表，送還原籍，並令各省督撫開導彈壓，如有違抗，查拿嚴辦，由是人民知清廷之意旨，故雖先後疊頒法院編制法、暫行新幣制則例、三年預算案，及申諭各省停止刑訊，設各省審判廳，但皆不愜人心，至以僞立憲目之。宣統三年（公元一九一一年），頒布內閣制，設立新內閣，閣員多皇族，臣民多要求另組責任內閣，嚴旨申斥不允，人心乃大去。俄而四川鐵路風潮起，海內騷然，及武昌起義，全國響應，清祚遂由是告終矣。

註①初派載澤、戴鴻慈、徐世昌、端方、紹英五人出洋考察憲政。當起程時，在正陽門車站遇革命黨人吳懋勳炸彈害之，紹英

受重傷，載澤、戴鴻慈、端方受微傷，徐世昌無恙，遂改行期。而吳懋竟因此當場身殉。紹英、徐世昌經此危險，懼不敢行，乃改派尙其亨、李盛鐸代之。

② 江蘇諮議局議長張謇發起聯合各省諮議局，在上海組織國會請願同志會，派代表三十四人入京請願，清廷不許。汪兆銘行刺攝政王事件發生，立憲派乘機作第二次請願，清廷又未許可。參政院成立各省代表，又爲第三次請願，而各省督撫復聯名致電軍機處，主張內閣國會同時設立。清廷不得已始下縮短預備立憲期限之詔。

【提問要點】

- (一) 八國聯軍之役緣何而起？辛丑條約對於中國及國際之影響若何？試述以對。
- (二) 日俄戰爭雖中國立於局外，但所受到之影響極大，試舉其要者以對。
- (三) 試略述日俄戰後清廷維新運動之梗概。

第十二章 清代之學術宗教政制經濟

清
學
之
初
風

明自世宗以後，「王學」傳播極盛，然其門徒既廣，流品漸雜，其末流或玄虛而逃於禪，或放肆而涉於誕，頗爲當時學者所詬病。重以明季社會敗象叢生，一時俊彥

不滿現狀，而欲上溯經籍所載之禮制、哲理以求其正。於是「束書不觀」而「反求之心」之學風，漸變而傾向於經籍之探究。然諸經自經宋明理學家之曲解，頗失本來面目。故學者始則對「王學」發生不滿，繼且對程、朱之經解如以非議，卒乃上溯去古不遠之漢儒之學，以抑制宋儒之理學。加之滿清入主中原，學士大夫，懷宗國之思，退居不仕，尤務探求經典，以期昌明實學，雖清廷表揚程、朱甚力，而卒不敵民間光大漢學之趨勢。故明清間之學風，雖流派廣多，其主要潮流可謂為對「王學」所起之反動。其次則當時多數學者又有一共同之特色，厥為「經世實用」之精神。蓋明亡以後，諸儒見匡復之無望，既不仕於異朝，則惟於學術上隱寓經世之志，期以講明前代得失治亂之道，以為後來之取法焉。

明清之交大儒之最著於學而又富於經世精神者，當推崑山顧炎武（亭林）、餘姚黃宗羲（梨洲）、衡陽王夫之（船山）、博野顏元（習齋）、藍屋李顥（二曲）、亭林為學至廣博，而獨標「經學即理學」之說，考證經籍，疏通證明，尤開清代經學研究之先河。梨洲生陽明之故鄉，對「王學」與以修正而不加以否定，為學亦廣博，無所不究，而尤為清代史學之開山。兩公以遺老負時重望，好究心當世利病得失，著書以立後來之規模，其及門弟子並沾斯風。而船山之黃書與讀通鑑論亦

卓然經世之作。李二曲雖不廢理學，亦好究當世之務。顏習齋以實踐爲教，尤自樹一幟，其由反對理學而並致疑漢儒之學，而專尚習行，雖與諸儒有異，然其歸宿亦以用世爲目的。同時承明清間西學東來之潮流，及康熙提倡科學之影響，研治曆算之學者，亦繁有徒。而要之，諸儒爲學之廣博而重經世，與明季之學風大異。至當時理學，宗陽明者已寢就式微，而二曲與孫奇逢（夏峯）、陸世儀（桴亭）並主調和，而程朱之學，雖清廷盡力表章，顧不甚爲學林所重，且其後繼亦鮮有名家。理學之在清初，殆有盛極而衰之傾向，於當時學風無多影響也。

註①顧炎武者天下郡國利病書，黃梨洲著明夷待訪錄，皆爲經世致用之著作，即顧氏日知錄亦隱寓此精神。②顏習齋

與其門人李恕谷（慙）之學，標揭「復古」而以實踐爲歸。其說以爲聖學無不存於事物，不惟無與於性命之冥想，亦不在於考訂記誦之間。所謂「必有事焉，學之要也」，即主張從事上歷驗方足言學，堪與現代之科學精神相引契。習齋學說，可參考顏氏學記等書及近出刊物中之論文。③程朱之學，知名者有桐鄉張履祥（楊園）、平湖陸隴其（稼書）等。

乾嘉間之
考證學派
與其影響

清初顧黃諸大儒之研究經學，學者如胡渭（臚明）、閻若璩（百詩）等已多承其波而有所闡述，實開清代經學之先河。然當時學風，爲多方面之發展，理學亦未嘗偏廢。及至乾嘉之間，去明漸遠，學者稀復存宗國之思，而雍正、乾隆存種族之成見，既屢以文字之

獄示威脅，復以科舉特科，盡籠絡學者之能事，於是學術研究，漸有引避經世實用之傾向，而成專事古書研討之趨勢。古代典籍之校勘、訓詁、考證，爲多數學者功力之所萃，世稱之爲「考證學派」；又以其多本漢儒之緒餘，故亦有稱之爲「漢學」或「樸學」者。①其間釐然具有系統者，當以吳派與皖派爲最著。吳派以吳縣惠棟（定字）爲之魁，②其學好博而尊古，以漢儒爲宗式；皖派則以休寧戴震（東原）爲之魁，其學尙裁斷而求其是，不盡囿於漢儒家法。兩派各有所長，流行甚廣，而就治學方法言之，則皖派實勝於吳派，蓋精斷而不墨守古訓也。其流派亦以皖爲昌盛，戴氏弟子段玉裁、王念孫與念孫子引之造就俱極高深。迄清末，俞樾、孫詒讓等治經，猶衍其緒焉。

自道咸以降，以內憂外患之交逼，有識之士，多不滿於考證、訓詁之學，而欲講明先儒之微言大義；自是漢儒箋注之演繹，又漸變而上溯於孔孟思想之探討，此種潮流，亦由乾嘉間萌其端，遂有今古文之分。③皖、吳兩派爲古文學派，崛起兩派之間，而別樹一幟，於晚清學術思想，影響最大者，厥爲武進莊存與與其弟子劉逢祿，是爲常州今文學派。道光以後，魏源揚其說，至清季有龔自珍、廖平、康有爲亦上承今文學之緒，而康氏推行「春秋三世」之說，發爲維新強國之謀，且於清季政治之影響尤爲重大焉。

註①「漢學」之名，始於近世，意在以宋、明之理學與漢儒之經學並舉。然宋人固未嘗廢經，而漢人固亦重義理踐履。且乾

鑒問學者治經，性質多殊，如戴東原一派之學者，重裁斷而不宗於漢儒之說；惟惠氏一派學者，方篤守漢儒之訓。故以漢學稱乾、嘉學派，似爲未允，而由方法言，不如稱考證學派之較宜。

②惠棟之祖父惠周惕，在康熙時已以治經著，父士奇亦達於經，世稱「吳中三惠」。自成家學。然乾、嘉間之吳學，棟實倡之，故「吳學」仍以棟爲之魁，不必上溯其父祖也。

③漢代經學向有今文學古文學之分，晉以後，始益紛紜，史稱魯恭王壞孔子宅，得古文諸經於壁中，孔安國獻之，後又因劉歆之請而立古文尚書、左氏春秋、毛詩，世稱古文學，而以西漢所傳齊魯尚書、公羊春秋等爲今文學。詳參周子同經今

古文學。

史之學
特之盛

清代學術，以理學所生之反動，與經學古籍研究之影響，故史學特見發達。以時聞言，則康、雍、乾、嘉間之學者最有貢獻；以地域言，則浙東之史學爲最具統系與特殊

之精神。迄於清季，此學似漸衰替，但新史學亦由是開其端倪焉：（一）浙東之史學，淵源當溯於南宋

永嘉、金華與四明之理學。①明、清之交，餘姚黃宗羲（梨洲）宗述王、劉，②由經學而研精於史，卓然

爲浙東史學之開山祖，亦清代三百年中史學之宗師。③其弟子多在甬上，而鄞萬斯同（季野）最

精於史，奮獨力成明史稿，爲今本明史所本。④鄞全祖望（謝山）私淑黃、萬，尤好蒐訪，以存故國之

文獻。①迄乾隆嘉慶間而有會稽章學誠（實齋）邵晉涵（二雲）學誠著文史通義，講明史學體例方法，多有精旨，又展其史才於修方志之業，爲史學開一新徑。當時考證學風甚盛，學誠獨能自樹一幟，究經史之大義，晉涵則致力宋史，惜有志未成。自嘉道以來，浙東史學少名家，惟咸同光間定海黃以周（元同）治經亦深於史。而統觀前後，存民族思想，與揚經世致用之精神，尤爲浙東史學之特色云。（二）乾嘉學者對於史學之貢獻，亦甚多且卓。蓋考證學者對經籍之箋釋與校勘，對古史已多發明之功而廣其緒於舊史之改作，補作與彙合校釋者，尤有深切之成效。其間以錢大昕廿一史考異，王鳴盛十七史商榷，趙翼廿二史劄記爲最有功於後學。此外如大名崔述著考信錄，鈞稽古籍，多所致疑，其識力超於時流，其論說可謂開近人疑古與重定古史之風。（三）清季史學對於元史學之研究蔚爲一時風氣，而柯劭忞之新元史，實結其局。夏曾佑著中國史，運用新方法，梁啓超亦好言新史學，於史學研究漸闢新機。而西洋史之講習，亦始於同光維新之間，廣學會之泰西新史攬要，流傳尤廣，爲國人得西史常識之初源云。

與史學有密切之關聯者爲地理學。昔人以輿地爲史部之一支，故其研究亦常以沿革地理爲主。注重實用者，有顧祖禹之讀史方輿紀要；胡渭之禹貢錐指，則重在考證，官修地志，以嘉慶一統志

爲著，各省修志亦甚盛。述域外地理者，則有魏源海國圖志，徐繼畲瀛寰志略，黃遵憲日本國志等。地圖之作，自康熙間完成皇輿全覽圖，其後胡林翼又有大清一統圖之作。他若鄒代鈞作中外輿地圖，楊守敬作中國歷史圖，亦俱有名。

註①南宋浙江之理學甚盛，而金華、永嘉尤自成學派，四明則兩宋並有大儒。其間金華方面如陳同甫（亮）好言事功，唐

說齋（仲友）重經制之學，呂東萊（祖謙）調和朱、陸，而輔以中原文獻之傳。四明學者，多宗陸學，而至宋、李則黃東發

（震）王深寧（應麟）亦並深於史。故理學與史學雖若背馳，亦可相通，而浙東史學，尤實衍理學之緒者。②王指、王陽

明，劉謂山、陰劉宗周（蕺山），闡述陽明重慎獨之教，矯空虛之敝。③黃梨洲著明儒學案爲中國有學術專史之始；宋

元學案則發凡起例，全謝山據以增補成書；此外如行朝錄則存明季信史，明夷待訪錄亦多讀史有得之論。④萬季野

不應鴻博，而以布衣參史局，其明史稿爲王鴻緒所竄竊進呈，乾隆時張廷玉主修明史，卽本此。季野又著歷代史表六十

卷及其他著作甚多。⑤全謝山之鮑琦亭集，蒐逃明清間名人學者傳記最多，其完成黃氏宋元學案未竟之功，尤有造

於學術史。⑥屠寄蒙兀兒史，洪鈞元史譯文證補亦有名，柯氏書合流衆長，民國初始出世，近人比之正史，合之二十四

史，有二十五史之稱。⑦麥西新史攬要爲馬甘齊（MacKenzie）原著，英教士李提摩太（Timothy Richard）與滬

人蔡爾康合譯，相傳銷至百萬冊以上。

文學
藝術
盛藝

滿清入主中國，文網森嚴，才智之士，抑不自釋，每縱情藝文以自遣。中葉昇平之上，茲分述文、詩、詞、曲、劇等如下：

(一)文學 散文 散文在清初有侯方域、汪琬、魏禧、姜宸英諸人，皆以古文名家。侯氏負才任俠，才氣奔放，其文縱橫馳騁，一如其人。汪文氣體浩逸，語本六經。魏氏風節凜然，爲文奧衍精切，卓然自成一派。宸英爲文，介於侯、汪之間，兼具肆醇二者之長。及桐城方苞崛起，提倡古文，聲勢一振。其文清淡簡遠，氣象博大，其鄉人劉大櫚、姚範等繼之。及姚鼐起，桐城聲勢更厚，文以醇雅謹嚴見長。弟子著籍甚多，而管同、梅曾亮尤稱傑出。其後曾國藩以勳業名動一時，而爲文獨重桐城，於是清代中葉以後，桐城古文寔盛，而有「天下文章盡在桐城」之稱。及至清季，流風未泯，吳汝綸、林紓猶爲後勁焉。稍後於桐城別爲一派者，則有陽湖恽敬、張惠言，是者陽湖派。大抵桐城古文，講求法度，以敘事謹嚴見稱；陽湖派文注重才情，以議論奮發擅長，皆各有千秋。道咸之間，屹然而自成一家者，則有吳自珍、魏源，其文縱橫雄肆，別具奇氣，而爲桐城、陽湖所不及。別有所謂儀徵派，近葉唐、宋而遠溯六朝，窮究音律，主「有韻爲文無韻爲筆」之說，汪中開其端，阮元揚其說，其後劉師培、張其聲，則爲之殿

最晚清以世變日亟，士議盛興，發抒爲文，文體遂又爲一變，康有爲、梁啓超二氏可爲代表。康文錚然雄放，可謂政論家之文。梁文情詞暢達，縱筆所至，略無拘泥，尤以條理縝密見長；至如情緒流溢，筆力雄邁，每具濃厚之吸引力，實爲後此報章文學之所宗。降及民國初年，乃有白話文學之代興，亦可謂梁氏之新體文開其端倪也。

駢文 清初駢文，以毛奇齡、陳維崧爲大家，而陳氏造詣尤深。追蹤庾信，才藻亦富麗可觀。大抵清代駢文，極盛於乾嘉之際，大師輩出，如胡天游、洪亮吉、孫星衍、李兆洛、汪中等，俱以負才稱雄，而胡洪汪三氏，氣象宏麗，詞旨淵茂，尤稱一代冠冕。

詩 詩至元明而中衰，清詩繼起，論者謂直可規模唐宋。清初詩人，以錢謙益、吳偉業爲最。錢詩以沈鬱藻麗，而偉業身經鼎革之痛，恥列貳臣，故其作蒼涼悲慨，風骨遒上。繼其後者，有宋琬、施閏章，有「南施北宋」之稱。而王士禛於詩主「神韻」之說，以絕句擅場，可與盛唐諸家媲美。他如查慎行、朱彝尊、趙執信諸家，各具其長，亦無愧一代典型。乾隆之世，民食豐阜，於詩並稱興盛，袁枚、蔣士銓、趙翼號稱三大家。袁氏爲詩倡「性靈」之說，與沈德潛之主「格調」，士禛之主「神韻」，合爲清代之三大詩說。黃景仁年少才盛，豪放之什，一似太白。此外則厲鶚、龔自珍亦多可稱。上元金和，遭

太平天國之難，哀時喪亂，沈鬱之情，一寄之於詩。清季詩人之最特出者，爲黃遵憲，其詩蹊徑別闢，舉凡俗事俚語，耳目所及，鎔鑄爲詩，間受潮梅俚歌及日本和歌之影響。今日之大家，當推陳三立、陳衍（二陳年俱八十以上，陳衍民國二十六年七月間卒）爲巨擘矣。

詞 清代之詞，爲兩宋以後詞的中興時代。清初以詞著名者，以王士禛、曹貞吉、顧貞觀、納蘭性德、彭孫遹諸人最稱傑出。王彭以小令豔情見長；曹氏慷慨激越，深得稼軒之遺；顧氏與性德友善，以抒情見勝。性德哀怨多感，詞尙五代，其小令格高韻遠，極纏綿婉約之致，論者謂可比於南唐後主。清詞中互爭雄長各樹一幟者，則有浙派與常州派之對峙。浙派以朱彝尊爲中堅，宗尙南宋，而尤推崇姜夔、張炎。流風所趨，迄嘉道而不衰。常州派昉於張惠言，至周濟起而一振。此派以詞爲風騷之遺，比附「比興」之義，大旨以北宋爲宗，從者濟濟。同光以降，領袖詞壇者，要以李慈銘、譚獻、王鵬運、文廷式、鄭又焯、朱孝臧、況周頤諸人爲著。

傳奇 傳奇在清代，要以初年爲興盛。蓋明季秦淮歌聲，尙多流風餘韻。舉其卓犖可稱者，則有李漁、尤侗、吳偉業、孔尚任、洪昇、蔣士銓諸家。而李漁十種曲尤推傑出。孔尚任以桃花扇名世，與洪昇之長生殿，有「南洪北孔」之稱。蔣氏工詩文，於傳奇亦多造詣，所著藏園九種曲，足與李漁媲美。後

此之作，無復前時之盛，蓋皮簧漸興，已奪傳奇之席而上矣。

小說 清代小說，以章回小說爲勝。清初以此著稱者，有曹霑之紅樓夢與吳敬梓之儒林外史。紅樓夢結構偉大，描寫細緻，推爲古今章回小說中之傑作。儒林外史暴露士人與貪墨者之醜態，爲諷刺小說之上品。稍後有李汝珍之鏡花緣，以描寫實際之社會問題爲旨。武俠小說在清中葉以後稱盛一時，如兒女英雄傳、七俠五義，其尤著者。及於清季，以國勢日蹙，吏治日壞，於是諷刺小說與譴責小說，臻於極盛，其中以李寶嘉官場現形記、吳沃堯二十年來目覩之怪現狀爲最著。至神怪小說，大抵盛於乾隆之世，以袁枚子不語、紀昀閱微草堂筆記、蒲松齡聊齋志異可爲代表，然僅足爲談助之資，無當大雅。清季文學上之一空前之新機，卽爲西洋文學之輸入。清廷自設廣方言館（公元一八六二年）後，譯書之風漸興，林紓才調俊逸，譯歐美小說獨多，而茶花女尤爲膾炙，爲移植西洋文學之開國功臣。茲後中西文學漸趨融合，蓋以此時爲其樞紐也。

(二) 藝術 清代藝術之盛，亦超邁往昔，卽就圖畫一端而論，據近人總核載籍所著錄者，自順治至於光宣，總凡四千三百餘家，其中女史門四百餘家，釋子門約二百餘家，而姓名未著名於一地者尙未與焉。卽就畫家之多，亦足見清代繪事之興盛。清代圖畫之特質，不僅能發揚固有之特長，且

能融參西畫之作風與畫法，以益國畫之所短。清初畫家，必推王鑑、王時敏、王翬、王原祁四家，於山水花卉各具獨造，時稱「四王」。恽恪之花鳥，在清代推爲大家。鄭燮工詩文，並工書畫，有「鄭虔三絕」之目。時敏高弟吳歷，入西教，與西人相處既久，畫參西法，爲融中西之別闢蹊徑者。而意大利人郎士寧，以繪事供奉內廷，高宗優渥有加，董誥、蔣廷錫等俱以名臣工繪事見寵於清帝，亦足見清帝獎掖繪事之忱焉。自吳、郎以西法輸入中畫後，國畫之作風漸見轉移。及至清末，西畫尤佔勢力矣。

書法爲我國特有藝術之一，在清代亦卓然可觀。劉墉、翁方綱皆推崇唐、宋法帖。自包世臣提倡碑學，直追周、秦篆隸鐘鼎，一時並興。而包氏師鄧石如，兼精四體，篆書尤爲一代冠冕。何紹基兼擅各體，章書尤爲墨林所重。碑學自包氏倡導後，一時蔚成風習，而苦心苦力卓然自成一家者，則有趙撝叔、康有爲、張裕釗、李瑞清諸子。此外如梁同書、王文治、翁同龢、伊秉綬並以書法名家。

宗 教
概 況

清代對於各種宗教，皆取優容政策，聽人民自由信奉。於道教則沿襲前代慣例，敕封江西龍虎山張真人爲天師，京師設白雲觀以藏道書，並設道錄司管理道士。於

佛教則設僧錄司管理僧徒。乾隆雖曾禁建新寺，限制人民出家，然歷代君主之崇封名山叢林，頗寓優獎之意。喇嘛教以撫綏藩服之故，尤特受尊崇，使喇嘛教之立五大首領，分治各地，又於北京建

雍和宮，尊崇備至。回教徒多分布於新疆、陝西、甘肅諸部，對清廷屢起反抗，乾隆平回以後，爲化除意見，將回教徒編入八旗軍，以示籠絡。基督教在清初仍以天主教士來華爲多，雖有楊光先教難，旋即平息。雍、乾以後，以祭祖之禁令，西教來華頓衰。至嘉、道以後，耶穌教（新教）教士亦紛紛東來。及咸豐間，天津條約允許西人傳教，基督教得條約之保障，勢力益張。無賴之徒，每藉勢欺凌鄉民，以是各地教案迭起，爲外交糾紛之一因。教士又遍設學校、醫院及其他慈善事業，救濟當地人民，藉是博得信奉者不少。自光緒末年以後，人民與西教之衝突亦不常見矣。

註①達賴、班禪分住於拉薩、札什倫布統前後藏，哲布尊丹巴住庫倫統外蒙，章嘉呼圖克圖住多倫統內蒙，察罕諾們住西寧統青海。

政治制度之沿革變

有清一切制度，初多因襲前代，少有更張。同治而後，浸沐西法，始開變革之端。光緒季世，籌備立憲，各種制度，遂多變更。此固清代政治上之大遞變，亦我國政治上之新紀元也。

(一)官制 中央政權初在內閣，以殿閣學士①代掌宰相職權。雍正之世，用兵西北，於內閣之外，特設「軍機處」；此後一切大權皆歸於軍機處，軍機大臣遂奪內閣之實權，成爲實際上之宰相，

大學士形同虛設，其所掌管者，僅頒布常例之敕令而已，至於密務樞機，則統由軍機處指命內外矣。此種制度，直至宣統三年（公元一九一一年）組織新內閣以前爲止也。

內閣之下，分司行政者，計有吏、戶、禮、兵、刑、工六部。每部有尙書爲長官，侍郎爲次官，以分掌政務；而大學士及協辦大學士，例由各部尙書兼任。至藩屬事務，則設理藩院以掌之，其長次官之名稱與六部同也。咸豐中，以外交事務日繁，特設「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至光緒三十一年（公元一九〇五年）改爲外交部。此外中央方面，尙有都察院、大理寺等官，以分掌監察、司法諸事務。及光緒三十二年（公元一九〇六年）籌備立憲，改訂官制，分設外務、吏、民政、度支、禮、學、陸軍、農工商、郵傳、理藩、法十一部。宣統三年，組織新閣，又增設海軍部，而將禮部併入內閣，裁軍機處，設總理協理大臣，中央政權，復歸於內閣。更設大理院，爲全國最高審判機關。地方則設審判、檢察二廳，廳、府、縣守吏，皆不理訟事。同時中央設資政院，各省設諮議局，以爲代表民意機關。

地方官制可分爲三部：中國本部分爲十八省，^①其最高長官爲總督，兼轄兩省或三省，在其管內掌統轄軍務監督民治之事。各省又設巡撫一人，統轄一省軍務及監督民治。而財政、司法，則設布政使、按察使以掌之。省之下有府、州、廳、縣，府設知府，州設知州，廳設同知，縣設知縣，以各各施行其管

內之行政、民事訴訟、賦稅諸務。大抵以省統府、州、廳，以府、州統縣，爲實三級制也。光緒三十二年，中央官制改革，地方官制亦隨之變更，改布政使爲民政司，按察使爲提法司，且增設巡察、勸業各道，提學、交涉等使焉。東三省爲清之發祥地，故設制特異，在盛京設戶、禮、兵、刑、工五部，各部有侍郎爲長官以施行政務，地方則有府尹、理事，知縣以轄理事務；而奉天府尹卽帶行巡撫之任，以管理全境之府、州、廳、縣，掌理民事。又東三省各置將軍一人，以統轄省內旗人，並有副都統幫助事務。蒙古、青海、新疆之政制，則多因其舊習而以爲之設施。蒙古、青海地方，通例分之爲盟與旗，盟之長官爲盟長，旗之長官爲札薩克，以其向來之部長及酋長任之。內蒙古之盟長及札薩克，直隸於理藩院，而外蒙古則屬於烏里雅蘇台之定邊左副將軍。青海則在西寧有西寧辦事大臣以監之；西藏則在拉薩有西藏辦事大臣以統轄全土。

(二)兵制 清之兵制，陸軍初爲八旗^①及綠營。中葉以後，旗兵與綠營兵漸衰。嘉道時，平定內亂，專賴鄉勇。及太平軍起，又有湘軍、淮軍之興。中日戰後，練習洋操，是爲「練軍」。義和團亂後，而袁世凱之「新建軍」，張之洞之湖北軍以及各省所成立之新軍又起矣。海軍則建立於咸、同之際，^②先後成立南北洋海軍，然不久多毀於甲午之役。宣統時，雖又成立長江、廣東、福建巡洋大小艦隊，但

終不能恢復矣。

(三)賦稅 清初田賦，用夏稅、秋糧之制，納稅之期，月限各省不同，稅率亦因各省地之肥瘠遠近而定。丁賦則依成丁、未成丁、富戶、貧戶之別而課之，與地賦一同徵收。至康熙下「以後添丁，永不加賦」之令，雍正下諭，又將丁稅攤入田賦中，於是丁口日增，稅額如舊，而無業之民，竟終身無納稅之義務，此固清廷之寬政，而人民對國家觀念亦因之薄弱矣。於地丁定額外而加課者，曰「耗羨」，以為辦理地方事業之經費，蓋即地方稅。至於雜稅，有鹽課、茶課、礦課、蘆課、漁課，以及當稅、牙行稅、契稅、鋪稅、牛馬稅等，而以鹽稅為大宗。咸同以後，帑藏支絀，屢議加價，漸成弩末矣。此外又有釐金，起於太平軍興起之時，害民實甚。而海關之稅則設於通商以後也。

(四)刑法 刑法多因明舊，最大律書為大清律例，迄於同光之際，少有變更。光緒三十年（公元一九〇四年）開法律館，參酌法理，編訂新律草案，對於以前之刑法，加以不少改革焉。

此外登用之法，初以科舉取士，試以八股，戊戌變法，科舉漸廢，學校代興。至光緒三十年，又明令罷科舉，廢八股，辦學堂，而其制乃大變矣。

註①殿閣學士者，即大學士冠以殿閣之名，而稱為某殿某閣學士。清有文華殿、武英殿、文淵閣、體仁閣之名。◎本部十八

省加東三省、新疆共爲二十二行省。⑤正黃、正紅、正白、正藍、鑲黃、鑲紅、鑲藍八旗。其後又添設蒙古八旗及漢軍八旗。①海軍淵於湘軍之練長江水師，至同治六年，於福州、上海立船政局、船政學堂，而海軍之規模以立。

經濟社會概況

清代三百年間之經濟社會狀況，可稱爲中國有史以來變動最激烈之一時期。清初大都因襲前明，經濟社會，無顯明之變動，然自鴉片戰爭以後，西方文明傳入中國，以致數千年中國之經濟社會，莫不發生動搖，以求適應此新環境。於是古來未有之大變革，無一不於最後之半世紀中次第完成之也。

(一) 財政 清初經濟充實，雍正之世尤稱富裕，歲人多至四千萬餘兩，除開支外，庫藏可有二千四百餘萬兩。至乾隆時，以巡幸用兵，耗費甚鉅，財政漸絀，遂開捐輸舊例，①以爲補償。嘉道以後，內亂外患，相繼發生，加以外人經濟之侵略，關稅爲外人所操縱，國庫空虛，一日千里。咸豐之初，雖設釐金，發鈔票，鑄大鐵錢，然仍入不敷出。故及同光之際，度支出入已增至二萬萬兩以上，又因屢次賠款，財政益窘，乃大借外債，②更足起外人經濟侵略之野心。至此財政已陷於險境之中矣。

(二) 民生 明清之交，國內大亂，民生凋敝，故清人入關之後，曾減低賦稅以利民生，然至鴉片戰後，對外屢次失敗，賠款重累，於借外債之外，更增加賦稅向人民搜括，人民擔負日重，生計亦因之

日窘。而外國貨物大批輸入中國，銀兩隨之流出，國內成爲銀貴銅賤之勢，通用之銅錢價值低落，物價高漲，人民生計，更多一層之壓迫矣。

(三) 工商業 工商業在中國素不占重要地位，而以農業爲立國之本，人民多數爲農民，故工商業多爲小規模之經營，手工業中雖有精巧之出品，然終不能與大規模之機械工業爲敵。自西力東漸之後，中國工商業俱受一打擊，於是國內亦起而提倡設置新式之機械工場，以謀對抗外國之經濟侵略。清廷於光緒末年先後成立農工商部及南洋勸業會以爲獎勵。而機械工業之起，農村經濟大受動搖，人民生計益不堪設想矣。

(四) 社會風尚 除加添滿人禮俗，如辮髮、長袍、馬褂之外，復染歐風，西洋習俗，多有傳入。而纏足、辮髮，尤爲此期之陋俗也。

此外如西方之交通工具，若火車、汽船、電信之輸入，又使人民在行旅方面，發生變革也。

註① 捐例本起康熙雍正時，至乾隆平定新疆，需費三千萬兩，大小金川之役，需費七千萬兩，南巡之耗費更大。於是規定有

捐錢來者，可得儘先納用。以後捐納之風更甚。

② 借用外債，起於同治四年中日戰後，連借外債凡七次。宣統末又向四

國銀行團借款。

【提問要點】

- (一) 清初之學風如何？何人爲其開山祖？何謂考證學派？其影響若何？
- (二) 清代史學何以特盛？浙東史學派之貢獻爲何？
- (三) 桐城派與陽湖派之爲文，有何不同之處？清代傳奇、小說各有何種代表作品？而以詩、詞名家者有何人？清代書畫之趨向若何？
- (四) 試略述清代中央政制演變之情形。
- (五) 清代之民生狀況若何？試述其梗概以對。

第四編 現代史

第一章 辛亥革命與中華民國之成立

清季革命
運動與孫
中山先生

滿清入主中原之後，志士猶存恢復之念。而清廷歧視漢人，多方摧抑，益足長漢人不平之感。及夫清季外交之失敗，內政之失綱，有志之士，咸知非顛覆清廷，不足以挽回頹勢。革命運動，遂日見滋榮。洎戊戌變法失敗，預備立憲無成，國人益知清廷之不可救藥，而多傾向於革命一途，於是革命運動，遂日膨脹而不可遏止。

清季中國革命運動之最大領袖，爲孫中山先生。先生諱文，字逸仙，中山其號，廣東香山縣（現改爲中山模範縣）人。（生一八六六年即同治五年，卒一九二五年即民國十四年）幼富革命思想，讀書時，即慨然有澄



圖一十七 孫中山先生像

清天下之志。光緒十一年（公元一八八五年），中法戰起，先生目擊國事日非，乃決定傾覆清室，建立民國之志。時先生正肄業於廣州博濟醫學學校，識三合會首領鄭士良，組織秘密革命機關，鼓次革命思想。後又識陳少白、尤少紈、楊鶴齡及陸皓東，與陳、尤、楊朝夕談革命，時有「四大寇」之目。畢業後，藉行醫之名，進行革命運動，結納會黨，聯絡防營，並與陸皓東遊京、津、武、漢，以窺清廷虛實及長江形勢。光緒二十年（公元一八九四年），中日戰起，先生北上，以民族觀念說李鴻章，不成，益信自強之必須革命，乃南返，赴檀香山、美洲，集合同志，創立興中會，以「驅除韃虜，恢復中國」為目標。及中日戰事告終，先生返國，與同志謀襲廣州，事洩失敗，陸皓東死難，先生逃往日本，是為革命揭舉義旗之第一聲，旋又遣鄭士良返國以圖再舉，而已則再赴檀香山、美洲，推廣興中會，並與洪門會相聯絡。光緒二十二年，先生由美抵英，為駐英使館誘捕，賴其師康德黎（James Cantlie）之營救而脫險，乃遍遊歐洲，考察各國政治經濟狀況，確定三民主義學說。①次年，復轉返日本，與日本民黨相往來，命陳少白回香港，創辦中國報，以鼓吹革命；命史堅如入長江，以聯絡會黨；命鄭士良在香港設立機關，招待會黨；於是長江及兩廣、福建之會黨，均被合併。復確立興中會章程十條，以為會員恪守之則，組織既密，革命之聲勢大盛。光緒二十六年，乘義和團作亂，命鄭士良入惠州，史堅如入廣州發難，

結果均敗死。然自是以後，革命之聲遂遍佈全國。一時革命團體，風起雲湧，鄒容、章炳麟、吳敬恆、蔡元培等組織光復會於上海，創辦蘇報，鼓吹革命；黃興、宋教仁成立華興會於湖南，聯絡會黨，圖謀起事，其最著者。而唐才常及黃興、宋教仁又先後舉義，以及暗殺事件之相繼發生，益使革命潮流日形澎湃。先生見革命勢力日盛，須統一組織，以集中革命力量，於是



像興黃 二十七圖

重遊歐美，揭三民主義與五權憲法，以號召同志，留學生多紛紛加入。光緒三十一年返日本，卒聯絡光復會、華興會而爲中華革命同盟會，開成立大會於日本之東京，加盟者數百人，中國十七省之人皆與焉。（惟甘肅無留日學生故缺）是會確定中華民國名稱，成立政綱四條，並制定建國之程序，公推先生爲首領，黃興副之。至此，革命潮流，一日千里。同盟會會員鑒革命時機已熟，紛紛回國作革命運動：汪兆銘、胡漢民等創辦民報，宣傳革命，黃興等在萍鄉、安源一帶起事。清廷見勢恐懼，要求日本驅逐黨人，先生乃走安南，設機關於河內，以策進行。先後有「潮州黃岡之役」、「欽廉之役」、「鎮南關之役」、「欽廉上思之役」（以上諸役俱在光緒三十三年）、「河口之役」（光緒三十四年）、「廣州新軍之役」（宣統二年，公元一九一〇年）、「黃花岡之役」（宣統三年）惜

均告失敗。同時暗殺親貴疆吏之行，亦時有所聞。^①黃花岡之役，聲勢最大，殉難者有林覺民、陳可鈞、李文甫等七十二人，叢葬於黃花岡，是爲黃花岡七十二烈士。此次失敗，不惟不使革命運動受挫，反足促成革命運動之堅決與擴大，實爲辛亥革命之先聲。

註①先生避居日本時化名中山樵，後人遂以中山稱之。^②洪門會者，創設於明朝遺老，起於康熙時代，欲以民族主義之

根苗，流傳後代，故以反清復明之宗旨，結爲祕密團體。^③孫文學說：「暫留歐洲，所見所聞，始知徒致國家富強，民權發

達，如歐洲列強者，猶未能登斯民於極樂之鄉也。是以歐洲志士，猶有社會革命之運動也。予欲以一勞永逸之計，乃採取民生主義，以與民族、民權問題同時解決，此三民主義之主張所由完成也。」^④當惠州之役發生時，唐才常等亦起事

於漢口，先是康有爲等居日本，以保皇會名義，募集海外華僑巨款，才常欲因其資聯絡譚嗣同舊部，爲嗣同復仇，組織自立會於上海，加入者有容闈、林圭等。圭旋至漢口，設自立國會，創自立軍，以備起事。義和團事起，圖起事，事洩，才常死於難。光緒三十年，黃興、宋教仁與哥老會首領馬福益在長沙起事，未成，黃、宋走日本，福益被害。^⑤如光緒三十年，萬福華擊

皖撫於上海；三十一年吳樾炸五大臣於北京。^⑥時黃興、宋教仁因長沙失敗，逃至日本，章炳麟亦至日本，故得與孫中

山先生相會而聯合。^⑦同盟會政綱四條：（一）驅除韃虜；（二）恢復中華；（三）建立民國；（四）平均地權。「驅除韃虜」

與「恢復中華」卽爲民族主義；「建立民國」爲民權主義；而「平均地權」卽日後民生主義之基。乃知先生之三民

主義，在同盟會時代已孕其理想矣。

③建國程序分爲軍法之治、約法之治、憲法之治。卽後此建國大綱所謂軍政、訓政、

憲政三期之張本。

④光緒三十二年，黃興由日本潛回湖南，與會黨結合，擬在萍鄉、安源一帶起事，事洩大敗，黃興走日

本，是爲「萍醴之役」。

⑤如光緒三十二年除錫麟之槍斃，晚撫恩銘；光緒三十四年熊成基之狙擊，員勳，威濤；宣統二

年汪兆銘之謀刺攝政王載灃；宣統三年溫生才之槍殺廣州將軍孚琦。

辛亥革命
與中華民
國之誕生

黃花岡之役以後，革命運動之勢益大，會有鐵路風潮之發生，革命黨人遂乘機

大起，而辛亥大革命以成。溯自中日戰爭以來，列強對我侵略日深，除在華劃定勢力

範圍，租借港灣外，復攫奪開礦築路之權。外資鐵路之所至，卽外人勢力所及，對於中國之政治、經濟、

軍事有莫大之害。後國人漸漸覺悟及此，而對於外人訂約建築之鐵路，不惜重利賠償，竭力爭回自

辦。其間清廷舉辦新政，亦以建築鐵路爲當務之急，但國庫空虛，無從着手。至宣統三年（公元一九

一一年），清廷用郵傳部大臣盛宣懷之言，實行利用外資，將全國鐵路一律收爲國有。時川漢、粵漢

兩路，本由人民集資向美商贖回，一朝收歸國有，當地人民遂羣起反對，而以四川尤爲激烈。湘撫楊

文鼎，川督王人文，先後代人民奏請收回成命，俱奉嚴旨申飭，並以趙爾豐代王人文。爾豐初至川，雖

人民謀叛，捏詞入奏。清廷因命端方統兵入川，復使岑春煊馳往，會同爾豐辦理勦撫事宜。春煊至武昌，與鄂督瑞澂商議不洽，爾豐又恐真相敗露，乃僞稱川事救平，阻春煊行。清廷接報，以川事辦理迅速，嘉獎爾豐等功，人心益不平，憤不可制，而革命黨遂乘機起事於武昌。

革命黨於黃花岡敗後，轉圖武漢。①及鐵路風潮起，遂乘機活動，圖謀起義。原定於八月二十五日起事，然不意風聲洩漏，爲鄂督瑞澂得悉，大事搜捕，至十八日，革命黨人先後被捕獲者七十餘人。革命黨人以事急，遂於陽曆十月十日（夏曆八月十九日）夜突然舉事。時駐武昌之新軍，受革命黨之運動，早傾向革命。事發，工程營首先發難，輜重營繼之，改稱民軍，進佔軍械局，會攻督署，瑞澂及新軍統制張彪等棄城而逃，武昌乃爲民軍所得，公推混成旅協統黎元洪爲都督，組織中華民國軍政府，改用黃帝紀元，出示安民。旋又攻下漢口、漢陽，照會各國領事，宣布中立，於是民軍勢大張。一時各地黨人，皆聞風響



黎元洪像 圖七十三

應，湖南、江西、陝西、山西、雲南、安徽、江蘇、浙江、福建、廣東、廣西、貴州、四川、山東等省，相繼宣布獨立，以相附和。而東三省、甘肅、新疆亦紛紛與民軍取一致行動。時清廷所領有者僅直隸、河南二省與南京一

隅而已。時總理孫中山先生在美，聞訊喜奮，因進行外交，歷聘英、法，以爲革命之策應，旋乃自法東歸，受革命軍與全國民衆之歡迎焉。

清廷得武昌警報，即派廕昌、薩鎮冰率海陸軍南下，以作進攻。然廕昌出師皆敗，而薩鎮冰又即反正。清廷乃用袁世凱爲湖廣總督，馮國璋、段祺瑞統一二兩軍，策軍進攻，奪回漢口、漢陽，民軍大挫。幸江、浙聯軍於斯時攻克南京，民軍得轉危爲安。而清廷亦因此知大勢已去，下詔罪己，革盛宣懷職，開放黨禁，取消皇族內閣，以袁世凱

爲內閣總理，宣布立憲十九信條，於是清室政權盡入袁世凱之手。而民軍於攻下南京之後，於武昌召集各省代表會議，決定組織臨時政府於南京，並公舉黎元洪、黃興爲正副統帥，以便統一指揮。是時袁世凱力主和議，派唐紹儀爲議和代表，民軍亦派伍廷芳爲代表，會議於上海。民軍代表主張必須承認共和方可開議，清廷則允召集國會以解決國體問題。其間民軍已在南京成立臨時政府，選



圖立獨省各命革亥辛 四十七圖

舉孫中山先生與黎元洪爲臨時正副大總統，並組織內閣，設臨時參議院以爲立法機關。清廷堅持召集國會解決國體問題之議失敗，唐紹儀辭職，和議遂停頓。未幾，和議復開，適清廷宗社黨首領良弼遇刺，皇族主戰之氣燄頓衰。而民軍亦不惜委曲求全，請袁世凱主張共和，而陰以臨時大總統相屬望。北方將領段祺瑞又通電贊成共和，南方各省人民復相率請清帝退位。清廷知勢不可爲，乃與臨時政府議定優待條件，於民國元年（公元一九一二年）二月十二日下詔退位。自是清祚告終，民國開始。我國三千餘年來君主專制之局至此始作一總結，實爲我國近世史中光榮之偉績。溯滿清自世祖入主中國，更歷十君，至遜帝宣統去位，統治中國凡歷二百六十八年。

辛亥革命自起事以至成功，爲時僅一百二十六日，其成功之速，爲革命史中所罕見，中華民族獨立性與能力之偉大，足爲世界所欽佩。然此次與北方軍閥之妥協，革命主張甚少實現，爲後來軍閥混亂之伏根；對清帝優待，且保其名位，讓後來復辟之陰謀；而爲博列強之承認民國，且聲言接受清廷所訂之不平等條約，尤爲外交上增其束縛。革命實未成功，後此遂多糾紛，建國之業，不能不有待於繼續之努力矣。

註①孫文學說：「廣州一敗再敗，乃轉謀武漢，武漢新軍，自予派法國武官聯絡之後，革命思想，日日進步。」

②宣統三年

所設新內閣，閣員多爲皇族，故當時有「皇族內閣」之稱。④時良弼等組織宗社黨，力主戰爭，後良弼爲彭家珍所炸死。⑤當時商定優待清皇室條件八款，待遇清皇族條件四款，待遇滿蒙回藏各族條件七款，大旨如下：(1)清帝退位，仍存尊號，中華民國以待各外國君主之禮相待；(2)清帝退位後，由中華民國撥發待費用四百萬兩；(3)清皇族與滿蒙回藏各族王公世爵概用其舊；(4)滿蒙回藏原有宗教，聽其自由信仰。

清代君主傳世年號年數簡表

廟號	年號	人名	在位年數	西曆起迄	備考
世祖	順治	福臨	十八年	一六四四—一六六一	入關以前，太祖太宗傳世從略，一六六一一年，桂王敗死，明始亡。
聖祖	康熙	玄暉	六十一年	一六六二—一七二二	一六八三年台灣鄭氏亡，明正朔始絕。
世宗	雍正	胤禛	十三年	一七二三—一七三五	
高宗	乾隆	弘曆	六十年	一七三六—一七九五	
仁宗	嘉慶	顥琰	二十五年	一七九六—一八二〇	
宣宗	道光	綿寧	三十年	一八二一—一八五〇	

文宗 咸豐 奕訢 十一年 一八五十一—一八六一

穆宗 同治 載淳 十三年 一八六二—一八七四

一八六八年爲日本明治天皇元年，次年明治維新開始。

德宗 光緒 載湉 三十四年 一八七五—一九〇八

宣統 溥儀 三年 一九〇九—一九一一

一九一一年即辛亥革命之年，次年爲中華民國元年即日本大正元年。

中華民國之正式成立與二次革命

清帝退位後，袁世凱即電南京臨時政府，宣布政見，贊成共和。孫中山先生亦履行前約，隨提出辭職，薦袁世凱自代，參議院亦遷就事實，開會通過。並由參議院宣布

臨時約法，規定採用內閣制。定南京爲國都，請袁世凱南下就職。袁世凱恐南下不利於己，藉口北京兵變，不能南下。終以參議院之議決，允袁世凱在北京就職。民國元年三月，袁世凱遂在北京就臨時大總統職，南北始告統一。

袁氏就職之後，內閣屢更，大權漸集於總統一身，而內閣制名存實



袁世凱像 圖七十五

亡。時孫中山先生周遊各省，宣傳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以扶植革命勢力。宋教仁等又以同盟會爲主體，聯絡其他若干政黨政團，
①於民國元年八月成立國民黨，推孫中山、黃興、宋教仁等爲理事，意在使增厚政黨勢力，以監督政府。民國二年（公元一九一三年）正式國會成立，國民黨竟以三九二人，佔議會之絕對多



圖七十六 宋教仁像

數，宋教仁倡「總統非舉袁世凱不可，而內閣必須由政黨組織」之說，甚惹袁世凱之忌。加之當時安徽都督柏文蔚、江西都督李烈鈞、湖南都督譚延闓、福建都督孫道仁、廣東都督胡漢民，皆屬國民黨勢力特盛，足以監視政府，使袁世凱深感疑懼。因此袁世凱遂決計圖消滅國民黨之勢力。民國二年三月間，先嗾使刺客暗殺宋教仁於上海之滬寧車站。②四月間，又不經國會同意擅自將五國銀行團大借款簽定。③旋復先後罷免江西、安徽、廣東 三都督（六月）國民黨銜恨袁世凱之背叛革命已久，至是遂起兵反抗。七月，李烈鈞在江西湖口宣布獨立；黃興響應於南京，而安徽、湖南、福建、廣東亦先後起兵，「討袁軍」之聲勢，一時瀰漫於東南各省。惟袁世凱早有準備，令段芝貴、馮國璋等率兵南下討伐，號稱「國軍」。首破湖口，繼克南京、安慶、南昌同時亦下，而陳其美（字英士）攻

上海製造局又失敗。未幾而湖南、福建取消獨立，廣東又爲龍濟光所平。未及兩月，反袁運動全歸失敗，史稱二次革命（亦稱贛寧之役）。自是袁世凱之勢力益張，已成事實上之獨裁者，但在名義上袁氏尚爲臨時總統。各省袁系都督及一部國會議員欲擁袁氏爲正式總統，因倡言先舉總統，後定憲法。十月六日大總統選舉大會開始選舉，袁世凱遂當選爲正式大總統。正式政府於是成立，各國先後承認，中華民國至此始正式成立。是時憲法會議在北京天壇舉行，袁氏以憲法不合己意，通電各省都督起而反對。旋袁氏下令解散國會，取消國民黨議員資格。不久又以大總統命令停止國會開會，解除兩院議員職務，各省省議會亦繼之解散。其後更組織約法會議，修改臨時約法，制定新約法。袁氏即依新約法之規定，廢止國務院，設立政事堂，置參政院代行立法，意在廢除內閣制而實行總統制，凡此措施，殆爲陰謀帝制之一種準備。自此以後，袁氏益集大權於一身，乃進謀帝制夢想之實現矣。

註①或稱元年約法。

②參議院既通過袁世凱爲臨時大總統，乃派蔡元培、汪兆銘等赴北京迎其南下就職。袁世凱恐南

下爲民黨所制，遂暗使北京兵變，而藉口坐鎮，不肯南下。袁世凱之意，蓋欲將臨時政府遷至北京，入其勢力範圍之下也。

③先是唐紹儀組閣，與袁世凱意見不合辭職。陸徵祥繼之，以一味聽命袁世凱，爲參議院彈劾而辭職。趙秉鈞繼而組

聞，爲袁之私，更承袁氏之志而行。於是內閣大權皆歸於總統，而名存實亡矣。④當時彭允彝、谷鍾秀等之統一共和黨，姚懋、徐謙等之國民共進會，許廉、夏仁樹等之共和實進會，虞熙等之國民公黨，皆爲同盟會聯合爲國民黨。民國二年，林長民等之共和黨，章炳麟等之統一黨，梁啟超等之民主黨，又合組進步黨，以與國民黨對峙。然進步黨在國會勢力只佔二二三席，不及國民黨遠甚。⑤滬寧車站卽今京滬鐵路上海北站。宋氏被刺後，獲兇手武士英及主使人應桂馨，在總理寓中搜得應氏與內閣總理趙秉鈞往來密電本及趙氏私人內務部秘書洪述祖有關之證據。趙爲袁氏私人，故知此事係袁氏所指使。⑥民國統一後，以善後名義向英、法、德、美四國銀行團進行大借款，日俄兩國同時加入銀行團，惟美則因認銀行團要求監督中國海關與鹽稅收入爲不合理退出，而內閣總理唐紹儀亦不允借款因而擱置。民國二年，袁世凱爲應付國民黨計，恐軍費無着，遂與英、法、德、日俄五國銀行團成立二千五百萬鎊大借款，尤以鹽務及海關餘款爲擔保，任用外人任鹽務職以爲監視。又向奧借款三百五十萬鎊。⑦是爲天壇憲法。⑧或稱中華民國約法。

【提問要點】

- (一) 反清運動起於何時？至何時而成熟？
- (二) 孫中山先生革命之志決定於何時？與何人共謀革命？其後至何處組織何種革命機關？
- (三) 第一次揭舉革命義旗在何時？何地？其結果若何？
- (四) 廣州、惠州之役後，其他主要革命團體有幾？有何動作？

(五) 同盟會成立於何時？其革命運動之經過若何？

(六) 黃花岡之役，有何重大犧牲？其影響若何？

(七) 清末勵行鐵路國有政策，係何人所建議？反對最烈者何省？奏請收回成命者爲何人？

(八) 辛亥革命如何發生？發生之地點何在？各省之態度若何？清廷初派何人應戰？失敗後繼派

何人？結果如何？

(九) 辛亥革命成功，臨時政府設於何處？臨時正副總統何人？清帝退位之經過若何？

(十) 袁世凱如何取得臨時總統位置？何以不允南下就職？

(十一) 二次革命緣何發生？其結果若何？二次革命後袁世凱有何舉動？

(十二) 中華民國正式成立於何時？

第二章 蒙藏事變與日本對華之侵略

中 俄 蒙

古 交 涉

俄國自日俄戰爭失敗以後，在東三省之勢力爲日本所制，遂轉而經營蒙古。宣統二年（公元一九一〇年）日俄成立協約，俄允日併吞鮮朝，日許俄侵略蒙古，俄

之經營蒙古，乃毫無顧忌。次年，俄向清廷提出關於蒙古新疆之強硬要求，清廷迫於威勢，概予承認。自是長城以北及天山南北路之地，皆入於俄人勢力支配之下。然俄人意猶未足，及辛亥革命爆發，更慫恿外蒙活佛哲布尊丹巴獨立，稱大蒙古帝國日光皇帝。同時俄復向清廷提出要求。①當時清廷對南方革命正窮於應付，無力與俄交涉。民國成立後，不遑顧及蒙古問題。民國元年，俄遞遣使與蒙古訂立俄蒙協約及俄蒙商約專條，規定俄助蒙古自治，拒絕中國駐兵移民，蒙古則與俄人以種種權利（民國元年即一九一二年）民國政府得息，提出抗議；俄以已得英、日兩國默認，態度強硬，迭經磋商，始結中俄協約六款，而以俄蒙協約爲附件，爲參議院所否決，仍未成議，而俄又提出條件大綱四項，一時交涉陷於停頓。民國二年，成立中俄聲明文件五款，俄國承認中國在外蒙之宗主權，中國則許外蒙以自治權，即承認俄國在外蒙之一切權利。自此以後，俄國在外蒙之勢力大張，外蒙幾成爲半獨立國家狀態。民國六年，俄國發生革命，外蒙始取消獨立，中國遂聲明取消中俄對於外蒙之一切條約。然至民國九年，俄國白黨②欲取得外蒙爲根據地，嗾使外蒙王公謀第二次獨立，並攻陷庫倫諸地。俄赤黨③恐白黨佔據外蒙於蘇聯不利，派兵攻破庫倫，驅逐白黨，煽動蒙古國民黨，採取蘇維埃制度，設立「蒙古共和國」。於是外蒙又復入於俄國勢力之下，其後中俄協定，雖重

申爲我領土之言，然迄今蒙古名屬中國，實際上猶非國民政府勢力所能及，恢復北疆之工作，尙有待於今後之努力也。

註①俄國所提出之要求：(1)中國政府須承認俄人自庫倫至俄邊境有築路權；(2)中國政府須與蒙古訂約，聲明此後不在外蒙駐兵，在外蒙殖民，及干涉蒙人自治；(3)中國在蒙如有改革，須先與俄國協商。②俄白黨即俄尊皇黨軍閥及守舊黨，爲反對布爾希維克革命之反動派。③俄赤黨即實行布爾希維克革命份子。④民國十三年，我國代表顧維鈞與俄國外交官加拉罕(Karsham)訂立中俄協約，雖承認外蒙爲中國領土，但仍不撤兵，至今尙未解決。

中英西
藏交涉

英人自佔領印度後，卽思進窺西藏，道光以後，併吞哲孟雄、不丹諸小國，直與西藏接壤，遂力謀侵略西藏。光緒二年（公元一八七六年），煙台條約允英人有入藏探路權，其後中英藏印條約規定藏哲界線（公元一八九〇年），中英藏印續約開亞東爲商埠，任英人自由貿易（公元一八九三年），而英人在西藏之勢力日見伸張。當時俄人亦欲由中亞發展其勢力於西藏，見英人圖藏，心有不甘，急起以懷柔手段，聯絡藏人，期使藏人恨英而親俄。及日俄戰起，英人乃乘機大舉侵藏，迫藏人訂立藏印私約，英人遂攫得西藏之一切權利。清廷得訊，一再提出交涉，迄無效果，於光緒三十二年（公元一九〇六年）與訂中英藏印條約，中國承認藏印私約，英

國承認中國在西藏之宗主權。時俄人以新敗之餘，對於西藏不敢過問，且恐英人對於中亞再肆行侵略，要求英國對於兩國在中亞方面之積年衝突，依和平方法解決，英亦表示同意，於光緒三十三年（公元一九〇七年），成立英俄協約，承認西藏爲中國所有，但俄國對於前此之藏印一切條約，皆不反對。於是西藏入於英國一國勢力之下。宣統元年（公元一九〇九年），英人播弄達賴十三世謀叛，清廷派趙爾豐爲駐藏大臣，率兵前往鎮勦，達賴十三世逃奔印度。民國元年（公元一九一二年），達賴因英人之助，自印度返藏，圖謀獨立，犯川邊，逐班禪，自稱「西藏皇帝」。民國政府派尹昌衡等進勦，連獲勝利，達賴有求和意，而英國駐北京公使忽提抗議阻之，稱中國不得單獨干涉西藏問題，如不承認此要求，英國亦不承認民國政府云云。於是政府停止軍事行動，與英人會商西藏問題。民國二年三年派陳貽範與英人先後會議於印度之希摩拉（Simla）。①英國雖承認中國在西藏有宗主權，但英人強將西藏分爲內外藏二部，且將青海、川邊劃入，要求中國承認外藏有自治權，經我拒絕。會歐戰發生，會議中止，未獲解決。然此後我國內亂不息，不遑顧問西藏，英國遂得實現其侵略之野心。民國八九年間，英人常嗾使達賴十三世遣部內犯，屢爲川邊之患。自此以後，爲患不時。而民國十三年，英人又有侵藏之舉，而班禪則在北京政府時本受優禮，國民政府成立後，班禪

亦悉心內向，中央優禮有加。至民國十九年，達賴亦派代表向中央輸誠。民國二十二年，達賴死，政府派班禪回藏主持一切，並由蒙藏委員會籌策撫綏，於是西藏問題，遂萌解決之曙光，今後實力經營，輔以外交之折衝，當不難完全恢復中國在西藏之主權，而藏族之受教育者亦必能明白大勢，與漢人切實合作，以共享民族之獨立與自由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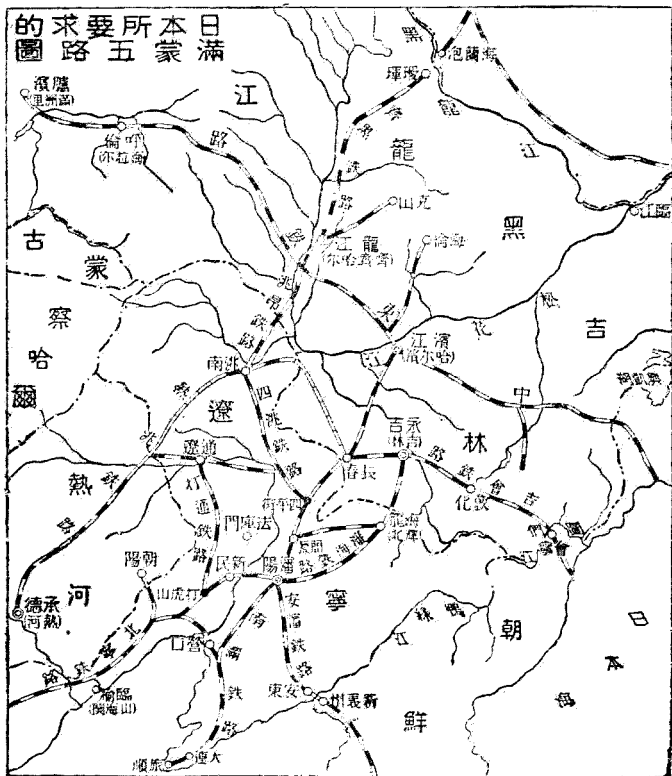
註①希慶拉會議時，西藏亦有代表參加，以有英人爲後援，態度甚強硬。

日
本
之
對
華
侵
略

日俄默契與日本之得五路路權 日本於宣統二年（公元一九一〇年）與俄國成立協約後，至民國元年，又與俄國訂結協約，劃長春以南之東三省部分及內

蒙古之一部分，爲日本勢力範圍；長春以北之東三省部分及其餘之蒙古地方，爲俄國勢力範圍；約定互相援助，不相牽制。於是日本之勢力由東三省南部，而伸張至蒙古地方。日本爲壟斷東三省商業計，於民國二年五月要求中國訂立減輕滿鮮關稅章程。又以日商在南京因兵事遇害事件，日本遂連派軍艦至下關，欲借端實現日俄第二次協約，以解決我國東北問題，於是向中國提出以下五鐵路之建築權：（一）開原至海龍城；（二）四平街至洮南府；（三）洮南府至熱河；（四）長春至洮南府；（五）海龍城至吉林；並以此要求爲承認民國政府之條件。袁世凱既蓄稱帝之意，時以未得外援爲

苦，爲示好於日人，乃全部予以承認。此五鐵路，除開原至海龍城與海龍城至吉林二線，爲完成南滿鐵路網外，其餘三線皆爲實際侵略蒙古東部之鐵路。日本侵略中國之野心，至是已亟，然不久又有「二十一條」之無理要求，其野心更暴露無遺矣。



圖七十七 滿蒙日本所要求之五路圖

日佔膠澳與二十一條要求 民國三年，歐戰發生，歐美各國，無暇東顧，日本乃利用千載一時之機，聲言履行英日同盟，維持東亞和平，於八月間對德宣戰，以兵力壓迫德國，將其租自我國之膠州灣交付日本。德國不允，日本遂於九月間派兵由山東龍口上岸，佔領沿途城市及郵電機關，勢甚緊張。袁世凱正進行其帝制運動，無暇制止，遂劃膠濟鐵路濰縣車站以東爲交戰區域。日軍更進逼濟南，佔領鐵路全綫及附近礦區。十一月，攻下青島，將海關人員盡行驅逐，文件財物全行沒收。中國提出抗議，並要求日本撤兵；日本不理，自是膠澳遂爲日本佔領。民國四年一月十八日，日本復突向袁世凱提出五號二十一條要求，^①並迫令嚴守祕密。一時國內輿情沸騰，十九省將軍通電反對接受，英美各國亦非常駭詫，爭向日本詢問二十一條內容；袁世凱亦以條件太苛，不敢貿然承認。直至五月七日，日本下最後通牒，限四十八小時答覆。袁世凱以帝制心熱，^②方謀博日本之助，不敢據理力爭，於五月九日派曹汝霖通知日本公使，表示除保留第五號容緩再議外，餘皆承認。此卽吾國民最痛心之「五九」國恥，實民國以後日本積極侵略東北之肇端也。

日本既利用歐戰之機會，向中國提出無理要求，然猶以爲未足，更作進一步之侵略。民國六年，中國對德宣戰，復借大宗款項於中國，卽有名之「西原借款」。七年，又以俄國革命爲藉口，與中國

訂中日共同軍事協定。日本在中國之勢力至此益形擴張。

註① 第二十一條第一號：(1) 承認日後日德政府協定德國在山東權利讓與之處分；(2) 山東並其沿海土地及各島嶼，不

得租借讓與他國；(3) 允許日本建築由烟台或龍口接連膠濟路之鐵路；(4) 自開山東各主要城市爲商埠。第二號：

(1) 旅順、大連灣、南滿安奉兩鐵路之租借期，均展至九十九年；(2) 日人在東三省南部及蒙古東部有土地所有權及

租借權；(3) 日人得在東三省南部及蒙古東部任便居住往來，經營商工業；(4) 日人得開東三省南部及蒙古東部之

礦產；(5) 東三省南部及蒙古東部允他國人建築鐵路，或向他國人借款建築鐵路，以及用各項課稅向他國人抵借款

項，均須先得日本政府同意；(6) 東三省南部及蒙古東部聘用政治、軍事、財政各顧問及教習，必須先向日本政府商議；

(7) 吉長路管理經營事宜，委任日本政府，從本條約畫押日起，以九十九年爲期。第三號：(1) 將來漢冶萍公司，作爲合

辦事業，未經日本政府同意，該公司一切權利產業，中國政府不得自行處分，並不得使該公司任意處分；(2) 漢冶萍公

司各礦附近礦山，未經該公司同意，不得准公司以外人開採。第四號：(1) 中國沿海各港灣及島嶼，概不租借或割與他

國。第五號：(1) 中央政府，聘日本人爲政治、財政、軍事等顧問；(2) 日本人在內地設立醫院、學校，許其有土地所有權；

(3) 必要地方警察，作爲中日合辦；(4) 由日本採辦一定數量軍械，或設中日合辦之軍械廠，聘用日本技師，並採買日

本材料；(5) 接連武昌、九江、南昌間，及南昌、杭州間，以及南昌、潮州間鐵路之建築權，許與日本；(6) 福建籌辦路礦，整理

海口，如需用外資，先向日本協議；(7) 允許日本人在中國傳教。根據此二十一條，則中國無異為日本之保護國。當時袁世凱受日本公使日置益引惑，謂日本臣民，大半以為貴總統反對日本，若不開誠交涉，為反對日本之證；若開誠交涉，則日本希望貴總統再高陞一步。(意即進而為皇帝) 袁氏心懷疑惑，卒墮其計中。

【提問要點】

(一) 俄人專力經營蒙古，始於何時？採取何種方式？民國初年中俄間對於蒙古問題之交涉情形若何？

(二) 俄國革命發生，外蒙政局有何變動？民九以後，外蒙政局又有何變動？

(三) 英人侵略西藏，始於何時？當英人進行侵略西藏時，俄人態度若何？

(四) 民國成立，西藏政局有何變動？民國政府有何舉動？結果若何？

(五) 何謂希摩拉會議？結果如何？其後西藏之舉動若何？

(六) 日本用何種方策將東三省南部及內蒙之一部劃入其勢力範圍？在何時？何謂「滿蒙五

鐵路案」？日本以何種藉口而提出此項要求？結果若何？

(七) 歐戰發生，日本何所藉而出兵佔領青島？中國之態度若何？

(八) 二十一條內容之大概情形若何。中國在何時被迫承認。在二十一條之後，日本對中國又有何種舉動？

第三章 帝制運動與護法運動

袁世凱帝制運動之始末

袁世凱就正式大總統後，集大權於一身，已開帝制運動之端。民國四年八月，民國政府顧問美人古德諾 (Goodnow) 以袁氏之授意，著共和與君主論，刊載於北

京各報，討論君主政體與共和政體之得失利弊，而謂中國不適宜於共和。未幾，楊度、劉師培、孫毓筠、李燮和、嚴復、胡瑛等（時稱籌安六君子）發起籌安會，藉從學理上研究君主民主在中國孰為適宜之名，以鼓吹帝制；楊度且發表君憲救國論，劉師培作國情論，與君政復古論，皆主張君主立憲，此種運動不久遍及全國，各省袁系之軍閥官僚紛紛起而響應，表示贊同。於是袁氏之帝制運動遂達於成熟時期。九月一日，參院開會，袁黨陰使爪牙組織所謂「各省人民代表團」呈遞變更國體書，參政院遂建議召集各省國民代表大會，解決國體問題，並頒布「國民代表大會選舉法」。十二月十日，國民代表大會投票結果，全數主張君主立憲政體，而擁戴現任總統袁世凱為皇帝。參政院乃請

袁世凱爲帝。袁氏故作惺惺之態，表示謙讓，不敢承受。及參政院第二次推戴書呈上後，袁氏始於十二月十一日申令爲皇帝。於是設立大典籌備處，改明年爲洪憲元年，預定於明年元旦踐帝位。袁氏之帝制運動至此實現。

當籌安會成立時，全國人心皇皇，及袁世凱申令爲皇帝之消息傳出，輿論大譁，而反對之聲以起。前雲南都督蔡鍔，由北京潛還雲南，與督理軍務唐繼堯、巡按使可澄於十二月二十三日通電表示反對帝制。而梁啓超亦在上海各報發表「異哉所謂國體問題者」一文，對袁世凱之意圖稱帝，作有力之攻擊。同月二十五日，雲南宣告獨立，組織護國軍，起兵討袁。明年，貴州、廣西、廣東、浙江、陝西、四川、湖南等省，先後宣告獨立，而山東、江蘇



圖七十八 蔡鍔像

亦有民軍響應。同時，各國公使又向袁世凱勸阻。民國五年三月二十二日，袁氏不得已下令取消帝制，由徐世昌、段祺瑞、黎元洪通電護國軍，請停戰議和。護國軍要求袁世凱退位，並聯合滇、黔、粵、桂、浙五省，組織軍務院於肇慶，推唐繼堯、岑春煊爲正副軍長，繼續進行討袁事宜。正相持未決，袁世凱忽於六月六日因羞忿成疾而死，於是各省一致擁戴副總統黎元洪繼任大總統，洪憲帝制運動遂告

終。

洪憲帝制，爲期雖僅八十三日，然其影響則甚大。袁氏既死，其羽黨遂各自分裂，擁兵稱雄，爭權爭地，形成以後軍閥混戰之局，而國民黨乃奮起於南方，以繼續革命未竟之業。

張勳之
復動之
辟運動

黎元洪就任大總統後，恢復臨時約法，召開舊國會，補選馮國璋爲副總統，任命段祺瑞爲國務總理，各省皆取消獨立，并改將軍爲督軍，巡按使爲省長，政治漸復常軌。而不意府院之爭又起，遂造成不可收拾之局。府院之爭之起，導因於黎段二氏意見之不洽，而形成內務總長孫洪伊與國務院祕書長徐樹錚之互相傾軋。段氏既任國務總理，政權爲其操縱，黎氏不滿，思利用民黨以抵制之。孫洪伊接近民黨，受黎氏信任，凡事皆與密議，隱然執府中之牛耳。徐樹錚爲段氏門人，段氏頗依賴之，儼然爲總理第二。孫、徐二人，成負意氣，兩不相下，而促成府院之衝突。及至參戰問題發生，而黎段二氏遂決裂。

民國六年對德參戰問題發生，政府意見紛歧，段氏主參戰，國會主慎重，爭執不決。段氏因嗾使各省督軍入京，成立督軍團以爲助，並組織公民團包圍國會，要求通過對德宣戰案。國會以段氏專橫，羣起請免段氏職，而段氏亦借督軍團勢力，要求解散國會。黎氏本與段氏不諧，卒依國會之請，免

段氏職。段氏免職令甫下，北洋系軍閥①紛起反對，安徽省長倪嗣冲首先宣告獨立，其他如奉天、直隸、山東、河南、陝西、浙江、福建等省亦相繼宣布脫離中央，並在天津設立「軍務參謀處」以威脅黎氏。黎氏以長江巡閱使兼安徽督軍張勳曾反對參戰主張，又不贊成各省與中央脫離關係，召其入京調解，而復辟之變作。

張勳秉性頑固，事前已與保皇黨首領康有爲等密謀復辟，祇以時機未熟，不敢發動。及奉黎氏召入京，認爲時機已至，抵京以後，遂假調解之名，解散國會，逼迫黎氏退位，而於七月一日奏請清廢帝溥儀復辟，改民國六年爲宣統九年，盡復清之舊制。黎氏倉皇逃入租界，通電請副總統馮國璋代行總統職權，仍以段祺瑞爲國務總理。復辟消息傳出，各省皆通電反對，段祺瑞則組織討逆軍，誓師馬廠，出兵進討，張勳敗走，逃入荷蘭使館。亂事既定，黎氏引咎辭職，馮國璋繼任總統，段氏再組閣，召集臨時參議院，通過參戰案，實行對德宣戰，而政局又告一段落。惟馮、段仍不能恢復臨時約法及舊國會，立法機關依然中斷，於是西南諸省認爲非法，乃有聯合反對之舉，而有護法運動之發生，造成南北分裂之局。

註①北洋系軍閥之系統，淵源於清末。李鴻章之任直隸總督北洋大臣，練新軍於天津，隱然爲北洋領袖，李氏於辛丑和約

時死後，袁世凱即布置勢力，籠絡慈禧，隱然以傳衣鉢自居。至辛亥革命與以優越之機會，為北方將領所共戴。北洋系軍閥之勢力益張。袁氏死後，段祺瑞雖以繼承首領自許，實際則分為皖、直兩派：皖派以段祺瑞為首領；直派以馮國璋為首領，而吳佩孚承其後。

護法運動之經過

當黎元洪被張勳迫而解散國會之時，國會之民黨議員，即赴各地活動，以謀恢復。及黎氏辭職，馮、段攬政，另召集臨時參議院，國會更無恢復希望，於是南方各省起而作護法運動。民國六年八月，雲南督軍唐繼堯首先通電，請維護約法，恢復國會；海軍總長程璧光第一艦隊司令林葆懌等繼之，且率艦隊南下，作護法之舉，其他各地亦相繼響應。是年九月，以舊國會議員多至廣州，開非常國會，制定軍政府組織大綱，舉孫中山先生為大元帥，唐繼堯、陸榮廷為元帥，並通電全國，出師北伐。是時北洋軍閥對於南方之意見不同：馮派主議和，以保全自己地位；段派則力主用兵，實行武力統一。未幾，南北軍在湖南省境發生戰事，及湘、桂、粵聯軍佔領長沙，北軍將領亦多主撤兵停戰，南北戰爭遂停。段氏武力統一政策遭一打擊，乃辭去國務總理職，而北洋軍閥之裂痕益深。然不久，段派勢力復張，南北戰爭又作，使馮派不得不屈服。北軍克復岳州、長沙，聲勢大振。此時南方亦呈分裂之象，南方自軍政府成立後，唐繼堯、陸榮廷在事實上不能與孫中山先生

合作，且對於軍政府多方掣肘。①七年五月，非常國會修改軍政府組織大綱，改元帥制而為總裁制，舉孫中山、陸榮廷、唐繼堯、唐紹儀、伍廷芳、林葆懌、岑春煊七人為總裁，設政務院，開正式國會。八年，孫中山先生以與陸等不協辭職，赴上海等處，繼續從事革命。②是年八月，馮氏任期已滿，③辭職下野，成立新國會，選徐世昌為總統，段氏亦去職。徐氏本文人，就職後標榜文治主義，與南方議和，終無結果，南北統一之望遂絕。

註①陸榮廷等桂系軍閥，為鞏固兩廣地盤，雅不願與北方作戰，而主與北方議和。②孫中山先生於民國七年六月間已

不與聞軍政府事，至八年始提出辭職。③馮氏代黎，黎氏又係代表，故其任期，皆袁世凱之任期，於民國七年十月十日，

法當滿期。

【提問要點】

(一) 袁世凱帝制運動發端於何時？為袁氏帝制運動張目者何人？有何種組織？袁氏用何種手段而實現其帝制迷夢？

(二) 首先反對袁氏帝制運動者何人？響應者何省？有何種組織？袁氏帝制運動之結果若何？其影響又若何？

(三) 何謂府院之爭？其主角爲何人？試略述復辟運動之梗概？

(四) 何謂護法運動？南方有何種組織以爲護法運動之推進機關？北洋軍閥對於南方所對之態度有何兩派？在此期間南北之政局有何變動？

(五) 在護法戰爭期間，孫中山先生之行動若何？

第四章 巴黎和會華盛頓會議與中國

巴黎和會
與華盛頓會議
問題

民國七年歐戰告終，協約國勝利，同盟國降服。次年開和平會議於巴黎，以解決戰後善後諸問題。中國爲協約國之一員，亦派陸徵祥、顧維鈞、施肇基、王正廷、魏宸組

爲代表赴巴黎與會。和會未開以前，美國總統威爾遜 (Wilson) 曾提出和平條件十四項，作爲會議之基礎，而各國均表贊同。① 然及開會之後，美、英、日、法、意五國，另組最高會議，壟斷一切，而完全與初旨不符。在會議中，我國代表向最高會議提出德國直接交還中國在山東所得之一切權利，取消被日本強迫承認之二十一條，及希望列強取消在不平等條約中所得之權利。② 等要求案。最高會議認爲非和會權限所能裁決之事，僅許俟國際聯盟行政部能使行職權時請其注意而止。於是我國

代表在和會中所提出之要求案皆無結果。至最高會議討論處置德國所屬殖民地辦法，涉及膠州灣問題，日本代表要求德國在山東之一切權利，無條件讓與日本，中國代表提出反對，而要求由德國直接交還中國。雙方堅持不下，卒由最高會議決定，將山東問題交由英、美、法三國專門委員核議。英、法皆袒護日本，美既不能抵抗，而中日又有「欣然同意」之山東換文，竟依日本之意志，將「德國在山東之權利讓與日本」等條文，列入對德和約中。我國代表抗議要求將關於山東問題之條文聲明保留另提，俱不許；最後要求不用保留字樣，惟於臨時分函聲明，不因簽字有妨礙將來重議，亦不許。山東問題消息傳入國內，舉國大憤。八年五月四日，北京中學以上學生三千餘人集合作大示威運動，向總統府請願，要求懲辦賣國賊曹汝霖、章宗祥、陸宗輿。拒絕簽字於巴黎和約關於山東問題之條款，並抵制日貨，對日經濟絕交。全國學生先後響應，商界繼起，上海商店罷市，杭州、武漢、南京、天津、九江、長沙、安徽、山東、廈門繼之；工界亦起而罷工，金融界亦聯合要求政府罷免曹、章，免使金融陷於絕境。是為「五四運動」。中國代表順從民意，遂拒絕對德和約之簽字，僅簽定對奧和約而歸。政府囿於公論，乃罷免曹、章、陸。「五四運動」對後來之影響甚大，其在政治方面之最著者，為國民外交之發軔，人民政治意識之增高，民族精神之發揚，與對侵略者之經濟絕交方式之萌

始，其於社會文化方面（見後第九章）亦有深切之影響焉。

註①威爾遜所提十四條，有「取消國際間一切密約，以公開的平等協定爲指歸」之原則。②如領事裁判權、關稅協定、

外國郵局、外兵駐防、軍港租借種種。③民國六年，日本與英、法、俄、意各有換文，承認日本取得山東權利於德國，故會議

時英法等皆牽於換文，一致袒日。同時，日本石井又與美國蘭辛，結蘭辛石井條約，內有「美國政府承認日本在中國有

特殊之利益，接壤日本所領之地方更當然也」一條，故美國在大會，亦無法抵抗。④民國六年，章宗祥與日本結濟順

高徐預備借款條約，對於日本所要求：（1）日軍得長駐濟南、青島；（2）聘日人教練膠濟鐵路巡警；（3）膠濟路歸中日

合辦諸項，予以欣然同意之換文。⑤時曹任交通總長，章任駐日公使，陸任幣制局總裁，均爲親日派。其時曹之住宅被

燬，曹陸被毆。

華盛頓
會議
與中國

歐戰以後，東亞成爲英、日、美三國競爭之焦點，各自擴張海軍，①以爲後盾，太平洋之風雲，日見濃密。而山東問題未能解決，中日間之爭執，又足以危害各國在華之

利益及世界和平。加之，英日同盟至一九二一年又須續訂，美國爲保持其在東亞之利益，自不願英日再在東亞合作，而思有以破壞之。美國總統哈定（Harding）爲防止未來戰爭起見，遂發起召

集華盛頓會議（通常亦稱太平洋會議），以籌議限制軍備與東亞問題。民國十年十二月會議開

幕於美國之華盛頓，參加者除美國外，有中、英、法、意、日、荷、比、葡等九國。先討論海軍限制及太平洋島嶼支配問題。其次及東亞問題。我國代表施肇基、顧維鈞、王寵惠、伍朝樞在會議中提出各國當尊重中國之領土完整、政治獨立，及在巴黎和會中所提出而未解決之議案。關於各國當尊重中國之領土完整及政治獨立問題，計分十項。旋由美國代表修訂歸納爲四原則：（一）尊重中國主權獨立及土地行政之完整；（二）給與中國以機會，俾自行發展，成立強固之政府；（三）維持各國在中國工商業之機會均等；（四）各國不得在中國謀特殊權利，致妨礙友邦在中國之權利。十一年，各國代表締結根據此四原則而成之九國公約。關於所提出於巴黎和會未解決之問題，會議結果，客郵與無線電議決撤消；關稅雖改增值百抽五及二·五附加，然稽延而不實行；領事裁判權及駐中國軍警，雖議決取消，然須俟各國派員來中國調查後始實行；廢除租借地問題，法允歸還廣州灣，英允歸還威海衛，然英對於九龍，日對於旅、大，則堅不允放棄，而終無結果；二十一條要求問題，則僅存記於會議錄中，而不予解決。至於山東問題，日本代表主張直接交涉，中國代表力持在大會中公開。後由英、美調停，在會外解決，而成爲中日直接交涉。是年，中日代表締結解決山東懸案條約，其中主要規定：

（一）日本交還膠州灣、德國舊租借地之行政權，及其一切公產於中國，中國開放膠州灣爲萬國商

埠(二)撤退山東所有日軍(三)中國出日金四千萬，贖回膠濟鐵路(四)煙濰路由中國自築，濟順、高徐兩路，由國際財團出資承辦(五)膠濟鐵路沿線各礦山，交還中國，日本亦得投資，但不得超過華股之半。簽字後，我國遂於是年十二月正式接收膠澳租借地一切權利。久懸未決之山東問題，至是始告結束。中國在華盛頓會議之中，此爲其主要之收穫；其他九國公約中之規定，雖亦有關係復國權之條文，然多附相當條件，遷延未能即見實現者。要而言之，華盛頓會議在中國與東亞問題中意義，祇爲英、美勢力之合作，以限制日本在中國與東亞特殊之優勢。就美國之對華政策言，不啻重申其二十年前之門戶開放主義。英、美皆旨在維護自己利益在中國之均勢，固不足語於助中國恢復國權運動之實現，國民受此事之教訓，乃益知民族自決之猶爲理想，而致力於自力圖強矣。

註①如美國之成立太平洋、大西洋、亞細亞三大艦隊，英國之唱四大無畏艦計劃，日本之八八艦隊計劃。②關於海軍之限制，規定英、美、日、法、意軍艦噸數爲「五、五、三、一、一」之比。關於太平洋島嶼之支配，因關島問題，日美發生激烈之爭執，幾使會議破裂，英、美、日、法成立四國協約，將其在太平洋之勢力利益劃分。

【提問要點】

(一)五四運動之背景及影響若何？

(二)美國何以要發起華盛頓會議？會議之結果若何？與會者幾國？

(三)中國在華盛頓會議中所得之收穫若何？山東問題如何解決？

第五章 軍閥混戰與南北政局之動向

直皖之戰
與孫中山
先生返粵

自護法戰起，北方之直、皖兩系鬥爭已烈。及徐世昌爲總統，皖系首領段祺瑞雖去職，然假參戰之名，編練「邊防軍」，以擴張其軍備勢力。又以其親信徐樹錚勾結議員，組織「安福俱樂部」。以厚其政治勢力。於是北方政局，全爲段氏所操縱，而引起直系之反感。民國九年，直系曹錕、吳佩孚聯合奉系張作霖，通電攻擊安福系禍國殃民，賣國媚外，把持政柄，破壞統一，而直、皖戰爭遂起。皖軍分三路進攻，直軍與奉軍聯絡一氣，亦分三路應戰。鏖戰十餘日，皖軍大敗。段氏下野，邊防軍安福俱樂部解散，曹錕、吳佩孚任直魯豫正副巡閱使，張作霖任東三省巡閱使，於是北方政權悉入於直系之手。

直皖戰後，南方軍政府總裁陸榮廷、岑春煊與北京政府妥協，取消獨立，北方政府亦下令統一全國。孫中山先生通電反對，並令許崇智、陳炯明率兵逐岑、陸等，岑走上海，陸奔廣西。孫中山先生旋

被粵省軍民歡迎回粵主持。十年四月七日，非常國會議決中華民國政府組織大綱，孫中山先生被舉爲總統，於五月五日就職，取消軍政府，於是南北有兩政府之對峙。不久，桂系陸榮廷等侵粵，爲粵軍所敗，陸榮廷出走，是爲桂粵戰爭，桂粵戰爭平息，孫中山先生乃任陳炯明爲廣西善後督辦，而親率大軍由廣西北伐。

註①歐戰時，段爲參戰督辦，總參戰軍。歐戰停後，乃改爲「邊防事務督辦」，又改參戰軍爲「邊防軍」。安福俱樂部因設在北京安福衛衙而得名，爲皖系政治策動之大本營。

陳炯明之叛
變與第一
次本直戰役

民國十年，孫中山先生原定由廣西北伐，以陳炯明勾結吳佩孚，陰萌叛志，加以牽制，孫中山先生乃於次年四月率師返粵，命許崇智、李烈鈞進攻江西，免陳炯明本兼各職。六月，陳炯明嗾使部下葉舉等在廣州叛變，圍攻總統府，孫中山先生倉卒避居永豐艦，率永豐、永翔各艦與陳炯明相持月餘，不利。召北伐軍回粵平亂，復不利。孫中山先生乃於八月離粵赴滬。陳炯明回廣州主政，與湖南趙恆惕、浙江盧永祥、高唱「聯省自治」。

是時北方軍閥，又有奉直之戰。奉直二系自推倒皖系後，各謀伸張勢力，又起暗鬥，奉系佔領熱、察、綏三特別區域，且聯絡浙江督軍盧永祥與安福系，急思擴張勢力於關內。當時適江蘇督軍李純

死，奉系力薦張勳，直系不允而以李純舊部齊燮元繼任。民國十年六月武漢兵變，吳佩孚率師平定之，受任爲兩湖巡閱使，於是直系勢力及於兩湖。奉系復謀於內閣中把握實權，以制直系，而擁梁士詒組閣，頗引起直系之不滿。及梁內閣以財政困難，向日本借款，及國內發行公債，直系遂藉口加以攻擊，奉系則表示擁護，奉直戰爭乃起。十一年四月，兩軍激戰於京津一帶，奉軍大敗，退出關外，直系獨據北方政權。戰事既畢，奉系保有東三省，宣告獨立，直系進而威脅徐世昌下野，迎黎元洪復位，恢復舊國會，先後派人歡迎孫中山先生北上，孫中山先生以封建勢力並未剷除，拒絕其請。十二年，楊希閔等奉中山先生命討平陳炯明，中山先生乃返粵，被公舉爲大元帥。

註①時北洋軍閥假借中央名義，對外則可以借款，對內則實行其武力統一之迷夢，而南方各小軍閥，以勢力弱小，既不能

獨樹一幟，又不肯從事革命，且畏北洋軍閥勢力強大，時已有地盤發生動搖，於是大倡自治運動，以實現其割據一方之局勢。②武漢駐軍因欠餉譁變，組織自治軍，聯絡湖南，進攻蒲圻、通城等處，兩湖巡閱使兼湖北督軍王占元因此免職。

③民國十年，梁閣擬向日本籌鉅款，次年，梁閣又藉口財政困難，發行公債九千六百萬元，是爲「一九六公債」。

江浙戰爭
與第二次
奉直之戰

第一次奉直戰爭，奉系雖失敗，然仍思與直系相對抗，而進行倒直系運動。於是與皖系之浙江督軍盧永祥及南方政府成立三角同盟，造成反直系運動之戰線。是

以驅黎運動發生，遂有江浙及第二次奉直戰爭之發生。民國十二年六月，直隸省長王承斌使北京軍警，借索餉爲名，包圍黎宅，黎氏因而去職。①直系乃組閣攝政，勾結衆議院議長吳景濂，進行賄選，曹錕竟以四百八十票當選爲總統，十月十日就職。於是奉天張作霖、浙江盧永祥及南方政府起而反對。十年九月，直系江蘇督軍齊燮元，藉上海管轄問題爲名，②首先出兵攻浙江盧永祥，戰於太湖之旁，勝負不分，及孫傳芳由福建入浙江，援應蘇軍，浙軍勢衰，放棄太湖，而集中主力於江蘇松江、鞏固淞滬防線。而浙江之夏超、周鳳岐旋又宣布獨立，迎孫傳芳入杭州，盧氏不支，通電下野，孫氏遂繼爲浙江督軍兼閩浙巡閱使，是爲江浙戰爭。江浙戰起，浙江盧永祥以討曹錕相號召，南方政府以有機可乘，遂出師聲討曹錕，與浙盧相應。奉張亦同時下動員令，分路入關。曹錕卽下令討奉，命吳佩孚拒戰，而第二次奉直戰爭以起。雙方大戰於山海關附近，勢甚猛烈，當山海關戰爭正酣之際，直系第三軍總司令馮玉祥忽班師回京，聯絡陝西第一師長胡景翼，京師警備司令孫岳，發出停戰主和通電，並促曹錕下令停戰，免吳佩孚職。更組織國民軍與奉軍夾攻直軍，吳佩孚見大勢已去，乃由海道南下。國民軍復進而迫曹錕退位，賄選政府推倒，戰事亦告終。曹錕既倒，國民軍與奉張共戴段祺瑞任臨時執政，而十三年十一月就職，成立「臨時執政府」，宣布召集善後會議與國民代表會議。旋

馮、段、張又電請孫中山先生北上共謀國事。孫中山先生應其請而行，抵天津而肝疾作。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中華民國革命建國領袖國民黨總理孫中山先生在北京逝世，遺囑有「革命尙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之語，以期勸國人繼起之努力。孫中山先生雖費志以歿，然其一生爲國家奮鬥，繼續革命不懈精神之所感召，不惟使國民黨自此益奮發進行革命，且與全國國民以有力之啓示，附從革命者日衆，卒能促國民革命之成功，且爲中華建國立其偉大之規模焉。

註①黎氏還京時，浙江督軍盧永祥以爲黎氏之總統任期，早已由馮國璋代滿，表示反對。直系分子對於黎氏本無意見，遂思乘機擁戴曹錕，於是而有驅黎運動演出。

②上海本屬江蘇境，但盧永祥以上海護軍使兼督浙江，自使江蘇督軍齊燮元不滿，故盧齊早具宿怨。及曹錕賄選，浙江成爲直系之中心，直系大憤，命齊備戰，而戰事發生。

奉直混戰及
民軍之壓迫

第二次奉直戰後，北洋軍閥各據一方，互相暗鬥，而引起混戰。十三年，奉系助盧永祥入江蘇，齊燮元下野走上海，與浙江督軍孫傳芳組織聯軍，謀攻奉軍。次年一月，

聯軍進攻，齊、孫分任一二兩路司令。不久，齊部敗退，孫部與奉軍相持於淞滬之間，經陸軍總長吳光新調停，雙方和議，規定上海永不駐兵，於是江浙第二次戰禍平息。然未幾，奉軍開入上海，浙孫遂以奉軍駐軍上海，破壞和平爲口實，組織浙、閩、蘇、皖、贛五省聯軍，自任總司令，宣言討奉，聲勢浩大。吳佩孚

孚亦響應浙孫，在湖北以十四省聯軍總司令自居。結果，奉軍爲五省聯軍擊敗而退回北方，孫傳芳遂成爲直系中興之盟主。奉系既敗於南方，乃思消滅國民軍以奪取北方地盤，於是奉軍與國民軍又發生衝突。國民軍聯絡奉軍將領郭松齡反奉，奪取直隸，奉軍則聯合吳佩孚協刀攻國民軍，又得日本之助，國民軍大敗，退守陝北。至是北方軍閥之分化與糾紛日滋，混戰之局，使全國人心大去，而國民革命軍則繼承孫中山先生之遺志，乘機起於南方，興師北伐，進而完成推翻軍閥統一中國與建設新政府之大業。

註 ① 郭松齡反張作霖運動，日本出而干涉，致郭氏失敗。十五年三月，與奉軍聯絡之魯軍畢庶澄，率艦入大沽口，國民軍因

封鎖港口爲抵抗，十二日，日本艦隊駛入大沽口，砲擊國民軍。十六日，八國公使根據辛丑條約津沽間禁止戰鬥行爲，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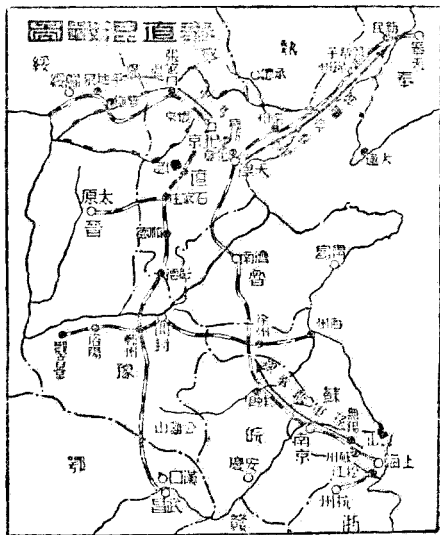


圖 戰 混 直 奉 九 十 七 圖

出抗議。十八日，北京各界，舉行示威運動，宣布辛丑條約無效，並至國務院請願。國務院衛隊槍擊羣衆，死二十六人，重傷二百餘人，是爲「三一八慘案」。

② 國民軍退守陝北後，稱爲「西北國民軍」。

【提問要點】

- (一) 直皖之戰因何而起？其結果若何？直皖戰後南方政局有何變動？
- (二) 試述陳炯明叛變之經過。第一次奉直戰爭因何而起？其結果若何？
- (三) 曹錕如何取得總統位置？江浙戰爭與第二次奉直戰爭之經過及結果若何？第二次奉直戰後，北方政局有何變化？
- (四) 何謂第二次江浙戰爭？直系中興盟主爲何人？國奉二軍發生衝突之結果若何？

第六章 中國國民黨之改組與國民政府之成立

中國
國民黨
之改組

孫中山先生初組織之中華革命同盟會，本爲革命集團，民國成立以後，改組爲政黨，名國民黨。二次革命失敗，國民黨被袁世凱摧殘而分解，於是孫中山先生解散

國民黨，在日本聯絡革命同志，另組織中華革命黨。其後反對袁氏稱帝，段氏毀法，組織護法政府，皆爲中華革命黨之革命運動。至八年，中華革命黨改稱中國國民黨。十年，孫中山先生預備北伐，不意陳炯明背叛，先生仍離粵赴滬，召集黨員，確定黨章。十一年南方擊敗陳炯明，中山先生返粵，被舉爲大元帥。先生目觀當時情形，認爲非整頓黨之組織，不能喚起革命精神，遂決計改組中國國民黨。十二年，發表改組宣言，凡屬黨員，重行登記。明年一月，開全國代表大會於廣州，通過中國國民黨黨章，並發布中國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①說明中國現狀及三民主義之真諦。同時制定建國大綱，並創設黃埔陸軍軍官學校，以期成立黨軍，鞏固革命之勢力。革命基礎，至是大固，而革命事業日見發展。

註①宣言內容，除說明中國現狀及解釋三民主義之真諦外，又規定中國國民黨之政綱，以黨治國之政策，至是完全確定。

國民革命
軍之興起
與國民政
府之成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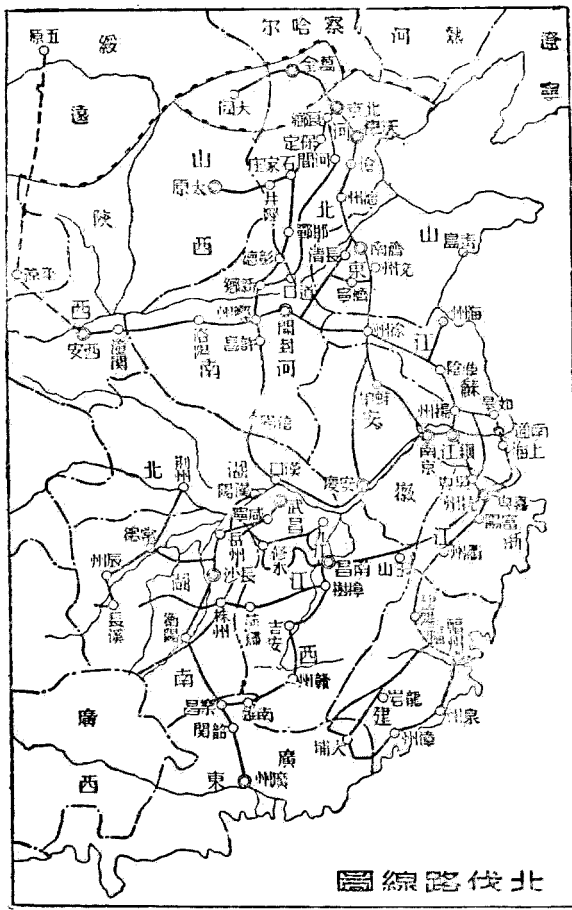
中國國民黨改組後，先後有陳廉伯商團之變，②與陳炯明之復叛，③然皆不久平定。及孫中山先生在北京逝世（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在粵滇軍楊希閔、桂軍劉

震寰叛亂，而陳炯明殘部劉志陸及在粵川軍熊克武又繼起爲禍，④先後亦告討平。於是廣東境內反革命勢力完全肅清，廣東全部遂統一於革命政府統治之下，革命基礎益形鞏固。旋「五卅慘案」

發生，國民恫於外侮之日亟，非推翻舊勢力，實不足以自強圖存，革命空氣於是瀰漫全國，革命政府爲集中革命事權，組織國民政府。十四年七月，國民政府在廣州成立，採委員制，公推汪兆銘（字精衛）、蔣中正（字介石）、胡漢民（字展堂）、許崇智、廖仲愷、譚延闓（字組安）等十六人爲委員，以汪氏爲主席，改編軍隊爲國民革命軍。不久，廣西李宗仁、黃紹雄亦隸入國民政府。兩廣既統一，遂遵奉孫中山先生之遺囑，領導民衆，實行國民革命。十五年六月，特任蔣中正爲國民革命軍總司令，於七月九日誓師北伐。時湘、鄂、豫三省爲吳佩孚所據，蘇、浙、皖、閩、贛五省爲孫傳芳所據，東三省及冀、魯爲張作霖所據，僅閻錫山在山西與馮玉祥在西北，傾向於北伐軍。會湘軍唐生智輸誠國民政府，驅逐趙恆惕，於是國民革命軍先入湖南，連陷長沙、岳州，直搗武漢，吳佩孚軍在汀泗橋（在湖北蒲圻縣東）抗戰，大敗。九月，克復漢口、漢陽，同時命朱培德、程潛兩軍向贛西活動，何應欽一軍攻閩以圖浙。十月，克服武昌。吳佩孚擁軍號稱三十萬，至是狼狽走河南。十一月，克服九江、南昌，同時福建亦下。十六年二月，浙江亦定，上海、南京由是大震。三月，且相繼克服上海、南京、安徽亦下。孫傳芳素稱善戰，至是敗走徐州，已不成軍。東南半壁至此盡在國民革命軍旗幟之下矣。

南京克復後，中國國民黨以容共與清共意見之分歧，發生裂痕，分立爲武漢、南京兩政府。於

是孫傳芳乘機乞援奉魯作反攻之計。龍潭一役，孫氏全軍覆滅，南京始得轉危為安。時西北國民軍領袖馮玉祥，山西國民軍領袖閻錫山，已相繼響應革命，與革命軍合作。馮軍出陝西，閻軍出娘子關，



圖線路伐北 十八圖

國民革命軍出武勝關，而河南遂下。未幾武漢南京雙方之誤解漸釋，政府合併，共定北伐之大計。十七年二月，國民政府命蔣中正、馮玉祥、閻錫山、李宗仁爲第一、二、三、四集團軍總司令，各率所部，繼續北伐。其時北方孫傳芳與魯軍張宗昌殘部，結合奉軍，假「討赤」爲名，組織「安國軍」，以爲軍閥最後之掙扎。五月，克服山東，孫、張皆潛逃。日本鑒於我國統一之局將成，出兵阻撓，遂在濟南演成「五三慘案」。卒賴北伐軍之忠勇，於六月進佔北京，改名北平，至此內地十八省，始完全統一於革命政府青天白日旗幟之下。六月，張作霖知不能抵抗，率部出關，至皇姑屯（在瀋陽附近），被炸死，由其子張學良繼統其軍。十二月，張學良通電易幟，服從國民政府，於是十餘年來軍閥割據混亂之局，始告結束，而統一之新政府實現。



圖八十一 孫中山正像

註①廣州匯豐銀行廣東分行買辦陳廉伯受英帝國主義之唆使，假商團名義購械練兵，密謀推翻廣東革命政府。民國十

三年八月陳廉伯自外國密運大宗軍械入口，爲革命政府扣留。英國領事竟以強硬之詞恫嚇革命政府，革命政府亦強

硬抗議。陳廉伯更於國慶日鼓動商團暴動，並招集土匪，據廣州西關叛變，卒為革命政府所平。②民國十四年，陳炯明

乘雲南唐繼堯入桂攻粵之時，在惠州謀反，為革命政府所敗。③民國十四年，楊希閔、劉震寰勾結北方政府及唐繼

堯謀推倒革命政府，不久即平。而劉光陸又在汕頭宣告獨立，與熊克武互通聲氣，旋亦平定。④民國十四年，上海日本

工廠開除工會代表，引起工潮，工人顧正紅為日人所殺。五月二十二日，工人開會追悼顧正紅，上海學生到會，又為巡捕拘去多人。五月三十日，各校相率罷課，結隊至租界演講，行至南京路，英巡捕開槍擊斃多人，於是上海商界一致罷市，通

電全國，一致反英，是為「五卅慘案」。「五卅慘案」發生後，全國各地紛紛響應。武漢學生於六月三日首先罷課，十

日遊行示威，經過大智門，英兵開槍擊斃八人，於是漢口工商界一致罷工罷市，是為「漢口慘案」。滬、漢兩案發生後，廣

州亦起而響應。六月二十三日各界舉行示威運動，學生至外人居留地沙基對岸之沙面講演，英法軍警遂用大砲轟擊，

死者六十餘人，傷者百餘人，是為「沙基慘案」。各案雖經提出抗議，然均無結果。⑤孫中山先生改組國民黨時，主張

自由平等，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初共產黨對於三民主義，表示信從，故有聯俄容共之主張。嗣因共產黨把持

武漢政府，違反國民黨之主張，在南京之黨員首主實行清共。

【提問要點】

(一) 孫中山先生改組國民黨之動機何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之要旨若何？

(二) 國民政府成立於何時？其組織如何？其時吳佩孚、孫傳芳、張作霖等各盤據何地？閻錫山、馮

玉祥對北伐軍之態度如何？國民革命軍北伐先進攻何地？於何時佔領東南？

(三) 南京、武漢何以有兩政府之對立？結果如何？北方軍閥組織何種團體？與國民革命軍作最

後之掙扎？至何時國民政府始統一南北？

第七章 國民政府之內政與外交

國民政府
之設
內政

國民政府自十四年七月在廣州成立以來，雖以反動勢力未消，遭遇種種之波折，然合政府與人民之努力，對於內政力求改革與建樹，用能漸現煥然一新之氣象。

茲舉其主要者略述如下：

(一) 對於政制之變革 國民政府成立之初，中央之政治組織，採用委員制，行政機關，僅有軍

事、外交、財政三部，由委員兼任部長，機構極為簡單。十五年，國民革命軍底定湘、鄂，克服九江以後，因時勢之需要，十六年一月，國民政府乃遷至武漢。時值軍事倥傯，少有更張。四月定都南京，改設外交、

財政、交通、司法四部，及大學院、中央法院、法制局、中央法制委員會、財政委員會、軍事委員會、勞工局等。十七年北伐完成，軍政時期結束，訓政時期開始。八月開第二屆中央執行委員會會議，決議改組國民政府，以應國家實際之需要，規定國民政府設常務委員五人至七人，中推一人爲主席；又循五權憲法之原則，在國民政府下設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五院；行政院下又設內政、外交、軍政、海軍、財政、實業、教育、交通、鐵道、司法十部。二十年召開國民會議，通過約法，改國府委員爲二十四人至三十六人，主席一人；裁撤海陸空軍總司令，設軍事委員會以統轄全國軍事。至於地方政治組織，省亦採用委員制，由委員若干人組織省政府，設主席一人，下設民政、財政、教育、建設各廳，廳長由省府委員兼任，分掌各項事務。省之下設縣，縣政府直屬於省府，而成爲兩級制。縣之下更行鄉、鎮、鄰、閭制，以訓練地方自治，以期達到直接民權之目的。改直隸省爲河北省，奉天省爲遼寧省，廢京兆區而併入河北省。於舊有各省外，又新設熱河、察哈爾、綏遠、寧夏、青海、西康六省，南京、上海、北平、青島、西京、天津六直轄市，東省、威海衛二行政區。而西藏、蒙古二地方，則暫仍舊制，直轄於行政院。（省之下又有市之設立，稱省轄市。）此外，未設縣之地方，因地制宜，置設治局或管理局，以爲設立縣治之準備。

(二)對於財政之整理 國民政府對於財政之整理，其最主要者，爲裁釐之實行與國定稅則之公布。釐金自太平天國亂時，清廷創設以來，實爲病民之源。民初曾倡議廢止，然未實行。國民政府統一以後，爲圖國民經濟之發展，着手裁釐。十七年七月間，邀集全國商會聯合會，上海總商會等職業團體，及財政部主管人員，組織「全國裁釐委員會」。議決裁撤國內通過稅，改辦特種消費稅，訂定施行大綱，並定於次年上半年分期裁釐，然以實際困難，未克施行。及十九年，經第三屆中央執行委員會之議決，於二十年一月實行裁釐，並由國府明令公布，於是裁釐遂見諸實行，積年稅政乃得除去，蓋距創設已將八十年矣。國定稅則於十七年十二月公布，定十八年二月施行。十九年復由財政部國定稅則委員會擬定進口新稅則，規定對於我國工業上所必需之機器原料等征輕稅，而於我國可以仿造之進口貨及奢侈品則征重稅。依照新稅則之標準，預計可增加歲入七八千萬兩左右。他如統一貨幣，施行直接稅，亦爲整理財政中之主要者。（最近新貨幣政策見第九章）

(三)對於軍隊之縮編 國民政府統一南北後，以軍費浩大，即注意於軍隊之縮編。先令各部停止招兵，並於十七年七月，既底定北平，乃召集各方重要軍官開會於北平之湯山，討論整理縮編之方案及軍事善後種種，提交中央修改通過。規定切實縮編軍隊，軍費在整個預算上不得超過百

分之五十。次年一月特開「編遣委員會」以着手軍隊之裁減。自是軍人擁兵據地之惡習破除，和平建設之基礎漸見樹立焉。

註①除清代原有之二十二省外，民國十七年，將熱河、察哈爾、綏遠、川邊四特別區域及寧夏護軍使及甘邊、寧海鎮守使轄

地改建六省，共爲二十八省。

②依照國民政府規定：凡首都及人口在百萬以上或在政治、經濟上有特別情形者，設爲

直轄市，初稱特別市。

③依照國民政府規定：凡人口在三十萬或二十萬以上而經濟力充足之都市，亦設市，直轄於省

政府，稱爲省轄市，初稱普通市。

國民政府
外交
新猷

國民政府本中國國民黨之政綱，對外以「廢除不平等條約」爲揭橥。雖以中國國力之不競，未能達其理想之目的，然如初期之收回租界、租借地，與其後之修改

條約運動，已達局部廢除不平等條約與收回國權之目標，使我國在外交上開一新局面，而爲我國民族逐漸實現其自由與平等。茲將其重要者略述如下：

(一)租界及租借地之收回 民國十六年一月三日，漢口市民舉行國民革命北伐勝利慶祝盛典，在英租界附近演講，與英艦水兵在岸上發生衝突，英兵用武，死傷我國民衆數人，是爲「一三慘案」。一時羣情憤慨，紛起抗英，英領事無法應付，自願撤退水兵，將租界秩序交由我國軍警維持，

國府乃設立臨時管理委員會，主持租界內一切事務。九江聞漢口慘耗，於一月六日遊行示威以爲援助，與英租界水兵又發生衝突，結果，英亦將租界交由我國軍警維持。其時英方頗持異議，然以國府態度強硬，終於二月十九日成立中英協約，將漢口、九江兩英租界正式收回。三月二十三日，國民革命軍佔領鎮江，英領亦自動將鎮江英租界交還。十九年，又根據華會九國公約，收回英租之威海衛租借地。二十年，比國交還天津租界。而廬山牯嶺先於十六年收回「公事房」外人特權，至二十五年，且正式向英收回全部產業地云。

(二)南京事件之解決 民國十六年三月，國民革命軍克服南京，反動派希圖破壞革命事業，乘機煽動少數軍人，對在南京之各國領事館及僑民加以搶掠殺害。當時停泊下關之英、美軍艦遂開砲向城內轟擊，我國居民所受生命財產上之損失甚大。英、美、法、日、意五國領事聯合向國府提出抗議，並要求賠款道歉懲兇。結果由國府分別向各國道歉，並估價賠償損失，而英、美之開砲轟擊亦向我國道歉。是爲「南京事件」，或稱「寧案」。雖若接受列國之要求，要爲吾國政府對革命時意外行動負責之表示，增外交上之信用，自非國體上有所損失也。

(三)濟南慘案之交涉 民國十七年國民革命軍進攻山東之時，日本藉口保護僑民，出兵山

東，佔據青島、濟南及膠濟鐵路一帶。五月一日國民革命軍克服濟南，三日有一我國兵士在日本軍自行劃定之防區經過，爲日軍開槍擊斃。繼又派大軍向我國軍進攻，且擁入我交涉公署，將交涉員蔡公時等十餘人殺害。更攻入濟南城，大肆搶掠。是爲「濟南慘案」或稱「五三慘案」。當時國府爲完成北伐計，除向日本交涉撤兵外，力持鎮靜。及北伐成功，遂據理力爭，於十八年三月，成立濟南協定，日本撤兵，並合組調查委員會，以解決一切。

(四)關稅自主與廢除領事裁判權之推進 關於關稅與領事裁判權兩大問題，在華盛頓會議時，我國代表曾經提出，而允我國另行商訂。民國十四年北京政府曾邀集各國代表開關稅會議，聲明各國應尊重中國關稅自主，徵收附加稅，各國雖不反對，然僅承認原則而止，而未見諸實行。十七年國府外交部發表重訂條約宣言，◎照會各國公使轉達各國政府。當時西、葡、意、比、丹、日六國之商約，俱已滿期，接到此項宣言，除日本態度強硬，不允修約外，餘均表示願派代表修正舊約。各國因而徘徊觀望，不肯切實進行。美國本爲條約未滿期之國，見日本之態度，毅然首先與我國成立以平等爲原則之新約，承認我國關稅自主。繼起而改約者，有德、英、法、葡、荷、瑞典、丹麥諸國，內容與美約類同。而八十餘年來束縛之關稅，卒於民國十八年二月實行自主。而日本爲大勢所迫，亦於十九年與

我國訂同樣之新約

廢除領事裁判權問題，自民國十五年各國根據華盛頓會議之議決在北京組織調查法權委員會，但事乏誠意，未有具體結果。及新約訂成，其中皆有取消領事裁判權之規定，但須俟我國與各關係國訂立中國對於在華外人行使法權之詳細辦法，始允取消。至二十年四月，中荷法權協定中挪法權條約簽定，由我方擇滬、津、漢等法院中附設特種法庭，審理外僑訟案；英、美、法等國則主張分期撤銷，未獲解決。然在上海之會審公廨則已收回。最近王寵惠繼任外交部長，以其在國際法界中之聲望，復特標廢除領事裁判權之政策，昭示中外，列國亦有同情之表示，此項恢復法權運動之實現，當不在遠矣。

(五)中俄絕交與復交 自民國十三年五月中俄協定告成，中俄兩國邦交正式恢復，惟約定蘇聯不得在中國境內宣傳共產主義。十六年張作霖在北京遠東銀行搜得關於蘇俄赤化文件，拘捕中國共產黨六十餘人，而廣州俄領事館又指使中國共產黨暴動，因此中俄發生齟齬，致兩國邦交瀕於斷絕。十八年五月間，東三省當局在哈爾濱俄領事館搜得赤化文件多種，拘捕中俄共產黨三十餘名，並查悉所有中東鐵路之重要俄籍職員，均係宣傳赤化之重要分子。蘇俄應負違反條約

之責任。七月，中東鐵路督辦呂榮寰遂下令撤換俄正副局長，驅逐俄籍職員，將中東鐵路全部收回。於是俄政府通牒與中國絕交，我國亦召回駐俄使領，邦交正式斷絕。同時俄一方搜查我國駐俄領館，拘捕旅俄華僑；一方集中兵力，東攻綏芬河（東寧縣北），西攻滿洲里（即贛賓縣），復以艦隊由黑龍江而進攻同江。我國駐軍奮勇抵抗，旅長韓光第戰死，哈滿警備司令梁忠甲被俘，中俄交涉，遂陷於悲慘之境。十二月，我國派蔡運昇與俄訂立伯力草約，戰事停止，並將中東鐵路俄籍職員先行恢復。十九年五月，我國又派莫德惠至俄出席中俄會議，討論鐵路通商復交諸問題，久無結果。及二十一年十二月，中俄代表在日內瓦訂立復交約文，中俄邦交始正式恢復。自是蘇聯漸認利用共產黨破壞中國之非計，自近年江西共匪肅清，蘇聯對華政策已有轉變之傾向矣。

註①鎮江英租界至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七日始正式收回。②威海衛交還時，允許灣內之劉公島准英國展租十年，供軍

艦避暑，但以夏季爲限，又若我國欲將威海衛改爲軍港時，則不受該租約時間上之限制。③比國交還天津租界協定

成於民國十八年，至民國二十年始正式接收。④宣言大意：（一）中外條約已滿期者，當然廢除；（二）未滿期者，即用相

常手續解除重訂；（三）舊約已滿，新約未訂者，由國府另訂適當臨時辦法，處理一切。⑤在中國共有會審公廨三處，即

上海公共租界公廨，上海法租界公廨及福建鼓浪嶼公廨。

【提問要點】

- (一) 國民政府成立於何時？最初組織若何？何時定都南京？組織法有何變更？
- (二) 國民政府對於地方政制有何改革？何謂直轄市與省轄市？在未設縣地方用何法以治理之？
- (三) 國民政府對於財政之整理，有何種重要設施？對於軍隊裁減之經過若何？
- (四) 已經收回之租界與租借地有何幾處？
- (五) 試略述「南京事件」與「濟南慘案」發生之原因與結果。
- (六) 關稅自主運動開始於何時？至何時始實現？廢除領事裁判權之經過及結果若何？
- (七) 中俄因何絕交？絕交後俄國有何舉動？其後於何時復交？

第八章 九一八及一二八事變

日本之侵略東三省，始於清季，及中日、日俄二戰役勝利後，進佔我國之心益烈；自佔領朝鮮，爲日本大陸政策初步之勝利。此後復利用歐戰，歐、美無暇東顧之良機，

咄咄進迫，得利甚多。華會以後，民國十六年，日本

在東亞之勢力稍挫，但仍享有特殊之權益，不改

侵略之計。田中義一組閣，主張對華積極侵略，以

實現其大陸政策，而日本侵華大暴動於是發生。

十七年東北易幟，使日人阻礙革命統一之謀不

成，乃益思改取積極行動。十七年（一九二八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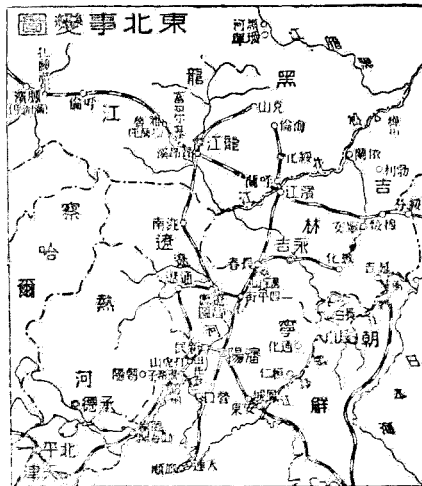
七月，長春之日本領事嗾使朝鮮農民在萬寶山

（長春北三十六公里）地方，強佔我國民田，開渠

作壩，並派日警保護，激起當地人民之憤怒，與日警發生衝突。日本一面增派軍警往萬寶山鎮壓屠

殺，一面妄事宣傳，誣我國壓迫朝鮮農民，引起朝鮮各地排華運動，旅朝鮮華僑被害者數千人，財產

損失不可勝計，是爲萬寶山慘案，亦即「九一八事變」之導線。我國政府雖屢提出抗議，日本置之不



圖變事北東 二十八圖

理，毫無結果。而不久又有所謂中村事件之發生。中村爲日本陸軍上尉，奉日政府命前往內蒙偵探軍事秘密，於八月間失蹤，日本誣爲與安嶺屯墾軍所殺，向我國提出嚴重交涉。及九月十八日夜，日軍將南滿路長春線柳河鐵橋炸毀，誣爲我國所爲，竟開始進攻瀋陽之北大營，是爲「九一八事變」。未幾瀋陽兵工廠及各機關爲日軍佔領，東北邊防軍事長官張學良在北京，各軍爲避免衝突，靜待中央交涉，竟未加抵抗而全部退出。當日軍在瀋陽開始行動之時，同時日軍亦向長春作迅雷不及掩耳之襲擊。長春既被佔，日軍更循吉長路進逼吉林，吉林代主席熙洽媚外性成，令全軍繳械，將省城讓與日軍。與瀋陽、長春、吉林同月爲日軍陷落者，有營口、蓋平、牛莊、烟台、鐵嶺、昌圖、開原、安東、鳳凰、城、撫順、延吉等十餘城。「九一八」以後一週間，遼、吉兩省有三十餘地爲日軍佔奪。日軍既不勞而獲遼、吉，更進一步，冀完成其侵略全部東北及蒙古之迷夢，而繼續向黑龍江省城與錦縣進攻。黑省代主席馬占山竭力抵抗，終因彈盡援絕，於十一月中退守海倫，黑省省城遂爲日軍佔領。錦縣亦於二十一年一月爲日軍所有。至此東三省竟全入日人勢力之下。在冰天雪地之中，所賴以抵抗日軍者，僅中東路護路軍，東北義勇軍及吉、黑殘餘軍隊而已。①

註①如中東路護路司令蘇炳文組織黑省救國軍與日軍抵抗，王德林、李杜、丁超、唐聚五、馮占海、綏義勇軍，與日軍血戰。

一
八
二
事
變

自萬寶山慘案與「九一八事件」發生，我國各地民衆激於義憤，皆排斥日貨，不抵抗之覆轍，合力抗鬥，實爲我全國民衆不甘屈服愛國心理之具體表現。二十年九月以後，各地抗日運動應運而起，日本遂藉口保僑，派艦來華尋釁，以更肆其侵略之野心。二十一年一月二十日，有日本浪人多名在上海縱火燒三友實業社工廠，搗毀虹口一帶中國商店。上海市政府向日本領事提出抗議，而日本反向市政府提出抗議，以日僧被毆爲由，請市府懲兇道歉賠償，並取締一切抗日行動，解散一切抗日團體，否則將取自由行動云云。市政府爲苟全起見，於二十八日答覆承認。軒然大波，原可平息。不意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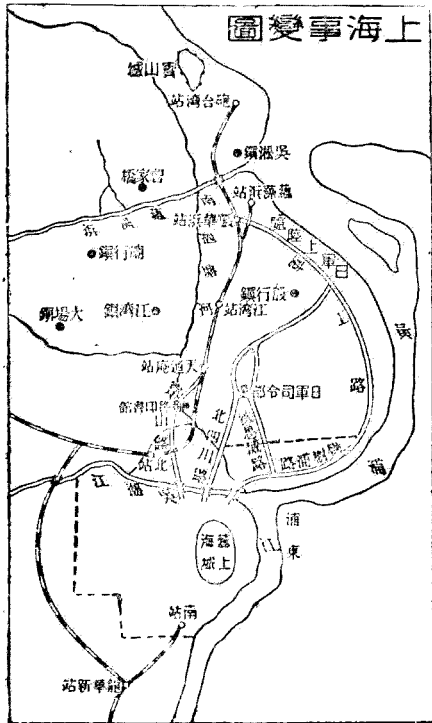


圖 變 事 海 上 三 十 八 圖

軍蓄意暴動，違反前約，竟於是夜突然進攻吳淞及閘北，我淞滬戍軍十九路軍及第五軍奮勇抵抗，而全國民衆，一致聲援，尤足徵民心之不死。相持月餘，日軍三易主帥，屢次增兵，皆遭失敗。後因日軍改變戰略，作側面攻擊，劫我軍後方，我軍始於三月一日放棄第一道防線，退守南翔，而戰事遂歸沉寂。然亦由此可見日軍之不足畏。旋由英、法、美諸國之調停，於五月五日成立停戰協定。是爲「二二八事變」。上海及長江下游各地，遭極大之損失，然由是民氣激越，對日敵懷心理亦普及於全國。然國際輿論雖不直日本所爲，於日本擾亂各國僑民雜居之大都市，竟不與制裁，且使日本益肆行無忌，益可見外人之不足恃也。

註①日主帥德澤野村、植田先後失敗，日又特命白川統軍來滬，由瀏河登岸，截我軍後路，而形勢大變。②協定內容之主

要者：(1)中國軍隊暫留駐現在地點；(2)日本軍隊退至公共租界及虹口方面，一如二十年一月二十八日事變以前原狀。但爲容納日軍人數起見，可暫駐上述之毗連地點；(3)爲證明雙方之撤退起見，設立共同委員會，加入友邦代表爲委員，協助兩方移交事宜。

榆 熱
北 陷
戰 與
役 華 失

當「二二八事變」之前後，日本對於東三省又進行實現偽組織運動。蓋日本雖橫蠻侵奪，然爲掩飾國際耳目計，不敢將東三省公然佔領，故第一步計劃，欲使東

三省與我國分化，然後再乘機而併吞之。而此時最適宜利用之傀儡，莫若清廢帝溥儀。於是日軍令土肥原將溥儀挾至關外，於二十一年三月一日成立偽「滿洲國」，以溥儀為執政，定都長春。①並訂立所謂日滿軍事協定，派武藤信義為駐「滿」大使，且大舉進攻榆關（即山海關）及熱河。十二年一月進陷我之榆關。日軍既得榆關，即積極圖謀熱河，先期指使偽「滿洲國」發表攻熱聲明。隨於二月聯合「偽軍」三路侵犯。當時我國雖聲言抵抗，但士卒均氣餒而退。關魯、北票、朝陽相繼失陷，而全線退守赤峯、建平、凌源。三月張學良命總指揮張作相及前敵總指揮萬福麟反攻。不料熱省主席湯玉麟於敵未至而聞風先逃，而張、萬見湯已走，亦即退回省城。承德遂成空城，日軍竟不費一彈而侵佔之。

熱河失陷，張學良以督責無方之咎去職，湯玉麟則明令通緝，何應欽受命主持北平軍事分會，處理對日軍事與交涉。

時日軍以戰勝之勢，繼向長城各口進兵。幸我軍頗能耐戰，喜峯口之役，宋哲元浴血抗戰，奪回失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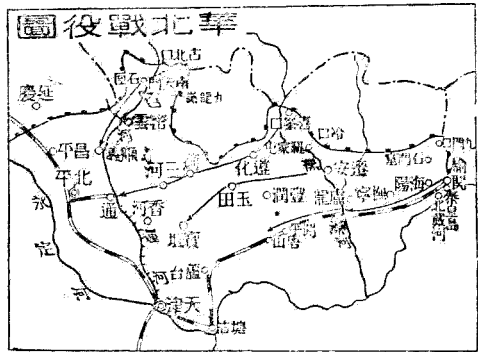


圖 役 戰 北 華 四 十 八 圖

功不可滅。古北口之役，關麟徵與敵激戰，亦有相當成績。冷口之役，商震派黃光華師，乘其不備，驅敵至口外三十里地，卒獲全勝，尤為難得。敵以長城各口失利，乃改變作戰計劃，由榆關進取灤東，搖動我軍後防，於是長城各口相繼失守。五月中旬，平、津危急，不得已於二十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與日簽訂塘沽停戰協定，^②劃冀東為非武裝區域，如此華北雖得苟免於危，而此後冀東之新事變與最近冀東之特殊狀態，皆伏根於此。二十三年三月，日又擁溥儀稱帝，東北四省之一切，實際上竟全在日人操縱之下。不惟華北隱憂日深，要為吾國外交上空前之大辱；全國上下，所當鏤骨銘心，發憤自強，以向暴鄰收回此已失之國土也。

註①「滿洲」偽國初成立時，偽號「大同」，及僭帝號，又改稱「康德」。^②塘沽協定要點：(1)中國軍隊，即退至延慶

昌平、順義、通州、香河、寶坻、寧河、蘆台所連之線，以西以南地區，不再前進。又不行一切挑戰擾亂之舉動。(2)日軍確認中國軍隊已撤至第一項協定之線時，不超越該線，續行追擊，且自動撤歸至長城之線。(3)長城以南第一項協定之線以北及以東地域內治安維持，由中國警察任之。

國聯對於
東省
變之態度

「九一八事變」發生以後，我國一面向日本提出嚴重交涉，一面報告國聯，^①請主持公道。國聯竟不分主客，亦不問侵略之責任，而同樣對兩國勸告撤兵，美國亦

引九國公約照會日本，日本皆置之不理，更擴大事變之範圍與其嚴重性。國聯乃議決由英人李頓等五人組織國聯調查團，於二十一年三月來華調查，九月，撰定報告書，認定日本行動違反國際公約，且否認「滿洲國」之偽組織。日本大憤，遂聲明退出國聯，不顧一切，益繼續肆其侵略。及東北四省被佔，塘沽協定訂立，並割冀東爲非武裝區域，於是華北與東北之聯絡斷絕。國聯對於「九一八事變」後中日糾紛之表示，雖猶本國際正義之精神，然不過道義上之援助，終不能制止日本之暴行。其後歐洲國際風雲變幻，如阿比西尼亞事件，國聯雖主正義而無法制裁，歐洲問題尙窮於應付，對中日問題更無法過問。而日本強黜並進，揭提攜調整之美名，初未嘗改變其傳說之政策。惟我政府持嚴正之態度，外保邦交，內充準備，日本有識之士，亦屢有改善對華方針之呼聲，令川越重行來華，甚望中日國交能有開展也。

註①國聯爲國際聯盟之別稱，亦稱國際聯合會，成立於巴黎和會之時，其任務在裁減軍備，謀國際之和平。然在實際上爲少數強國所把持，不能按照本旨做去。②國聯調查團由國聯聘任委員五人組織而成，英國李頓爵士（Lord Loyd）爲委員長，故又稱爲李頓調查團。我國派顧維鈞，日本派吉田爲代表，襄助調查。

【提問要點】

- (一) 何謂萬寶山慘案？「九一八事變」之起因及結果若何？
- (二) 「一二八事變」如何發生？結果若何？
- (三) 日本佔領東三省之後，有何組織？熱何時失陷？塘沽協定由何產生？
- (四) 國聯對於東省事變如何處理？其結果若何？

第九章 現代之教育學術經濟及社會

學校教育之演變

自清李廢科舉（光緒三十一年）^①創辦學校，學校教育已有數十年之醞釀，至是始正式代科舉制度而繼興。其時朝野上下，對於西洋學校制度之認識，猶患未明，故雖已稍異同，光間之祇以「堅甲利兵」之用視西學，然猶未能注意於基本的國民教育之推進。民國成立以後（民國元年，教育部始通令學堂改名為學校），國人漸知國民教育之重要，而以世界潮流之震盪，國勢危迫之激刺，於是軍國民教育思想以興。及「五四運動」以後，又以歐戰後世界教育趨勢之影響，實用主義之教育，應運而出，而職業教育運動亦於焉發生。民國十一年，新學制頒行，斟酌國情與世界潮流，規程詳實可循，於是全國教育漸上軌道矣。

國民政府成立以後，爲釐定教育之宗旨與方針，爰於民國十七年五月，全國教育會議開會於南京，議決「以三民主義爲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其目的則在根據孫中山先生之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蓋鑒於當前之需要，始有此周詳明確之規定。翌年，復由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規定實施方案，而三民主義之教育於以確立。當局又鑑於已往教育之不普及，以致全國文盲衆多，更於民國二十四年六月由教育部頒佈實施義務教育施行細則，以求推行教育之普及。由中央與地方合籌的款，分期舉辦短期小學，盡量收容失學兒童。並辦理改良私塾，考核塾師，設置巡迴教員，輪往窮鄉僻壤，交通不便之處，教授失學兒童。推廣義務教育，以十年爲期，預計至民國三十四年，可使全國兒童皆享受四年之義務教育。而近年來以國難之嚴重，對於國防教育，尤多所注意焉。

於此，吾人對於中國師範教育之演進，宜特提而一述其略。中國師範教育之萌芽，實先於廢科舉與設普通學堂，蓋初設特種學堂（軍事、船政等），多聘西人，日人爲教習，識者以其不適國情，故有設師範之主張。而南洋公學之設師範院（光緒二十二年公元一八九六年），與江蘇通州師範（光緒二十四年）遂爲最先成立之師範學堂。至光緒二十九年，正式頒行師範教育制，各縣

先後設立師範學堂，後四年，始設女子師範。及民國成立，頒師範學校令，此後各省師範頗多進步；而清季之高級師範科，則先後改組爲高等師範。民國十二年後，以新學制之影響，發生師範與中學合併之運動，同時其課程及所設選科亦有變動。於是各省師範先後歸併。民國十六年，以鄉村教育倡導之影響，則有鄉村師範之勃興。⑤同時師範學校並漸有恢復獨立之趨勢，自二十年左右至今，各省陸續復設單級師範者，先後不絕。⑥而師範學校法與規程亦於廿一二年先後頒佈。惟高等師範學校，則或則改組合併於大學，或則升爲師範大學，至今甚少免費之高級師範教育之設施，雖專科師範（如體育師範等）仍有單設，而事實上近年中學師資多由大學畢業生供給，且使貧寒學生減少上進以師資自效之機會。今後政治安定，教育益上軌道，重以義務教育之推行，各省師範教育之量的擴充與質的改進，皆有待於政府與教育家繼續之努力；而受師範教育者回溯吾國師範教育已往漸進之歷史，省察其目前與未來重大之使命，自尤應惕勵學行，以期自效於作育青年重振國運之大業也。

註①清季之間辦現代式學校，以漸進展，同治時先設特殊之學堂（如水師船政學堂、北洋大學）京師大學成立於一八

九七年，至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始命張之洞等訂學堂章程，三十一年明詔廢八股，罷科舉，設學堂。②民國十一

年之新學制係採用美國之六·三·三制。定小學爲高初兩級，高級兩年畢業，初級爲義務教育，四年畢業。中學亦分高初兩級，初中爲普通教育，高中則採用分科制，各科三年畢業。大學行選科制，不設預科，四年至六年畢業。與大學首三年平行者，則有專門學校。

④ 梁啟超論師範一文，撰於光緒二十二年，列舉聘西教習之不宜，而主張「以師範學堂之

生徒爲小學教習。」張百熙亦以此列入學務綱要。

⑤ 張之洞奏准之癸卯學制，規定高小畢業者得入師範，定完全師範爲五年，簡易科爲二年，亦得立師範傳習所，以應一時之需。女子師範四年畢業，比男校少一年。

⑥ 民國十六年，江蘇

之曉莊師範成立（十九年停辦），各省先後創設鄉村師範，至今仍有單設者。其著者如江蘇棲霞鄉村師範，浙江湘湖

鄉村師範。

⑦ 民國十八年湖南始復師範之獨立，各省先後繼之。浙江於二十年八月重設省立杭州師範，廿二年八月

創温州師範。

學
術
思
想
之
演
進

民國成立以來，承清季維新與輸入西洋文化之潮流，思想更呈深廣之變化，而各種自然科學、社會科學亦皆有卓特之進步（清代學術見前專章，但於西洋文化

影響未詳及。）茲先略舉西洋文化輸入之影響，次及「五四運動」新文學運動與國語統一運動之源流，而殿以現今科學與社會科學之進步。概舉約述，聊爲學者留意今日中國學術文化問題者之參鏡云。

清季以來西洋文化輸入之影響，清季進行改革之際，惟戊戌變法康梁諸人，已略知西洋政治教育之優美可取法，其先則自曾國藩、李鴻章以次，大抵僅慕西洋之船堅礮利，思以效法；即戊戌以後之內外大臣，亦猶多因襲此念。變法之領袖如張之洞輩，力倡「中學爲體，西學爲用」之說，以爲「治國平天下」之大本，既可以守故不變，而惟採西洋所長之物質文化而已。此種思想，直至民國初年而漸見轉變，政治之名著，哲學之新說，益源源輸入中土。今略舉自清季迄民國西洋文化思想影響中國之最大者於次：

1. 西洋政治社會思想 清季介紹西洋之政治社會思想於中國者，當以梁啓超與嚴復最爲有功。梁氏早歲主辦新民叢報、國風報等，以暢達明晰之文字，灌輸各種新學說新思想。嚴氏爲早期西洋留學生，譯述西洋哲學與社會科學之名著甚多，惜文字稍典奧，流傳不廣，未能暢發其介紹西洋思想之效。梁氏在新民叢報中介紹盧梭之民約論與孟德斯鳩三權鼎立之說，其後嚴氏譯成孟氏之法意，於是西洋民主政治之精義漸昌於中國。孫中山先生之由種族革命漸推廣於政治革命，蓋亦同時受此民主思想於歐美者。在民國初年，智識分子盡力於所謂「德謨克拉西」(Democracy)之介紹與提倡，基本名著與論文，時有譯撰。十六年以後之政治，一遵中山先生遺教，實融民

治主義之精粹。至嚴氏所譯斯賓塞之羣學肄言（社會學）、亞當斯密之原富（經濟學）及甄克思之社會通詮（政治學）並有灌輸社會學說思想之功云。

2. 科學思想——進化論及其他 明、清之際，西洋科學之輸入，重在曆算，為效亦有間斷，其他科學，更近附庸，未有廣泛深入之影響。道咸之間，英教士 偉烈亞力在滬倡科學，其後復有李提摩太之組廣學會，國人從游研究者衆，而西洋留學生歸來者，亦多盡介紹科學之功。科學之用，實施於改革運動者，前已略述。惟光緒間有一名著之譯成，影響於各種科學與一般國民思想甚巨者，厥為達爾文之進化學說。○達氏畢生研究，著人祖論及種源論。嚴氏首先介紹其說，惟所譯為赫肯黎之天演論，實即斯說之緒言。民國以後，馬君武譯達氏種源論之原書（譯名物種原始）。達氏之說，以一切生物變遷，皆由生存競爭優劣敗之公例而來，惟適者方能生存，劣者則歸淘汰，人類亦正如此。此種結論，對於清季人心影響甚大，無論革命或改革，多受此理論之暗示。而其影響於近代生物研究與各種科學研究之方法亦復不鮮。然自然科學之研究，在清季究多枝節膚泛之功。嚴氏譯述有關科學者甚少，士大夫即能稍窺西洋政法之效，猶未嘗有科學思想之陶冶。「五四運動」以後，京滬學者始益以科學之重要與科學方法號召於國人，論述譯著，視前漸精而能廣其流傳，^①有

功於後來科學之進步焉。

3. 哲學思想 明清之際，西士之傳布西洋學術，重在曆算科學，神學亦多其書，哲學論理學則偶露其端倪而已。嚴復譯穆勒之名學，即論理學之書，但哲學名著甚少譯成中文，惟希臘古哲及康德、斯賓塞等，梁啟超在刊物中頗多斷片之介紹。民國以來，學者於西洋哲學思想爲尼采之超人哲學，托爾斯泰之人道主義，以及英、美現代名哲之說作廣泛無選擇之介紹。美人杜威來華講學，胡適等復光大其說，故實驗主義之影響最大。英人羅素繼來，於是新唯實主義亦自樹一幟。而張君勱、張東蓀等則發揮柏森格直觀哲學與實驗主義相對抗，因此有所謂科學與人生觀之論戰。梁漱溟著東西文化及其哲學，於中國、印度、西洋之哲學作比較研究。最近研究西洋哲學者漸多，亦有融貫中西自創爲新說者。

文學革命運動 以中國舊文學之艱深，不易代表現代社會思想，應新時代之需用，故當清季維新改革之際，已漸有文體改變之趨向。如梁啟超爲文，雜用俗語與日本名詞，頗得一時之風從，號「新民體」，實開文學革命之先聲。民國初年之普通文字，受其影響甚大。至民國六年，胡適發表文學改良芻議於新青年雜誌，主張「白話文學」。陳獨秀繼起發表文學革命論，主張推倒舊文學，而

翹造平易、寫實、明瞭的國民文學。此文學革命之旗幟，實足適應普及教育之時代需要，故雖有耆儒學者反對，而漸由新教育家之附從，影響於政府與一般社會。及「五四運動」以後，新刊物風起雲湧，皆用語體撰述，所謂新文學日見普及。不久政府亦順應時勢，規定小學國文改爲語體，漸漸推及於初中，至今語體文已盛行社會。而新標點符號，亦以北大文科標點法之提倡，漸爲朝野所採用，至今多兼施之於新舊圖書。至若因文學觀念之革新，研究文學團體繼續發生，西洋各國與日本之小說、詩歌、戲劇、散文等乃更爲大量之輸入，而由語體文學寫成之文學作品，日見增加，其文體與結構尤多歐化之趨勢。然近年以來，以整理國故之倡導，文言文仍佔相當之地位，古文作者不絕，日報、公文、契據猶多沿用通俗之文言。故爲一般教育着想，固不宜多耗神於古文學典籍之研討，然通曉文言之閱讀與寫作能力，猶應爲教育界應世致用與參攷舊籍之一種常能焉。

國語統一運動

明季西教士東來時，以華字、華語之難通，曾利用羅馬字母拼音製爲音標，以

致應用。清光緒時，王照、勞乃宣等，更仿以羅馬字母拚合華語方法，撰著官話合聲字母（光緒三十一年）簡字譜（三十四年）等，是爲國語統一運動之先河。民國元年教育部召集讀音統一會，從事於範正漢字讀音。明年，經大會製定注音字母三十九字，並審定字音六千五百餘。自文學革命盛

倡以後，教育部乃於民國七年明令公布注音字母，並設立國語統一籌備會。次年通咨各省區「自本年秋季起，國民學校一二年級先改國文爲語體文」，旋有修正國民學校令，改國文爲國語，其意蓋兼文字與讀音二者而俱加改革，故同年又有國音字典之出版。自是國語統一運動，遂漸次完成。國民政府成立以後，對於國語運動繼續推行，改注音字母爲注音符號，全國小學於國語既禁用文言，讀音亦以國音爲標準。

五四運動對於學術思想之影響 自袁世凱平定二次革命解散議會以後，北京在政治上爲反民主勢力之中心，而北京之學術界則爲全國新思想之中心。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於各派主張之教授，兼羅並蓄，學生思想，受新刊物之影響甚大。於是內激於新說，外觸於時變，反對政府與解放思想之要求，遂觸機而發生之於「五四運動」。民國八年四月，對德和約，將以山東權利讓渡於日之消息傳聞於中國，北京各大學學生集會討論，僉歸咎於已往親日派外交之誤國。五月四日各大學學生在天安門集會請願，焚曹汝霖住宅，陸宗輿被毆。風聲所播，各地學生響應，上海罷市，政府卒免曹、陸、章（宗祥）職。此役在政治上之後果，則爲拒簽德約；而在思想方面社會方面之影響則尤大。蓋此次學生與民衆自覺自決精神之表示，不僅爲國民外交之發軔，爲推進社會之一新勢力，且

自此以後，青年於政治社會問題更爲關心，不復爲傳統舊說所束縛。然矯枉過正，學風流於奔放，至國民革命前後而尤盛。國府奠都以後，整頓學風，至今學生界多能保「五四」所遺之優點，而補之以力學勞作與恪守紀律重民族利益之美德焉。

現代中國科學之發達 民國以來，承清季西洋科學輸入之餘緒，益以留學回國學者之提倡，外國學者之協助，科學教育之推進，科學團體之成立，以及政府對於科學之提倡，於是中國之自然科學之研究，乃呈現較清季爲廣泛而切實之進步。各大學對理化生物地質等專系，既多增設，復皆擴其規模；而各科學者分工漸密，間有發明，亦漸漸引起國際之重視。而對科學研究進步以最多之影響者，又莫過於「學者之組織科學團體」與「政府之創設科學機關」。前者萌始於民國初年，可以中國科學社爲代表，至近十年來而日增；後者恢宏於國府奠都南京之後，可以中央研究院爲代表。中國科學社已有二十餘年之歷史，事業漸廣，而以該社中各專門科學家之倡導，自十八九年後，先後有各科學團體之發生，近年常與該社舉行聯合年會，其名稱不勝縷舉。而中國工程師學會以國家物質建設之需要，近年甚見發達。國家之扶助研究事業，民初雖亦有其例（如農商部之補助地質調查所，頗著成績），然至國府成立於南京，始據孫中山先生學術院之計劃，於十七年設

立中央研究院於南京，近年成績日著。次年又設立北平研究院，此外地方舉辦或私資或庚款資助之學術機關尚多。最近中國科學之研究，且益與世界各國通聲氣，交換聯絡，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且進而博得國際之合作。於是中國在世界科學與一般學術上之地位，乃視昔大進；苟更由各科學家之努力，迎頭直進，則中國固可與世界各國並駕齊驅於學術之林也。

社會科學之進步 清季維新之初，時人僅知由西洋模仿聲光化電之學，而忽視其哲理與人文學科，其後嚴譯之政治經濟名著以文字艱深而影響殊鮮。民國以來，因社會之不寧，與對於西洋哲理文化之較多接觸，國人於社會科學始多採新說。及「五四運動」以後，社會科學之研究更見發達，討論政治、經濟、法律、歷史、教育之各種刊物與專門譯著，出版日多，其影響於實際社會者亦甚深（如教育與社會制度習慣）。民國十三年以後，以蘇聯在政治學術上之活動，一部分驚新之士，且有因社會主義之膚淺研究，以作研究社會科學之準則者，實則未探本根，徒驚枝葉，陷於一偏，睽於國情，其弊不可勝言。近年各專門學者，始漸從事於名著之譯著，而學者研究亦漸有軌可循。至如社會科學之團體，則以中國經濟學社（十九年十月成立）對實際社會成效較著。近年如中國社會學社等團體，組設漸多，且亦如自然科學團體之慣例，常舉行年會，各有推進之效。至如社會調

查之進行會計制度之改進，合作事業之提倡，尤可徵社會科學之研究，益有在實際政治社會上致用之趨勢焉。

註①嚴復，字幾道，福建閩侯人。曾留英習海軍，譯著甚多。②達爾文 (Darwin) 英人與瓦拉斯 (Wallace) 同作生物學

之研究而有類似之結論，清季稱之爲天演論，即進化論學說也。人祖論出版於一八五九年，進化論出版於一八七一年。

③嚴氏譯赫氏之天演論，出版於一八九八年，即戊戌政變之年。④如新青年雜誌標揭「德謨克拉克西」與「賽因斯」

(即科學)，以爲惟此「二先生」爲當前中國之救星，言尤警闢，故一般人稱新青年等刊物宣傳與後之「五四運動」

爲「新文化運動」。⑤如高一志斐錄葉答爲概論哲學之書；而李之藻助傅訊譯亞里斯多德名理探，也爲西洋理

學來華最早之作。⑥中國科學社於民國四年爲留美學生所組織，七年始移歸本國，此後設圖書館、研究所，每年舉行

年會，出版科學雜誌、科學叢報，及專著等，於專門研究與推廣通俗科學並有成效。⑦中央研究院自民國十六年國府

定都南京後籌設，十七年四月成立，規定爲全國最高之學術研究機關，初設四所，現有物理、化學、工程、地質、天文、氣象、歷

史語言、心理、社會科學等九研究所，並設評議會，研究成績漸著，堪爲國際代表中國學術研究之機關。

清季以還，因外交上之失敗，與大宗賠款之支出，影響我國經濟甚巨（如日本

即利用我國甲午戰爭賠款以改革其幣制。）民國以後，又以內亂連年，匪患疊起，天

經濟社會概況

災頻仍，加之列強之經濟侵略，致國計民生，俱感窘迫，社會常呈不安之現象。近年來國內政治大定，中央權威鞏固，當局始益銳意於經濟建設。如公路、鐵道之敷設，水利、實業之發展，關稅與進出口貿易之改善，財政之整理，金融之改革，皆縝密規劃，積極進行。而其最重要之設施，則為幣制之改革。我國幣制，向極紊亂，在「廢兩改元」以前，各重要商業市場之大宗交易，皆以虛「兩」計價，實「元」交割，各地銀兩之名稱既不一，而銀元與銀兩間之比價，又往往隨商業情形而發生極大之漲落。民國二十二年四月，政府實行「廢兩改元」，規定一切交易，概用銀幣，不得再用銀兩，此實為我國統一幣制之先聲。惟中經白銀價格之慘落，使我國銀幣之購買力削減甚多；旋又因美國之收購白銀，擡高銀價，使我國之出口貿易蒙不利，同時國內白銀外流，通貨緊縮，物價低落，百業衰沈，蔓延世界之經濟恐慌，遂亦由是而侵襲我國。政府為遏止白銀外流，曾於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下令徵收「白銀出口稅」及「平衡稅」，但為效極鮮。於是財政部於次年十一月下令改革幣制，禁止銀幣流通，而以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所發行之紙幣為「法幣」。同時集中白銀，作為「外匯平準基金」，以安定我國貨幣之對外匯價。於是幣制統一，外匯安定，物價回漲，我國之經濟，始呈欣欣向榮之象。

我國之社會組織，數千年來向以農業為基礎，農村實為中國政治經濟社會文化之出發點。然

自海禁大開，外交失敗，列強經濟勢力侵入日深，於是農村經濟有崩潰之勢，社會基礎亦有動搖之象。加以疊遭災荒，農產品數量銳減，即日常必需之糧食，亦仰給外國之輸入，農民貧苦不能自存者，相率離鄉而趨都市，而農村之危機且更甚。年來政府盡力於鄉村建設事業之推進，如舉辦保甲制度、促進鄉村教育、提倡農村副業、改善農民生活，蓋即鑒於農村復興實爲民族復興之基本條件也。要之，我國今日之經濟社會狀況，雖猶未臻健全之域，然以朝野上下之努力，已有欣欣向榮之氣象，假以時日，復興可期。尤其鄉村建設事業，實與國民教育之進行相表裏，關係民族前途極大，知識分子更應盡力以赴，俾我國社會得奠定安固之基礎焉。

【提問要點】

- (一) 國民政府對於義務教育實施之辦法若何？
- (二) 西洋政治社會思想之輸入，以何人爲首功？試略述其倡導之績。
- (三) 何謂文學革命？試各就所見以論其得失。
- (四) 「五四運動」對於我國學術思想之影響如何？

- (五) 略述國語統一運動推進之經過情形。
- (六) 試略述現代中國科學發達之概況。
- (七) 國民政府對於貨幣制度有何重大改革？

結 論

中華民族
發展之
貢獻

綜觀吾中華民族五千年來發展之史蹟，綿延無間，光大不息，對域內民族成其融化搏合之偉績，對人類文化尤能盡其無限之貢獻，其滋長發揚之經過，在世界史上誠佔有重要而光榮之地位，而無媿爲一偉大的民族。其間民族國家之搏成，政治經濟之蛻變，學術文化之演進，俱已分期備述其概。今更爲學者得一明確有統系之概念起見，爰分期略述吾族發展之回顧於篇末，既以便複習之資，亦使讀者對本國民族已往之成就，更油然而起敬愛之念，且以激發其靖獻邦國之自覺云爾。

一、上中期 太古時代之中國民族分布與其文明，渺遠難稽，在昔僅憑傳說，自地質學等昌明，始知黃河流域並有舊石器及新石器時代，雖研究未精，要可知吾族文明之濫觴，初不在埃及巴比倫之下，此則新史學研究之效，足徵吾族文化之淵遠也。約在距今四千六百餘年前，部落制度漸見進步，而有民族偉人黃帝統一鄰部，尊爲共主，制作既繁，文物漸備；雖史傳其事蹟容有誇張太過者，

然中華建國之雛型應自此始。徵之地下史料與傳說，則知其時社會已由漁獵進至畜牧而漸臻農耕之開端。用器亦由石器而兼用銅器，且進至鐵器時代，而文字之應用亦萌芽。堯舜禪讓之治，雖未可盡信，而夏商傳代釐然可考，器物亦確有可證。至周武王平定諸侯，綏服邊族，大封宗室功臣，於是中國乃自部落政治進至封建政治，且由封建制中之尊王觀念與其制度，而統一集權之國家規模亦初肇其端。周既失政，諸侯強大，春秋戰國之世，會盟征伐不息，中央權威復衰替，然漢族以分頭之向外開拓，遂益擴其勢力，且以陶鎔開化之效，國族之範圍乃益擴大。其間經濟變遷，則有井田制之破壞，工商業之漸興；而學術思想之發達，尤爲戰國時期之特色。要之，國史上之上古期約自黃帝建國至戰國之末，約二千四百年頃，其特色爲民族之擴張，政權之漸見集中，與學術思想之盛興，故可謂爲「中國民族之奠基時代」，在文化上亦可稱爲「中國文化自孕育至成熟之時代。」

二、中古期 自秦之統一直至五代之末，通稱爲中古期。（亦有更延長包括宋元及明初而稱爲中古史者。今爲敘述便利明顯計，仍分中古近古言之。）秦崛起西北，乘列國之衰，東向爭雄，既成併吞統一之業，復奏拓地（南越）攘夷（匈奴）之功，於是廢封建，改郡縣，俾政令集於中樞，確立中華民族統一之規模。而漢族文化，亦藉是而推及於塞北嶺南，南暨於印度支那，東被乎朝鮮。漢承

秦後，對於中央集權因秦制而更加推行；而於域外經營，更著空前之偉績。因四出征伐與通使之結果，使我國疆域，北極大漠，南達於海，東盡朝鮮，西越葱嶺，聲威暨於小亞細亞，與羅馬帝國之東方領土（大秦）相望。又以中西交通與商業之進步，於是中國之特產與文物，傳入歐洲，而印度之宗教與其思想，亦以兩漢間始來中國。漢末州郡割據，形成三國之紛擾。自茲中原薦更喪亂，漢族勢力衰，北方諸族，遂羣起活動。晉雖一時統一，而未幾北方民族南侵（史稱五胡亂華），永嘉之亂，漢族隨帝室而南遷者甚衆。東晉由偏安而衰亡，中國遂成南北朝對峙之局，中原大地，久爲北族盤據。然漢族雖受他族之憑陵，而竟以此相互混合，產生新力量；且諸族文化較遜，自此益深染漢族之文化，種族之界限漸泯，文化之推宏日著。且南方之開化，亦自此伏其根。不特此也，中國內部在此期內雖多紛擾，但中華民族向外開拓之努力，實繼長推進而未嘗或息。（如漢代西域諸國之內附，漢唐時朝鮮之綏服；又如後周平吐谷渾，則南北朝間對外亦續著武功。）隋既成統一之業，耀武邊外，境域已擴。有唐繼之，成效尤卓。太宗標揭「愛中華夷狄如一」之精神，經略東亞，東北則朝鮮、契丹及奚內附，西南之吐蕃，北方之突厥，回紇，並歸懾服；南自征服雲南，交趾，南洋各國，亦奉貢惟謹，疆土聲威，駕乎兩漢。復以交通貿易之增繁，朝鮮、日本、交趾皆深被華化，而印度文化思想，亦隨佛教而爲大規

模之輸入；襲而能化，實樹近古中國哲學之基礎。逮唐之後葉，方鎮跋扈陵夷，而唐祚以絕，中原乃又呈分裂之狀態。五代傳世甚短，但民族之變遷頗劇；唐晉漢皆以沙陀族而僭正統，卽梁周二代王室雖爲漢人，亦有外族跋扈。且集雄割據，十國分立，然吾域內諸族融化之效，至此乃益著矣。要而言之，中古史之特色，爲中國疆域之擴大與域內民族之融化；經濟上則農業與工商經濟並見進步；文化上則爲中國文物之遠播與印度文化之輸入。故國史上之中古期，可謂爲「中國民族之成長時代」，在文化上亦可稱爲「中國文化之吸收印度文化而蛻變進展時代」。

三、近古期 自宋之統一以迄明之季年，通稱爲近古期；由民族之遞變觀之，實承前期而更見演進，故史家亦有合稱之爲中古期者。趙宋混一中國，鑒於前代君權旁落，益厲行君主集權，其後明太祖起自民間，又懲於前代宦官外戚預政，定制森嚴，君權尤尊；滿清變本加甚，遂使君主政治爲無限之擴張，其殃民滋弊，過乎唐宋矣。至民族消長融合之變化，則在此時期，漢族之受他族憑陵，視前更烈，然其吸收融化滋榮搏合之成效亦尤偉，用使我整個中華民族，益見擴大而鞏固。蓋此期民族上最重大之變遷，自爲契丹、女真、蒙古之先後侵入而統治中國，與此諸族之接受漢化而與漢族漸相混合。初，宋之統一，未能恢復石晉所失燕雲一帶地，而契丹建國曰遼，漸益強大，宋不能敵，值女真

勃興，宋遂聯金滅遼，而金勢更強，日逼無已。卒以靖康之亂，王室南遷，成南宋偏安之局，士民亦多隨而南下。此在當時似爲吾族之劫運，然實則有造於南方之開化，使此後中國文化之中心，移於江南。蒙古崛起朔漠，四出用兵，所向無敵。值金勢已衰，南宋遂聯元滅金。而蒙族西征既捷，進定中原，汗國分封，樹立地跨歐亞之大帝國。然近古以來，漢族雖三受他族憑陵，而其文化則推播日廣，民族亦以混合而增其力量。至蒙古帝國疆土之廣漠，與元室之優容異教異族，尤足使中西交通商業，日見發達，中西文化之溝通，成效日著。西洋之基督教與其文化，傳入中土，中國之磁針、火藥、印刷術，與造紙術等，先後輾轉傳入歐洲，尤爲吾族對世界文化之重大貢獻。惜元人長於武力而絀於治術，未能久御廣土，益張國威。明太祖朱元璋以平民崛起淮甸，掃蕩羣雄，蒙人北遁。成祖南朔用兵，尤著武略，而鄭和之下西洋（南洋羣島各國），雖在前代已有南海通貢之淵源，實奠吾族南洋拓殖經營之基礎。其後瓦剌侵邊，不久平息。惟中葉以後，內政不修，外患乘之；韃靼復張於北，倭寇侵擾東南。於是滿洲以女真之苗裔，發跡東北，侵擾京畿，其後卒乘流寇之亂以亡明，而中國乃復受東胡族之統治。至學術文化方面，則兩宋之理學，推原性命天人之道，爲中國固有哲學受外來文化影響後立其新體系；雖未流滋弊，而其本身之卓絕造詣，與其對民風人心之陶冶，正未可沒。元祚既短，學風亦稍變，理學

大儒，不絕如縷。逮明代而大儒輩出，及王陽明崛起姚江，尤爲斯學特樹一幟。學校書院之制，亦盛於宋明之際。而雕版印刷術之推進燦備，書畫美術與平民文學（小說、劇曲）之發達昌盛，並多足稱。要而言之，近古史之特色，在民族方面爲漢族以外之他族侵入統治與融化；在政治方面，爲君主集權之進展；在經濟方面爲海外貿易之發達與近世經濟制度雛型之漸成；在宗教方面爲西方各種宗教之傳入；（中國之儒家哲學，自唐至此，爲對抗佛教與其他外來宗教，其一部分理論與方式，無形中漸趨宗教化，後人之稱儒家學說爲儒教由此）在學術文化方面，則爲新儒家（理學）之發生滋長，科舉制與書院制之並進，以及東西文化接觸之肇端。是故中國之中古史，可稱爲「中國民族之競存與擴大時代」，而在文化上又可謂爲「中國文化之成熟與推廣時代」。

四、近世期

著史者或卽以清代二百餘年之歷史爲近世史，蓋囿於以朝代更迭分期之舊見。

實則就史蹟變遷之關鍵以觀，自當上溯明代後葉歐洲商人教士之東來（約在十六世紀初卽明武宗時）爲近世史之託始，而姑以滿清之覆亡爲近世之結果；民國肇建以後則別爲現代史。中國與歐洲之交通，溯源雖遠，然若語東西民族之實際接觸與文化之交流，當始自蒙古之崛起。顧蒙古雖拓疆東歐，不旋踵而元亡；中西之通商交往，亦自茲中衰。逮十五世紀末葉，葡人發見繞非洲之新

航路，荷莫各國繼之，自印度東漸於中國。於是中西貿易，頓開一新紀元；而西教士挾其科學智識以俱來，國人從而傳習，遂使歐洲學術文化，始被於中國。清代承之，仍用西士治曆，而康熙尤倡導科學，惜以傳教之睽隔，西學之傳布不久中衰。明末學術，承王學之末流，失之放誕空疏，勝國遺老大師，以經世實用之學，力矯其弊，自茲學風不變。乾嘉之間，學者多致力於舊學之整理；至道咸以後，以外交失敗之刺激，始漸務新學之講求，與改革自強之圖相並進。惟朝野積弊既深，初期改革運動既惟「堅甲利兵」是謀，於西學尤僅得皮毛；其後維新之業雖漸見推進，而政治上之阻力猶多。經戊戌政變之蹉跌，辛丑和約之恥辱，清廷始以預備立憲緩和民氣，新政亦略見實施。其時國民黨總理孫中山先生所領導之革命運動，已經二十餘年之奮鬪，以變政之無成，外交之日亟，益得全國才彥之景附。革命黨人奮身起義，前仆後繼；時會漸熟，遂有辛亥革命之成功。此就近世中外文化之接觸與內政演變以概言之也。更就民族方面觀之，則此三百年間之變遷更劇：由內部言，則今日中國民族組織與其疆域，實由清代前期奠其始基；由外交言，則近世中國土地之侵削與國權之喪失，又多由清代後期之外交失敗所致，迄於今猶深受外侮而未已。滿清初平內蒙朝鮮，入關以後，康熙平定外蒙西藏，雍正併取青海，乾隆更用兵四征，綏服新疆，南征越緬，聲威暨於葱嶺以西。中國現今之疆域，

大致奠定於此。雖滿人猜忌防制，東北未盡開發；鴛名忽實，治邊惟務羈縻。然事實上以清王族旗民之接受漢化，與冀魯之移民東北，故漢滿之同化日著；而蒙古青藏，亦漸沐漢族之文化，並有移民墾殖之進行，用使漢滿蒙回藏苗諸族，搏合融化，俱成爲中華民族不可分離之一員。至近世外交，自海通以來，要可分爲四期：自明季以迄康熙中葉，中外貿易，雖曾經波折，且未訂約章；然大抵平穩進行，相容爲安，是爲無約通商期。自尼布楚條約以後，陸路貿易自成一局，沿海貿易亦漸發達，然中國朝野茫昧自大，嫌隙漸萌，是爲中西貿易演進期。鴉片一戰，開外國武力侵華之先例，英法聯軍繼之，國權喪失益甚，降逮光緒之世，我國着着失敗，藩籬盡撤，是爲外國武力劇侵期。戊戌港灣租借，開國際協以謀我之著例，繼以拳禍引起八國聯軍之役，而經濟上之聯合侵略亦日亟，是爲列強協調侵略期。經此四變，而我國在國際上之地位，遂江河日下，民族之獨立且深受威脅矣。至若經濟狀況，亦以受外國貿易之影響爲最鉅。清初休養生息，國裕民阜，及海外貿易漸盛，漏卮日增，重以內亂外患之消損，國庫民生並趨耗絀。然當同光改革之際，鐵路郵電工廠以次興舉，中國之現代經濟組織，不可不謂發軔於此。綜上所述，中國近世史在各方面所表著之特點，蓋約略可觀。大抵言之，在民族內部則爲在滿族統治下域內民族之歸附混化與五族建國之立基；在民族對外關係（外交）則爲歐

美日本外力侵略之發端與深入；在政治方面則爲專制政治之盛極弊生與其覆滅；在經濟方面則爲由自足經濟而變爲外國經濟勢力深入，與中國舊有學術之全般整理。蓋此三百年間事變殷繁，未易盡概，而各方面大體之動向可得而言者如此。要之，近世史實爲「中國民族之混化搏合與現狀形成時代」，在文化上則又可謂爲「中西文化結合而醞釀新文化之時代」也。

五、現代期 通常以中華民國成立後二十餘年之史事爲現代史，要非過重朝代興亡而言；蓋

吾國政體固自清亡後開一新紀元，而以國際形勢之變化，則當時適值歐戰將始，列強對華之政策漸變其舊，中國外交亦別成新局也。辛亥革命，以漢族言固寓種族革命之本意，而就其從專制改建共和以言，則自爲一種政治革命。革命運動經孫中山先生之倡導，至是雖有二十餘年之歷史，然辛亥革命之速成與妥協性，則爲不容諱言之事實。武昌之首義，成於黨人之聯絡新軍，各省響應，兵稀血刃。袁世凱因緣時會，逞其收拾時局之野心；總理仁愛爲懷，謀早定大局而少損民力，遂以總統相讓。不圖袁氏竟憑藉權位，摧殘革命，斷送國權，卒釀民國四年帝制之怪劇。復以優待清室之太過，啓昏庸舊臣之逆謀，而有民國六年復辟之禍。蓋此一期間，可謂爲「民國初建革命勢力飄搖期」。（民國元至六年）自是以後，段祺瑞以馬廠之奏功，握北方之政權，儼然以北洋首領自居；由此以引起

直皖奉直歷次之軍閥混戰。其間總理則以六年秋率海軍至廣州，召集非常國會，旋以西南將領之異心而去之；至九年復至廣州，組織政府，重整革命勢力，以與北方軍閥政府相對抗，直至十三年更有改組國民黨之舉。故此一時期，可謂爲「南北分裂北方軍閥混戰南方革命勢力推進期」。（民六年至十二年）及民國十三年，總理毅然改組國民黨，意在滲清內部分子，發揮革命力量，同時宣揚主義，訓練軍隊，不遺餘力。惜大功未成，賈志以歿。（十四年）其次年，以英日人在華之虐殺同胞，激成五卅運動，全國革命空氣達其高潮。十六年七月，今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介石，上承總理之遺志，自廣州誓師北伐，義師所指，全國景從，雖軍閥掙扎，強敵阻撓，卒以東北易幟，完成國民革命，建國民政府於南京；以三民主義爲立國之最高準則，而以五院制推行五權之遺意。自茲以降，雖以種種波折，經軍事之糾紛，賴當局之處置得宜，卒能克服困難，漸上和平建設之軌道。近年以來，益以外侮之刺激，各地軍人皆有覺悟；而賴中央諸公主持大計之有方，與蔣委員長偉大人格之感召，至今已完全造成全國之統一。而十年來內政之進步，復歷歷可尋。中央機構之漸趨健全，地方政治與自治之進步，法令之釐定頒布，鐵路公路等物質建設之發達，事例過多，不殫備舉。而蔣委員長於治軍治政之餘，尤拳拳於國民道德與國民經濟之改進。故於二十三年二月倡導新生活運動，標揭

禮義廉恥之軌範，既已感召全國，成效溥著，近更倡爲國民經濟建設運動，而政府亦致力於民生之改善。二十年五月舉行國民會議之際，全國各界向心之傾向已著，年來民衆對政府領袖公忠爲國之苦衷，明瞭尤澈。自憲法草案完成以後，輿論漸趨一致，國民大會不久召集，對內對外，必更能發揮其良好之觀感與力量。故自民國十三年至今，可謂「國民革命演進與全國統一完成期」。然中國革命之完成，與其統一復興，正足以引起狡鄰之猜恨。故內戰之背幕，原常有外力之參與；而內政之氣象愈進步，外交之形勢轉益險惡，故現代中國內政外交進退消長之故，往往息息相繫。今試略溯民國以來之外交，亦可區爲數期：民國初建，外蒙宣告獨立，英則亟窺西藏，然列強以我共和新造，期在維持既得利益，擴展經濟侵略，而辛亥革命時既有尊重條約之表示，北京政府尤軟弱苟全，故對外勉能相安；是爲列強維持均勢期。（民元至三年即一九一二——一四年）至民國三年歐洲發生大戰，日本因緣時會，以參戰關係，遽奪青島與德人在山東之利權。值袁氏正懷帝制之野心，遂不顧國人之抗爭，接受日本二十一條之要脅。逮後和會既開，竟有允日本繼承德在山東權利之謬議，於是我代表有拒簽和約之舉，而國內則引起壯烈之「五四運動」，開國民外交之先聲。蓋在此歐戰期間，列強不遑東顧，日本乘機急進經營，故可謂日本外交優勢壟斷期。（一九一四——二一）

維時歐戰已終，歐美各國驚於日本在東亞勢力之進步，亟謀與以制裁。故太平洋會議中所簽定之九國公約，規定日本交還青島與山東權利；此會在對華之意義上，蓋爲由英美勢力之合作，謀以協調代替日本之獨霸。然英固非有受於我，故五卅以後，侵我亦然，各國亦憑藉既得權益，重振旗鼓，即蘇俄雖迭次表示廢除帝俄時在華所得利益，而十三年中俄協定以後，仍積極經營外蒙。又以蘇俄之參與中國革命，引起列強之畏忌，因而益陰助軍閥以阻撓革命。然民族解放之自覺，則自五卅怒潮以後而日著。綜觀此七年間，可謂爲列強新協調與中國民衆抗爭期。（一九二二——二七）民國十六年北伐之初，本總理之遺教，有廢除不平等條約之揭櫫，國民奮發，列強側目。次年漢口九江英租界，次第在革命進展中收回，同時比利時且首允重訂商約，各國亦允與修約。然列強阻撓革命統一之企圖，初未有已；先則有寧案之交涉，繼則日本阻撓北伐，更演成殘暴之濟南慘案。自北伐完成，國府奠都以後，對外開誠布公，各國觀感一新，外交形勢頗有進步，斯爲民族自覺修約調整期。

（一九二七——一九三一）顧日本之經營東北，淵源深遠，野心日甚，當蘇俄革命後多事之秋，已盡力自擴其勢力。至是復以東北之內嚮與團結日著，突發爲強暴之舉。九一八事件之爆發，震動世界，我國實力不競，列強空言旁觀；卒使日本軍人大肆毒戾，妄建僞國，侵佔熱河，進犯綏東，且更逞其

所謂「華北特殊化」之野心。我政府國民委曲求全，一再退讓；然全國一致促成統一作實力之準備。用是敵人畏忌益深，先發相制，二十六年七月之蘆溝橋事件，牽動整個之華北，並在上海杭州挑釁啓戰，日人蓋久有預定計劃，談判之決裂與軍事之擴大，世皆知爲日本應獨負其責。我政府認爲和平既已絕望，爰以既定之外交原則，訴之全國國民，在蔣委員長領導之下，願以最大之犧牲與努力，與敵人相周旋。此一戰役，爲我民族爭存之義戰，實負有嚴重之歷史使命；必須全國一致竭其全力，以期達最後之勝利。蓋自九一八至今，在外交上可謂爲日本恣暴與我國團結抵抗民族更生黎明期。（一九三一——今）綜此五時期之分劃，我國近二十餘年來之外交變遷，大略可觀矣。要而言之，現代期之內政外交，皆有劇烈繁複之變遷，而皆冒重大之困難以傾向統一自強之光明大道。簡言其特色，則現代期在內政上爲經反動勢力與革命勢力之交戰以臻國民革命之完成與全國統一之實現；在外交上則爲國民自覺力量與列強傳統侵略主義之抗鬪，而日本之侵略尤爲露骨暴橫。社會經濟之概況，大抵沿近世期之情形而更有多方之推進，尤以國府奠都南京後中央地方之廣大建設，引起國內外之重視。以言學術文化，則教育日臻普及，科學益見發達，思想由解放而漸趨純化一致，以其向爭取民族獨立爲目標，而中國文化至是更與外國文化溝通調和，且有脫離模

仿而爲創造之趨勢。現代史爲時雖短，而事變至繁，在整個中國史上有如一種久長耕耘後之收穫，其意義至爲重大。故此時代應爲「中國民族之完成真正統一與努力復興時代」亦即「中國文化光大創造以貢獻於本國與世界之時代」也。

中國之前途
及其對
世界之責任

中華民族自有文字以來，已有五千年之文化；（自黃帝建元至今，凡四千六百三十五年）上溯石器時代文化之曙光，爲今日地質學家所已證明者，其淵源之遠，且不亞於埃及巴比倫諸古國。然巴比倫早就衰亡，其族不復見稱；埃及屢經亡國，今埃及人已非古代之舊裔；至亞洲著名古國之印度，則傳世雖較久，而自英人東來以後，亦卒歸衰亡。世界最古之文明國，惟我中國巍然獨存，且能與時偕進，吸收同化繁多之域內民族，締成博合漢、蒙、滿、回、藏、苗諸族之一偉大的國家。其演進之際，惟因此若干族消長起伏之跡，而有朝代之興亡，而從未嘗有全般之崩潰，經亡國之摧折，故其結果祇以擴我民族之範圍而增厚其實力，揚我文化之涵覆而充實其內容。此尤並世文明各國所不能幾及者。五千年來我民族政治經濟社會宗教學術文化演變之跡，本書既區爲五期，分著其要事，復爲分別尋求各時期之特色，略如前述。而綜斯所言，具足見吾民族奮鬪競存擴大進步之經過，與其對於世界文化貢獻之偉大，在人類史上實佔有無限之光榮。然自十

六世紀中外交通以來，西洋各國之商業政治勢力侵入東亞，我國初值明季因循不振，及清代開國猶故步自封，不知由自覺以謀自強。馴致外國爲求改進通商，頻施武力之侵略，我則科學軍事落後，着着失敗；喪地失權，迄於清季而臻其極。至此始漸謀改革，而猶阻力叢生，於是怨憤積爲革命，而清祚以亡。共和締造，興革多端，而軍閥暴恣交爭，外力陰肆侵剝，所以阻礙吾國家之進步者尤多。孫

中山先生痛革命之未竟厥功，艱苦奮鬥，雖費志以歿，而革命勢力大張。蔣委員長繼承遺志，率師北伐。艱難備嘗，因革命諸先進之共力，全國軍民上下之景從，卒以完成中國統一之業，而躋之於建設復興之大道。然內部建設，待埋方殷，而外力窺伺，無時或息。日本野心無厭，六七年來肆暴益甚。我國朝野，以求和平之本旨，委曲求全；而本自衛之自覺，今已決然願以最大之犧牲，以換取民族之生存。願國人或以中國科學未臻發達，內地開發有待，而軍事設備復遜於列強，因而自餒其抵抗之志，且頗有無形中喪失其民族自信力者。吾人由歷史觀之，則知中國決然有偉大光明之前途。全國人民對已往之光榮，應有充分之認識，則對未來之光明，自能有澈底之信仰。多難興邦，古有明訓。驕兵易敗，史例尤多。自本年七月八日蘆溝橋事件發生以來，政府已作全面抗戰之準備；八月中旬日本復在滬增兵威脅，開釁進犯，政府已決意爲自衛之抗戰，至是遂令駐軍嚴抗。於是全國民氣激昂，願

一致在政府領導之下以抗敵。縱使當前戰爭，我國不能免於巨大之犧牲；但敵人勞師襲遠，尤必疲於奔命，不能久持。以我地廣物博，全民團結一致，竭全國之物力人力與智力，自必能發揮其可驚之持久力，爲敵人所不易料。故能忍巨大之犧牲，則必取最後之勝利。中古史之淝水之戰，近古史中之澶淵之盟，前事所昭，皆足壯吾志氣；而歷代民族消長之際，漢族不惟終成匡復，抑復搏合他族，用使整個民族所包蘊之實力乃益偉，其抵抗強敵之精神亦益振。且道光以來之外交失敗，多由於國家改革之遲滯，與意志之不統一。今者我政治經濟學術，皆已多方改造，與並世各國相偕進；而十年來革命勢力之奮鬪，尤能使全國國民得一共同之認識，卽吾人之當前唯一共同目標，惟有謀取中國民族之統一復興；國家之利益，高於一切；縱有不同之努力，咸應以此爲最大最後之鵠的。今者統一既已完成，建設方待推進，而外力之侵迫橫梗，爲吾族復興之最大障礙，吾人惟有不惜以任何犧牲，努力去此障礙，而後方有發展之可能。一面信任政府，服膺總理之遺教，對於當前進行中之新生活運動與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尤宜更加推進，期其普及。蓋外侮既紓，然後合我全國之力量，益以國際之同情與提攜，努力於和平建設，必能恢復我已失之國權，而取得獨立自由與繁榮。分析言之，吾民族當前之需要，其道甚多，如國防之充實，科學之發展與普及，國民經濟之改善，國民道德之提高，

思想之集中，皆爲當務之急，證之史事而可信；惟時賢於此所論已詳，茲不多贅。若夫諸族之融化與搏合，既爲吾中華民族之一特色，而開發聯絡之道，至今猶多未盡。故今後開發邊疆之富源與文化，增進漢族與各族之感情，而消泯其隔閡；闡揚各族之優點而俾其對於國家盡最大之貢獻，此尤爲完成統一復興重要之事業，有待繼長不息之努力。中華民族有其豐厚之歷史的遺產，自必負有偉大之歷史的使命；而其維持發揚以特立於此世界，決非偶然之故。嘗聞意大利人以築阿爾卑斯山隧道自負，以爲能成如此偉大工程之民族，必有其偉大之前途。循此一義，則吾人將更有充分自信之道：良以我能建築長城、運河等偉大工程，能發明無數之文化上利器（如羅盤針、印刷術等）與建立高深之學術文化，能數經阻難而克成復興，能融化搏合若干有力之民族，能以民衆自力向外移殖發展，能在極大阻力下奮鬪而完成其革命統一……如此有歷史足以證明其魄力雄偉之中華民族，祇須全國一致自信，合力共進自決，然後能於短時期完成其復興之大業，且必能創造更偉大燦爛之前程也。

抑中華民族在世界上既佔一重要而榮譽之地位，故歷史所遺留於其民族之使命，又不僅自求復興而已；而更當援助世界上被壓迫民族之解放，糾正狂暴無理之侵略與制度，調處列強間之

隔膜與衝突，且由國際之合作，以保障世界各民族間之平等，與人類文化與幸福之發展。此種意義，在孫中山先生遺教中闡發已明。蓋今日世界之弱小民族，掙扎在帝國主義壓迫之下者甚多，其處境之慘苦多過於我。孫先生之民族主義，於自求解放獨立以外，又拳拳於被壓迫諸族之解放。同時人類企求和平之努力，淵源甚久，而至今猶以國際之競逐，所在醞釀戰爭；意阿衝突與西班牙之內戰，論者且謂爲歐洲方面戰禍之序幕。而中國之啓人侵侮，竟成太平洋戰禍之中心。中國苟能從強敵侵略中解放復興，則國人本其和平平等之傳統的美德，決不還以侵略他族，而必竭其餘力，以援助他民族之解放。且推本總理世界大同之理想，容當提出此國際和平之高尙法則，與列強相周旋，俾全世界各國能於不久之未來，以合理的提攜代替猜忌與戰爭，然後聚智合力，以圖中國與世界文化之進步，以保障人類之無限幸福。雖然，識時以應變，自強乃救人；今日之世界大勢，遠非和平大同之世界，而我中國尤未有救人之餘力。則當前之圖，猶當首先合全國之人力智力物力，以抵抗強暴而完成中國之復興。此則吾全國上下在此非常期間所應有之共同認識，而負教育青年與兒童之責者，尤當從歷史之教學，昭示與灌輸深刻之民族意識，發揚健全之民族精神，庶幾未來之國民，更能爲中國復興之大業，盡多量之貢獻也。

參考書目

本書所參考之書籍，除正史外，茲擇其重要者列舉如後：

劉知幾：史通

趙翼：廿二史劄記

王夫之：讀通鑑論 宋論

羅振玉：增訂殷墟書契考釋

繆鳳林：中國通史綱要 鍾山書局出版

章 欽：中華通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鄧之誠：中華二千年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金兆豐：中國通史 中華書局出版

柳詒徵：中國文化史 鍾山書局出版

李繼燠：中國文化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王桐齡：中國史 文化學社出版

呂思勉：白話本國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但 燾：清朝全史 中華書局出版

金兆豐：清史大綱 開明書局出版

蕭一山：清代通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陳恭祿：中國近代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孟世傑：中國最近世史 文化學社出版

高博彥：中國近百年史要 商務印書館出版

李鼎聲：中國近世史 光明書店出版

陳 懷：中國近百年史要 中華書局出版

賈君逸：中華民國史 文化學社出版

羅元鯤：中國近百年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文公直：中華民國革命全史 益新書局出版

李劍農：最近三十年中國政治史 太平洋書店出版

陳功甫：中國最近三十年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左舜生：辛亥革命史 中華書局出版

陳安仁：中國近世文化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任啟珊：中國外交史綱 中華書局出版

羅爾綱：太平天國史綱 商務印書館出版

王鍾麒：太平天國革命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梁啟超：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 中華書局出版

梁啟超：戊戌政變記 中華書局出版

武培幹：中國國際貿易史 商務印書館出版

黃宗羲：宋元學案 明儒學案

金兆梓：新中華本國史 中華書局出版

